



/02



卷
贰



小 说

小说家 | P5 活人秘史 班宇 P15 疫区 六神磊磊
坏品味陈列室 | P23 过了七月再说 彭浩翔
故事群岛 | P27 门 克里斯·鲍尔 P31 第二十七个人 内森·英格兰德
P39 爱达荷的星光 P49 结婚十二周年纪念日 梅芙·布伦南
长篇连载 | P55 慎余堂 · 贲 李静睿

非虚构

到上海去 | P63 老城隍庙 许佳
重走 | P71 在南岳 / P78 长沙：临时大学如何万岁？杨潇
局外人 | P85 那一年我决定骑摩托探索中国 Christopher St. Cavish
吉井忍的二次会 | P91 “请问，纯粹的日本人是什么？”吉井忍
昨日世界 | P103 茫茫黑夜漫游 潘尼克
先睹为快 | P111 幸福论·肉体 寺山修司
P121 晚 11 点 55 分，四号机组控制室 亚当·希金博特姆
发现经典 | P127 阴晴不定的日子 葛兆光

档 案

废墟与纪念碑 | P131 手套换钱 / P135“我会用所有的时间来爱你”伊险峰
作家笔记 | 139 汉娜·阿伦特和小青蛙 王竞
18 号车间笔记 | P143 帝国什么都没做错 顾天鹂

专 栏

存档点 | P147 依然拿不到通行证 顾天鹂
展览十书 | P153 活的中国园林 唐克扬
王伯伯脑保健操 | P159 青楼小曲与家国情怀 王永智



小鸟回答 Vol.2

小鸟 | 小鸟回答

《小鸟 Aves》进入文坛有三十多天了。

我们收到意想不到的热烈回应，很多人在跟我们谈钱，深表遗憾或者面露不屑，或者替我们倒抽十来口冷气。热情读者说，“你不应问一个人拿 49 元，而是问一百个人每月拿 4.9 元啊。”我们认为他说得有道理。凡是探讨价格的，我们都觉得他说得有道理。各人各有各人事，您有您的角度。我们可不想过多探讨价格问题，有余裕我们探讨价值问题多好。2005 年，有人做杂志一本卖 50 块钱，大家喊贵，主事者辩护说一杯咖啡多少多少钱，过去十五六年了，咱不能总说这个。

i

你们的“卷”是怎么回事？

就着刚刚完成的第一卷，差不多可以讲得明白一点了：《小鸟 Aves》差不多每天更新。每个月为一卷，现在你点开第一卷封面——现在上一卷的封面会出现在瀑布流里，也会出现在“个人管理 - 书架”中——就会看到一个完整的目录，结构就比较清晰了。现在一卷中，有小说，非虚构，档案，专栏，诗歌五个板块，每个板块里有若干篇内容。一个月共有 25 篇到 30 篇重份量的文章。

ii

你们的作者是固定的吗，接受投稿吗？

刚刚开始一个月，很多作者都在陆续邀请中，所以现有作者只能说是作者的一部分，我们希望有更多的很厉害的作者与《小鸟 Aves》合作。

接受投稿，虽然未必刊用。《小鸟 Aves》编辑有自己的标准和判断，把他们认为好的、有价值的、值得分享、值得付费的内容推给读者。

iii

为什么没有互动？

安静是一方面。读者如果有交流需求，可以在微博、豆瓣、知乎等社交媒体上 @ 小鸟文学 参与互动。我们目前还没有足够的精力去运营它们或者建立起“人设”，目前可能只能做到消息告知这一步。

iv

你们除了文字还有其它的形态吗？

我们曾经考虑是不是要加上音频或者类似于播客的东西。后来觉得读者想听点什么，就去他想听的地方好了，我们提供我们擅长的。本来阅读是不稀缺的，因为视频和音频多了，它反倒成了稀缺的东西，这事儿也怪有意思的。所以我们就文字吧。没有别的了。

我们有些暗地里的主张，比如说一个人应该做智力密度更高的事，而不是 5G 来了

我视频，注意力涣散时代我就做短一点的视频，文章看不明白我就切碎了配点图。况且这些太不缺人做了。

v

为什么会是瀑布流？看起来像个新闻杂志。

即使是文学，它也可以有介入感。它不必非得静态到像工笔画一样，再说谁说文学杂志就不可以瀑布流呢？

vi

你们的封面是怎么来的？

第一卷的封面是帕慕克《纯真物件》的图片，它就是传说中的纯真博物馆，在伊斯坦布尔。我们一般会选用一卷里某一篇文章的合适好看的图片来作为封面图。本卷封面来自许佳的《老城隍庙》，这篇文章会在年初一（2 月 12 日）发布。未来也许会开阔一下视野。我们还想中间或许可以换换封面。它总的来说还是满自由的。

vii

可以每月订阅吗？

现在说到钱了。我们理解说的是希望每卷可单独购买。我们的想法，是可以试试看 12 元试读三篇，如果合适，就订阅全年，如果拿不准，再试读三篇，再读，再试，如果觉得这种付费方式可接受，习惯了我们也不反对，如果只是拿不准要不要付费，我觉得那还是谨慎一点。

viii

为什么不可以按月订阅？

我们希望年度订阅用户的利益最大化。你在订阅全年之后，可以看以往所有的内容。当然现在看过去的内容有点少，不过，未来我们会不断添加，可能还不止是《小鸟文学》中的内容。

同时，年度订阅用户可以下载所有内容。包括每一卷，也包括未来有可能增加的内容。下载之后可以分享。这也是读者最关心的问题——有苹果用户问及是否可以家庭共享，在我们技术开发没有做完之前，我们认为这是一个可行的方式；也有人问是否可以多人共同订阅，我们认为这也是一个解决方案。

当然，用来分享的下载版本，虽然好看，但可能不如手机适配得那么流畅。而且最重要的，它可能要在次月晚一些才会提供下载。

ix

年费用户到期之后可以继续看吗？

全年订户是指读者可以订阅接下来一年的 12 卷所有内容，从你正在看的这个月开始。一年到期之后不能再看了，但年费读者可以在付费到期之前免费下载任何一卷的 PDF 版本，也包括我们规划中的其它内容。

x

PDF 版本可以在其它设备上打开吗？

我们希望它是可以被更多人看到的。所以，你可以发给你的朋友——有读者问是否可以家庭共享，在实现这个功能之前，我们认为这是一个还不错的路径；你可以在任意一个设备里打开 PDF 文件；也可以用其它应用程序打开，只要支持 PDF 格式转化——例如 iOS 的图书，Kindle，等等。

有一件事我们还没有完全想明白，就是每一卷的 PDF 版本是不是支持单独购买。容我们先想一想再定。

以下不是问题，只是我们一个接一个地说的事情

xi

下面是炫耀时间。

有读者发邮件——

小鸟文学，

展信悦。

「小島文學」給人一種傳統雜誌回歸的親切感。**經人啟發**進而想到，「編輯」存在的必要性即是在暗示「算法/計算」的局限性。因此，傳統雜誌的力量得以回歸了部分。

若如此，是否也可以重新考慮紙媒，將它特有的閱讀體驗保留？

儘管媒介隨時代更迭而「更新」，但是每種媒介適合呈現的內容，並非完全可以遷移。於文字而言，或許屏幕和紙張之間**確實是有質的區分**。

紙質雜誌/書刊於出版社，相對於電子版本來說，在當下中國或許能算作奢侈品。因此我也理解為何「小島文學」會以手機軟件形式作為開端。但即使「官方」不印發紙質版本，我們這些「讀者/用戶」也可以至少有機會打印出來再閱讀。這樣的妥協可能是可行的方式之一。

總之，很期待「小島文學」回歸紙張。

祝好，

z

作为一个 App，一上线被问到的问题就是是否有纸质版本。其实我们也很动心！
(所以我们还算很精心地做了 PDF 版本，我们还试着打印了一本看看效果。当然，你们也可以这样做，虽然这样看起来不是太环境友好。

xii

又有一个人在邮件里问了我们真正的问题。“我想问您一个问题，没有理想怎么办？我今年马上 30 岁了，就在最近这一个月某天夜里，我突然意识到自己是一个没有理想的人，只是单纯活着。当然我知道没有理想不影响生存，但是这个问题一直缠绕着我。看到您 APP 上显示有小鸟问答版块，冒昧发了这封邮件，感谢您的阅读。”很难啊这个问题！作为长年在这个领域里碰壁的人，我们对理想没有任何发言权。没有理想怎么办，呵！不过，如果真要为这个问题硬找出一点可说的东西，简单一点的就是：没有理想就弄个理想好了；如果找不到，我们这里有一个现成的可以与这位读者分享：就是始终保持“不满意”，谁爱崛起谁崛起，谁爱兴奋谁兴奋。再多说一句，这位同学对“没有理想”这事不满意，是不是有点凡尔赛啊？

xiii

第二卷已经开始了！按我们的新规矩，这里还要手动解说目录。可以看到我们这一卷内容的地方，可以打开 App 之后下拉出“二楼”的封面，下面有内容预告；个人管理-书架里，点开封面可以看到大目录。另外，点击瀑布流里某期封面可以看到当期目录。每卷更新结束之后它会自动出现在瀑布流里。

第二卷内容有——

小说：班宇新作《活人秘史》，彭浩翔《过了七月再说》，还有六神磊磊的《疫区》。李静睿的最新长篇小说《慎余堂》继续连载。彭伦主持的“故事群岛”也会以每周一篇的频率发布，这个栏目会带来最新的国外短篇小说，用塞林格那种语气说，“每一个都好得要命”。

非虚构：除了阿伊努摄影师的故事，你还会看到杨潇继续“去往最好的学校”；许佳“到上海去”，这一次是从老城隍庙说起；潘尼克在“昨日世界”里回忆在土耳其参加一对他此前在阿富汗认识的情侣的婚礼——对的，他和他写的东西都有这种交错感；最后一个星期，你会看到 Christopher St. Cavish 告别香格里拉翡翠餐厅的厨师身份之后，骑着一辆破跨斗子穿越中国，他还有一些也许令你吃惊的家族往事要讲。

档案：王竟这一次会跟你聊一聊汉娜·阿伦特。你还会在伊险峰的“废墟与纪念碑”里看到沈阳 1980 年代的街头，有人在“手套换钱”。

专栏：王永智决定继续聊青楼小曲。策展人、建筑师（总之身份很多的）唐克扬会聊中国园林。顾天鹂的游戏专栏“存档点”会在春节之后发布，我们都同意，这个栏目可能不是写给传统游戏玩家看的。

xiv

本卷应该没有诗歌。

xv

有一位读者在她的微博里赞美我们，我觉得她也是在鼓励自己。没关系，我们都需要鼓励。

“迎着吞没文学和阅读的互联网巨兽，刺穿它。”
预祝新春愉快！

xvi

有什么话要对我们说？
留言给微博，或邮件至 info@aves.art

小鸟文学
1-8 17:24 来自 iPhone 客户端

谢谢右边这第一句话。//@ 猫 Taaaaaa:迎着吞没文学和阅读的互联网巨兽，刺穿它。很久没有见到这种写法的 app 介绍了。最近找工作就是这感觉，话术千篇一律，大厂粗暴又高傲地去规定“大众爱看的文字”，就算自己知道这是垃圾，砸钱铺天盖地地宣传下去总有傻子买单。

@小鸟文学:很高兴在新年伊始与大家见面！目前都处于收集反馈的阶段，除了嫌我们贵的意见都可以发过来！

小鸟问答 Vol.1 第一卷，我们想像了读者有可能提出的问题，并回答如下。[网页链接](#)



3



小鸟

一份新文学杂志。注意，不是文艺杂志。我们最大的愿望是找到最好的文学作品和作者，并呈现出来。

栏目介绍

这个栏目每月一次，回答来自读者的各种问题。
它放在每月的第一篇，兼有告知功能。

4



图片来自 [Toa Heftiba](#) on Unsplash

小说
活人秘史
班宇 | 小说家

我们面目一致，同为活人，同为哑人

我时常提醒自己，鉴于如今已经成为一名小说作者，所以一切诉诸于此的言论理应更为清晰，确切，严谨，坦诚，富有良心，不失风度。换句话说，需要展示的是，自身并非仅仅处于一座安全的语言堡垒之中，且与时代境况亦可构成一种拓扑学意义上的关联。这比写作本身要更为复杂，卓绝，并且邪恶。你甚至必须要提供一个符合诸多臆想的答案，在这个含混而温吞的回应里，势必存在着某种特定的联系——它被指涉的同时又是缺席的，被包容的同时又被排除在外。而此种联系，往往以个体经验的迁移之旅作为粗糙的缓冲地带，仅举一例，在部分场合里，我将生涯分成乐评人与小说作者两个阶段，看似递进关系，事实上，它们均不存在，仅为虚设，精神历程从未至此中断，只作为一种叙述的策略，一次混沌的遮蔽。在写作乐评时，我是一个小说作者，不仅是技法方面，伦理上也是如此；而在写作小说时，必须承认，那一刻里，音乐以一种不可想象的速度离我而去，双目再也无法追逐事物的歌声，那些大地上无限膨胀或者不断缩紧的音律，最终也只化作一个休止符，一种无处回荡的空响，远非呜咽。

所谓的毕达哥拉斯文体，其走向也是一种想象的未来，而不是关于未来的想象。愈是如此，某种向内的引力却像骨刺一样挣扎生长，不可逆转，广泛而炽烈地挑动着动脉与静脉，令人迫切想要抓住一些蛛丝马迹，像困于魔山之中的矿工，不间断地寻求着自己的病，同时忧患着将要亡于这个漫长而徒劳的过程。我抹平区域和年代，消除性别与词语，所有的姓名均以俭省的符号来取代，剔掉事物之间不必要的关联，妄图提取一种谐和之律。结果却发现，许多文本更接近于数学公式，或者一道条件不充分的证明题。比方说， $A \times C + B \times C = (A+B) \times C$ ，乘法分配律，再加上另一些四则运算法则，便可成为契诃夫的某篇小说；又比如说， $\int \cos x dx = \sin x + C$ ，C 作为一个常数，形似永远也等不来的戈多。再复杂一些，之类，显然会使人想到莫里斯·布朗肖的《黑暗托马》等，也如其所言：你要么注定沉默，要么只是通过一种永恒的错觉来逃离。所以，在接下来的陈述里，我将试着放弃一些不必要的抵抗与修饰，不为遵循契约与原则，或摄取聪颖、喜悦与自在的情绪，或迫近某种无法持存的本质，或成为潜能与本能的狂热信徒，而是向着那种永恒的错觉——如潜入拂晓时的森林，黑夜洗涤过后，庄严密布其中，仅以瞬息变幻的光线作为一道信号，一种启示。

我不知道现在如何去定义首都这一庞大的概念。至少在我回国那年的夏天里，它并非仅意味着一种权威的统治与存在方式，其主体更像一种可供量产的人造工艺品，四面玲珑，形态浮夸，若立于桌上，可承住轻微的吹拂与震动，从而维持着美妙的平衡。与此同时，它也被烙上诸多无法验证的谣言与传说，自然，谣言也是宣言一种。若以虚构之物比拟，那么，从我落地的那一刻起，它便如一头头摇头摆尾的年

兽，迎面袭来，时而乖顺，时而挑衅，伴随着不绝的锣鼓之声，于我的胸口轮番抽打，无可闪躲。倾斜的落地窗将晚霞进行精准分割，一部分被大理石地砖所完全吸附，另一部分随着身后拱起的跑道渐渐离去。这种情景使我产生一些错觉，比从前离开时更为强烈：不止一场庆典，而是一个崭新的世纪正在到来。我常对此抱有不切实际的期待，仿佛即将与无数的人们产生共振，相互强化，无休无止，进而创造出来一种隐秘的韵律——完全从属于这个世纪的。它不是故事，亦非诗篇，而是纯粹的精神与意志。怀着无比壮阔的思绪，我拖着沉重的行李箱向外面走，轮音阵阵，如履带碾过地面。等待发车的间隙，天幕黯淡，抬眼望去，几束无声的焰火跃至半空，在楼群之间反复起跳，像星与星的对话，溅起一片光的水花。这一瞬间，我忽然很想演奏。

当年研究生毕业后，我立刻办理手续，以留学的名义飞往 N 城，实际不久便被除名，我所学专业为景观工程，主要研究城市水系的格局分布与相关影响，整日计量规划，测算斑块密度与形状指数等。对于一个长期生活在内陆城市的人来说，这项课题无异于在描述一种抽象的想象关系，为虚无赋予意志，那些数理模型像是一道道法令，其功能不止于捕捉真相，探访规律，而是驯服心灵，将自身变成一枚齿轮，遁入世界的空转之中，我因此而倍觉困顿，沮丧透顶。学业休止后，我在以冶炼工业闻名于世的郊区租下一间狭小的寓所，晨昏颠倒，白天读书睡觉，日落时分出门，乘坐地铁四处观看音乐表演，有时在体育馆，有时也在酒吧、公园，或者地下通道，甚至一丛 M 字型毒藤的侧后方。积蓄很快便花光了，我既不想回国，也无法再向家里索取，好在英文尚可，于是重操旧业，撰写数篇唱片与演出的相关评论，很少涉及技术层面，只是大量的，搅成一团的块状情绪，难以化开，显然，我在模仿一位了不起的欧洲作家，不仅是遣词造句的方式，还有他那绵长、庄重、炙热的动人语调，以及永远凌驾其上的叙述位置。我将这些文章分次投递，静待回音，过了两个月，本地一份名为《画布》的私印报纸发来邮件，请求刊载并说明可以支付一点点的报酬。虽微不足道，但也着实令我振奋了一段时间。《画布》的出版者是一位结实的黑人，五十岁上下，身材矮小，体态臃肿，举止略显笨拙，讲话时声音从胸腔内里振出，嗡鸣如同金属，听来像在布道。其长相肖似一位橄榄球明星，杀气也在，但没那么凶悍、嗜血，换句话说，近似一头营养过剩的幼年虎鲨，视觉不良，在暗室里吃力游动。他经营着一间唱片店，以售卖七十年代之前的福音音乐为主，自己却从来不听，也不允许购买者在店内播放。在他看来，真正的音乐是演奏你所感受到的东西，而不是知晓的那些。

正是这一点，使我对他说多了几分敬仰，有那么一段时间，我经常去他的唱片店坐上一会儿，我们不开灯，不喝啤酒，不听任何音乐，静默无音，如潜在水底。偶尔，他从那堆陈旧的唱片架里颤巍巍地站起身来时，我会有些惊惧，觉得他像一艘满载着幽灵的沉船，不顾一切地起航，妄图从我的身体上碾撞过去，然而这也从未发生，他只是审视，只是批判，只是谈论观点与理念。话语如同刀锋。我记得，他为我讲述过一位早逝的日本乐手，根本不在意听众，只是对着椅子演奏，为了发出那种能使其震飞的声响。一种孤绝的、彻底的身体化。我对此有些不屑。很奇怪，无论他说什么，在第一时间里，我总想着要去反对，即便理由并不那么周全。我回应说，这不是什么音乐或物理能量的问题，而是一种思维的传递与输送，背后往往有着缜密的逻辑，称作哲思亦不为过，它可以是过程而非结果的呈现。他也讲过，大约二十几年前，那时他还是一名造型夸张的风琴手，坚定地认为自己来自土星，平时有几个不错的合作伙伴，还灌录过两支单曲。一次假期，他来到我所在的国家，在一间地下俱乐部里看过演出，场地广阔，音响很差，台上是几位枯瘦的年轻乐手，栗色鬈发，脸上堆满过分客套的笑容，披着不太合体的西装，衣服的肩部耷在肩膀上，袖口遮住半个手掌，有的也穿一件翻毛皮衣，提至颈部，如被一只鼬科动物扼住喉咙，演唱时，一直抻着脖子喊叫，拼了命地挣脱。那些歌曲很难描述，有的接近于宣言或者口号，律动生硬，没办法跳舞，却很容易引发合唱；有的又十分荒凉、悲壮，与一些西部片的配乐有几分相像，杀人的同时也在抚摸，不过最终却不是绝尘而去，只是盘旋与下坠，遽然中止。

演出结束后，他有些倦怠，不想饮酒，便向朋友告别，并保证自己一定可以找到返程之路，然后走出门去。按照他的描述，当天应该是一个什么节日，乘坐三轮车赶来的路上，他见到过许多提着礼物的行人，脚步匆匆，表情木然，佩戴一顶造型奇特的帽子——垂下两块毛皮，正好将耳朵完全盖住，只露出一张脸来，如在襁褓之中。他当时还在想，这里的人到底害怕听见什么呢。转至大路，许多自行车从其身侧匀速经过，骑车的人往往按两下车铃，以示存在，铃声喑哑，也如疲惫的问候，后座上则是他们的爱人或孩子，身躯贴紧，难以分离，他忽然就理解了之前读过的那句诗——为我的朋友豹采摘葡萄，这些豹可是拉车的豹。的确，这片大地上活着无数拉车的豹。同时，他听见数声爆破之音，有远有近，不知具体从何处传来，他探出头去，来回张望，天空晴朗，行人无动于衷。午夜时分，从俱乐部走出来，如同改换一个世界，雨声淅沥，四周昏暗，他在一条极窄的巷内来回穿行，道路在记忆里愈发模糊，向左——向中——向右——向左——向左，那么现在一切就应该是反过来的，也像另一句诗所言——全部的转折失而复得，你的来路无非一面镜子。

他走了很长时间，最后不得不承认，自己迷了路，不知身在何处，没有光线，也没有任何认得出来的标识。他打了个哆嗦，可能有点发烧，或者主要是恐惧，并非因为那些低矮房屋的排布规整得如同一座大型坟场，而是刚刚听到的音乐正在头脑之中分裂重塑，旋律与歌词拧结在一起，变为环环相扣的锁链，进而形成了一种他可以准确辨识的语言，甚至预言，有血也有命，勒紧了他的心脏。白天里的爆破声再次出现，像是鼓点，或者一次述说，愈发密集，从四周缓缓入侵，他喘着粗气，快步走去，无论方向，好像这样就可以摆脱那条虚构的、无处不在的锁链。行至一个

路口时，他看见了一盏灯，被雨水孤立托起，倒盛在白色瓷盘之中，像某种祭祀用的法器，散发着残存的光亮。他拉紧衣服，走入光里，闭上了眼睛，那一瞬间，他想过要跪下来祈祷，但自己不是教徒，估计没什么效果。那些声音拒绝被宽恕，它们在此时更接近于一种矿物：内部构成复杂而团结，其颗粒就好比是原子或者离子，正反运转，以一种规则的、重复的几何图案组合排列，并堆积过来。他感到一阵眩晕，靠在湿润的暗色墙壁上，低头干呕，再抬起头来时，发现一个年轻人站在面前，穿着一身旧军装，打了绑腿，腰背挺直，略向后倾，肩上挎着一只棕色的皮匣，有半人高。年轻人皱紧眉头盯着他看，他有点困惑，这身装扮与俱乐部舞台上的萨克斯手一模一样，但他对那位乐手的长相也没有太深的印象，无法判定是否同一个人。

他试着讲话，描述自己的处境，以一长串的英文进行问询，对方没有反应，只是摇了摇头。他又将单句缩短，咬牙切齿，吐出几个关键单词，对方还是一头雾水。他很无奈，叹了口气，准备放弃沟通，那位年轻人却开口讲话，也是一长串，连说带比划，表情严肃，给他的感觉像是一次宣判，或者一场伟大心灵的倾授，数分钟过去，仍未中止，他有些慌张，因为忽然记起来，有位朋友对他说过：这里的人跟死人说的话要比活人更多。于是他也开始说话，作为一种错乱的、绝望的抵抗，后来想想，觉得当时也许是在背诵一首惠特曼的诗，多年以来，他始终相信惠特曼具有一种原始的、庄严而无愧的力量，那些诗句就像是彗星，能在宇宙间自由飞行。片刻过后，双方几乎同时停下来，彼此凝望，接着，年轻人平伸出一只手来，悬在他的身前，他果断地握了过去，并用力攥紧。那只手相当冰冷，像岩石。于是，二人迎着雨走去，年轻人带路，他紧随其侧，前者行动矫健，步伐极快，双足踏地时，动作坚定而铿锵，将那些围拢过来的声音逐一踩灭，他有点跟不上。这一路上，他们不停地说话，虽然无法彻底弄清楚对方的意思，但尝试着交流总比不交流要好。他想哼唱一段刚才听到的旋律，却怎么也唱不准，最后只得作罢。后来，他又想出来一个手势，双手握拳，拇指翘起，一上一下置于胸前，并将一只拇指塞入唇间，其余手指来回摆动，头向后仰，模拟吹奏萨克斯时的情态，痛苦地沉醉其中，口腔里发出怪异的声音，并指了指对方肩上的长匣，年轻人忽然有些惊愕，收紧笑容，又点了点头。不知过了多久，一道模糊的光亮倚入巷内，年轻人定住脚步，路标似的，摆出一个朝前的姿势，他很兴奋，紧跑几步，走过去一看，正是来时经过的那条忙碌的长街，几辆卡车飞驰而过，地面亦随之震颤，这样以来，对于所处的方位，他差不多就清楚了。

回头望去，年轻人站在巷口，收腹立定，两肩向后微展，又向他敬了个礼，他也学着回了一个，并说了句谢谢。所学过的那些汉语里，他只记得这么一句，尽管发音还很不标准。之后，那位年轻人倒退着走入巷内，消失在黑暗里。雨差不多停了，凭借印象，他向着近处的那座灰瓦古楼走去，明暗之间，一道墨绿色的光隐约其上，如大雾之中的灯塔，黯淡闪烁，似有悠远低沉的钟声从其内部传出，平缓向外舒展，延至远处的海面。他走了不过几十米，钟声骤然停止，不知为何，他也放慢了脚步。紧接着，清脆的响声落在身后长街的枝杈里，如植物的果壳爆裂，种子从中弹射出来，简练而干净，没有回音。这时，他才意识到，之前的那些混乱与喧嚣，已如潮水一般迅疾退去，或者说，被这样并不陌生的一声所终结。他想，就是这样，也只能是这样，自己的过去从此将一笔勾销，那些绝对的与相对的，遭遇和情景，道理或者主义，在这样的声响之后，近乎全部失效，不可感知，也无法再去唤起。很快，旅行结束，他回到了 N 城，看似毫发无损，实际上，只有自己清楚，如被施加了一种恒久的暴力，其聆听已被蛀空，其演奏已被肢解，对于音乐，很遗憾但又不得不承认的是，他已经丧失了全部的感官体验。这个道理并不复杂，如一位奥地利作家所言，那些逃脱了塞壬的歌声的人们，却永远不能逃开她的沉默。当然，他依旧可以无限地想象、注视、言说，乃至争辩，接受或者反驳种种的修饰，却无法再次置身于那条冷僻的长巷之间。

航程大约十三个小时，取道北极航线，我一直没有睡着，思绪在 N 城的公寓与首都的巷内反复摆荡，像一枚接近磁极的罗盘，无法正常指认方向，它们分属不同的记忆时态，重述如同一次循环，被迫地经历自身的发生，直至成为如今秩序的必然组成部分。我在写给 C 的信件里，时常提及这一点，半年以来，她一直想要撰写一篇人物报道，关于一位身世漂泊的中西部农场主。事实上，很难说这个人具备何种典型性，或者有过什么非凡的事迹，无非在不同的国家生活过，体验着相似的动荡，在他身上，时空坍缩为一个原点，体积无限接近于零，引力却急剧增大，历史在此无限回归。这是 C 的说法。她很沉迷，也可以说是执拗，为此越洋采访，不计代价，收集了大量资料，却还没动笔，至少，我们在 N 城见面时，她是这样对我说的。后来在邮件里，她又改称，自己的婚姻每次遇到危机时，总会跟丈夫结伴旅行，两个人单独在外，形似放逐里的一次重逢，相依为命，关系或有所缓解，在此之前，他们已经去过了西藏、沈阳和香港，分别带回来一块石头、一双拖鞋和一副对联。石头摆在阳台的角落里，天气湿热，生出一层浅浅的青苔；拖鞋她还在穿着，大小合适，底子柔软，质量也不赖；对联早已不知去向，但她还记得那两句话：舟渡春雨至，桨落影无声。这一次来到 N 城，她还不知道要带点什么回去。我想了想后，将竹笛送给了她。她推辞一番，犹豫地接了过来，擦擦吹孔，试着吹了两下，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只是一阵消逝的气流。我却仿佛看见一道生命的弧线，一次卓越的冒险，以及和盘托出的内在部分。她的双唇翩然掠过我所触碰的位置，时空在此折曲。我有些颤抖，内心命令自己平静下来，于是，我想到了我那位唱片店里的朋友，身躯就在不远处，影子却在那条长巷里独自徘徊，却从不为此惋惜，反而觉得触及到一点点的真谛。他坐在地板上，眉头锁紧，严正说道，你的那些想法，截获鼓手的节奏，窃取钢琴手的和声，从贝斯手的线条里跳脱出来，以自己的声响将它们重新缝合在一起，必须说，这是一种绝对的威权，解离了真实，脱开了本质，远非世界主义。我不置

可否。如今回忆，正是这一点，最终导致了我们之间的疏远。对我而言，音乐上的世界主义，其所意味着的，仅仅是一种恍惚。我更想抛开惯用的语汇性音型模式，凝聚引力，将所有的声音、情绪与所有的人，鸟语和车铃，粘滞的苦难，恨及其友，全部钉死在我的演奏里。不得不承认，在他的影响之下，我重拾幼年功底，开始严格练习，所用乐器为萨克斯、竹笛与黑管。很快，便有了几次登台机会，都在不太起眼的酒吧里，正式演出结束之后的段落，听者甚少，不过，我对此也很满足。坦白来说，迄今为止，我仍很难完美地吹奏一支标准曲，技术不足是一方面，另外也缺乏耐心，与之相反，我很着迷于即兴，不是无拘无束，而是有悖于构想与猜想，从记谱法的局限里逃逸，无限次地将自身拖到速度之外。英语里有个比喻，乘一艘慢船去中国，用以形容一个漫长的、无所事事的过程，在演奏时，我认定自己就是那位船长，竭力抵抗一次中速的洋流，创造一场句法的弥漫，徜徉其间，狡猾而无常，没人知道我真正的底牌，也没人知道我的次中音萨克斯盒子里还装着一把透明的斧头。

我最后一次见到他，大约是在七个月前，那次交谈过后，我便背着琴箱去市内演出，心情不算太好，原因是觉得正在失去一位值得尊重的朋友，道路已然至此，无法再挽回，我想他同样可以感受到这一点。所以在告别时，他站在门口，头颅低垂，长久不肯回去。一个孤寂的、无可抵达的、被声音所遗忘的沉默之人，或许也是我的未来的投影。不是背叛或者抛弃，只是经此再次察觉到了自己的流离失所。过去的一段时间，我似乎在努力修葺一处废弃的建筑，如今暴雨将至；或以所学专业作比，空间区域上的收缩与扩张，内部结构上的更新与变迁，无时无刻不在发生，而我个人的时间尺度却是停滞不前的。

我在演出场地附近的一家快餐店里待到很晚，一杯又一杯地喝着饮料，记起一些过去的事情，并非怀念，而是想要从中获取某种启示。刚来 N 城时，我在某座大厦的天台上听过一次讲座，那位华裔演讲者信誓旦旦地对所有人承诺：时间是一种晶体，没有此刻，只有过去与未来的折射互映，思想之力可以穿透其间。可惜具体方法尚未展开详谈，便被几位忽然闯入的警察拷走了，开始我还以为是演习，或者一次艺术行动，很配合地双手抱着头，趴在地上，眼睁睁望着他离去，他既没高声喊叫，也不垂头丧气，仿佛对这一切早有预知。后来追忆起来，心里陡然生出几分钦佩。参加这次集会的原因，是此前有人跟我介绍说，这是一次辽菜厨师的公开课，在 N 城里，你可以吃到川菜、粤菜、西北菜与各式新晋快餐，却没办法吃到正宗的辽菜，那段时间里，我的欲望与乡愁同样无处安放，于是准备学做几道菜，或者说，只是想看着别人为食材挂糊过油，借以自我疗愈，至于登上天台的理由，他们所给出的也很具说服力：这里的厨房没有安装排油烟机。

当晚，我走入酒吧时，已是九点三刻，演出的乐队是一组光滑而无趣的三重奏，总想带领听众们重返六十年代的容光盛景，简而言之，就是赖在台上，迟迟不肯离场。贝斯手晃动着肥硕的屁股，故作陶醉，疯狂弹奏着毫无张力的根音，钢琴师则像一位渐冻症患者，所表达出来的情绪与音符愈发稀少、有限。我听了一会儿，实在有些不适，所以，未经允许，我擅自提着萨克斯与竹笛登上舞台，架好麦克风之后，给了鼓手一个眼神，此前我们合作过两次，他相当聪明，立刻领会了我的意思，在军鼓与踩镲之间打出几个跳进，我顺利加入进去，只是几个点缀的高音，随后，我便按照自己的思维一路突进，斩尽杀绝，不出五分钟，台上就只剩我和鼓手了，他维持着时值，并尝试与我对话，挑起一个问题，强弱滚奏，等待跟进与答复，我却置之不理，或者说，以一种很难解释的方式进行着回应——完全是封闭的，灼热而黏腻，没有任何敞开的可能。那天我的情绪很差，用尽了力气，矗立于极限之间，满眼金星，近似苦斗，直至产生幻象，我换上竹笛的一瞬间，分明看见一具蜡样的尸体，没有裹布，只覆上一层泛黄的叶片与栎树枝，被几个顶着黑色贝雷帽的人抬着，从格子窗前徐徐经过。

我的演出不过二十分钟，却耗空了全部能量，所以在 C 将一瓶啤酒摆在面前时，我已近乎虚脱，呼吸微弱，瘫倒在沙发上，一句话也不想说。C 也不讲话，只在对面坐了下来，她披着件类似斗篷的长衣，剪裁不对称，里面是一件黑色打底衫，下身穿着直筒牛仔裤，一双脏兮兮的短靴，偶尔露出来一截白皙的小腿，皮肤有点干燥，使人想去舔舐。我收紧外套，感觉越来越冷，她仿佛带来了一阵古老的凉意，在我们之间来回打转。我举起桌上的啤酒，朝着她点头示意。她说，演得很动人，我都哭了。我说，谢谢，你认识我？她说，不认识。我说，那怎么知道我是中国人？她说，很明显啊，不是么。我笑了笑，没再说话。过了一会儿，她又说，其实不是，刚才在演奏之前，你说了句脏话，我听见了，你自己可能都没意识到。我说，明白了，我总是这样。她说，我想问问，最后的那一部分，有几个小节，你是不是模仿了王西麟的第四交响曲，或者说，在向他致敬。我说，你是学音乐的？她说，不是，我是记者，跑过来采访，顺便玩几天。我说，来采访我？她说，那你想多了。我说，不管怎么说，你的感受力很好，记忆力更是，的确如此。她说，我就知道，他的作品我太喜欢了，有一段时间里，几乎每天都在听，那种迷茫，彷徨，混沌，艰难，思索，以及祈盼，你怎么理解他的作品呢？我说，矛盾，虚伪，贪婪，欺骗，幻想，疑惑，简单，善变。她说，太对了。

我跟 C 走出酒吧时，刚过午夜，她走路速度很快，脚掌很难完全离开地面，基本上是在蹬着向前，手里拎着我送的竹笛，如一位持短剑的高级武士，随时上演一击必杀。我问她住在哪里，她说离得不远，然后又说，可能也不算近。正是这一句，让我觉得似乎有了点机会，于是对她说，要不要去我家坐一坐，咖啡不错。同时，我也向她表明，不仅可以聆听交响乐，还有一些诗集和小说可以读，看电影也不是不行，我收藏了一批很罕见的默片。她说，你喜欢读小说？我说，何止喜欢，事实上，我

正在着手翻译一本，具体书名暂时保密。她说，讲什么的呢？我说，其中比较有趣的一部分，涉及到某一神秘宗教，有一位男性教主，基本是个虚位，还有一些女主教，会通过扶乩进行预言，主要是她们在控制着那些教众，所信奉的圣人是维克多·雨果。她说，法国作家雨果？我说，是。她说，听着有趣，我很喜欢雨果，我们就活在悲惨世界里，没有被听见并不是沉默的理由。我说，他的诗歌写得也不错——裹尸布与襁褓同道，你的到来，不过为了离去，你是带我远离的襁褓。她说，是吧，很神奇啊，我小时候看过一本漫画，故事情节不清晰了，大概就是外星人要入侵地球，双方征战，电闪雷鸣，打得不可开交，那些外来者的目的，并不是要占据这里，进行繁衍生息，只是为了收集雨果的作品。我说，也就是说，雨果是太阳的轮廓，诸多行星之核，全宇宙的浩瀚遗产，而不止于人类。她说，我觉得是。我说，我也是这么想的，我平时很少跟人谈论这些。她说，我也是，身边没人可以聊。我说，也许这样讲很冒犯，也像个病句，但我还是想说，不知你能否明白，我总觉得与你相遇之前，一直都在与你相遇。她说，那确实。我说，是吧。她说，确实是很冒犯。

我不讲话之后，她反而觉得有些愧疚，想要再次拉近距离，不断为我讲述着她的日常工作，采访对象，所读过的书籍，刚看过的展览，以及这几天在 N 城的生活感受等，并提了一些答案显而易见的无聊问题。最后，她自言自语道，决定去我家里坐坐，嗯，去看一会儿书。听起来更像在说服自己。我实在搞不清楚她到底什么意思，但觉得不妨一试。我们花费了很长时间，才抵达住处，此时已是凌晨一点，房间温度很低，进屋之后，她脱掉长衣，从书架里抽出一本诗集，躺进沙发里，头枕着扶手，蜷起双腿，扯过一条毛毯，盖在身上。我烧了一壶水，为她泡了杯茶，又给自己开了瓶啤酒，坐在沙发的另一侧，尝试着向她接近，她却一直在躲闪，缩于角落。我有些茫然，问她要不要听一点音乐？她说，先不吧，这时，书里夹着一页纸掉落在地上，她拾起来，轻声读到：词语枯索，无人骑乘 / 不知疲倦的马蹄，环环轻叩 / 与此同时 / 从池底升起的，那些恒星 / 操纵着命运。我忽然极其羞愧，无地自容，甚至有些恼怒，那些词语如松针一般，纷纷刺向我的心脏。她问道，这是你写的吗？我连忙说，不是，随手译的。她说，很好啊。我喝了口酒，不准备再谈这个话题。她坐起身来，笑着问道，命运被恒星所操纵着，是不是。我没讲话。她继续说，也没有咖啡，是不是。

她的眼睛不停闪烁着，我转头避开，还是没有说话。她叹了口气，说道，为什么你总在做一些内心并不认可的事情呢？我说，什么意思？她说，比如，你不想让我来到你这里，至少刚才不想，也不会想要跟我发生点什么，至少现在不想了。到了这一刻，我觉得我的整个夜晚都被毁掉了，无限次地分裂又破碎，我不想关心任何的天体，恒星与行星，也不想关心任何的文学、诗歌与小说，我本来只想做一件事情，那就是将我近乎沸腾的双手伸进毯子底下，去握紧她冰凉的脚。我知道她很冷，轻轻发着抖，也许还有点怕，而这是完全没必要的，要知道，就在此时，我比她要更加挫败，失落，不知所措。我对自己感到极度的厌恶，也很委屈，她就像一位技艺高超的前锋，来回撕扯着我的防线，而终场哨声始终不响。我低着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夜晚落在窗后，她想了想，合上那本书，从身后抱了过来，双臂紧紧缠绕，将自己变成一道鬼影，悄悄附在我的身上。

C 走得很急，离开我的房间时，只带走了那页纸，背面写着我的邮箱地址。她说，以后写稿子时，可能有些关于 N 城的问题，还得向我咨询一下，不麻烦的话，还请保持联络，另外，如果能帮她拍几张相关的照片，那就更好了。我随口答应，并未认真。直至十几天后，收到了她发来的邮件，措辞严谨，没有开头与落款，没有分段，读起来像是日记，或者一场独白：

有时，我会期盼一次真正的灾难，重新洗牌，从而可以摆脱一点什么，至少轻松一点，从容地去面对生活，无论与谁。我总会憧憬着新的生活场景，恰如所有理想的伴侣。坎坷又美妙。事实也许并非如此，福克纳说，他们在苦熬，而他们就是我们：一边有着超人的意志，以精神相互维系，凌跃于诸多沟壑；一边不断被现实所胁迫，进退维谷。今晚，我走在水边，有那么一瞬间，快要跌过去。我想我也可以说明白，哪怕洪水退却，这里仍是一个旧世界，必须要去经受，那些无尽的变迁、消亡与幻灭。半年以来，我试着去写下关于 Y 的那些故事，越是深入了解，越觉模糊，抓不到任何实际的事物。我每夜都会失眠，躺在床上，无需侧耳，便可闻见心击如鼓，像读过的一篇小说的末尾时刻，湖影上升，声音垂直降落，向着二人环抱而来。但没有两个人，不是你或者 Y，也不是任何人，只有我自己。《圣经》上面说：“唯我一人逃脱，报信于你。”作为一名记者，我曾觉得可以成为一位报信者，传递隐秘的言说，以及言说的隐秘。但无数的困境，无数的误解，它们的存在如此坚固，语言最终无法达成一致，恰如我的那些不切实际的愿望。忽然想起来，我们上次见面，你还没登台演奏，我好像就知道你要怎么做了，有时就是这样，一个眼神，一个举动，一次彼此的触及，完全胜过任何的语言，无需解释，所有的犹疑、猜忌与困惑，全然不在。人是信徒，仅为这样时刻而存在。

读过之后，我立刻感知出来，她在 N 城时不止与我上过床，当然，还有她的那位采访对象。想到这里，我竟然生出一种强烈的愤恨，像是经历了某种意义上的背叛，同时，我也很清楚，自己没有理由，也没有任何资格去产生这样的情绪。这滑稽无比。但那几天，相似的念头却挥之不去。我辗转反侧，不知如何回复。我很想问一问，那支竹笛的状况如何，她有没有吹响，或者什么也不说，只发去一段演奏时的录音，但听了几段，均不大满意。三天之后，我收到了她的另一封，仍无分段，这次的情况更加微妙，完全没有提及我：

Y 为我讲过一个故事，有点奇怪，说是关于一位朋友的祖父，当然，我觉得也许是自己的家族故事。我还没想好如何放进稿子里。暂且整理记录下来，至于主角的

名字，我也用 Y 来代替。Y 曾在一间监狱里服刑三年，原因是削去了邻人的一只耳朵，作案工具始终未能找到——按照他的说法，那是一柄透明的斧头。不知为何，同一片土地上，他所种植的作物总是更为繁密茂盛，生长迅速，嫉妒之心引发不可调和的矛盾，邻人认为他施了法术，并想方设法地去侵占 Y 的土地。他自然不能接受，怒不可遏，犯下恶行的那一瞬间，对他来说，也许是体内所流淌着的血液发挥了一点不良作用，这是他在监狱里意识到的。年轻的典狱长是淘金者的后代，思维开明，信奉改革，公开反对传统神学决定论，反对羞辱与酷刑，热衷于在各个场合强调一些不太新鲜的治理主张。诸如：所谓犯罪，无非一种道德之疾，并不是无药可医，刑罚便是一种治疗，监狱亦非为谁复仇，更谈不上偿还，而是中止、诊断与改造之所。以及：惩罚并不是固定不变的，没有一种真正超越社会结构的正义与秩序可言，必须如舵手一般敏锐、机警，不断审视，适时调整。Y 在服刑的第一年里，监狱实施分房隔离，所住监舍约七英尺长，三点五英尺宽，狭小逼仄，且常常生霉，白日劳动时不允许任何交谈，违反者将遭受鞭打惩罚，有人因此发了疯；到了第二年，随着新狱舍的落成，改革也步上正轨，静默被打破，典狱长很注重对于罪犯的感化与教育，所以，在农场劳作之余，职业与文化课程也被纳入日常。也即在这一年，Y 有了一点属于自己的时间，偶尔翻读杂书，其中一册提及他的那些祖先，步骑结合，骁勇善战，里面说，他们对祭祀毫不在意，只将双眼得见之物视作神灵，比如日、月、星、火、河流等，除此之外，他们的生活只有狩猎和战争。虽然时代不同，但对于这一点，Y 可以说是心有戚戚，眼前之人不过是猎物罢了。区别在于，他不需要另一个人的皮肤与毛发，也不准备以任何方式进行享用，而死亡本身对他的心灵来说，仿佛有使其充沛、丰盛之功效，像是一种上升。出狱之前，典狱长与 Y 进行了一次长谈，前后近三个钟头，内容涉猎广泛，从监区管理制度的合法性到农场劳作的分工流程，再到那些新移民所引入的枪械线膛技术等，不一而足。

如两位无所事事的老友，各持一杯凉透的茶水，端坐在午后的房檐之下，互不相视，目光只望向远处的尘埃，它变幻出许多形状，或者说，事物就在其中隐藏着，窗帘、铃铛、马车、墓碑，几乎全部的未来生活的象征。典狱长单手托住下巴，侧首倾听，眉毛始终向上挑着，并不点头，生怕错过 Y 的任何一个词语，态度至为恳切，事实上，在内心深处，他也沿袭了一些淘金者的狡诈特质，某些时刻接近于亡命徒，虽然他自己并不能意识得到，或者只是不愿意承认。在谈话里，他像是猎手，设下许多陷阱，不断试探，看 Y 是否如其所述，自身之疾已被完全治愈。Y 的话很少，表情稳固，几乎不做过多回应，这让他有些摸不准。谈话接近尾声，典狱长起身，叹了口气，走向栏杆，惋惜说道：“有时候我会觉得自己相当失败，事实上，走到今天这一步，不得不承认，曾经信任的惩罚制度已经全盘落伍，甚至可以说是破产的，而唯一成功的事情，便是剥去了你们——我深爱着的朋友的自由。”Y 没有回应，待到典狱长转过身来，准备告别时，他仍低着头，像在聆听伏于地下的那些魂灵的低语。三年之后，监狱发生暴乱，典狱长逃之不及，被一位本是牧师的犯人击翻在地，以绳索勒住脖颈，从办公室拖至监区通道，他的嘴被几个不大不小的金属十字架交叉撑开，涎水横流，没办法讲话，牧师则一路高声唱诗。在此之前，他那些暗自实施的虐待行径，已是犯人们恒久的噩梦。

在被一张嵌着长钉的木板凿穿脑袋之时，他所看见的，既不是那位牧师，也不是 Y 或者其他犯人，而是死去多年的父亲，头顶灰檐礼帽，叼着卷烟，双手空空，只沾着一些湿润的泥土。他站在棚屋之外，仿佛刚从河床归来，仍一无所获，身上却闪着金光，他眯起泛黄的眼睛，讪笑着，轻蔑地吐出几圈烟雾。而典狱长则一点点倒在地上，四肢发抖，在呕出的秽物里抽搐，此次事件，为当年最大的新闻之一，波及甚广，而 Y 对此并不知晓，早在一年之前，他便被那位只剩一只耳朵的受害者结束了性命，彼时，他的孩子尚在襁褓之中。在此前的审判，以及与典狱长的那次谈话里，Y 都隐去了相应事实：正是他的父辈，将枪械的膛线技术引入此处，并发扬光大，他自幼便懂得如何开槽制刀，拉削膛线，在那些失眠的夜晚，郊狼嚎叫，Y 持着挚爱之物，出门迎向月光，在属于自己的平原上游荡。猎物总会适时出现，人影相交，他扳起肩膀，连开数枪，待回音消逝，再去埋葬。大地血流不止，这是他与作物之间的秘密。

在飞行时，我再次想起这封信件的内容。当时读毕，便产生一些莫名的猜测，开始在网上搜索她的名字，C 的本名较为少见，结果相对精准。内容不多，除去一些简短的通讯和推介软文之外，还有三篇她所采写的长稿，故事类型较为杂乱：一篇是发生在中部地区的金融诈骗案，着重刻画涉案父子之间的关系，相互并不信任，行事警觉，处处提防，而除去彼此，他们又并不真正拥有任何东西，换个说法，她所写的是案件本身，而是当前世代里某种幻觉的维护者和寻租者；一篇是假药生产厂家的普通工人的日常生活记录，涉及一点道德困境，人们并非不知是在造假，糟糕的家境与债务情况又使其只得在此工作，隐隐触及到当地的产业结构问题，不过，我认为她想要表述的是，很多情况下，看似有所选择，其实并没有，不是命运与勇气的问题，而是无限逼近的现实，整篇报道通读起来，更像是她为自己进行疏导与劝慰；还有一篇，大概有四五千字，她写了一位在异乡生活的年轻人，没有朋友，也没什么经济来源，深居简出，过着清教徒似的生活，观看岩石，去山上挖笋吃，行事稍显偏执，大部分时间用于练习演奏乐器，也写一些相关的文章，少有登台或发表的机会。

看似内心安宁，实则狼狈不堪，头脑一片混乱，常常陷入污浊与焦灼之中，简而言之，三流的音乐家，二流的乐评人，一流的失败者。根本不存在无我与忘我，到处只是碎裂的自我。在文章的结尾处，她提及一个场景，那位年轻人来到午夜空旷的山间，对着沙沙生长的植物进行吹奏，为岩石安排词句，像在召唤幽魂，令人遗憾的是，那些乐句十分简单，幼稚，气息不畅，经不起任何意义上的推敲，来此之前，

年轻人跟她说，他在以演奏时的瞬间直觉去消解童年、时间与潜意识。C 写道：吹奏不过十几分钟，如同一次热身，回音消逝得很快，一切仿佛从未存在。黑夜降临，山影混沌，难以分辨，天空正在上演着一幕哑剧。他可能也意识到，那些声响正如其生命里闪逝的片断，无始无终，如梦如影。树木安静，没有掌声与欢呼声，他放下了乐器，发出一阵无能为力的啜泣。

我查看了一下日期，发现最后的这篇报道刊于七天前，进一步印证了我的猜测：C 不是一位诚实的记者，而像是一个写小说的，这些所谓的非虚构文章存在着严重的道德问题，不但不够客观，且掺杂着大量的谎言与捏造成分，原型错乱，细节仓促，她是在以想象、经验、技巧来填补自身与现实之间的沟壑，极具欺骗性。显而易见，最后这篇报道有一部分来源于我，包括她描述的对话情景、生存状态、居住的公寓环境等等，如出一辙，我自然很不满，但也没必要大声控诉。此类报道的吊诡之处就在于此，若提出抗议，她完全可以说你不过是在自作多情，文章所述另有其人，这又是无法反驳的。我也不想束手待毙，任其涂抹，于是平复心情，给她回复一封很长的邮件，先是肯定了她的语言与叙述方式，认为信里所讲的是个不错的故事，值得一写，也委婉提出几个可供尝试的视角，推荐了一些书籍，谈了谈自己的生活，询问关于 Y 那篇报道的进度，最后说，刚好读完她之前所写的文章，觉得自己变成了素材的一部分，不是不可以，但在未经允许的情况下，总归不太妥当，倒也不必致歉，只请日后尽量注意为好。邮件发出后，我的气也消了大半，毕竟说到底来，文章写得也很隐晦，均是化名，许多场景也是虚设，并没有触犯到我的实际权益。不出五分钟，便收到 C 发来的新邮件，里面只有一句：我什么时候说要跟你道歉了？我很无奈，决定不再回复。

从此开始，C 的信件却不曾停止，几乎是每天一封，偶尔两封，三封，如待支付的账单一般，相继传来，时长时短，长的有数千字，短的不过一两行，经常谈起所处的现实环境，偶尔也有一些随机记下来的句子，不明所以。比如：真理一而再地谋杀着所有的活人。又比如：走入你的格勒，一边是海螺，一边是花朵。再比如：我是你不得不使用的词语，我是一行犹豫不决的诗。那些描述自身境况的邮件，也是真假难辨。这半年期间，她流露出来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第一，N 城返回之后，便办理了离婚，当天夜里与我见过又匆忙离开，主要因为此前跟丈夫发生了一场激烈的争吵，她坐在地毯上哭泣，丈夫向着空气挥出一记刺拳，她想继续哭，但又不太敢，丈夫脱掉裤子，走去卫生间，对着她的一堆化妆品开始手淫，她摔门而去，找了家酒吧买醉，正好见到我在演出，发生了后来的那些事情，后来，她想到丈夫也许正在四处找她，于心不忍，也就没有留下来过夜。第二，离婚之后，她搬去首都，换了一份工作，还是做记者，薪水尚可，压力有一些，但心情好了不少，重金租了一间高级公寓，住在此处的女性居多，每一个看起来都很孤单，却又很好看，像一颗颗小小的彩色磁石，她觉得自己很适合这里，暂时没交男友，也不太需要。第三，Y 的故事，她写到一半时，准备放弃，主要有两个原因，其一，她不想再轻慢地对待被访者，而所得的那些材料，若如实消化再写出来，又觉索然无味，实在不知应如何继续下去，其二，自己最近胖了一些，主要长在脸上，看着颇为慈善，过度温和，她很忧虑于此，无暇顾及其他事宜。第四，她在网上找了许多视频，也请教了朋友，想试着学学竹笛，却始终不得要领，每次吹响时，她总会想起我来，情绪空落，以及，经我的建议，她也开始写一点小说，相比时事报道，她觉得也许这是更为诚实的表达方式，没料到的是，它们给她所带来的，不是满足与快感，往往是一种深切的羞耻，循环缠绕，使其皱缩。第五，她仍旧失眠，偶尔睡着了，又总会做着同一个梦，梦见自己很老了，又矮又小，走在一望无际的赤褐色荒漠里，口里很渴，声带退化，喊不出任何声音，她要去寻找一个人，一个等了她许多年的人，太阳升起来，始终不落，晒在裸露的皮肤上，一阵阵刺痛，地上都是耀眼的金光。她很疲惫，也很恐惧，因为每走出去一步，便会忘掉一段藏在心里的回忆，她走了很久，能记起来的越来越少，这使她明白了为何襁褓里的婴儿总在哭泣，宛如新生也是一种巨大的痛苦啊。像一只失控的热气球，必须不断舍弃，才可能继续上升。天空往往空无一物。她不知到底能否找到那个人，也担心自己一不小心就会忘却，但别无他法，只能这样走下去，在剩余的记忆全部耗尽之前。

夜里很热，空调不太管用，我躺在酒店的床上，降落时的激荡心绪一点点消散，无数锐利的碎片不断隐现，使我再次陷入混沌之中。自从 C 离开 N 城，这种体验不止一次奔涌而来，渐渐淡漠的记忆与纷沓而至的信件共同构成了我的另一重生活：我仿佛就在她的身边，暗自注视，日夜不息，从未离去。如 C 所行之事，我也以想象、经验、技巧来填充不可逾越的物理距离，不是感同身受，而是时刻与之同在。我经常逼迫着自己思考，对于 C 来说，我也许不过是一个黑洞，向着中心点不断坍缩，吞噬着声音与物质，思维的无定形态以大于光速的逃逸速度在此湮灭——她只想倾述，并不需要一个真正的对话者。但只一瞬间，我便又倾身没入信件之海，那些文字使我无比坚决地认定，她确实是在对着我说话。唯我一人，不存在其余的可能。时而像在抚慰，将自身降低一个维度，喃喃低语；时而像在叫喊，以一种不可置疑的腔调，驳斥着我所有的沉默。我反复阅读，发现在那些信件里，如若要提炼出一种特征，那么也许不是事件、情绪与讲述方式，而是一种流质的存在与发生，如一段足够漫长的混响，在聚集与滚动之间垂落而成。那些细菌式的语言，不由分说地渗入我的内部，安息繁衍，进行着分裂生殖。

这几个月以来，我丧失了聆听与演奏的兴趣，一直躲房间里写作，大部分是对 C 的信件进行着回应，也有一些零碎的诗句与小说片段，均不太成立，也从未发去过。我无法辨明时间，总在出神，长久地陷入她所叙的系统与环境之中，不愿或者无法挣脱。而书写，作为一种纯粹的行动秩序，依旧难以缓解这些忧郁，反而令我向着窒息的边缘迈去，尤其是最近的四十天，毫无征兆，C 的来信忽然中断，没有任何

原因。在我的世界里，她如同恒星一般，逐渐变得遥远而渺小，而其炽烈的灰烬，却依然维持着我的体温。我没有别的联络方式，只好一遍又一遍地阅读书信，尝试着从中寻获痕迹与线索。一无所获后，几乎是以哀求的方式，我每天给 C 发去数封邮件，有刚写好的，也整理了部分旧作，言辞混乱却恳切，满怀热望，以期回应。这种不间断的吁求与呼叫，近似荒岛之上的妄念，狱中的自白书简，日复一日的劳动与祈祷。我想，作为这个异境的创生者，她或许可以听得到，进而释放她的怜悯，哪怕只是很少的一部分。

在一周之前，我终于收到 C 的回信，只有短短的一句话，上面说，若你方便，可以回来见见谈谈，底下是一个手机号码。我连忙又发去几封邮件，问询情况，那边却没了动静。我想来想去，无法决断，在一个失眠的凌晨，我呕吐数次，实在不堪忍受，便定好了机票，收拾行李，准备回到首都。我的行程事先没有跟她说过，我想的是，要么直接奔向她租住的公寓，守在楼下，直至她出门发现了我，或是惊喜，但这样的行为实在太必要，且会显得比较愚蠢。要么我装作不经意，随便找一个借口，跟她说已经回来，有时不妨一见，而这与信中所述的心境又颇不符合。最后，我又冲了个澡，关掉所有的灯，决定如实汇报。我给她发去消息，告诉她，今日下午已抵首都，刚安顿好，住在公寓不远处的酒店，此行没有任何目的，只是想与你再见一次，亦不强求，可据你的时间安排。此外，这里的夕阳相当美好，使人沉浸，你离开 N 城之后，我再也没有演奏过，萨克斯也生锈了，高音嘶哑，无处咆哮。那些锈点如字迹，无法破解的暗码，衍生扩散，密布周身，也像我的心脏，前所未有的超负荷，透支劳作，不堪一击。有天夜里，它们轮番行去，化作哨声与鼓声，迎向窗外的山势，赤色天空的运行，各自分解，倒伏或者伫立，线条笔直而迅捷，形成不同的峰值与夹角，召唤着所有的血液，流淌着前去聆听。好了，说了很多，期待重逢，我很想念那只竹笛。

直至深夜，仍然没得到 C 的回复，我也想过打个电话，又觉不大礼貌，既然已经回到这里，便不应再去催促，我们之间也不是以此方式维系，或许可以再等一等。我辗转反侧，一夜没睡着，当然，也有时差的原因。凌晨，我起床出了门，天光昏暗，乌云潮湿，没有风，附近是一座古代亭阁，朝露萦绕，壁上隐有尚未蒸发的水渍。我沿着外面行走，看见一个女的正在打羽毛球，穿着一身绛紫色的运动装，站在草地上，手持球拍，半屈着膝盖，蓄势待发。我看不见她的对手，也没有喊声，双方以墙作网，那只羽毛球孤零零地墙内升起来，又在这边缓缓下落，她侧跃几步，俯身挥拍，上挑击打，动作十分矫健，毫不疲倦。由于无法根据对方的动作进行预判，也听不到击球的声音，她看起来就像在与一片空无对垒。我很想跟她说些什么，但球一直没有落地，我点了根烟，快要抽完时，她反手挑出一个高远球，几步奔了过来，顺势把拍子塞入我的手里，我很紧张，立马摆好架势，严阵以待。等了半天，球却没有再飞过来。她摇了摇头，又将拍子从我的手里抽走，对我说道，结束了。我说，什么？她说，以后再来。我说，以后？她说，对。我说，不一定能来。她说，随你。我说，你在跟谁打球？她说，没谁，就我自己，不来算了，拜拜。我说，等等，可否一起吃个早饭。她没理我，用毛巾将拍子仔细擦拭一番，放入一个棕色的皮包里，之后迅速合拢，背在肩上，径自向前走去。我认出那是一只装中音萨克斯的双肩背袋，同样牌子的我也买过，价格不算便宜。我跟上去问，你会吹萨克斯？她说，不会。我说，这个包是用来装萨克斯的，你知道吧？她说，我想装什么就装什么。我说，家里有人懂乐器？她说，你怎么那么多废话啊。

中午时，C 发来几条消息，当时我正在酒店里补觉，没有及时读到。醒来之后，头晕目眩，花了一点时间，才记起自己身在何处，而距她发来消息时，已经过了三小时十八分钟。C 发来的是一个餐厅的名字，她跟我说，这里见，晚上七点半，你先去占地方。那是一家东北菜馆，名字普通，位置不难找，我提前二十分钟抵达，隔着塑料门帘，便可觉出室内的混乱与嘈杂，能量超载，无处倾泄，像为此处筑成一个小型的防御工事，声浪如同火力，不断跃动着向周围辐射，将入侵者击倒在地。没有包房，我守在一间敞开的隔断里，一面是方砖砌成的石块，沿墙而落，放着几个久未洗过的苇草坐垫，另一面是崭新的木质长椅，覆上一层透明的油漆。我的左侧是一桌聚餐的中年酒鬼，嗓音粗鄙，久违的乡音，桌上摆满了空瓶，讲起话来节奏鲜明，此时在谈论着一位经历坎坷的女性，言辞的不屑之间又充斥着某种辉煌的向往。右边是两个女孩，穿得很凉快，露着大腿，相对而坐，没喝酒，桌上只有两盘凉菜，脑袋凑在一起窃窃私语，表情神秘而夸张，听不到在说些什么。我发消息告诉 C 说，已到达饭店，环境比较吵闹，说话听不太真切，问她是否需要更换地点。她没回答。

七点五十分，我已经喝掉三瓶啤酒，C 终于赶了过来，我很惊讶，甚至不太敢认。如其所述，她的确比半年前胖了一点，或者说，不止一点，行动依旧迅捷，刚进屋时我就发现了她，我喊了一声，抬手示意，她朝着我这边看了一眼，并无反应。隔着半高的栏杆，我只望见一颗孤单的头颅在半空里漂浮移动，身体的其他部位像是埋了起来，换句话说，如一架在地底行走的推土机正席卷而至。另一方面，她的打扮也相对随意，神色不佳，没有化妆，半长的头发凌乱披在脑后，套了一件短袖 T 恤，上面是一只脏兮兮的卡通老鼠，眼神迷离，神态惊惧，像是刚吸了毒。我在 N 城与她初遇时，那银矿一般的神秘、肃穆与冷淡，全都消失不见，如被魔鬼窃去。我立即想到，不止于她告诉给我的那些，这半年以来，一定有什么更为激进的事物在她身上轰然驶过。

C 落座后，既不抬头，也不讲话，只是翻着菜单，从头到尾，一次又一次，如在审查。我低声问候，又说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她也一直不理。我有些失落，挑衅着说，你看起来好像有一些变化。C 果断说道，我没有！我说，有什么事情发生？她说，

没！我缓了缓，说道，没别的意思，请不要误会，我很想念你，回来也是这个原因，见你是我唯一的目的。她没说话。我又问，小说写得如何？她说，跟你没关系。我说，很期待读到你写的东西，什么都行。她喊道，你以为你是谁啊！我摇了摇头，不再说话。这时，C 开始落泪，以一种夹杂着愤恨与不甘的方式，双手捂紧脸庞，不断地倒着气。我有点走神，也没有进行任何劝慰，她在此时的哭泣，使我意识到在这样一片混淆与嘈杂之间，哭声仍具备着锋利的穿透之力，相当奇妙，类似于思想，独立于时间和空间的存在，塑为自我本身的形体。过了好几分钟，我才反应过来，C 哭得有些缺氧，于是站起身来，准备坐到她身边。这时，右边的一位女士探了过去，在另一位的那张脸上狠扇了一记巴掌，声音清亮，然后若无其事地坐了回来。挨打的那位低着脑袋，当作什么都没发生，一侧的脸颊迅速红肿，我的目光被吸引过去，觉得两人长得都很好看，可称得上是端庄。紧接着，左边的那桌一齐唱起歌来，几位男性放低喉部，模仿着中音，长短不均，相互给予肯定的眼神，听来十分骇人，如同一群快要死去的驴，病痛缠身，不断地发出绝望的哀嚎。我想到一位作家曾说过，真理就是快要死去却怎么也死不掉，以及 C 在信里所说的，谋杀着所有的活人，很显然，这种歌唱与真理近似。我想把这些统统告诉给 C，却发现她已倒在长椅上，闭着眼睛，脸色发白，接着侧过身体，开始干呕，一声又一声，像有人从她的胃部向着喉咙击了几拳。我忽然特别崩溃，极为无助，不知怎么做好，更加想不明白，我这次回来到底是为了什么啊。

我拖着 C 走出饭店，她很没气力，几乎瘫在我的肩膀上，此时差不多十点，我说，要不要打个车，先送你回去。C 没说话，向前挪了几步，小声问我，能不能去我的酒店休息。我没拒绝，进入房间后，她去了卫生间，半天没出来，只有无尽的水声，我很怕她偷偷自杀，又觉得应该不会，既然她拥有伪造另一重生活的能力，那么对于在自身上发生的，也会有办法进行消解。我烧好热水，为她泡了一杯茶，想起此景与在 N 城时的那个晚上有几分相近。我疲惫地坐了下来，点了根烟，之后是另一根，快要睡着的时候，她终于出来了，躺在我的身边，头枕着扶手，双腿蜷着，挨近我的手臂，也没有讲话。我将茶杯递去，她起身喝了一小口，接着便吻了过来，只是轻轻几下，点到即止，然后问我想不想跟她做爱。很奇怪，我回来并不是为了这个，这很明确，加上刚才的那一切，按理说实在没什么心情。但此时，我却有了不小的兴致，甚至无法忍耐，顺势向她压去。C 的头发刺得我有些痒，我将其分在耳侧，她用小指又挑起一缕，遮在脸上，用嘴死死咬住，不肯放松，像是在挑逗，或者准备就义。我匆忙进入，她将我的肩膀推开一点点，表情坚毅，我顿时有些扫兴，也向后撤去，她马上又抱了过来，跟我说，你不要走啊，我很害怕。

第一次时，我的表现不算太好，草草收场，无法集中精神，做的时候一直在想，她到底在害怕什么呢。几乎没有间隔，便又来了一次，结束之后，已经半夜，我有些乏力，但并不倦怠。我们赤裸着身体，以最大面积覆盖彼此的肌肤，我用力抱紧，想让她融入我的怀里，贪婪地把她呼出来的气息吸入自己的肺部，仿佛我将以此重生。此时，我再一次确认了那种无可言明的依存与迷恋，并不全部出于个人的情爱，她在我身边时，一切趋于无限，像未尽的长音，在耳畔萦绕回响。所谓的终点，却总也无法抵达，C 将直线距离抻扯为一道曲线，弧度一再抛高，如过河入林的秘密时光，平静而无惧，长久燃烧，不曾衰减，或者凌晨遇见的那只羽毛球，一次又一次，上升或下降，最终不过是暂时隐匿起来，在新的一天再次出现，永远不会落到地上。我想，既然余下的时间为她所建造，那么有必要赋予或者偿还一部分，所以，在 C 提议要我陪她出门时，我没问去往何处，只是跟随。上车之后，我坐在后座里，紧张地握着她的手，行至中途，她开始发抖，我问她是不是有点冷，她没有回答。出租车在小巷的入口处停了下来，在我的搀扶之下，她来到街上，有人在近处喊叫，声音很大，好像此刻整个世界都处于一个极端亢奋的状态，如赌徒一般，双目猩红，言语凌厉，随时准备孤注一掷，将自身炸得粉碎。巷内是一排待拆的平房，光线暗淡，很少有人住在里面，C 侧身走入，熟练地引领着我，绕过残破的围墙、水洼泥潭与贴着封条的窗户，向左——向中——向右——向左——向左，都很狭窄，部分区域仅容一人通行，我从来没想过，里面竟如此逼仄复杂，像是植物叶脉之间的神经网络，或者天空俯瞰下来的城市水系图景。C 吞吞吐吐地问道，是否认为她所写的文章在很大程度上都是虚构的。

我说，至少看来如此。她说，其实不是，我不讲述他人，而是在以自己的命运去写啊，故事早已存在，一点一点重新结晶，它们在我的身上一再地发生，这无比确凿。我没说话，她又补充一句，但是，我不能真正将它说出来，只是承受，持续地承受，这是我们共同的悲剧，像你在信里摘过的那句诗——为了获得，而放弃；为了生，你要求自己去死，彻底地死。说完这句后，我瞬间感知到，死亡是一名技巧高明的管乐手，埋伏在前方漆黑的角落里，推动着演奏，我们服膺于其内在的驱力，踏着它的音符行去，而驱力消磨着我们的时间，往复直至耗尽，欲望创造着新的时间，它无法被真正满足，所以始终神圣。死亡的演奏无非是将驱力的满足神圣化，所以结果仍是空无，而写作则恰恰相反，它在自身的循环之中上升。这一时刻，我很想回到 N 城的公寓里，坐在桌子前面，迎着日光，一字一句，完成一篇关于 C 的小说，包括她的那些挣脱与束缚，已经发生与尚未发生的，无垠的寂静及其回声，而在小说的开篇，我也许会先谈一谈自己。

楼梯如一个悬着的铁环，焊在砖房外侧，台阶卷折，有时需要扯开步子跨过，C 恢复了精力，灵活地向上攀去，我跟在身后，小心翼翼，来到了二层高处，一阵风吹来，带着钢锈的味道，涂了绿漆的铁门立于面前，痕迹斑驳，C 的鼻尖渗出汗珠，我很想将她拂入怀里，她不看我，只是深吸了一口气，将门缓缓推到。门的后面是一条半拱形的通道，一眼望去，深不见底，不知通向何处，也许抵达不了任何地方，像这座城市里一根废弃的血管，凝满了灰尘，没办法再疏通，随处都是尽头。通道的

底部似有防腐的海绵，踩着很软，我在其中行走，很快失去方向感，只觉是在下行，这里的通风不良，类似沼气的古怪味道不时传来，越往前走，温度也有明显的升高。前方依稀有亮光，时隐时现，轻轻地颤动着，我有点紧张，感受到了一种狂热与躁动：比如古城邦的废墟，遗民流落于此，隐秘集会，高唱昔日的诗篇；或者被焚毁的防空洞，燃烧着的平原，岩浆向外流淌，喷吐着火舌。事实上，走到尽头时，我发现这里像从地表渗下来的一座活动房屋，面积要大一点，至少近半个足球场，室内相对空旷，水泥地面开裂，没有什么设施，只是几把残破的折叠椅子，贴着墙摆放。此时，这里已经有了七八个人，或闭目养神，或活动脚踝，相互之间不说话，光线很难适应，四周墙壁上挂着几枚射灯，映出一片幽暗的绿色，绒状物与烟雾在空气中浮沉，那些光线返照在人们的脸上，看起来像是扣着一副青铜面具，我想那也是心灵的肤色。恍惚之间，一个人影从我的身边快速经过，没有起伏，像是游过去的一条鱼，头顶着的皮帽如鳍一般摆动。

C 跟我说，这是一座地下的旱冰场，无人管理，也没名字，或者说以前有过，也没人提起了，场地存在许多年，比较陈旧，仍可使用，每个夜晚都有人来滑冰，天亮之前散去。我望向身后，发现入口旁边斜着一块报废的霓虹灯招牌，看长度的话，本应为四个字，但破损严重，电线外露，灯带垂落，只能辨清后面的两个字：乐园。地上凌乱地放着数双尺码可调的老式冰鞋，皮带破裂，看得久了，也会产生幻象，总觉得那些滚轮正在自转，好像只要穿上去，无需用力，便可自动滑行。戴皮帽的人再一次经过，他的动作幅度很小，直立如同僵尸，此时正在绕场而行。C 为我选出一双鞋子，掸去灰尘，递到我手里，分量不轻，近乎凶器。我稍有迟疑，还是换上了鞋，期间不断有人进场，加入到队伍之中，恪守着某种承诺，沉默滑行。C 说，你来过这样的地方吗？我想了想，说，来过，那是一间唱片店，都是几十年前的录音，但在那里，它们从未发出过声来。她说，有机会我也想去看一看。我心里说，我就是从那堆深海的坟墓里爬出来才遇见的你啊。我问 C，你经常来这里？她说，偶尔。我说，怎么找到的这个地方？她说，它来找的我，循着心脏的频率，你也许不明白，那也没关系。这时，一道暗影如水迹般滴落在我和 C 之间，将地面一分为二，有人站立在中间，无需 C 的介绍，我几乎立刻知晓，这就是 Y，或者说，我单方面认为他一定是。

与之前的想象有所不同，那位精明、矮小、狡黠、眯着双眼、随机应变的农场主，此时看来，更像一位深沉而庄重的贵族，个子很高，头发花白，并不稀疏，眼窝深陷，颧骨高耸如被刀塑，穿着一件旧得发皱的灰色衬衫，领部软塌，衣袖挽起来一半，周身透着清冷的气息，他低声说着话，那些字句晶莹，如同夏日里从蛛网上滚落过去的雨滴。同时，我也不知道为何会产生这样的印象：他刚从一辆产自东欧的黄色小巴车里走出来，先弯下腰，又探出脑袋，眼球左右闪动，野兔一般机警，从不轻易迈出任何一步，好像此处正被鬼火灼烧，表面滚烫，无处落脚，随时准备着蹿回车内，继续一生的逃亡。过去的许多年里，我想，他都是这样活过来的，轻易去相信一个女人，却绝不信任脚下的土地。前一点使其漂泊不定，无家可归；后一点使其摆脱噩运，持续存活。他拎来一把椅子，放在我和 C 之间，自己坐了下来，双手合在一起，像在祈祷或者沉思，又将双臂大幅度展开，阴影如一双巨大的护翼，收拢再舒张，庇护着我们二人。

然后，他将头转向我这一侧，唤出了我的名字——那一刻，我简直以为他是在为我命名，差点哭出声来。我克制住不合时宜的情绪，点了点头，回以问候。C 穿好冰鞋，抚着 Y 的肩膀站了起来，向前滑动几米，又退了回来，重新绑紧鞋带。再次起身时，Y 伸出了左手，将 C 的拳头握在其中，似一次放任的吞没，Y 望着她，眼神里荡涤着宽容与谅解，温柔得无以复加，然后 Y 松开了手，C 向前滑去，双脚并拢，蹲下，起立，没有回头，逐渐行远，在第二个转弯口，她追上了其他人，之后迅速成为领军者，其余人变作她的随从或影子，一并向前进。这时，Y 拍了拍我的肩膀，他的手停留在半空里，我侧身望去，很难说清那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器官——粗糙、干燥，布满沟壑，如一种深层次的语言，极度复杂的同时又极度准确。我预感到他即将开口，就又开始紧张，卑微至极，像要与久未谋面的父亲对话——我所有的背弃都在其预料之中。他说，她对你印象很深，自择其途，孤身献祭，在文章里，甚至写到了一部分的你。我想，一部分的我，没错，只是一部分，那么轻盈，那么少，简直可以忽略不计，没有任何一个人会记得，她的写作也不过是为了更好的遗忘，仅此而已。我回应道，那不是我，也许另有其人。Y 笑了，摇了摇头，没再说话。我意识到，今天的一切像是设好的陷阱，早在身处 N 城时，便已埋藏在不远的前方，静待着我的坠入与尖叫，光线沉落，错误之径无法绕去，任何多余的话语无非是更为直白地揭示着那些失败与懦弱。我迫切想要知道，是否有人同我一起，长久淤滞于此，在这里彻底变为废墟的时刻。我像是一位丧失星空的迷路者，正在苦苦哀求着自己的向导，渴望得到指引，不舍让他离去，Y 也许正在饰演这个无法拒绝的角色。C 再次经过时，Y 开始喃喃自语，像在施咒或者忏悔，我聚集精神，费了很大力气，仍然无法听清。

场地里滑冰的人群愈发壮大，像一窝失控的马蜂，或者一条流动的巨蟒，发出密集灰暗的噪声，嘶嘶作响，齐齐涌来，只有我和 Y 尚未加入其中。我又想到，不仅是 Y 和我，所有人的角色都是如此，从来只是一位在场者，一位见证者，一位潜伏者，说得再清楚些，一位不可豁免的逃逸者。在每一个时代的夹缝里偷偷溜走，又悄悄回来，仿佛一切从未发生过，任何事物都无法真正远离于我们。我们熟练地掌控并滥用着某种致命的意识。想到这里，我深感疲惫，周身无力，眼前是无法撤回的契约。Y 叹了口气，对我说道，人是燃料。我说，什么？Y 说，我们不过是一簇燃料而已。说完之后，他站起身，活动几下身体，以冲刺的姿势，迅速扎进昏暗的光线之中，切入整支队伍，我跟随着在后面，无需用力，脚下的滑轮引领着向前荡开，转向又转向，

直至与所有人融在一起。

我想，他说的不错，我们无非是燃料，如在冶金，反复地行使与牺牲，执行或者审判，直到耗尽，全部的故事在这种循环之中上升。我渐入佳境，甚至感觉得到，我的轮子也即我的吹奏，我的书写，我的震颤，它们被裹挟在庞大的噪音之间，围绕着不存在的中轴线径自旋转，怠惰的引擎正在发动，将整个地方一点一点抬至地表，如同悸动着的骨骼，如同不断上升的海平面，航迹消逝，漫溢的潮水向外荡去，缓慢流淌，行至明日，淹没无处降临的白昼，黄昏与夜景。没有祷文，没有钟声与笛声，新的世纪正在诞生，它剖开黑暗与温水的挤压，撕毁火漆和热蜡，以势不可挡的姿态，穿过山石与峡谷，拂去细碎的枝条，来到襁褓之中。我在人群里加速行进，拼尽全力，超越了 Y 与他们的幻影，来到 C 的身旁，与其并肩，我们面目一致，同为活人，同为哑人。噪音像滚动的词语，公正并且充满尊严，在脚下与身后追逐不止，冲刷着唇齿，发出一阵阵不可磨灭的哀叹声。没有起始，没有结束，唯存无尽的中途，只能一往无前。



班字

1986 年生，沈阳人，小说作者。已出版小说集《冬泳》《逍遥游》。

小说家

这里是华语作家的首发原创小说。我们尽力挑选出最好的作者，也等待最好的读者。



图片来自 [Pavel Anoshin](#) on Unsplash

小说

疫区

六神磊磊 | 小说家

海角神州，天下魔城

中年男人又来医院找吴康聊天了。

吴康坐在轮椅上，一双眼睛鼓鼓的，像个甲亢患者，直勾勾盯着前方，仿佛前面有药。他以前写小说，专写鬼故事，什么地狱、阎王，仿佛就是靠这双鼓鼓的眼睛看穿一切。他问中年男人，这里是不是精神病院啊？男人赶紧否认，说同学你想哪儿去了，这是正规医院，喏，瞧见没，咖啡机，精神病院哪有咖啡机。其实他也不知道精神病院有没有咖啡机。

吴康便放开了他，转而直勾勾盯着咖啡机。男子似松了口气，趁机自我介绍说：我是市政府研究室的，来看望你。

吴康说：你不是，你是公安局的。中年男人说我真不是公安，公安的同志倒是也来了，在外面，那是为了保护你的安全。

吴康说那你公文包里装的是什么东西，是不是那种消除记忆的，像射钉枪一样，“嘭”地一声打进脑袋，就能把记忆整个剔走的？

中年男人说哪有这事，你们作家同志就是胡思乱想。别瞎说，就算我有那个想法，也没那个技术。吴康说你不是研究室的吗，怎么没技术。中年男人说我们研究政策，研究文件精神，不研究技术。

吴康想了想，说：好吧。那我全部都和你说。我说了你都信吗？男人连连点头，笑得活像个沃尔玛的小黄人标识，说：信，当然信。

吴康开口了。接下来都是他说的话。

二

我叫吴康，我是来你们煌市看女朋友的。她叫小荣。来的第一天，我就感觉有点不对。和小荣怎么认识的？你是奇怪我这个样子也能找到女朋友对吧，没错我也奇怪。我是学广告学的，研究生二年级，可我曾经是一个作家，或者说青少年作家。我知道作家界的鄙视链是作家大于青年作家大于网络作家，收入则相反，倒过来。

我中学时发表过两部小说，叫做《梦见地狱》《梦见阎王》，拿了奖，一度就红了，经常上着课就被老师叫出去接受采访的那种。学校一来客人，校长就表现得和我很亲，拍我的肩膀，小康小康地叫。其实我和她一点都不熟。

小荣是我大学的学妹，她说喜欢我的作品，接触多了就在一起了。小荣是煌市人，我们学校唯一一个煌市人。

煌市，那话怎么说的来着，一个被遗忘的城市，一个没有游客的城市，一个没有消息的城市。你们是疫区，疫区通常只有疫一两年的，哪有疫十年的，可你们不幸闹

了十年。当年美国有个底特律，传说底特律最萧条的时候是什么样，乘以两倍就是煌市了。

不过小荣家在煌市，我总要来看看，见见她父母吧。要毕业了，得考虑在一起了。小荣不同意我来，总是推。那也还是得来。不以结婚为目的的恋爱都是耍流氓对吧。我买了票。想买到煌市的票是要面签的，要问你工作、住址、来煌目的、待多长时间等等。面签员长着一个长鼻子，他要用这长鼻子闻你，贴在你脸上，鉴定你的气味。我面签的时候他就凑得特别近，是闻我来着。

买了票，还要办通行证。我是找舅舅的关系办成的。他现在在企业了，经常唉声叹气说人生下半场了，没有什么想法了，每天只在家练书法。过去他在地方上干过，当过发改委主任，亲戚们都传他离副市长就差半步了，结果这半步愣是没有迈过去。我就找他，说想办两周的赴煌证，去看女朋友。他想了想，皱眉说我干脆帮你另外找个女朋友好不好？我说不行，我就喜欢小荣。他叹气说我原来也以为就喜欢你舅妈呢，结果现在你看。

后来他还是帮我办了。我要办两周，最后只给办到了十天。小荣听说我居然办到了证，惊呆了，那眼睛瞪得比我还鼓，活像个女外星人。

扯远了。之前说到哪里来着？对了，来煌市的第一天，就感觉不对。车站就不对。小荣在火车站接的我。那个站台惨白惨白的，地上一块一块的紫色瘢痕，活像是尸斑，就跟你旁边这个脏兮兮的咖啡机一样。

站台上很冷清，没几个乘客，人人都脚步匆匆。我说：“怎么总觉得大家在看我。”

小荣说别臭美，真以为自己那么有名吗，过气了你，便拉着我出了站。

我们打车去她家。我以为城市会特别破，比如车站废弃，杂草丛生，摩天大楼成群地烂尾，骨架一样杵在那里。可结果不是这样的，一点都不破。城市挺有秩序，只是灰扑扑的，很闷，路上也没什么人。怎么说呢，整座城市像是一个老妇，一个睡着了的老妇。

到了小荣家，一幢快五十年的老家属楼。见到她父母，一开始都很正常，问候，客套，寒暄，总之说着男友上门都必说的话。小荣母亲是社区干部，父亲是教师，都已经退休。原本一切都顺利。

可到了晚上就不对劲了。我正在客厅假装看电视，琢磨着晚上该和她爸妈聊点什么，小荣爸忽然从阳台上拿出渔具，说要去钓鱼。

我这第一天才来呢，大晚上的，钓什么鱼？何况晚饭时二老才说到不爱吃鱼，怎么又爱钓鱼呢。我正奇怪呢，小荣妈忽然换了一身白色练功服出来，打太极拳的那种，说是出门去打拳。

我便自告奋勇申请陪他们去。小荣妈就古里古怪地笑，说不行，晚上不能出门。她又说“我们煌市有点不太一样。你凡事听小荣的。早点休息。”没错，她就是这么说的。我们煌市有点不太一样。

三

她妈出门了，白色的身影一晃而出，门咔哒一声关上，落锁声格外地响。卫生间里传来水声，是小荣在洗头，哩哩啦啦的好像总也洗不完。

我看见桌上躺着一支手机，是小荣妈的，应该是忘拿了。我拿起手机追出了门。进了电梯轿厢，电梯叹了口气往下落，钢索吱嘎作响，如在垂死挣扎。我看到了检修记录，最近一次检修是六年前的。

电梯显示屏倒没坏，鲜红的数字跳动着，从 27 一直到 4，到 3，到 2，终于轰地到 1 楼了，咣当一声打开。我才出单元门，迎面撞见一个巡逻的，穿着制服，开着一辆四轮的惨白色的电瓶车，两眼直盯着我，像在看一只鬼。

“到点了，到点了。”他阴沉着脸说。

看我讷在当地，竟像是不懂规矩，他顿时提高声音说：“到点了你不知道？还出门！”

一只手突然从后面拉住我。是小荣。她下来了，用帕子裹着湿头发，拉我回家。我问她为什么晚上不能出门？是因为疫区吗？小荣只说是规定，都不能出去。那为什么伯父伯母又能出门？她说他们不一样。

后来几天，每晚接近十点，小荣爸都要出去钓鱼，小荣妈都要出去打拳，一连四晚都是这样。她爸从来没有钓回来过鱼。一条鱼苗都没有。

上楼后，女朋友约我看剧。我看不进去，假装冲咖啡，在屋子里乱晃。我特意看了窗外。这老房子的楼层很高，视野很好。让人大吃一惊的是，外面是一片繁华夜景，白天灰扑扑的城市活了，活像沉睡中的老妪翻身起来，找了些闪亮的东西把自己打扮了一番，活了。

白天原本没什么人的街道，这会儿忽然塞满了人，一堆一堆地，丧尸般摇摇晃晃地走。高楼鳞次栉比，被各种霓虹灯缠绕，巨大的城市形象口号不住滚动，写的是“海角神州，天下魔城”。

看着面前的夜景，我总感觉哪里很不对劲，隐隐有种很可怕的感觉，但又说不上来。晚上我睡的客房。我忍不住偷偷看了床底下和衣柜里，没有异样，除了有股淡淡的灰尘味道。小荣叮嘱我拉好窗帘，每一层都要拉好。一切吩咐完，她犹豫了一下，像在斟酌怎么措辞，终于说：“晚上会地震，一共三次。别担心，房子都检查加固了。”说完就走了。我没听错，她说晚上会地震，三次。

到半夜，忽然一阵巨大的马达声把我惊醒，雪白的强光从窗缝里射入，明晃晃地刺眼。窗帘还是没拉严实。

外面是个大工地，就在楼下不远处。我得好好和你说一下这个工地，居然深夜十一点多开工，各种工程机械的声音响成一片。哪有这样大半夜开工的工地，什么工程这样紧急呢，不扰民吗，政府允许吗？

我还看见一个巨大的白色长方体，像是一件大型雕塑，有几十米高，正在一部装载吊车的帮助下竖立起来。它包裹得很严，看不出是个什么东西。我曾看过一个故事，有一次某地用吊车吊一个大箱子，绳子忽然断了，箱子坠地摔裂，里面滚出来一个菩萨。此后工地上的人就不停地死去。还好，这一次绳子没断，没有摔出什么菩萨来。我心惊肉跳地躺下，没睡多久，果然地震来了。我女朋友真的准确预测了地震，还真的是一共三次，十二点多一次，点多一次，两点多一次。床在晃，吊灯在晃，整个房间带着一屋子老家具都在晃。闭上眼，我还以为自己睡进了一艘鬼船。连忙发信息问小荣，她回信说挺好的，让别担心。

“你怎么知道会地震的？”我问。她轻描淡写，说是周边的地下大工程，深井注水，引发微弱地震。政府有过解释，安全的。

后来连续四天，每晚都发生这样的三次地震，时间几乎一样，十二点多一次，点多一次，两点多一次，比老人起夜还准时。

我整晚没睡好。抱歉关于睡觉的事说了那么多，可我真的太难忘了。第二天起来，喝了小荣妈做的豆浆，全家人都收拾出门了，小荣也去了实习单位。没有人聊地震。他们不聊，我也就不聊。

我在空荡荡的房子里转悠，挨个窗子看风景，忽然注意到一件事——那个工地，我清楚地看到他们正在拆东西，昨晚上才修的，现在一早又拆除。还有立起来的那个巨大雕塑，也拆了，横躺在地上，像一个中了枪的胖子。

这个工地后来天天如此，夜里灯火辉煌大搞建设，白天则全部拆掉。那个雕塑也是，每晚都立起来，白天就拆掉。

离开窗边，我微感烦乱，先随步进了小荣的房间，没发现什么特别的。鬼使神差般，我又去推开了她爸妈的卧室门。这不礼貌，我懂，但我还是这么干了。我只探进了半个身子，看见靠墙一小排置物架，中间摆着一张大大的黑框照片，那是遗照，上面是一个男青年，二十来岁，戴着眼镜，在照片中努力微笑着。

我脑海里第一个念头是：这是小荣爸爸！随即就被这个念头吓了一跳，不可能，她爸好好的，每晚钓鱼呢。转念一想，这应该是小荣的哥哥。他们长得很像。

这男青年二十来岁，戴着眼镜，在照片中努力微笑着。印象里小荣从没说过自己有哥哥。难道是记漏了？我又仔细搜索了一遍记忆，确认她真的从未说过。

忽然，遗照中人的目光似乎转向了我，盯着我笑，仿佛是在说：你来啦。

我吃了一惊，赶紧带上门退出。坐回沙发，倒了点水喝，我几乎能听见自己砰砰的心跳。别多想，喝水，我告诉自己。嘴唇碰到水沿，我疼得跳起来，忍不住飙泪。是开水。

天色渐暗，一家人陆续回来了，寒暄，吃饭。晚饭后小荣父母再次出门，我忽然瞥见小荣妈的拳服背后印着字：“海角神州，天下魔城”。

我猛地明白了一件事，知道这城市的夜景有什么不对了。“海角神州，天下魔城”是很多年前煌市的口号，至少十年了。我是学广告的，本科时就做过城市形象口号的课题作业，知道这个老广告词。一个十年前的老宣传语，出现在旧衣服上也罢了，怎么会出现在昨晚的城市楼宇上呢？

我头皮阵阵发麻。电视的声音很大，我假装看着，一边偷偷打量小荣。她的脸上朦朦胧胧，像有一层雾。

忽然间小荣转头向我，把我吓了一惊。见我慌里慌张的样子，她叹口气，脸上露出又无奈、又怜惜的表情，说：“早点睡吧。拉上帘子。晚上还是有地震。”

四

第四天晚上，我终于忍不住了。我溜出了门。一定要下楼去看看，否则我会疯的。我是趁小荣洗澡的时候溜出去的。出门前我给她发了个信息，自称先进屋睡了。至于有没有用就不管了，我笨，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到了楼下，我在阴影里猫了一会，避开了巡逻车。小荣爸就在前方，拿着钓具缓缓走着。我拉上兜帽，远远缀在后面。

小区门口暗沉沉的，旧电线上垂挂着几只蝙蝠，有几株树枯立着，活像阴影里的妖怪。门卫用疑惑的目光打量着我。我快步走过。其实我已经作好了被喊住的准备，但他还是让我过去了。

忽然门卫冲我背影喊了一句：“是群演吗？”

群演？什么意思？我含混嗯了一声。他没再多问。

来到街上，小荣爸的身影时现时没。街上很热闹，车水马龙，红男绿女，一切好像都正常。猛抬头，一面大 LED 屏上在播放新闻“热烈庆祝我市赢得 2023 年五星文明城市称号”。可现在是 2033 年。

我的腿直发软，想拦一个人问问现在是哪一年，但又不敢。

“站住！那个戴帽子的。”旁边一个声音喝道。是一个制服男，帽檐低低的，正目光森然地看着我。我的心狂跳起来，仍强装镇定，对他说：“群演，我群演。”

他摆摆手，示意不干我事，目光从我肩上越过，紧盯住了后面一个戴鸭舌帽的男青年。这青年穿着花花绿绿的卫衣，黄色的球鞋很潮。

“我群演，培训了的。”鸭舌帽辩解说。

制服男冷冷说：“你鞋子哪年的？新款吧？不合格。衣服也不合格。你马上撤离。”语毕，不容分说地上前，抓住鸭舌帽的胳膊把他往暗处拖。

我喉咙发干，不敢多看，低头走远。糟糕的是小荣爸不见了，在满街摇摇晃晃的人影里，我失去了目标。

我只好信步游缰，懵懂地转过一个街角，忽然雪亮的灯从天落下，面前一片嘈杂，到了那个熟悉的夜间大工地了。

塔吊忙碌着，搅拌机隆隆作响，四周彩旗飞舞，像是过节。大横幅上写着一些字样：“创国内一流、争国际一流”“建卓越工程，立奇迹工程”。那个熟悉的神秘大雕塑又被立起来了，活像刚被刨出土的巨型帝王遗体。外面有不少市民围观，指指点点。

我被好奇心驱使着缓缓走近。每隔几步就有一个制服男背手而立，神情严峻。我避开他们的目光，挤到了前排。

这一次看得更清楚了。

一条红地毯被铺到了工地当中。地毯的末端，几个官员模样的人正在视察，有男有女，边走边说。旁边的男人都自动和他们保持着一段距离。

在视察的几个人里，唯一的一名女士身型窈窕，穿着绿色的套装，脖子上的首饰很亮。为首的官员正给女士介绍着什么，夸张地比划着，不时发出豪迈的笑声。

他们一步步走近了，又近了。突然，在他们中间，一个秘书打扮的眼镜男转过头来，注视着我。

那一瞬间我看清了他的脸，脑海里嗡地一声炸了，太熟悉了，正是小荣的哥哥，和遗像上一模一样。他看着我，似乎笑起来，又像带着一种欣慰，仿佛在说：你来啦。我发根倒竖，冷汗不争气地往外冒。蓦地口袋里手机响了，响得那么突兀，大概是小荣找我吧。我慌张地想掐掉，可两名制服男已同时靠近，一人低声说：“站住。”

我转身就跑，冲出人堆，把身旁几个人撞得直趔趄。风呼呼地掠过脸颊，我蹿过一条马路，跨栏运动员一样飞跃绿化隔离带，身上挂了一串装饰彩灯，仍然在没命狂奔，活像一个刚降临地球的慌不择路的外星人。

身侧又一个制服男嘿地扑到，把我掀翻在地。手机飞出三四米远。我的屁股磕在路沿，尾椎剧痛，头重重摔在马路上。

我失去了知觉。

五

“讲完了。这就是全部的经过。醒来时就在医院了。”吴康瞪着眼说。

屋子里恢复了安静，旧挂钟在咔哒、咔哒地走，像是一个不停咳嗽的老人。

对面中年男子的脸上挂着歉意，连声说：“误会，真是误会……”他给吴康倒热水，似乎是表示慷慨，纸杯都是一抓三个，不拆开直接倒。

热水几乎满溢。他双手捧杯，如上香一样放在吴康面前。

“吴同学，让你受惊吓了，我向你诚挚道歉。我来给你解答一切问题吧。”他顿了顿，“而且……我们还需要你的帮助。”

他郑重其事地打开了鼓鼓囊囊的公文包。那一瞬间，吴康真的怀疑他会取出一把消除记忆的枪来，对着自己的头开一枪。可结果是多虑了，对方只取出了一张旧报纸，叠好了的，头版朝上，放在吴康面前。

中年男人指了指头版报眼位置：“文件就不给你看了，那个不好读。看报纸吧。”

那是煌城的《日报》，报眼一条消息赫然是：

“市长林雄等 5 位领导同志因车祸不幸遇难。”

消息全文很短，大意为：1 日凌晨 3 点，市长林雄在连夜考察“四纵一横”城市建设工作时遭遇车祸，经抢救无效，不幸去世。同车考察的文宣部长刘力、办公厅秘书长陈一良、副秘书长张洁也伤重不治去世。

吴康看了一下时间，是 2023 年。十年前的新闻了。他不解其意，茫然望向中年男人，等着他解答。

“那天晚上，林雄市长有客人，心情很好。”

中年男人盯着报纸，叹了口气，思绪仿佛回到了十年前。

“为了让客人感受一下晚上的热闹繁华，他特意没要交通管制。凌晨三点，一辆货车越线，和他的面包车迎面对撞。煌城小半个领导班子差不多都在车上，都没了。”

“那真是……很不幸啊。”吴康说。

“是的。车上除了这几位领导，还同时死了两个人。一个是位歌星，也就是林市长的客人——苏婉你听过吗？”

吴康有些惊讶：“好像听过，很多年前去世的。原来就是在煌市。”

中年男子叹道：“就是这一次。本来林雄市长确确实实可以说是因公殉职的，但就因为有苏婉同车，死后也没评典型，也没多宣传，低调处理了。”

沉默一会，中年男续道：“除了苏婉，车上还有一名工作人员也去世了。他是林市长的秘书，叫荣杰。”

吴康不禁手一颤，纸杯里几滴水溅了出来：“难道他就是……”

“就是你女朋友小荣的哥哥。”中年男子低头给吴康加了点热水，说，“那天夜里，你在工地上应该见到他了吧？”

说着，他贴心地把杯子又推到吴康面前，说：“你别怕，我给你讲是怎么回事。”

六

林市长出车祸是在十年前。那一天，我可说是永生难忘。

那辆面包车上有市长、文宣部长、秘书长，以及一个副秘书长。一夜之间，煌市的

小半个领导班子就没了。时至今日，我还能记起当时的震惊和慌乱。
市里一边连夜开会，一边请示上面，最后的决定是低调处理，因为有那个歌星在，怕被说成是领导集体追星。
不管低调还是高调吧，总之有了方向就好办了。那几天里，各个部门都连轴转，出事故结论、发新闻稿、治丧、刑拘肇事司机、处理善后……也算是有条不紊。唯一的乱子是有一位家属认为治丧规格低了，闹了一场，但也很快做通了工作。

到第五天，遗体告别完了，出殡了，我以为这个噩梦基本上做完了。谁能想，到了那天晚上，出事了。这么说吧……林市长，复活了。
呵呵，可能也不算是复活吧，我也不知道该怎么称呼他那种状态。总之第五天晚上，在煌酒国际中心的工地，也就是小吴你到过的那个工地上，人们又看见了“林市长”。不光是他，还有一起同车遇难的几位领导，包括歌星苏婉、秘书小荣和司机等。也就是说，死去的那一车人，又都出现了。
工地上的人都吓傻了。“林市长”一行却活蹦乱跳，似乎完全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照样一本正经地来视察。
消息急报上去，市里领导差点没疯了，第一反应是这是群骗子，扮成死者搞恶作剧的，打算当场控制住，抓起来。
可是几名工作人员悄悄触碰了他们一下，你猜怎么样？唉……他们是透明的，就像空气，一伸手就穿过去了，你懂吗？穿过去了。他们就站在那里，视察、讲话、骂人，可是你什么都碰不到。

林市长生前有个特点，最喜欢搞大工程，而且喜欢看见彻夜施工、热火朝天的情景。但凡是他重视的项目，只要连夜施工，他就高兴。只要进度慢了，他就发火骂人。煌酒国际中心是很看重的项目，一看晚上不施工，他大为发火，当晚现场骂人骂了半个小时。几个局长、业主、项目总等紧急赶到现场，就这么被死去的市长一直骂着，腿都站不直了。后来一个副局长发了心脏病，到医院躺了半个月。

发完脾气之后，“林市长”带着一班死去的领导出发了，直奔下一站——煌城文艺公园。那也是车祸当晚他去的第二站。在死去五天后，市长要旧路重游了。
我们很紧张，只好在视察线路的周边布控，静观其变。他们一行人到了公园，我们早有了准备，现场安排得很好，群众有跳舞的，有唱歌的，有打太极拳的，热热闹闹。这一次林市长基本满意，没有发火，陪着歌星苏婉又去了下一站，到明煌码头看夜景。我们只得让码头也做好准备，并且紧急安排一批群众去码头现场钓鱼。林市长生前考察码头、水库时就喜欢看见有群众钓鱼。
可能你不理解，林市长都死了，我们还这么小心翼翼干嘛？呵呵，那是必须的，一定要让他满意，绝对不能惹他动怒。否则煌城就会……地震。

七

林市长活着的时候发脾气可怕，死了以后发脾气更可怕。
他“复活”第一晚，在工地上发了一顿脾气，与此同时煌城就地震了，5.2 级，两处民房垮塌，压死了四个人。全市还有十多处建筑受损，3000 多户人停电。地震时间和他发脾气的时间完全一致。
后来类似情况又发生了几次，我们很快搞清楚了，不能触怒“林市长”，要避免他情绪剧烈波动，否则就要地震。

这之后，每晚十点左右，只要天气晴朗，大气湿度较高，温度在摄氏二十二三度以上的时候，“林市长”一行就会准时出现，开始视察。他们一晚又一晚复活，每一次对他们来说都是 2023 年 3 月 1 日。
如何应付好“林市长”这一行，就成了我们的日常工作，一项绝对机密、但又天天要面对的例行工作。市里专门成立了一个工作小组，我们私下叫“接鬼办”，整条考察线路，五个大点、二十二个小点，必须保证“林市长”全部满意，绝不允许有意外纰漏，因为这关系我们五百多万市民生命安全。

为了不出任何纰漏，你知道我们做了多少工作吗？比如考察线路沿线的城区，一共是十七点五万平方千米的面积，都被划成了严禁开发地区，不允许作任何改造，十年如一日，保持原样。为什么呢？怕“林市长”一行人觉得不对劲。
比如你新盖一个高楼，“林市长”万一看了觉得不顺眼呢？咦这个楼什么时候盖的啊，谁批的啊？甚至发起怒来，引发地震怎么办？所以只要是他考察沿线能看到的区域，一律不许作任何改造。

还有煌酒国际中心，我们下了死命令，工地必须长期保持原样，晚上盖多少白天就拆多少，第二天晚上接着盖。
“林市长视察那个工地时，最爱看立雕塑那一步。那件雕塑是一个 55 米高的大酒瓶子，林市长亲自参与设计的，因为煌酒是我们的市酒，所以他就说搞一个超级大酒瓶子。每次他复活现身，工地就给他把大瓶子立起来。白天再放倒，晚上接着立，活像打保龄球。

又比如群众，只要是“林市长”可能复活的晚上，相关四个城区宵禁，居民统统不许上街。否则“林市长”万一考察时心血来潮，随机找个市民搭话，露馅了怎么办？
可是，街上没有人也不行啊，要是黑灯瞎火，人影全无，他一发怒还是要地震。所以我们搞群演制，组织培训了一万多名群众演员，投放到他考察沿线，逛街吃饭，遛狗散步，要让他看了觉得热闹。
还有打太极拳。林市长特别提倡太极拳，但他又有脾气，不爱看广场上集体打，

觉得那样太形式主义。他更乐意看大家在树林里三三两两地打。
我们就统一升级了文艺公园的绿植，更换了树种，布置好了灯光和音乐，安排好每个拳友的站位，让群众在树木掩映下打拳。最后效果出来特别好，“林市长”每次都表扬。小荣的爸妈每晚都出门，一个钓鱼，一个打拳，就是因为这个。
当然了，他二老去当群演，是自己申请的，也算是组织照顾他们。他们是为了……每天都能看见死去的儿子。

十年，这件事我们提心吊胆干了十年，总算没出什么大纰漏。
现在煌市每晚固定的地震有三次。零点十分左右，“林市长”视察码头时，会即兴演唱一首《大江滚滚东去》，震第一次；凌晨一点，他会即兴给苏婉打一套陈氏太极，震第二次；一个半小时后，他会因为一项工作疏漏痛骂秘书小荣一顿，震第三次。好在震级不高，大概在 4.0 级到 4.5 级左右，加上我们的抗震排查和加固工作一直紧锣密鼓进行，这些年算是有惊无险。
这十年来，我们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太大了……我们只能声称有疫情，严控严管。投资流失，企业搬迁，经济萧条，我们成了传说里的“寂静岭”，没有游客的城市，没有消息的城市。

上级在保障我们，支援我们。可这样不是办法啊，什么时候是个头呢？听说上级也有两种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应该把全市整体逐步搬迁，另建新城，一劳永逸。另一种意见则认为应该治本，设法解决“林市长”的问题。

可这两种办法的实施难度都很大。整体搬迁固然很难，但想解决掉“林市长”，也是没什么办法。人的飞机坦克也没办法对付鬼啊！何况还是跺跺脚就地震的鬼！
这些年，我们一直在对“林市长”的问题技术攻关。不是吹的，我们在相关领域的研究已经很领先了，领导自己都成了专家了。上级也组织力量集中攻关了多次，也秘密寻求了一些国际上的援助。实话实说，已经有了很大的突破，但是……都差关键一环，没有办法解决。

我自己也和许多人一样，一度心凉了，浑浑噩噩了，干一天算一天吧。我已经很久不看电视、不看影视剧了，因为看不得孩子的镜头，一看就心痛，就会想起我们市的孩子。他们牺牲了多少啊。救救孩子……

中年男子说完这些，眼眶已经湿润。

吴康听得目瞪口呆，不敢置信。中年男人反手擦擦眼角，又给他倒水，被眼泪沾湿的手背上直发亮。他说：“小吴，不瞒你说，林市长那位死去的秘书荣杰，就是我的侄儿。”

吴康讶然：“小荣就是你侄女了？”中年男子点点头：“没错。你知道为什么是我在这和你聊吗？这是市里面考虑了的，正是基于小荣这层关系。这些事太离奇了，谁第一遍听了怕都不信。咱俩亲，我来和你聊，你可能觉得容易接受一点。”

他顿了顿说：“我们也没有给你转院，就是怕条件搞得太高，反而把你给吓着了。一切都是慎重起见。其实现在给你配的医疗都是顶好的。外面也有公安的同志保护你安全。”

吴康呆了半晌，才点头道：“我懂了，荣叔。你放心，你们这里的事我会保密的。你要我签什么保密协议都行。只要你们不消除我的记忆，不用那种消除枪打我脑门。”
荣叔说：“叔相信你。你是年轻作家，一句顶一百句，出去可别瞎写。这不是为了脸面，是为了百万市民的生命安全。对于保密工作，我们确实是有技术手段的，但叔可不能对你使。我是在市长面前担保了的，说你没问题，绝对可信。”

吴康点头说，叔，你拿错杯子了，你喝的是我的水。

八

当晚，睡得正沉的吴康忽然被护士叫醒。睁开惺忪困眼，只见荣叔立在面前，一脸凝重，说：“小吴啊，荣叔这是来半夜鸡叫了，向你道歉。有件大事还是要麻烦你。”
吴康惊疑不定，说你要干嘛？荣叔说先上车，车上和你说，小荣也在那边等你。
两名护士的四只玉手围着吴康一阵忙乱，给他套上衣服，扶上轮椅。他被推出院去，上了一辆丰田面包车。吴康心想这一定是在做梦，肯定是梦。然而眼前的情景又很真实，连护士脸上红红的小疹子都看得见。

才坐稳，车便飞驰起来。窗户没关严，风在玻璃缝儿里厉啸。荣叔招呼吴康吃点夜宵，车上有面包，有牛奶，还有一饭盒冒着热气的汤圆。吴康头昏脑胀不想吃，说荣叔你把话说清楚，这是要把我怎么着。荣叔说我是代表市里、代表煌市百万市民郑重请你去帮忙。专家团队的检测结果刚刚出来了，你就是 GATEWAY。
吴康瞪着眼：啥？啥 WAY？荣叔说：GATEWAY，你果然就是我们一直在找的罕有的 GATEWAY。

说着，他从包里变魔术一样摸出两本书，问：“认得吧？”

吴康斜眼一看，点头说认得，我的书，《遇见地狱》、《遇见阎王》，我成名作。荣叔说对啊，你当年怎么写出这个书来的？细节多生动真实啊，半点不像空编的。吴康说这是当时做的梦，我把梦里的情景写了出来。荣叔说那后来你怎么写不出来了呢？吴康说江郎才尽了呗。

荣叔摇头：不是江郎才尽，而是你真的去了“那个”世界，自己不知道，还以为在做梦。他顾不上吴康的满脸惊异，将两本书并排放开，相隔了一段距离，解释说：

“打个比方，这两本书就像两个世界。你我存在的这个世界可以理解为‘阳间’，另一个世界你可以理解为‘阴间’。要解决林市长的问题，就得和另一个世界对上话，双方协调解决。但由于很多原因，尤其是缺了关键的一环，这个话，我们对不上。”他抬头，确认吴康仍然在听，这才继续说：

“为什么对不上话呢？据我们的研究发现，两个世界不是一个通讯系统，类似于两家电讯公司，分别使用了不同的通讯语言和标准，造成双方用户无法通话。当然了，我只是用电讯公司来打比方，实际情况要复杂百倍。”

吴康举着一匙汤圆，惊讶得迟迟忘了塞进嘴里。荣叔继续说：

“如果非要联系‘那边’怎么办？这就需要一个极其复杂的解码、编码的过程，两个世界需要共享密钥，要把相关协议打通。而关键是需要一个 GATEWAY，俗话说就是通信网关。我们就缺这样一个 GATEWAY。”

他怕吴康不懂，又放慢了点语速，说：“这个 GATEWAY 无法人为搭建，只能由一样东西来充当，那就是——人，准确地说，是拥有某种极其特殊体质的活人。这样的人，我们俗称为‘鬼使者’，非常罕见。根据概率估算，全球都不会超过七个，而我们这些年一个都找不到。”

他直视着吴康，说：“你就是其中一个。白天我没跟你提这事，因为在等检测结果。现在结果出来了，确定你就是。我们煌市需要你的帮助。”

吴康咬咬牙，说：“叔，我就直接问了吧，你们是不是都是疯人院里出来的？”

荣叔抿了抿嘴，说：“小吴，你帮叔这一次，帮我们煌市这一次，完了你想让叔去哪个疯人院都行。”

车驶入了一个大铁门，途中经过几道岗哨，都畅通无阻通过，最后停在一座灯火通明的平房面前。

吴康被半劝半拥地架了进去。先是和几个领导握手，那些手或厚硬、或绵软，荣叔介绍说这个是指挥长、那个是副指挥长，吴康也分不清楚，反正领导长得都很像。他接受了一个简单的体检，昏头昏脑地签了一个不知道具体内容的协议，随即四仰八叉躺上小推车，被送到一个圆球形的太空舱般的空间门口。他看见了小荣，守在舱门边，头发没扎，披散着，一脸关切。荣叔炫耀般地对吴康说，看吧，就说了小荣在的，我和指挥长说了，一定要让人家女朋友来陪的嘛！

和小荣双手握了握，吴康稍微安心了些。两分钟后，他躺进了那个密闭舱室，先是被戴上了一个头盔，随即全身如水蛭附体般被连上了无数设备，技术人员告诉他有两套设备，一套是通讯设备，另一套是心跳、血压、呼吸等生命体征监控设备。吴康也不懂，只得一律含糊答应。

一切调试完毕，舱里暗了下来，只有或绿或紫的光在闪动。十几分钟的沉默后，喇叭里传来指挥长的声音，宣布“排毒行动”开始。这个名字倒很直接，林市长是毒，要排掉。

微弱的电流开始通过吴康的身体。他的身体作为“通讯网关”开始工作了。三分钟、五分钟……电流逐渐加强，吴康感觉毛发倒竖，心跳加剧。喇叭里则一直很安静，没听到任何“那边”世界的声音。

一个专家的声音传来：“各位稍安勿躁，寻呼、寻址、接入、建链都需要时间。从历史上的几次通话案例看，平均连通时长需要一个小时左右……”

话音未落，另一个声音蓦地响起，是个低沉的男声：

“煌市是吧？林雄的事是吧？诸君，你们可找来了！”

指挥长大概吓了一跳，似乎全没料到接通会这么快，不知怎么接话。吴康很好奇，“那边”世界的人普通话说得这么好吗？他也随即猜到这并不是“那边”人的真实声音，只是经过重编码后虚拟的声线。

“林雄之事，一直想和诸君沟通。非常抱歉，不是我方不接收他，实在是有难处啊！”对方一上来就道歉。

指挥长定了定神，说：“请问有什么难处？既然死者已逝，你们就该接收的。他这样天天复活，对我们造成了很大的困扰。很大啊！”

对方叹了口气，说：“一言难尽。诸君可知我们两个世界是镜像世界，一切都是反的吗？”

指挥长一愣：“什么意思？”

对方说：“这么说吧。以一个人的爱好为例，无论他在贵方的世界里有何爱好，到我方这里就会呈现出极端的反面。倘若是极度崇尚节食的，到我们这就会暴饮暴食。倘若是极端喜爱登山的，到我们这就会迷恋深潜。”

“这和林雄有什么关系？”

“诸君不了解林雄的爱好吗？”对方说，“他在你们的世界特别迷恋盖高楼，对此有一种狂热的执念。一旦到了我们这儿，爱好就会反过来，他就会疯狂地喜欢挖洞。”

这边没有回话，只有一片静默。

对方续道：“他如果来到我们这，必定会担任一个很重要的职务。届时他就会疯狂挖洞。我们的地层——用你们的俗话说，叫做十八层地狱，厚度有限，而且十分脆弱。林雄会把十八层地狱都挖穿，后果不堪设想！”

在场各人均是无言，大概都默默想象着十八层地狱被林雄挖穿的情景。

对方仍然在解释着：“出于安全考虑，我们暂时无法接收林雄。而根据相关规定，同批另外几人都不能接收，致使其一次又一次复活，给诸君造成困扰，真是抱歉了。”指挥长呆坐了好几秒，饶是他处置了许多重大突发事件，也是一时辞穷，好一会儿才说：“既然知道林雄的毛病，你们就不能对他采取点儿措施吗，控制起来，监视起

来不行吗？为什么非要安排他担任重要职务呢？”

对面叹了口气：“不行。因为他在我这……有关系。”

指挥长不甘心地继续争执。随着谈话内容增多，吴康觉得浑身发热，呼吸越发急促了，心跳声像擂鼓，只隐约听见对方不住说：“确实不行，十分抱歉……”

吴康就此睡了过去。

九

醒来的时候已经是中午，阳光强烈。吴康眯着眼睛打量，还是原来的病房，轮椅叠在屋角，仿佛都没动过。昨晚的一切似乎是一场梦。

他想发个信息问问小荣，手机却没电了。护士走进来，拿着耳温计，对着他的耳朵开枪。吴康问昨晚是不是推我出去啦？护士说没有吧，谁推您出去啊，我不知道，不是我值班。对了，您可以出院啦。

荣叔推门进来了，吴康说昨晚你们是不是失败了？荣叔一呆，说什么昨晚？吴康说别骗我了，昨晚不是拿我去做什么网关了吗？荣叔说你做梦呢吧，谁骗你了？叔就一件事骗了你，昨天我包里真有一个消除记忆的东西。没给你用。

离开煌市的时候，是小荣和荣叔送的他。车开得不快不慢。天空白得发亮，路边有一排排木棉，高壮的枝干彼此交错着，绽出一团团彤红的火球。大家于是都看着木棉，没有说话。每个人的心情都有些压抑。

清甜的橘子气味忽然散开，是小荣剥开了一颗，递了一瓣到吴康嘴里。吴康噙着橘瓣，猛然间想到了什么，问：荣叔，你们当官的最怕什么？

荣叔一怔，说怎么问这个呢？

吴康说：“你们都怕‘林市长’，不敢惹他生气，可怎么就不想想林市长又怕什么呢？他那么爱生气，一生气就地震，什么地震？不就是官威嘛。如果他没了官，那还有什么威呢。”

“你意思是……”荣叔忽然从前座探回头，盯着吴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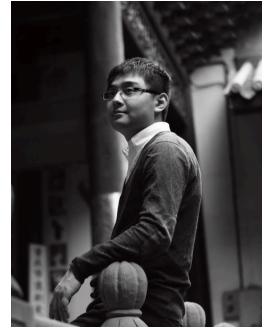
吴康像个骗子一样循循善诱：“比如说，我是说比如啊，你们组织上给他发一个正式通知，官方的，超级严肃的那种，通知他被免职了，甚至说他违纪了，要带走接受调查呢，那他还有官威吗？你比我更懂做官的心态……”

荣叔两眼亮了起来，嘴唇翕动，忽然用力一捶腿。

吴康忘忌道：“我瞎说的，你别见怪。”荣叔连忙摇手，喃喃自语：“不，不，不见怪！险招啊，险招啊，但也是妙招啊……要请示……要请示……小吴啊，搞不好你立了大功啊……”

吴康忍不住又问，那你告诉我，那天晚上到底是不是做梦？小荣低头不答，仍然给他剥橘子。荣叔心不在焉，一心只想着刚才的提议了，随口说：“是啊，是做梦啊，是做梦啊。”脸皮已因激动而涨得微红，和窗外的木棉花球一样。

两个月后，煌市宣布抗疫胜利，解除一切封锁。



六神磊磊

作家，著名自媒体人。

小说家

这里是华语作家的首发原创小说。我们尽力挑选出最好的作者，也等待最好的读者。



图片来自 [Carl Nenzen Loven](#) on Unsplash

小说

过了七月再说

彭浩翔 | 坏品味陈列室

你知道最让我恐惧的是什么吗？

过去曾在不少报章杂志写过专栏，但说实话，自从开始在报章娱乐版写一个逢周末占半版的专栏后，我发现身边许多平日不大熟络的朋友，都开始讨论这专栏内容，即使过去大家都知道我有写作，但也不代表会固定关注我的文章，可现在每到周六大家碰面时，都会跟我聊起当天的专栏内容。

近来这几星期，我一直被问到一个问题，就是之前在一次专栏中提到，过去发生了一件与家具有关的可怕事。上次因篇幅不够，所以只得按下不表，但那次文章刊出后，却不断被人追问事情到底是甚么。我思考许久，前面一直不说，除因篇幅外，还是希望保障一下当事人的私隐。但毕竟事过境迁，而我亦算在这事情上有某程度上的参与，因此我觉得还是可以和大家分享一下。

为了保障当事人，我决定隐藏其真实姓名和身份，细节如有泄露当事人身份的，亦会作出适量调整。而为了让当事人读到这篇文章时，不会因太贴身而感不安，我也特意把当事人名字改成加贺恭一郎。这是取自东野圭吾小说《恶意》之主角（顺带一提，这小说相当不错，要是你没读过东野圭吾的话，这本会是很好的入门）。

恭一郎先生，如果你读到这里，请别介意把你改成日本人。在我记忆中，好像见证过你跟几个日本男生交往过，所以有理由相信，你该不至于太反日，对这改动没太大意见吧。

好了，该由哪里说起呢？

恭一郎是我太太的好朋友，十多年前我和太太还在拍拖时，就已经认识他。每次饭局或喝酒，恭一郎总是最吵闹的一个，除了喝酒和咀嚼食物外，基本上他的嘴巴是不会停下来。好吧，有时咀嚼食物也会同时在讲话啦。甚么话题他也能扯上一两小时，而且经常处于亢奋状态，要是你那天精神不好或稍微头痛的话，跟他吃饭会是件挺难捱的事。

太太和恭一郎感情很好。正如前面已经隐约提过，恭一郎是个同性恋。说起来，太太身边大部分朋友都是同性恋，她也一直以「gay 佬雷达」这绰号为荣。不管旅游去到哪，只要一安顿了住宿，接着就肯定是认识小区里大部分同性恋。好吧，这并不是我们现在要讨论的重点。

2010 年的农年新年前，恭一郎记得那天特别冷，当他正忙着选购新衣时，突然收到姐姐杏子的电话，叫恭一郎第二天到她家吃晚饭。当然，杏子也是个化名，虽没必要把恭一郎姐姐也改个日本化名，但为了配合大家阅读时的状态，还是用同一语言系统内的名字比较好。恭一郎难免有点诧异，不是因为姐弟感情欠佳，而是自从杏子结婚后，这么多年家庭聚会，大都是到外面餐馆吃，甚少会到杏子家。尤其在新年前这种忙碌时候，杏子竟说要亲自下厨。

那晚菜式特别丰富，甚至比过冬的团年饭更好。恭一郎边吃边想，杏子到底有甚么

事情想跟他商量呢？她该不会又想劝他结婚吧？恭一郎的性取向在家族里早已是半公开，因此早在多年前，杏子已放弃给他介绍女生。

整顿晚饭中，恭一郎在等着杏子对他说甚么，可是她却比平日都沉默，没对丈夫和子女一堆抱怨，也没说工作上的琐事，只是默默的吃饭。可是恭一郎留意到，她眼眸凝着两眶泪水。杏子丈夫也一直保持沉默，平常她们一家人吃饭，总是闹哄哄的，今天席间却只听到各人微弱之咀嚼声。

突然杏子放下碗筷，急步转身走进厨房，恭一郎以为她还有餸菜要端出来，但良久没见她回来，恭一郎只好走到厨房看个究竟，却发现她扶着炉头在饮泣。

「姐，没事吧？」恭一郎上前扶着杏子问。他担心是否姐姐夫妻间出了甚么事。

「……姐姐很舍不得你啊恭一郎。」杏子说着眼泪倾泻而出。

「我不是已经告诉你，今年不会再出埠了吗？」恭一郎有点不明所以。

可是这么一说，杏子哭得更厉害。

「姐，先别这样。告诉我，到底发生甚么事？」

「邵师父叫我……新年前怎样也得见你。他说……你活不过今年啦。」

以家庭医生的定义来说，邵师父可算是杏子一家的家庭风水师。在杏子还没结婚前，就已经开始找邵师父，不论是生意上的事情，或家人的每年运程。因此面对一个长期固定客户，邵师父不可能没经过深思熟虑，便开出这样的话题。因为这跟黄大仙车公庙那种解签铺，跟游客说些空泛预测不一样。「你弟弟活不过今年」这题目有特定时限性，显然不像那些「今年流年欠佳」、「工作不顺」或「财运不错」般虚无飘渺。生与死有一个简单直接的标准，要是恭一郎过了年底还继续有脉搏的话，实在看不出风水师可以怎样解释或开脱。

这正是杏子为甚么哭得这么厉害的原因。她告诉恭一郎，邵师父是个很实在的人，要是没把握，他根本不会开出如此耸人听闻的告诫。

这也让恭一郎疑惑，邵师父该不会随便在长期客户面前自拆招牌嘛，一个风水师跟客户说她弟弟今年会死，最后却没兑现，怎说那客户也不可能再回头光顾吧。

为了此事，恭一郎找了我太太和她姐姐一起研究，到底该如何应对。毕竟被预告即将死亡，确实需要跟人商讨一下的。

「那直接去见他啊。」太太告诉恭一郎。

「见谁？」恭一郎问。

「邵师父呀当然。」我太太解释：「反正他从没见过你，也能看出你命不久已，我想你问题该是大了。要是他当面看到你，不可能看不出来吧。」

「干脆化个名才去见他，免得他猜出你是谁。」太太的姐姐补充。

这是验证邵师父的话真实性之最好方法，恭一郎也打算这么做，可是一个星期后，我们在酒店的 brunch 自助餐中再碰面，我太太追问起这事情，恭一郎却表示没勇气约见邵师父，他不是怕证实了邵师父只是个江湖术士，因为这样还好，他就怕见到时，他真的能说出他命不久矣。

我太太提议不如像看病一样，去听取另一个医生的第二医疗意见。于是她推荐了自己的家庭风水师郑师父。郑师父给我太太和她家人看风水超过十年，从做生意到搬屋都会找他看一下。我是在结婚后才开始跟郑师父有接触，之前并没有看风水的习惯。坦白说，郑师父给我的意见，有时候确实非常实用与准确，因为作为创作人，我清楚有些事情并不能单靠彩数和揣摩对方表情而猜得出来。

太太和她姐姐认为，假如邵师父所说属实，别的师父不可能看不出端倪，所以找别人来看，应该同样能看出大致相近的结论，因此把她郑师父的电话号码给了恭一郎。但为免恭一郎继续犹疑不决，我鼓励太太直接致电给郑师父，为恭一郎预约个时间见面。对，我承认我是有点兴奋，毕竟恭一郎是我第一个认识而能预知即将要猝死的人。太太在事前没有跟郑师父说过任何关于恭一郎和邵师父之间的事，只是单纯当替友人约见面看运程。

据恭一郎事后忆述，那天他们相约午饭时间后在一个咖啡室碰面，郑师父比恭一郎早到。当恭一郎一进去，就已经看到郑师父坐在角落处，郑师父见到恭一郎坐下，盯着他两秒就直接说：「你会有血光之灾。」

虽然这和邵师父所说的「过不了今年」，程度上还是轻微了点，但开场白就已经够震撼。有人认为风水命理是无稽之谈，没科学根据。但我对此保持开放态度，人类对宇宙的所知，坦白说，真的很有限。我们的科学理论也经常随着时间和认知而作出调整，毕竟科学家发现了闪电现象后，再过差不多一百年，才能正式解释到闪电的原理，那为甚么这事不可能发生在风水命理上呢？

这时，恭一郎已经不能抹杀自己猝死的可能性，毕竟两位风水师都说着同类的话，尤其是第一位从没见过他，而第二位亦不知道上一位的预测。郑师父要了恭一郎的时辰八字算了一下，不禁有点疑惑，因为从恭一郎命盘中看不出这个劫，所以郑师父认为他定是发生了甚么，于是提出要到恭一郎家看一下。

恭一郎家住上环，为了跟前任的日本男友分手，他几个月前才从铜锣湾搬到这里的。几天后的一个晚上，郑师父上了恭一郎家。一进屋，郑师父只是随恭一郎在家中逛了一圈，还不到五分钟，便甚么都不说，直接走出门口，恭一郎尾随送他出门。

在等电梯时，郑师父沉默不语。电梯门开，郑师父进去，在电梯里向恭一郎微微点头：

「先走了。」

恭一郎莫名其妙。

十五分钟后，郑师父发来短讯，叫恭一郎到街角茶餐厅。恭一郎甫下来，郑师父劈头就问：「你客厅中，放在睡房门口，那个长长的木柜子，到底是从哪里来？」

「你说那个古董唱机柜吗？是彭导演送给我的。」恭一郎说。

「赶紧问一下导演，到底这柜子是从哪里得来的？」

当我收到恭一郎的电话时，也得整理一下记忆思绪，到底我是怎样得到那柜子的呢？

事情要在恭一郎接手这古董柜的一年多前说起。有天我跟中学旧同学阿佳吃饭，他说到自己有个表叔住在港岛半山独立屋，近日刚把房子卖掉，正要搬走。他表叔从出生就住在那里，因此杂物甚多，便叫阿佳去帮忙收拾，期间阿佳发现表叔家中有一个长约八呎的上揭式古董长柜子，是个北欧家具式样，内置有黑胶唱片机，喇叭也装在左右两边，中间还有放置黑胶唱片的间格。由于是上揭式，所以要是不打开的话，它就像个普通的储物柜，完全猜不到内里还附带有台唱机。

阿佳表示柜子很漂亮，弃掉实在可惜，于是问我要不要。那时候我只是听了他的描述，没细想就答应先要下来，还叫公司同事租车去他表叔家，把柜子搬回来。那时候我是和其他几个创作人在铜锣湾耀华街合租工作室，地方不大，柜子长得进不了我的房间，于是只好暂时把它搁在公司客厅，这样一搁就好几个月。

后来有次杨凡导演来我公司，找另一个合租朋友剪辑一个影片或制作特辑之类。他在等待期间看到这柜子，从他长年买卖古董的经验，一看就知道它应该是有点历史，感觉也挺漂亮。那时他正计划要拍摄一部情欲电影，他的制片先前也跟我合作过，于是他请制片来提出，想把柜子租下来，用作主角家中的陈设，但得借去好几个月。我想反正柜子搁着没用，于是就答应让他拿去。那时候他们剧组把旺角花园街一个荒废了几十年的旧唐楼单位陈设成主角的家，一搞就搞了一段好长时间。在杨导演拍摄期间，刚巧我公司租约到期，部分合租人决定搬回家中工作，所以我只得跟其中部分人再物色另一地方。后来公司搬到湾仔，虽然地方大了，可是东西却越来越多。在我快要忘记了这柜子时，杨导演的影片拍完了，剧组把柜子运回来。公司客厅已挤迫得连把它正常放也不行，只可把整个八呎高柜子直竖厅中，每次回到办公室，就像《2001太空漫游》中那块神秘黑石耸立在面前。

有天恭一郎约了我太太在公司附近吃饭，由于还没到晚饭时间，他又下了班，于是就先上来闲坐翻杂志。他一进来就看到这柜子，对他之可称谓一见钟情，并马上问我太太能否把柜子给了他。我太太来问我。对我来说，这个柜子根本没有任何用处，让它一直耸立在客厅中也不是办法，加上早前 Fox 公司在电影卡通《Simpson》上映后，把一套巨大 Simpson 一家的宣传公仔送给我，让整个客厅看起来都像迷你仓，我正好乐得有人把柜子接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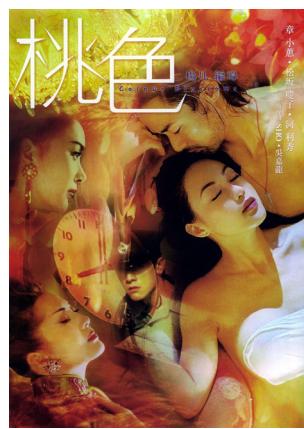
* * *

郑师父说柜子附着一个无法超度，粤语所谓「摆唔平」的灵体，也正是恭一郎为甚么会惹上霉运的原因。但郑师父无法确定这柜子中的灵体，到底是从阿佳表叔家中就一直寄居，还是拍戏时在那荒废屋中惹回来。

这让恭一郎想起了先前的一件事。他当日把柜子搬回家时，仍是和之前的日籍男友住在铜锣湾，他男友是个有点神经质，号称能够开通天眼看到灵体的怪男。恭一郎想起，在把柜子接回家后，男友就一直说有个外国小女孩蹲在柜子上，而他亦从不走近这柜子。过往恭一郎只把他这种疯言疯语，视为文化差异和神经质之类，因此一直没太上心，可是现在回想起来，才发现不是乱说。

理论上，阿佳的表叔没有外国亲戚。当然，大宅前身住些什么人已不可考；反而杨导演拍摄电影的那个场景，是花园街一间荒置了数十年的旧唐楼，那儿一直以闹鬼驰名，也听说荒废前曾住过外国人。因此我太太和一众 gay 界朋友都认为，灵体是在荒置唐楼里附上的可能性比较大。

看到这里，大概你心里不禁有个疑问，到底是杨凡导演哪部电影呢？我告诉你，就是《桃色》。记得《桃色》上映时，刚拿到柜子不久的恭一郎，还兴奋地拉着朋友，首天就跑到戏院去看；每逢朋友去他家时，更会兴奋告诉大家，章小蕙在他家中的唱机柜上做过爱。当然，这种兴奋如今已消失殆尽了。



电影《桃色》海报

「能不能作个法，然后把柜子丢掉？」恭一郎问郑师父。

「千万不可。甚至别在家里有要掉弃这柜子的念头，一点也不能让她发现。」郑师父告诉他。

认识恭一郎的朋友，包括像我这类透过我太太认识的人，也不会忘记亲眼目睹那年他的变化。过往我从来不大相信灵异事件，可是在这事情上，却是巧合得接近无法反驳余地。

我是个创作人，过往曾用过笔名在杂志上写过一个星座专栏，也被不少人称赞预测准确。当然，那是因为我懂得创作原理，去写一些似是而非、让大家容易对号入座的星座预言。可是在恭一郎的遭遇上，我却找不到别的原因和理由去说服自己，那不过是当事人的想象。

郑师父告诉恭一郎，不单不能想弃掉这柜子，更重要是每天得给它上香。郑师父更特别提醒恭一郎，在农历七月，他最好在天黑前就赶紧回家，过马路时，更得份外打醒精神。

「过了七月再说。」郑师父说。

恭一郎一向喜欢夜生活，爱到酒吧跟朋友喝酒聊天，这种半软禁式生活，他很担心受不了。可是这个问题无须担心太久，因为柜子事件后不久，他就突然患上了急性肝病。

平日老是磨烂席，朋友聚会中总是最后一个才走的恭一郎，开始变得终日没精打采，我们这些在旁边的朋友，看着他一天比一天消瘦和疲倦，不禁非常忧虑。恭一郎的精神状态越来越差，进出医院的次数亦越加频繁，有几次甚至在医院情绪崩溃，需要医生护士按着他，给他注射大剂量的镇静剂。

复活节左右，太太约恭一郎周末吃饭碰面，平日从早流连到晚的他，中午饭一吃完，就累得想要坐车回家休息。过去在派对上总是穿梭的花蝴蝶，现在连上行人天桥一小段楼梯，都气喘得快休克。最后他更因身体太虚弱，要辞掉工作在家休养。几次住院后，恭一郎开始很少联络我太太。我能想象到，他长期在家休养，是件多恐怖的事情，晚上既不能外出，又得困在家中面对柜子，还要天天在家上香。有段时间我没再跟进恭一郎的事。后来听其他朋友提起，过了农历七月后，郑师父约了恭一郎饮茶。

「其实香港寸金尺土，租金昂贵，很多时候一个人租住一个大单位，也不划算。加上你现在失业，没有收入。无法开源，自然得节流了，你看看有没有需要找个小小一点的地方吧。如果搬到小单位，很多东西自然就不能带在身边啦。」郑师父这样告诉他。

恭一郎听明白了师父的话，于是赶紧找了个专门租给单身来港的外籍人士那种小单位，还仔细地量度过，无论如何都放不下那古董柜。

搬屋那天，工人把一件件家具收拾好，搬离恭一郎旧居，空洞的客厅里只剩下唱机柜。恭一郎离开房子，正要关上门时，大门趟闸竟无法关上，彷彿被股力量卡住。于是他深深吸了一口气，看着柜子心中默念：

「不好意思，因为没钱付房租，要搬了。那边好小，无法把你带过去，对不起。」恭一郎心中默念过后，再吸口气，跟着尝试拉一下铁闸，结果门就一下关上。

恭一郎搬往新居后，开始逐渐复原。现在偶尔也会出来饭聚，但中气已大不如前。这个区别，当然是我们这种在事发前已认识他的朋友才能体会，新相识的大概不会感受得到。但不管怎样，他总算大步跨过了风水师说的那个劫。有时回想起来，我得出一个结论，就是原来世间，有些事情若跟你有缘，冥冥之中还是会跟你遇上的，就像恭一郎与这唱机柜。

当我决定把这个故事以每周连载方式写出来时，编辑致电给我，问我有没有一张这柜的照片，可以让他们刊登在专栏中。但回想起来确实没有一张照片，因为一开始在耀华街时，它是包着透明保护胶，后来在湾仔是直竖着，所以根本没想过要拍照。编辑感到可惜，但我告诉他，要是想要影像的话，可找《桃色》DVD 来截图，就正是章小蕙坐在上面做爱的那一个。

你知道最让我恐惧的是甚么吗？就是当你已经连续四个周六看这故事，然后放下报纸，发现你家客厅中，上手租客留下来的长柜，怎么好像似曾相识。要是真的这么好彩，我只能给你一个忠告。

记得每晚上香。



彭浩翔

作家、编剧、监制、导演、演员、主持、广告文案、书籍编辑。至今执导十五部电影；出版著作数十部。文字作品曾获釜山 PPP 奖项、香港文学双年奖及时报文学奖等。

坏品味陈列室

这是电影导演彭浩翔的小说专栏，他曾经认真讨论我们应该选择屎味的巧克力还是巧克力味的屎，这个专栏将带你走得更远。



图片来自 Andi Graf@Pixabay

小说 门

克里斯·鲍尔 | 故事群岛

当你有机会的时候，打开面前每一扇门

我去巴黎见一位名叫莫妮卡的女孩。此行我终身难忘。她是位来自西班牙的舞者。我在巴塞罗那的一场婚礼上认识了她，那个婚礼上我唯一认识的人就是新郎。莫妮卡和我还有她的男友维克多，我们相处得很好。我们喝了很多，也聊了很多，我和维克多轮流邀请莫妮卡跳舞。

我们在脸书上互加了好友，但并不经常联络。然而，婚礼过去一年后，莫妮卡发了个消息给我，说她要来巴黎访友。她和维克多分手了，她说，她想见我。“我真心喜欢在婚礼上和你一起度过的时光。”她写道。当天我就买了欧洲之星的车票。

第一晚，我们过得很快乐，在塞纳河畔的一家馆子吃晚餐。从这家餐馆看不到塞纳河，但能看到沿河的石栏，一大片淡紫色的天空，一道车流。莫妮卡，我，塔尼斯，她就是莫妮卡这次专程来看望的儿时好友，还有塔尼斯的法国男友亚历克斯，这家伙比较混蛋。塔尼斯很健谈，但他总是打断她。

“塔尼斯，”他会说，这名字从他嘴里读出来像是“网球”，“塔尼斯，别把我们的客人累坏了。他可是刚刚才到我们的城市。”

或者——“塔尼斯，塔尼斯，你不要那么……伊比利亚。”看着我的眼神，就好像他是奥斯卡·王尔德。

但他对我什么也没说。毕竟，我其实根本就不认识他们。

“亚历克斯一直就是这么个混球吗？”在河边散步时，我问莫妮卡。塔尼斯和亚历克斯在我们前面走。

她用双手捂着脸，闷哼一声。——“就是！总是！我非常喜欢塔尼斯，但是她的男友却……很烂。不过你不能和她说。你试试，结果就是——”她用手指堵上耳朵，摇着头。我们停下脚步，等待车流中的空隙。塔尼斯和亚历克斯已经在马路的另一边。

“好男人都去哪儿了，斯蒂芬？”莫妮卡抬头望着我说，乌亮的卷发下，是一对绿色的大眼睛。她说这话的样子像是在引经据典，而我应该接下一句台词。

“等我找到了，一定告诉你。”我说。话一出口我就会后悔了，真希望自己说了些别的什么。我不够聪明，其实当时我说什么都行。那种情境下，说什么根本就不重要。

第二天早上我在旅馆小得可怜的餐厅吃早餐，其他人都是一身商务装。随后我去和莫妮卡碰头。我们乘地铁北上，前往克利尼昂库尔的跳蚤市场。前一天晚餐时塔尼斯向我们提起过这个市场。“那地方就像《银翼杀手》！”她说，“或者《勇破雷电堡》！”从地铁出来，走在环城大道的水泥天桥，下方是汹涌的车流。桥的另一头就是跳蚤市场：杂乱无章的摊位售卖着手提包，高高的货架上油光锃亮的皮衣层层叠叠，鳞片一般挂着。小贩们卖着手机壳、毛绒玩具、假冒箱包、棒球帽、篮球衫、跑步鞋、太阳镜、手机卡。挂在遮阳篷上的喇叭播放着嘻哈音乐和阿拉伯流行歌曲，炸蔬菜饼的油锅中升腾出油腻的烟气。

墙上开了道门。这道门仿佛一道穿越门：穿过这扇门，所有的嘈杂喧闹都被置于身后，我们走入一条窄巷，墙壁上爬满了常春藤。“这里倒像普罗旺斯。”莫妮卡说。这里的商贩不摆摊，而是窝在仓库般的棚内。他们大多卖着古董，一堆杂乱的家具摆放在狭窄的人行道上：金属花园座椅，学校课桌椅，还有伤痕累累的餐桌。莫妮卡在一张躺椅边停下脚步，上面摆了组瓷兔子，它们身下的白色织物仿佛一片雪地。旁边一个男人慵懒地靠在破旧的皮革扶手椅中，读着报。他身后的墙上，爬着条打了结的老藤，隐入一团三角形的绿叶中。长长的卷须像蛇一样从叶片中抽出。

“这是什么树？”我问莫妮卡。摊主放低报纸，打量了我们一番，又继续读他的报。

“在西班牙我们叫它紫藤（glicinas）。”她说。

“Glee-thee-nass。”我跟着读道。

“是的，glicinas。”

“法语是‘glycine’”。男人说，他再次放低报纸，顿了顿。“非卖品。”

我们坐地铁回了城。在巴黎大堂站下车，穿过玛黑区的鹅卵石街道，经过一家家小画廊和高级服装店。我们似乎已经融入了彼此的节奏，我们越发频繁地触碰到对方——我的手落在了她的肩上，当她指点物件时，她的手也会抚上我的背或者肩膀。感觉很舒服。

最后我们躺在一片宁静的广场草地上，周围环绕着古老的石头拱廊。莫妮卡的脸和我离得如此近，我都能感觉到她的呼吸。旁边一个女孩盘了腿，拉着小提琴。吱吱呀呀的琴声真是场灾难，但女孩一脸的专注和认真，似乎这首曲子本就该是这样。莫妮卡告诉我，她们公司正在筹备一个以枪支为题的抽象作品。“枪很性感。”她说，“也许这听上去很傻，但真是这样。每个人都说是美国，美国才为枪疯狂。但是瞧瞧我们一直在看的故事。都是关于枪的。我们热爱枪的戏码。”

“但是性感？你说真的？”

“当然！你开过枪吗？”

“没有。”

“我开过。感觉超性感。”她笑了。“我听起来很法西斯吧！”她穿了条黑色的阔腿裤，一边说话一边分阶段地抬高又放低右腿：先是点地，然后呈四十五度，再呈九十度，当腿抬高时，裤腿落了下来，堆在膝盖处。当她转动脚时，我看到她小腿肌肉绷紧，放松，又再绷紧。

“你不是法西斯。”我说。

“嘴巴真甜。”她说，然后又笑了。

我注视着她眼中那抹明亮的绿色。它们闪烁的样子，让我几乎难以自持。我翻过身，望着乳白色的天空。我抓住了她的手。汗津津的。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在我们周围跑着笑着，彼此追逐着。我闭上眼。听着他们嬉闹，还有小提琴动物垂死般的哀嚎，我竟睡着了。

我一定只睡了一分钟。当我睁开眼时，莫妮卡也睡着了。她的手还留在我的掌心。我研究着她睫毛上的睫毛膏屑，嘴唇上的细褶。她的嘴唇丰满得叫人难以置信。当她睁开眼时，我翻过身打了个哈欠，假装刚刚醒来。

“我们该走了。”说着便放开了她的手。

“为什么？”

我转过身看着她。她注视着我，身体微转，背部着地。这是一个邀请，但我犹豫了。千里迢迢赶来这正是我的终点，但现在我却无法逾越这最后的几厘米。重回当初！仿佛站在那扇我曾寻觅已久的门前，偏在这个当口，我无法伸手扭动把手。

“我们该回去了。”我说。那天晚上还有场派对。我们站起身，拍去衣服上沾着的枯草。走去地铁站，莫妮卡一路无语。当我说我想走回旅馆时，她只是耸了耸肩。走到地铁口，我说：“待会见。”

她只是点点头，用手指做出电话的形状。她沿着楼梯走下地道，头也不回地说道：“我打电话给你。”

洗完澡，躺在床上，我抽了支烟，看着新闻。一架飞机在地中海坠毁：开阔的海面上漂浮着一片尾翼，周围散落着一些残骸。影像是从直升机上拍摄的，几艘小船正围着打转。报道又将镜头切换到机场里悲泣的家属。空难的可能微乎其微，但偏偏就发生在了他们身上。还有些幸运的混蛋睡过了头，错过了飞机。我关了电视。想到莫妮卡，我不禁满怀期待。下午是我搞砸了，但下一次我不会再犹豫。

派对是在晚上七点，我们先去肖蒙山丘公园对面的一个公寓里喝点酒。公寓在一栋老房子的十五楼，没有电梯。楼梯间的灯安了计时器，设置得如此吝啬，我们根本无法在它熄灭前走完一个楼层，只能在黑暗中摸索下一个橙色圆点。卡米尔，一个法国姑娘，塔尼斯的同事，住在这里，她还有两个室友，米歇尔和阿兰。屋里音乐震耳欲聋，卡米尔和阿兰正在调制伏特加鸡尾酒。每个人都在抽烟，尽管屋子里两扇狭长的窗户终日都开着，这个房间——狭小的厨房起居室——还是烟雾缭绕。

米歇尔对莫妮卡说话的样子，显然是想占有她。全当我不存在。我们本在用英语交谈——因为无法说他的母语，我表达了歉意——但他还在用法语向莫妮卡问东问西。

“是的。”莫妮卡说完转向我。“米歇尔问我是不是个舞者。”“记住，”她对米歇尔说，“斯蒂芬不会说法语。”

“当然！”米歇尔边说边把头向我歪了歪。“那我们都讲他的母语。”他又转向莫妮卡。

“你们舞蹈演员必须非常注意身体。”他边说边上上下下打量莫妮卡。

“哦，是的，非常注意。”莫妮卡一边笑着应承，一边摇着酒杯和香烟做出反证。“你们健身吗？”她问道，“你俩的体型都很好。”

“自行车，”米歇尔连忙答道，“我到处骑自行车。还有游泳。一个星期好几次。”看得出。他身体不错。不过在我看来——没有肌肉，皮包骨——莫妮卡只是客气罢了。“再讲些你们跳舞的事吧，”米歇尔边说边把脸往莫妮卡的脸上贴，“我热爱舞蹈。”我给自己倒了杯酒，又点了支烟，在想象中把米歇尔一把推出窗外。下楼时我们的声音在楼梯间回荡，每走一层黑暗总会吞没我们几秒钟，直到带路的卡米尔或是阿兰按下下一个开关。走在我前面的是莫妮卡和塔尼斯，两人相谈甚欢。半路上，黑暗再次袭来时，一只手握住我的脸，一双唇按在了我的唇上。灯亮起时，莫妮卡就在那儿，朝着我笑。她转身向前跑，去追塔尼斯。

那时是个温暖的夜，公寓楼的庭院，那可是夹在高楼间的一方宝地，挤满了人。派对没说要变装，但好多人都扮成了电影里的角色或是历史上的角色。一位扮演马歇·马叟[1]的人，涂了白脸，一边的面颊还垂了几滴黑色的泪，上下打量我，然后用法语说了些什么。

“英语？”我用法语问道。

“你不愿意变装吗？”

“我不知道这个要求。”

这让他看上去很沮丧，不过反正无论发生什么，他看上去都是一脸的沮丧。

我和卡米尔还有阿兰走丢了；幸运的是，米歇尔也不见了踪影。我和莫妮卡还有塔尼斯一起进去，在厨房的一个角落安顿下来。路上我们买了伏特加，在杂乱的柜台上我们找到一些杯子和一瓶汤力水，还有一袋立在融水中的冰块。当时我已经喝了几杯酒，感觉还不错，这也正是为什么我会对塔尼斯说，她该找个比亚历克斯好点的男人，那家伙是个恶霸兼笨蛋。她困惑了一阵子，然后就怒了。

“他是……事情不是那么简单。”她说。莫妮卡用西班牙语安慰了她几句，塔尼斯耸了耸肩，但看上去还是很生气，伸手去抓伏特加酒瓶。莫妮卡看看我，又指指客厅，那里挤满了跳舞的人。

“我们什么时候去跳舞？”她问。

“我可不敢和专业人士共舞。”

“你在巴塞罗那和我跳过舞。”她说。“而且这个‘专业人士’，”她用手圈出这个词，“已经醉了。”

我去了趟洗手间，回来时他们正和一个名叫盖伊的人说话。他是英国人，住在巴黎，做模特，还做些他自称的“琐事”。他很兴奋等会儿要去见一些 DJ。他说我们也该一起去瞧瞧，我说当然，但莫妮卡和塔尼斯却说她们不能去。

“来么，”我说，一把揽住了莫妮卡的腰，“我们还可以跳舞，就像你想要的那样。”

“不行。”她笑着说，她的手搭在我的前臂上轻轻摇了一下。“我们得等亚历克斯。我们可以在这里跳舞。”

“我不喜欢这儿的音乐。让亚历克斯到俱乐部来找我们。”

“他不喜欢俱乐部。”塔尼斯说。

我只想离开。比起这所房子和这些对话，我更想要俱乐部的喧闹和黑暗。“别管亚历克斯了。”我说。让他自己乐去吧，我暗想。

塔尼斯和莫妮卡用西班牙语商量着。有一个两个词的短语塔尼斯重复了好几次，一次比一次强烈。“好吧。”莫妮卡说，她转向我。“我们答应过他，在这里碰头。我们打算在这里等。你和我们一起等吗？”

“俱乐部在哪里？”我问盖伊。我让他把地址告诉塔尼斯，并存在了她的手机中。我能看出对于我的离开，莫妮卡是多么惊讶，但她什么也没说。她的沮丧让我暗爽。现在想来这很可笑，但在当时，我很恼怒，她竟把那个傻瓜亚历克斯摆在我的前面。我告诉她如果没在俱乐部见到她，明早我会打电话给她，一起吃早餐。我用手指做了个电话的形状，就走了。

“那是你女朋友吗？”我们刚走上街头，盖伊就问。

“不，”我说，“只是朋友。”

“她身材真好。”

听他这么说，我真想告诉盖伊，她就是我的女友，我俩正在热恋中。可我却只说：“她是舞蹈演员，她很棒。”

远离了派对，我的感觉越发地好起来。我俩都喝醉了，都喋喋不休。我们谈论节日，谈论喜欢的俱乐部，谈论用过的迷幻药。就周六的夜晚而言，街道似乎太过安静了些，不过我猜当时已经是周日凌晨了。这段路挺长，但我们从没想过搭个出租车或者找个公交。我们穿过一条隧道，经过一家工厂，走过一条湿漉漉的鹅卵石街道，这很奇怪——当天并没有下雨，但鹅卵石却是油光光的。我们经过一条街，旁边都是机械车间，金属百叶窗上满是涂鸦。我们穿过一扇门，来到一个小院，钻入一道矮门，门口守着保镖。俱乐部是间狭长的房间：闷热，喧闹，人山人海。墙壁上挂满了水珠。音乐是鼓点加贝司：一记记的鼓声捶打着空气，贝斯的力量如此之大，整个房子都跟着震个没完。潮湿的空气如指尖划过我的脸庞。喝了这么多酒，盖伊又给了我一片药。“右旋安非他明。”他说。药劲不算大，但我还是明显有了感觉：我大口大口地灌着啤酒，一支撑着一支地抽烟。

我们跳了很久的舞。大约几个小时以后，我看到莫妮卡和塔尼斯从拥挤的舞池中挤了过来。她们身后跟着亚历克斯，一副惨样，然后是米歇尔。莫妮卡见到我，抬了抬下巴，但脸上没有一丝笑，离我还有段距离就停了下来。她开始跳舞，她的身体如水一般。她真是不可思议；她没有踩着节拍，而是在节拍之间穿梭。一段刺耳的旋律传来，敲出一连串的碎拍，她的身体随之扭动，仿佛一股无形的力量拉扯着她。她挺着胸，两手相连，双臂似波浪般上升，从身前直至头顶。我看到米歇尔在她身后，双手伸向她的臀部。我停止了跳舞，呆若木鸡，被周围的人潮推搡着。莫妮卡的身体靠上了米歇尔。她的手攀上了他的颈，在这黑暗而拥挤的空间中，我与他们相距

约十五英尺，服了药的我觉得，她抚着他的脖子的样子，真是无限温柔。我从人群中开出一条道。我要站到他们面前：我要看到莫妮卡脸上的羞愧。塔尼斯向我挥手，但我视若无睹。米歇尔在莫妮卡耳边低语。我走上前把手放在他的肩上。他甩开我的手。我撤回胳膊，一拳打在他的脸上。我没怎么打过架，每次都是嘴硬手软。但，这次，是我最为干净利落的一击：米歇尔应声倒下，好像我令他彻底消失了一般。我们周围瞬间空开一块。莫妮卡——此后我们再也没有见过面或说过话——看着我，好像她根本就不认识我。她确实从未认识我，我忽然意识到。我笑了。如此的可笑又可悲。

“该走了。”盖伊拽着我的胳膊说。我看到两个保镖穿过舞池向我们走来。我们走到门口，他一把将我推入清晨的冷冽中，门卫从手机上抬起眼看了看我。我跑，跑不动了就走，一直走。我极度兴奋，同时却又抹着眼中的泪。我受到了挑战，我也直面了挑战，但现在我在做什么呢？我本该在旅馆房间，和莫妮卡在一起，而不是走在这灰蒙蒙空荡荡的街道。如果可以回到当初，我会告诉那个家伙，当你有机会的时候，打开面前每一扇门；因为机会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多。天空开始泛紫。我瑟瑟发抖，因为疲惫，因为肾上腺素，因为药效褪尽，不过行走总是好的。我真想就这样一直走下去。我的手火辣辣的，像在燃烧。当太阳破晓而出时，街道变成了金色的河流。

[1] 马歇·马叟（1923—2007），法国犹太裔戏剧家，以默剧小丑而闻名。



威廉·特雷弗（1928–2016）

英国小说家、评论家，住在伦敦。自2007年起在《卫报》开设专栏“短篇小说概论”。短篇小说集《母亲》是他2018年出版的第一本书。即将出版长篇小说《孤独的人》。

译者：王颖

《门》（Portals），选自 *Mothers* (Copyright © Chris Power, 译文由群岛图书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为舞台剧版《第二十七个人》剧照

小说

第二十七个人

内森·英格兰德 | 故事群岛

我还要从多少悲剧里幸存下来呢?
还是让别人来见证我的悲剧吧。

指令来自斯大林位于乡间的孔策沃别墅。任务交由具体负责的特工执行，此人可以毫无感情地处决富农、教士，甚至他亲密战友多嘴的妻子。受指控的犯人将在同一天被捕，在同一时刻押送到监狱门前，并且——将在同步的最后一口喘息里——在同一阵枪声里被送进死亡的诅咒。

这和仇恨无关，只和忠诚有关。因为斯大林清楚人只能对一个国家保持忠诚。但他对名单上那些作家的名字并不特别清楚。所以第二天上午面对这份呈上来的名单时，他没怎么看就签了逮捕令，根本没注意到现在名单上有二十七个人，而昨天还是三十六个。

指令几乎没有变通余地，不得延迟。必须秘密执行——唯一强调的一点是——要同时执行。但是特工们怎样才能把那些分散在莫斯科、高尔基、斯摩棱斯克、奔萨、舒亚和波多利斯克的人在同一时间带到X村附近的监狱呢？特工负责人认为他的强项是领导能力，至于执行策略就交给他的帽子吧。他把名单裁成细纸条，撒进刚用帽子改成的“王冠”，小心翼翼地搅乱，以免“王冠”变形。名单上的大多数作家在莫斯科。少数人住在家乡的村子疗养，或者把自己锁在小木屋里努力完成将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作品，当然，等待他们的是副冰冷的手铐，和两个因为长途跋涉而进门时气急败坏的特工。

抽奖之后，那些抽到的名字意味着要跑长途的特工受到了朋友们善意的笑骂调侃。大多数人的任务都很简单，不用太担心，顶多就是把几个年迈的反对派押上车，或者在一场拽脚跟、抓头发的场景中弄皱他们的衬衫，这可能是在一群迷信的农民面前上演的一出混乱但必要的乡村戏码。

当然，也有任务比较困难的。比如说抽到瓦西里·科林斯基的那两个特工。科林斯基眼看已无路可逃，已经决定平静地走出卧室，但他的妻子保利娜抓起一只东方式黄铜花瓶袭击了两名特工中的那个矮个子。经过一阵撕打，保利娜被降服了，昏迷的矮个特工被抬了出去，比原计划多花了宝贵的一小时。

有一对特工分配到了莫伊舍·布雷茨基，一个真正热爱伏特加和它原产国的人。人们不太会想到他是史上最敏锐的意第绪语诗人之一。他身材高大，不修边幅，散发着马一般的气味。每年的敬畏日期间^[1]，他会反省自己生活方式的罪过，为赎罪日那夜戒酒保持清醒。斋戒之后，他拿起纸和笔在他姐姐那间不通风的厨房里疯狂地写

上几个星期——赎罪日用的裹尸布仍然挂在他疼痛欲裂的脑袋上。写完以后，他将以一杯伏特加犒赏自己。然后，布雷茨基对酒的渴望又会爆发，以此进入新的一年。要不是因为被布雷茨基抛弃的那些沾着汗水的稿纸还能换点卢布，他的姐夫早就不让他再搞这种年度写作仪式了。

两个特工花了一整晚才找到布雷茨基的藏身之处。他们在某个不存在的妓院找到了他，即使这种妓院存在，政府特工肯定也不常光顾。不管怎样，他们趁别人不注意，溜进了房间。布雷茨基头朝下趴着昏睡，两条手臂各压着一个笑嘻嘻的妓女。妓女从手臂下弄出来、让布雷茨基站直、再把他弄到门厅的漫长过程，快把两个年轻特工折磨哭了。

级别的特工让搭档看着布雷茨基，他去找妓院的老鸨。他好像从未见过她似地自我介绍了无数遍，解释了他的困境，要求有十来个女人帮忙。

于是，这家妓院里最强壮的十二个人——穿着粉色、红色的睡袍，走路沙沙响的拖鞋，露着涂着指甲油的脚趾，站成一排——在哄笑声中把这头巨熊抬进那辆等候的车。如果布雷茨基清醒着，一定非常喜欢这一幕。

麻烦的抓捕行动中最不麻烦的要数Y·岑泽尔，名单上年纪最大的那个人，早在1949年针对国际主义者的第一次严厉批判中，他就是打击对象。在2月19日出版的那一期《文学杂志》上，他被批为过时的作家，反苏维埃，还被指责使用笔名掩盖他的犹太血统。在这一期杂志上，他们印上了他的本名，梅尔曼，把他从藏得很好的隐私里给揪了出来。

三年后，他们来找他了。那两个特工对这个任务并不起劲。他们上高中时的文学老师就是一个犹太人，尽管如此，他们还是很崇拜他，还被他逼着写过一两首诗。这两个特工都是正经人，抓一个已经八十一岁的老人不符合他们奋勇为党服务的职业理想。他们只是执行命令。但他们为自己找的理由里暗含着一种对受罚的深深恐惧。当时太阳都还没出来，岑泽尔已经穿好衣服坐着喝茶。两个特工请他自己站起来，一个叫他岑泽尔，另一个叫他梅尔曼。他都不理睬。

“我既不抵抗也不配合。责任要完全依从良心。”

“我们有命令。”他们说。

“我不是说你们没有命令。我是说你们必须负起责任。”

他们一开始想架住他的手臂把他提起来，但岑泽尔太虚弱了，受不了这种动作。然后他们一个抓他的脚踝另一个环抱住他的胸部。岑泽尔的脑袋向后耷拉着。两个特工担心一不小心弄死了他，上级警告过避免出人命。最后他们把他放倒在地板上，块头大的特工像抱婴儿那样把老人抱在怀里。

经过岑泽尔妻子的遗像时，他乞求特工停一下。他幻想这张照片此刻也平添了一分阴郁，那双棕褐色的眼睛仿佛泪水盈眶，流下一滴泪。他高声说道：“没事，卡佳。你走的那天，我的生命就结束了；那以后的一切都只是怀念。”特工将这抒情的重量转移到抱着岑泽尔的手臂上，向门口走去。

莫斯科以外地区的抓捕行动只有一次使事态变复杂了，而那本来应该是这二十七次行动中最容易的。这个任务很简单，只要在通往X村和附近监狱的路上，去一家小旅馆把平察斯·佩洛维茨带走。

平察斯·佩洛维茨的世界由一位仁慈的上帝和一群背景各异的信徒构成。在这个自我的世界里，他用各种道德困境和悲剧考验这些信徒——有时更多是用快乐和幸运考验。他把这个世界里的经验和事件用各种形式记录在笔记本上，包括短篇小说，长篇小说，散文，诗歌，歌曲，赞美诗，传说，笑话，还有直到他所处这个时代的悠久历史。

他的父母始终不知道该用什么标签来定义儿子，他整天都在写作却从不发表，对着自己的小说又哭又笑，却逻辑缜密地面对日常生活。他们唯一确定的就是平察斯不会继承这家小旅馆。

等到他们老得没有精力再经营这份家业时，以令人难以置信的低价卖掉就成了唯一可行的选项——条件是新店主必须给他们的儿子留一间房间，他饿的时候给他吃的。即使这家旅馆被收归国有了，也没有人来打扰待在梦想家房间里的平察斯：“何必管他呢，他毫无害处，反而可能是这家旅店的幸运星，甚至没有人知道他在这里，也许他在写这个地方的历史，我们都因此出名。”他没有在写这里的历史。但谁知道呢，如果他的名字没有在游客嘴里流传，没有进入斯大林的名单，他也许是会写的。

那两个被派去找平察斯的特工坐着破旧的俄式敞篷四轮马车来到旅馆，他们打扮成如今穷地主的儿子，他们认为这种小把戏能逗乐上司。一个拿着一把鲁格手枪^[2]（这是他以前从战场上带回家的小纪念品），另一个在靴子里藏着一根短棍。他们找到平察斯房间所在的狭窄走廊，轻轻地叩响房门。里面应了一声“不饿”。拿鲁格手枪的特工用屁股撞了下门；纹丝不动。“试试门把手。”房里的声音说。特工推把手，门开了。

“你得跟我们走。”靴子里有棍子的特工说道。

“绝不。”平察斯冷淡地说。特工想刚才那句“你得跟我们走”是不是说得不够狠。

“把书放下，穿上鞋，跟我们走。”拿鲁格手枪的特工缓缓说道，“你因为从事反苏维埃活动而被捕了。”

平察斯对这指控大感不解。他沉思片刻，想到自己只可能涉及一次道德上的出格行为，但那似乎也不足以要进监狱吧。

“好吧，我上交，但这些真不是我的。它们夹在一本岑泽尔的书里，是哪个住客忘带走的，我也不知道该还到哪里去。但不管怎么说，我仔细看过。你们可以把我带走。”接着他交给特工五张明信片。是钢笔画的日本艺妓以不同的姿势张开双腿，画工精细。还有两张一模一样的照片，一个健壮的俄罗斯少女穿着草裙，站在画出来的热带背景前徒劳地遮挡自己的胸部。两个特工传阅这些图片的当口，平察斯开始把他的笔记本码成一堆。他为自己没有抵制诱惑而难过。他会想念曾经的散步，还有这张书桌，他曾伏在它斑驳的桌面上写个不停。

“我能带这张书桌吗？”

带鲁格手枪的特工有点不耐烦：“什么都别带，穿上鞋就行了。”

“比起鞋子，我宁愿带上书，”平察斯说，“夏天散步时我有时不穿鞋，但总是会带一本小说。如果你们稍坐一下让我整理笔记——”还没说完平察斯就倒在了地板上，脑袋被手枪柄砸了一下。他被卷在毯子里架走，脚戳在外面，没穿鞋。

平察斯醒来，脑袋因为手枪柄的重击和绑得太紧的蒙眼布而一阵阵疼。马车轮底发出的冰面裂碎的声音加剧了疼痛，马车正沿着X城西面的河道行进。“这条路上的桥坏了，”他告诉他们。“你们最好从老邦纳科夫那地方抄近道。冬天大家都这么走。”特工从靴子里拔出短棍，平察斯的脑袋又被重击一下。到了这里竟让犯人脱口说出了秘密监狱的名字，这真让特工感到羞辱。为了绕晕他，他们岔到一条废弃的路上。这条路没有投入使用是有原因的。不到半公里，马车的一个轮子就坏了，只能步行到附近一个养猪场。带枪的特工强征了一辆驴车，留下养猪场主骂骂咧咧地踹着牲口棚围栏。

三个人抵达目的地时都稍稍松了口气：平察斯是因为开始意识到这件事与他原以为的小过失无关，两个特工是因为另外三辆车只比他们早到几分钟而已——他们都不可原谅地迟到了。

迟到者都押解到的时候，另外二十三个犯人不像刚开始那么恐惧了。眼前的状况紧张严肃，但也很奇特。他们都是欧洲幸存的意第绪文学精英，现在被选出来，囚禁在一个大号衣帽间那样的地方。要是他们知道自己都要死了，情况可能会不一样。既然还不知道，此刻 I.J. 芒格就不会让马尼·扎列茨基看到自己为了乞求宽恕而哭。反正他也没时间哭。著名的无神论者彼得·科雷雅辛已经在和人激烈讨论用上帝的意志完全改变原本“符合逻辑”之事的结果，会怎么样。芒格把这视为对自己作品的攻击，并问科雷雅辛是不是把所有他不理解的事物都称为“反逻辑”。他们还有现状可以讨论，还有文坛竞争、新写的是诗、有争议的评论、改头换面的杂志、崭露头角的编辑，当然还有各种小道消息，难道他们没听说列夫把自己最新的书稿当引柴给烧了吗？讨论声量大到一定程度，就有个守卫打开门上的窥视孔，发现了这场如火如荼的研讨。结果就是二十四号到二十七号犯人到达时，其余人都已经被分隔关进了更小的牢房。

每间牢房可以关四名犯人，有三条腐烂的毯子可以躺着睡觉。角落里有一个水桶。木板墙上有粗糙的小洞，很难说是狱卒凿穿它们用来通风，还是囚犯们苦苦抠出来，以确认外面世界的存在。

四个迟到的犯人立刻躺了下来，平察斯直接躺在地上。他头昏眼花浑身颤抖，努力克制痛苦的呻吟以免影响其他人休息。而他的同屋们根本没想睡觉这回事：瓦西里·科林斯基在担心他妻子；Y. 岑泽尔正在适应眼前的变化（他每天计划中日常唯一的变化就是死亡，而且是在睡梦中死去）；布雷茨基则压根都没清醒过来。

除了平察斯，没人清楚他们被押送了多久，是从早到晚，还是一天一夜。平察斯想把他的旅程作为时间锚点，但在黑暗中很快丧失了时间概念。他倾听其他人的呼吸声，确定他们还活着。

从天花板垂下来的那根磨损电线上的灯泡亮了。这是一种解脱；不只是黑暗的终结，也是一种分割，是表面的无边无际中出现的一条缝隙。

他们紧盯着那灯泡发出的昏暗光芒，担心它会抛弃他们。布雷茨基除外，他巨大的身躯已经在渴念一口伏特加，不敢让眼睛睁开一条缝。

岑泽尔第一个开口说话：“早晨带来希望。”

“什么希望？”科林斯基嘴边冒出这么一句。他的眼睛紧贴着后面墙上的洞眼。

“出路。”岑泽尔说。他看着灯泡，猜想着那电线里有多少电，他该怎么够到它，以及多少电才够。

科林斯基误解了他的意思，以为他还想看出去。“你出不去，现在也不是早晨。外面漆黑一片。要么现在是晚上要么这里根本没有太阳。我快冻死了。”

布雷茨基开口让所有人都吃了一惊：“得了吧，你又不是我付钱找来的妓女，这里也不是我们躺倒的床，不知道怎么回事。不管是什情况，我都能忍受，但别在一个只穿着衬衫袖子的老人和这个连鞋都没穿的瘦子面前装腔作势说冻死了。”他的观察力已经回来了，而赎罪日还有几个月呢。

“我还行，”平察斯说，“比起鞋子我更想要一本书。”

他们都皱起眉打量起这个人；连布雷茨基都支起一只胳膊往这边看。

岑泽尔笑了，接着其他三人也笑了起来。是的，有本书该有多好。谁的书呢？当然不是那个傻瓜霍里安斯基写的小册子——这已经是最近广为流传的失败了。他们笑得更厉害了。科林斯基停了下来，担心房间里的另一个人可能就是霍里安斯基。谢谢地，霍里安斯基在走廊另一头的牢房里，免受了死前最后的贬损。

再次熄灯以前，没人再多说一个字，然后他们一直保持沉默，因为他们以为是晚上了。然而并不是。科林斯基能看见那些洞眼里渗进来的光和木板上的缝隙。等灯泡再亮的时候他会告诉他们这一点，如果灯会再亮的话。

平察斯可以一直笑下去的，至少笑到他被行刑的那一刻。他的思想没有经过训练，从来没有受过约束，也没有因为肆无忌惮的思想而受过惩罚。他写作仅仅是因为那是他唯一喜欢的事，除了散步，以及偷看那些图片。从童年起他没有一天不在写作。没有纸和笔，他决定构思一个小故事，一个他可以不断琢磨，在获释以前可以每天加一点的故事。

岑泽尔感到地上的冷正在一点一点渗入他的骨头，使它们变得易碎。不管怎么说都到时候了。他活得够长了，做了他爱做的事并得到了认可。所有达到他这么高声望的人都已经进了焚化炉或者去了美国。还有什么能比赢得这种比赛更没有意思吗？当你的读者都变成灰的时候为什么还要写呢？永远不要活得比你的语言更长。岑泽尔翻了个身侧向一边。

布雷茨基通过出汗排出血液里的酒精。他想说服自己，眼前的景象不过是喝醉后的幻觉，之所以那么清晰是因为他年纪大了，酒精的影响带来的幻觉越来越逼真，但不管怎样都是一种幻觉。有多少次他听见有人喊他名字回过头却发现没人？他摸索着寻找一个乳房，一个柔软的粉色面颊，一块缎子衣料，随之陷入了昏睡。

平察斯睁着眼，却只看到更多黑暗，他最后一次背诵起第一段：

门德尔·穆斯卡特夫早上醒来发现他的书桌不见了，房间不见了，太阳不见了，他以为他死了。这让他感到不安，所以他念起了给死者的祈祷文，一边念一边想着自己。接着他又疑惑这样做合不合教律，继而开始担心他死后做的第一件事竟然是罪过。

灯亮起时科林斯基的动静挺大，好像是为了打破死寂，好像他们都必须遵守某种文明社会的规范。“你知道现在不是早上，现在应该是晚上九十点钟，最晚不过午夜。”平察斯正在心里默诵他的小说，琢磨字句、修改，真想有一块可以写字的石板。

科林斯基盯着其余三个人，等着有人应答。难以置信他们竟然是作家。他想他现在的样子一定挺落魄的，但好歹他还保留了一点仪态。而眼前这些人，一个醉鬼，一个大小便失禁的怪老头，还有一个白痴，不可能跟他一个级别。连有缺点的霍里安斯基现在都可以被欣赏了。“我说，现在不是早上。他们想要我们，搞乱我们的生物钟。”“那就继续睡觉，让我们被耍吧。”布雷茨基昨天就警告过这个酒鬼。他不需要在自己被捏造的罪名里再加上谋杀。

“你何必这样嘲讽我呢。我只不过想看看我们被扣在这里还能不能保持一点尊严。”岑泽尔靠着墙让自己坐直。他把自己的毯子叠起来当作椅子，隔绝他和地上的碎木片。“你说‘扣在这里’，听上去好像这是暂时的，接下去我们的情况会好转起来。”

科林斯基看着岑泽尔，大胆打量他。他不喜欢被人用言语相激，特别是某个根本听不懂他说什么的傻老头。

“同志，”他用一种尖刻的语气对岑泽尔说，“我相当肯定我被关在这里是某种官僚机构的混乱造成的。我不知道你写了什么把你送到这里，但我的记录毫无瑕疵。我是反法西斯委员会的骨干委员，我的赞美诗《银色斯大林，金色斯大林》恰好还是风靡全国的作品。”

“我们在革命中洒热血，只为了抵御斯大林的污染。”布雷茨基引用了科林斯基诗里的一段变体。

“你竟敢嘲讽我！”

“我无缘聆听原稿，”岑泽尔说，“但不得不说这嘲讽很有意思。”

“我们万众一心欢呼革命，此刻沐浴在伟大的斯大林命令的光辉中。”三个人的头都转向了平察斯，科林斯基转得最快。

“非常好。”科林斯基轻蔑地对其余两人说，“我得说现场有至少一个崇拜者的感觉很不错。”

平察斯以前从未参与过这样的社交场合，这一次让他赶上了。他不清楚什么时候该说什么话。

“哦，我不是你的崇拜者，先生。你是意第绪语大师，但你所有作品的核心都是有缺陷的，有浓重的党性信息，这些跟你所写的人没有任何关系。”这段流畅的表达在科林斯基听来就像是一个傻瓜在对他指指点点。

“诗里的角色只是载体，是虚构的！”他对着平察斯大叫。接着他就发现自己是在对一个白痴叫嚷，另两个人笑得东倒西歪。

“他们非常真实。”平察斯说，然后又回到自言自语推敲字句的状态。

“你们这两个家伙又在笑什么？至少我还有被人阅读的作品。”

布雷茨基又愤怒起来。“随你怎么说我。我要是觉得太烦，会拧下你的头。”他用他的大手做了一个拧的动作，“但我警告你别对长辈出言不逊。而且我隐约觉得这位老人应该就是传奇的岑泽尔，他的成就远超任何作家，无论是意第绪语作家还是今天

所有俄罗斯当代作家。”

“岑泽尔？”科林斯基说。

“Y. 岑泽尔！”平察斯尖叫道。他不敢想象自己竟然和这样杰出的思想家囚禁在一起。平察斯甚至从来没有把岑泽尔当成真实的人。我的天，他刚目睹了这位伟大的先知对着木桶小便。“岑泽尔。”他对老人说道。他站起身握拳砸着门，一遍遍地高叫“岑泽尔”，好像这是一个看守能领会的密码，知道游戏结束了。

一个守卫从走廊里过来把平察斯揍倒在地上。他给他们留下一碗水和一些黑面包碎屑。三个人很快吃掉了。布雷茨基抱起受伤的平察斯，岑泽尔往他嘴里送了些水，让他喝下。

“这人疯了，他会把我们都弄死的。”科林斯基坐着，一只眼睛贴着锁孔，窥视着他们所处的黑暗。

“也许我们会死，但谁敢杀死我们的桂冠诗人呢？”布雷茨基的语气很尖利，但他的表情完全看不出来。他怀抱着平察斯无力的身躯，岑泽尔用他的袖子擦拭着这孩子的双眉。

“现在不是开玩笑的时候。我本来打算跟监狱长安排一次会面，但这个疯子的尖叫把这事给弄哭了。像小女生一样发痴。他以前没见过自己崇拜的人吗？”科林斯基用一根手指塞进墙上一个比较大的洞，似乎他是想感受一下外面黑暗的质地，“谁知道守卫什么时候会再回来？”

“我并不急着出去，”岑泽尔说，“我向你保证只有一条出路。”

“你的空谈对我们毫无帮助，”科林斯基站起来，一边肩膀靠着冷冷的墙板。

“那么你有什么能帮上忙吗？”岑泽尔说，“那些你写给政府的情诗？我没听到远处有马蹄声啊。斯大林并没有快马加鞭来救你啊。”

“他根本不知道。他不会让他们这么干的。”

“也许不会对你，但对那个叫你的名字、住在你的家里、躺在你妻子身边的犹太人，会的。”岑泽尔用手按摩着僵硬的膝盖。

“重要的不是我的命。是我代表的文化，我的语言。没有其他更重要的。”

“只是你的语言吗？”岑泽尔挥挥手让他离远点，“我们谁没有意第绪语？”

“最多也就是逾越节晚餐上提问题的小孩子水平。”科林斯基有点悲伤地说。

“这不是传统的问题，科林斯基。是血统的问题。”布雷茨基向木桶里吐了口痰，“我和卡普勒[3]喝过酒，一杯对一杯地干。”

“然后呢？”科林斯基眼睛还盯着洞但听得非常仔细。

“你最近看到过卡普勒导演的电影吗？他跟我们高贵的同志的女儿交朋友。现在他应该在劳改营里——如果他还活着的话。对碰过他女儿纯白肌肤的犹太人的手，斯大林不会太客气的。”

“你们这两个巫师能把斯大林说成希特勒。”

布雷茨基附身过去在科林斯基的腿上拍了一下。“对付我们不需要纳粹，我的朋友。”

“哈！你太多疑了，跟所有酒鬼一样。”

岑泽尔摇摇头。他受够了这个党员，更担心眼前这男孩。“他在发烧。要是他脑袋没给踢出口子就算是他走运。”老人脱下鞋把自己的袜子穿到平察斯脚上。

“让我来。”布雷茨基说。

“不，”岑泽尔说，“你把鞋子给他。我的他穿不下。”平察斯的脚轻易滑进了布雷茨基布满划痕和裂痕的鞋子里。

“给你，拿着。”科林斯基把他的毯子给了他们，“相信我，这不是行善。我只是受不了你们那自以为正义的眼神。”

“你感受到的眼神不是我们的。”岑泽尔说。

科林斯基气呼呼地盯着墙。

平察斯·佩洛维茨没有失去知觉。他只是有点搞不清楚状况。他听见他们的对话，但没有留意。他感觉自己的身体重得像一具尸体。他还在想他的小说，大声地念出来，希望其他人能听见，听下去，然后把他带回来。

斜体：门德尔觉得他应该去请教本地的拉比，也许能在这类事情上给他指点。这是门德尔第一次在拉比的书房里见他——以前他从没留意到这种拜见神职人员的场所的细微区别。门德尔非常惊讶地发现拉比的书房就跟他不见了的房间一模一样。实际上，那个男人在看的经书就放在他那张不见了的书桌上。

灯泡亮了。灯光带来解脱。他们要是一直被留在黑暗里会怎么样？他们痛恨这个灯泡对他们的控制，这种控制竟然来自这么微不足道的东西。

他们还留了一点水给早上用。布雷茨基再一次抱起平察斯，岑泽尔把水碗贴着男孩的唇边。科林斯基看着，想叫他们当心点别把水洒了，可以留点水给他。

平察斯醒了过来，说，“可以了，这些够了。”以他此刻这么糟糕的身体状况来看，他说话的声音还算响亮。岑泽尔把碗先递给科林斯基，自己没有喝水。

“你醒过来太好了，”岑泽尔说，他盯着男孩的眼睛，“我想问你，为什么我的存在让你这么激动？如果我理解得没错，这里关的每个人都是作家。”

岑泽尔用布雷茨基来证明他的观点。“来吧，告诉这孩子你是谁。”

“莫伊舍·布雷茨基。闲话专栏作家们管我叫贪吃者。”

岑泽尔微笑着看着男孩。“你看。很有名。他的诗和他的出格行为一样是传奇。现在，告诉我们。你是谁？”

“平察斯·佩洛维茨。”

没有人听说过这个名字。岑泽尔的好奇心被激了起来。布雷茨基对什么都不在意。

科林斯基只是感到更痛苦，因为想到竟然得忍受一个甚至都不出名的疯子。

“我不属于这里，”平察斯说，“但是如果可以，我愿意顶替你们任何一位。”

“但你不是顶替我们才进来的，你是我们中的一个。你写东西吗？”

“噢，是的，那是我唯一做的事。除了阅读和散步，我只做过这件事。”

“如果能让你感到不同的话，我想说我们欢迎你，作为和我们平等的一员。”岑泽尔审视了一圈这间牢房，“我会更愿意在家里对你说这些。”

“你们肯定我在这里是因为我是作家吗？”平察斯看着那三个人。

“不只是作为作家，我的朋友。”布雷茨基轻拍他的背，“你是个反动作家。国家的敌人！对无名之辈来说这可是了不起的成就。”

门开了，所有四个人都被拖出牢房，被一个守卫带进一间秘密审讯室——布雷茨基被三个守卫带走。他们在审讯室里遭受毒打，羞辱，被迫承认犯下多宗罪状，签字供认了颠覆苏维埃政府蓄意散布犹太复国主义宣传。

岑泽尔和平察斯在相邻的审讯室，听见各自的痛苦尖叫。布雷茨基和科林斯基也只一墙之隔，但每一次重击之后只有沉默。科林斯基对名声看得比什么都重，所以他竭力忍住不叫出声。布雷茨基没有大叫。他在不停哭泣。他的施暴者嘲笑他的眼泪，看不起这个巨婴。然而，他的眼泪不是出于痛苦。而是来自他清醒地意识到人的残忍以及他脑中看到的这种折磨加诸他的同辈作家的惨烈情景，特别是想到岑泽尔也要如此受辱。

之后，他们分到一些水，一段面包，还有一些冷土豆萝卜汤。他们在黑暗中被押回了牢房。岑泽尔和平察斯需要被人抬进来。

平察斯把思绪集中在他的故事里，他的尖叫声听上去像是来自远处。他每受一鞭，就加上一个词，这种冲击效果就像是窗玻璃装进窗框里时的干涩重复的声音：

斜体：“拉比，你有没有注意到今天太阳不见了？”门德尔用这样的问题开场。

“我把窗帘拉上了阻隔噪音。”

“早上祈祷课的时候没人提起吗？”

“没人来过。”拉比说，继续埋头研习。

“好吧，你不觉得奇怪吗？”

“是的。你来问我太阳的时候我感到了奇怪。现在我理解了——因为头脑清醒的人不会期待一个永远不会到来的日出。”

灯泡亮起时他们都醒了。岑泽尔沉浸在自我的平静中，为确定的死亡到来做好了准备。他左手的手指都扭曲断裂。只有大拇指还有指甲。

平察斯问了岑泽尔一个问题。“你所有的作品对待命运就好像它是一只要赶走的蚊子。你笔下的所有人物都为了生存而挣扎，而你自己也扮演了受害者。你一定知道这些事早晚会来。”

“你说得有道理，”岑泽尔说，“这是一个好问题。我就用另一个好问题作答：为什么我一定要是那个幸存者呢？我见过欧洲的犹太人爬上高高的烟囱。我亲手埋葬过妻子和孩子。我确实相信人有时可以躲过命运。但是为什么要把活下去当成目标呢？”岑泽尔把那只变形的手移到腹部。“我还要从多少悲剧里幸存下来呢？还是让别人来见证我的悲剧吧。”

布雷茨基表示反对。“我们已经失去了我们的世界，这没错。但是人不能仅仅因为活着是一种罪过而自责到死。我们不能永远蜷缩在集中营的阴影里。”

“我愿意用一切换取逃离。”科林斯基说。

岑泽尔看向灯泡。“那是我写的每个故事里都有的原则。绝不给绝望的人选择。”

“那么，”平察斯问道，对他来说这间房间里只有一个人那就是他的精神导师，“你认为我被带来和你们关在一起是没有理由的吗？难道不是有更宏大的理由，某种宇宙间的平衡，天堂开的一个大玩笑？”

“我认为是什么地方的某个小职员犯了个错。”

“这个理由，”平察斯说，“我不能接受。”

这些谈话让岑泽尔筋疲力尽，他咳出了一点血。平察斯想要帮岑泽尔但站不起来。布雷茨基和科林斯基站了起来。“坐着，坐着。”岑泽尔说。他们遵从了，仍然密切关注他在那里清肺。

他们在黑暗中没待多久就被外面的噪音和灯光弄醒。科林斯基立刻把眼睛凑到墙上。“他们在外面让所有人站成排。有机枪。现在是早上，所有人眨着眼睛都像是刚出生一样。”

平察斯打断了他：“我想要背诵一些东西。是我这段时间写的一个故事。”

“来吧。”岑泽尔说。

“让我们听听。”布雷茨基说。

科林斯基扯着头发。“现在做这个还有什么意思呢？”

“对谁来说呢？”平察斯问道，然后开始背诵他的小故事：

门德尔·穆斯卡特早上醒来发现他的书桌不见了，房间不见了，太阳不见了，他以为他死了。这让他感到不安，所以他念起给死者的祈祷文，一边念一边想着自己。接着他又疑惑这样做合不合教律，继而开始担心他死后做的第一件事竟然是罪过。

门德尔觉得他应该去请教本地的拉比，也许能在这类事情上给他指点。这是门德尔第一次在拉比的书房里见他——以前他从没留意到这种拜见神职人员的场所的细微区别。门德尔非常惊讶地发现拉比的书房就跟他不见了的房间一模一样。实际上，那个男人在看的经书就放在他那张不见了的书桌上。

“拉比，你有没有注意到今天太阳不见了？”门德尔用这样的问题开场。
“我把窗帘拉上了阻隔噪音。”
“早上祈祷课的时候没人提起吗？”
“没人来过，”拉比说，继续埋头研习。
“好吧，你不觉得奇怪吗？”
“是的。你来问我太阳的时候我感到了奇怪。现在我理解了——因为头脑清醒的人是不会期待一个永远不会到来的日出的。”
“这很令人吃惊，拉比。但是我想我们——在晚上的某个时间——已经死了。”
拉比站起身，微笑着。“而我眼下正有具备永恒价值的《塔木德》要研习。”
门德尔望着墙上整齐排列着的经书。
“我有一张书桌，一把椅子，想站着读的话还有一个讲经台在角落里，”拉比说，“是的，我就像是在天堂里。”他拍拍门德尔的肩。“我得谢谢你跑来告诉我。”拉比握了握门德尔的手，好意地点头，然后又埋头在书里寻找他刚才看到的地方。“你来还有别的原因吗？”
“我有，”门德尔说，想要在那墙书的中间找到原来是门的地方。“我想要知道，”——他的声音在此时开始颤抖——“我们两个该由谁来念死后祈祷文？”

布雷茨基站起身说道：“精彩！”他鼓起掌。“这就像是一颗流星。一个应该跟讲述者一起毁灭的故事。”他向前走到门口的特工面前，“但是这故事的意思，我明白了。”科林斯基把双膝移到胸前抱住。“是的，”他承认，“那意思很清楚。”平察斯没有脸红，没有低头。他盯着岑泽尔，在他们被带出牢房的时候，他在想神圣的岑泽尔会怎么看。
外面所有其他人被集中在一起。有霍里安斯基和卢博维奇、列夫和索尔茨基。所有这些伟大的文学之声，带着他们一生中最伟大的故事，被迫走进了坟墓。平察斯因为读者刚刚增加了三倍而脸上带着笑容。
平察斯·佩洛维茨是第二十七个，要是你想知道他的位置，也就是从队伍的两头数都是第十四个。布雷茨基支撑着平察斯的右半边身体，因为他身体的平衡感还没恢复。岑泽尔支撑着他的左半边，但他自己的状况也很糟糕。
“你喜欢吗？”平察斯问道。
“非常喜欢，”岑泽尔说，“你是个有才华的孩子。”

平察斯又笑了，接着倒了下去，他的头落在了岑泽尔没穿袜子的小腿肚上。他借来的一只鞋子向前飞了出去，尽管他的双脚向后滑进了尘土。布雷茨基倒在另两个人的身上。他被击中了五六枪，但是由于他如此高大的身躯以及如此坚强的意志，他挺到了听见枪声并且知道自己死了的那一刻。

[1] 从犹太新年开始到赎罪日的十天，被称为敬畏日，是犹太人的内省和悔改期，在赎罪日达到高潮。赎罪日是犹太人一年中最庄严、最神圣的日子。虔诚的犹太教徒在这一天不吃，不喝，不工作，并到犹太会堂祈祷。

[2] 鲁格手枪是一种德制手枪，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为德军的制式手枪。

[3] 阿列克谢·雅科夫列维奇·卡普勒（1904-1979），苏联著名电影导演、编剧。



内森·英格兰德

美国小说家，1970 年生于纽约，被视为美国当代最重要的犹太裔作家之一。曾获美国笔会 / 马拉默德奖和弗兰克·奥康纳国际短篇小说奖。

译者：徐振锋

《第二十七个人》（The Twenty-seventh Man），选自 *For the Relief of Unbearable Urges* (Copyright © Nathan Englander, 译文由群岛图书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Sasha Freemind](#) on Unsplash

小说

爱达荷的星光

丹尼斯·约翰逊 | 故事群岛

「我一只脚踏上悔恨之路，开始我的旅程。」

亲爱的老爸，亲爱的奶奶，

先谈谈近况吧。过去四年我吃尽了苦头。我一直努力想回到从前，小学五年级那一天，你递给我一张纸条，上面画着一颗心，写着“亲爱的马克，我真的喜欢你。”我把纸条还给你，在它背面写上“你是喜欢我还是爱我？”你写了一张新纸条，上面画着二十颗心，你在走廊里把它交给我，上面写着“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多年未见，像是有钩子钩在我的肚子里，钩子的另一端在一些人的手里，我数了数，大概有十五六个人，你就是其中一个。还是先说说近况吧。过去五年里，我被逮捕过八次，挨了两枪，不是一次挨了两枪，而是两次各挨一枪，诸如此类，我觉得我被车撞过一次，但是已经不记得了。我爱过大概一两千个女人，但我最爱的是你。就是这些，我说完了。

卡斯（五年级时你叫我马克——我的全名是马克·卡桑德拉）

又及：你可能会问我在哪儿？你还真问着了。经过这一切后，我又回到了尤凯亚的某个地方，这里是北加利福尼亚的腋窝。

卡斯

~~~

亲爱的老伙计和担保人鲍勃，

我从爱达荷大街的星光戒毒恢复中心给你写信，跟你谈谈近况，以前这里光鲜的时候叫星光汽车旅馆。我相信你在这儿也住过一两次，是的，我相信有一次你喝醉了之后躺在8号房，我现在就坐在8号房的书桌前写这封信。这封信我真会寄出去，因为我需要几样东西，它们在你衣橱中的盒子里，我希望它们还在那儿。有一条牛仔裤，还有几双袜子，其实你把整个盒子拿来就行。我在这儿的每种换洗衣物都只剩最后一件了，除了袜子还有两只，两只都是白色的，但不是同一个牌子。我的旧靴子穿破了，有人给了我一双很不错的二手跑鞋。但我得写信告诉你，我不会跑到哪儿去，我就在这儿坚守着。我准备好好治疗，因为过去四年里我实在尝尽了苦头。这四年里，我挨过枪子儿，进过监狱，成了精神病，等等等等……我只有三十二岁，在我认识的所有人里，只有我曾不省人事。医院的人，他们应该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吧，他们一次又一次地问我，“你居然还没死？”啊，我觉得自己刚打了个盹儿。他们给我们用了抗癫痫药，有时候眨眼间我就睡着了，

还会做梦。据说过几天就好了。

他们不让我给你打电话，但我很确信，他们会带你来参加亲属团的活动，时间是每个星期天下午的两点到四点。发出这封信前，我会去确认一下你是不是能来。我很希望在这儿能看到朋友的面孔。

我不是那种可以长途跋涉的人，我会先冲出去，领先所有人二十码，然后跌跌撞撞，瘫倒在边线上，气喘吁吁。接着很快听到其他人赶上来了。我听到他们坚定的脚步，行走在通往幸福命运的道路上。

我需要有人提醒我，沿着自己的路，不慌不忙，这个人就是我的伙计鲍勃。他是我的担保人，担保人的问题，就是你总得给他们打电话。我不喜欢给他打电话，他总有一些语重心长的话要说。

所以，如果他能带来我的盒子，并在亲属团的讨论中说上几句，我就如释重负了。

卡斯

~~~

亲爱的爸爸，亲爱的奶奶，

我正坐在星光戒毒恢复中心一个房间的桌前，给我认识的每一个人写信。在我心里，挂着十几个钩子，我循着这些钩子上的线找到它们的来处。我希望有人能明白我是真诚的，我当然也需要那些帮助，但在这里我也要说清楚，我不会为此卑躬屈膝，因为我从来不是那样的人，如果你们的朋友耶稣在等着一个像我这样的人跪地乞怜，然后他才会从十字架上下来，那么我会说，他可以不用等了。去死吧，这个鬼地方，还有这里面的每个人，我受够了康复治疗。事实上这种群体治疗把我脑子里的结越弄越紧，根本就是一群被吓破了胆之后胡说八道的人，在拍那个叫杰瑞的人的马屁。你迟到一会儿他们就把你关在门外，迟到第二次你就会被赶回到大街上。他们来来回回说的就是我当年不服兵役，因为我受不了军队的纪律。是，我烦死了，受够了。

每一天，我花两个钟头坐在这个房间的这张桌前，想着我心里的这些钩子，把自己的生活写下来，每两个星期我们要把它读出来，读给所有其他人听，我们坐在椅子上，把自己堕落不堪又令人不齿的历史读给一群鬼魂听。我不一定会那么做。现在我在笔记本上写些不着边际的东西，只是为了练习字。就像我说的，我的的确确是真诚的，我很真诚，最好的证据就是——这是我第三次做康复治疗，但却是头一回挺过了第四天。

奶奶，上次你在亲属团里分享的内容很搞笑，但是也太荒唐了。找个时间再来吧，不过下次管好你的嘴，好吗？

我不想再把我们家的事情解释给每一个成员听。奶奶，我知道在你眼里，我们这些人都是一位天才生下的孩子里最弱小的幼崽，只要多给我们喂点儿食，我们就会长大。但是我们进监狱的次数加起来已经不少了，奶奶，这些是实实在在的数据，没什么好辩解的。甭管这个试图帮助我的康复中心用的是什么招数，现在我们先静下来想想过去发生的事。我也不想这么说，可是过去四年里，毒瘾把我变得面目全非，现在他们终于把我变回了可塑之才。我们不妨先把自己的想法放在一边，听听别人怎么说。星期天的亲属团活动，我以为你在听，但遗憾的是，现在看起来你就像一只垂涎欲滴的豹子，伺机而动，一逮着机会就扑向可怜的杰瑞，我也讨厌杰瑞，但这三年里他从没喝醉过，而我一直醉醺醺的，直到一周以前才停下来。我没什么可说的了，看看镜子，自己真是丑陋。

我不需要奶奶式的帮助。我需要受过训练的，有资质的专业人士给我指导。我不能让奶奶当着整个亲属团的面大嚷大叫，责骂上帝和撒旦，就像她在亲属团活动的最后三十分钟里表现的那样，一共只有两小时，你却花了三十分钟来议论天堂和地狱，真是太谢谢你了。还好，杰瑞有幽默感。感谢你用这样一种与众不同的方式把卡桑德拉家族展现出来。我周围的人不是魔鬼，他们是受过训练的有资质的专业人士。我不想再为这个家庭向人解释什么了。这个家庭就是他妈的可笑之极。我可以在这儿说粗话，因为你不会收到这封信，因为我不把它寄出去。你记得这个星光戒毒中心原来是个汽车旅馆吗？

我记得它以前是家汽车旅馆，妓女们坐在街对面汽车站的长椅上，她们看起来糟糕透了，皮肤上斑斑点点，脑袋上顶着伤疤，她们从旧金山逃到这里。人肉市场也不要她们，真是够倒霉的。我的意思是，一般人都不会走过大街去找她们。但是时不时的，从星光汽车旅馆里会走出一些饥不择食的人物，过街去找她们。你猜怎么着？如果有几分钟时间，我想我也会去找她们。现在这些妓女都不见了，汽车站的长椅上空空荡荡。我觉得现在公共汽车已经不经过这儿了。

我们家不是那种会把家族徽章佩戴在胸前的家庭。你记得有一次，哥哥把女朋友的鼻子打碎了，他说，“就这样，我没什么可说的了。”你记得爸爸把手插进软塌塌的麦片里，他坐在那里，眼神空洞，坐了足足二十五分钟，手上粘着湿乎乎的一团。你记得约翰因为被捕，他的照片上了达拉斯的报纸，他把剪报寄给我们，好像这是很值得让家人知道的一件事。关于那张照片，你知道令我印象最深的是什么？那张照片的边沿歪歪扭扭的，因为那是他徒手从报纸上撕下来的。在得克萨斯州，我的这个哥哥是被禁止持有剪刀的。

如果这个康复治疗有效，我真的戒了毒，恢复了身体的平衡，我准备进大学读书。我一开始没往这儿想，但是如果我做到了，我就可以直视其他人，我可以改变自己，正常地与人交谈，我会找一份零工，进大学。这是为了奶奶，为了上一次亲属团发生的事情。

~~~

亲爱的约翰·保罗宗教，

你有两个名字，还是说保罗是你的姓，就像保罗先生？

我知道，搞成这样不只是因为点儿背，是我自作自受。

一开始，我只是想让自己兴奋一下，我喜欢嗨了之后没头没脑地傻笑，我会盘腿坐在地上。尽管后来变成了折磨，但它是我手里的一枚按钮，按下去，世界就不存在了。我想说的是，我只是把酒杯送到了自己的下嘴唇，接下来能记得的，就是坐在开往拉斯维加斯的大巴上。你知道，酒里面有种力量，就像是，如果你不喜欢正在看的电影，那就抓起手边的一大杯酒，它会带着你，把你扔进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里去。你做教皇的时候，他们给你吃什么？有空来尝尝这儿的饭吧。午饭有棉花糖和咖啡豆。这里叫星光戒毒中心，在加州的尤凯亚，爱达荷大街上，这里可以拯救那些灵魂被撞得粉碎的人。天啊我在发什么疯，我不会把信寄给教皇的。

但我想告诉你，我在和魔鬼打交道，我需要些专业指导。真的有魔鬼，他确实在和我说话，我觉得有可能是他们给我的抗瘾药带来的副作用，但即便是那样，我依然需要了解一些对抗的方法。到目前为止，我觉得，我已经察觉到自己不需要听魔鬼的指挥了。在一定程度上，我可以忽视他，但是如果我一直惹他生气，他会不会报复我的家人？

马克·卡桑德拉

~~~

亲爱的撒旦，

管事儿的先生，你他妈的就是一个大气泡，等你爆掉的时候，我可不想在旁边，因为有一大堆恶心的东西会溅到我身上。

我是说，我在这儿是想拼命改变自己，但我能想到的是，如果这地方还和过去的星光一样，还是那个装满噩梦的汽车旅馆，那我不如凑个两百块，喝得烂醉躺在这儿，最后他们闻到我尸体的味道，砸开锁进来。但是这一切都会改变，现在的星光焕然一新，和过去不一样了，所以我最好也洗心革面，找个比每天喝酒更好的生活方式。有个叫温德尔的人在小组讨论中说了句我很喜欢的话，他建议我们在被毒害的想法中加点正能量——如同在脏水中注入净水——把自己灌满，让脏水溢出，再继续添加净水，直至变得清澈。

我奶奶说，卡斯，如果你一直喝酒，你的孩子生下来会是个斗鸡眼，你死后会被埋在一个奇怪的镇上，碑文上你的名字会被拼错。

~~~

亲爱的妹妹，

还是我——是的，我又来了——和过去一样。

但我发誓，这次我的感觉和以前不一样。我从来没骗过你，我只能说这么多。感觉不一样，我只能发誓到这儿了。

要是你愿意，你可以来参加亲属团活动。目前为止我只参加过一次，家里只有亲爱的奶奶来了，结果就出了点事儿。我知道你得呆在达拉斯，但是如果你想回家度假的话，我也不介意在这里看到一张友好的面孔。如果我的妹妹玛丽戈尔德来了，我会对她笑嘻嘻的。我的玛丽戈尔德妹妹，高贵的幼小的牵牛花。家属团活动是每周日的下午两点钟。我敢打赌你的表现会比奶奶好。她开始时什么也不说，一直沉默到三点十五分。亲属团活动一共两个小时，来的都是妻子们，丈夫们，孩子们和一些亲近的人，他们都来参加小组治疗。大多数人都坐得笔挺，每个人的面孔都很严肃，谁都不知道在这里会不会被撕掉平日的面具，然后丢人现眼地离开。换句话说，大家都小心翼翼，和自己的亲人一起玩这个变态的小游戏。杰瑞问“你会对自己的亲人说什么？”他们说，“我不知道，下一个吧。”或者类似的话。但是有一个叫卡尔文的人，来过这儿很多次了，轮到他的时候，他看着自己的妻子，脱口而出——他看着她说——“我爱你。”他凝视着她，泣不成声。她看着他，嘴里说“我——我——我——”她看着他，好像他要让她从一座失火的高楼上跳下来保命，但是她说不出话来。“我不管这些人，”卡尔文说，“我他妈的什么都不管，我爱你……”“我也爱你，”她说，“宝贝我也爱你！”众目睽睽之下，连奶奶也在看着，这对夫妻抱头痛哭了五分钟。我不知道这样做有什么长期的益处，但是我告诉你，在当时，这个举动真的让亲属团活动的气氛活跃起来了，整个活动令人陶醉。接下来我要告诉你奶奶的事儿。在现场，人们称呼杰瑞顾问或者主持人，他在开场时讲了一番无关痛痒的话，大意是嗜酒不是任何人的错，也许是基因里带的，是天生的，是遗传的。奶奶坐在那儿，像是参加周末学校活动，双手搭在膝盖上，大概有一个半小时，没有东张西望，直到我注意到她的双眼瞪着杰瑞，像是能把对方的皮肤烧裂开，人家还没结束，她就开始对他大发雷霆，大意是说“杰瑞，如果这是你的真名的话，你一定是个宁愿上树说谎，

也不愿站在地上说实话的人。”[1] 杰瑞正支支吾吾的时候，她长吸了一口加利福尼亚的空气——她总是说这儿的空气有毒——接着说，“你是说问题都归咎于他的祖母我，还有我们的祖先？我们都是楠塔哈拉山上上来的好人，我们本不该离开北加利福尼亚，我丈夫还给得克萨斯州敖德萨市的市长写过演讲稿呢，我们家的血脉不比你家的差，现在你说我们家的血液遗传了嗜酒的基因，这都是祖先的罪过？”紧接着是她自己的一套挖苦演说，“你得为自己负责，不能把自己的过错怪罪在亲人身上”她的脸离杰瑞的脸只有三英寸。杰瑞看起来像是随时要跑出去上吊自杀。我很喜欢这场面。不用说，大约十三秒后，讨论中也提到了耶稣，“这个无名的酒鬼是撒旦的手下，你最好动动脑子，然后闭上你的嘴。”

我说过，亲属活动是在周日下午两点钟。从两点到四点。像我说的，我必须参加，但如果亲属活动小组中没有我的亲人，我的加入又有什么意义呢？所以我请你来参加，我是说，只要他们放你离开达拉斯。

写完了，结束。他们给我们服用抗瘾药，这也会让人睡着。写完了。

~~~

亲爱的哥哥，

我玩过头了，一切都搞砸了。

我完蛋了伙计，是的，你做好准备吧。

你知道这个十月我就要过三十三岁的生日了，但是过去两年里，至少有三次我醒过来时，什么都不记得，医务人员正把我身体某个部位拼回去，嘴里说着“孩子，你还能呼吸，真是走运。”

但是你有没有想过，也许真的有个魔鬼，他的确会把利爪插入一些人的身体，拖着他们经历一场魔鬼的生活，最后拖进地狱。

问题是，卢克，去年我告诉你，我去了得克萨斯、休斯顿、达拉斯、敖德萨，等等这些地方。但是我没有告诉你，我们最后一次见面，在我们亲爱的老爸和奶奶的家里，在那个无辜的地方，你表现得像一颗狗屎原子弹，你打碎了你女朋友的鼻子后平静地说，“就这样，我无话可说。”那天之后，我去盖茨维尔的监狱看了我们的老妈。是，我去看过了我们的妈妈。

我看着她，她缩成了一小团。

她说，

我得睡个小觉，一会儿就会醒过来。

因为我听到狗的呜咽，就会醒过来。

狗在我的身体里，一只小小狗

他的哭声打碎了我小小的心。

她说，

你们的父亲把我的地位提高了一点，

但我又把你们拉回到了我这个层次。

记得她的那首歌吗？《富士山妈妈》[2]。

我是富士山妈妈，我就要控制不住自己，

当我喷发的时候

不知道何时才能停下来。

真的有这歌吗？还是她自己编的？

对不起，我得把这页烧了，在它烧着的时候，我要给上帝写封信。问题是，上帝，你在哪里？你他妈的到底在地球上干了些什么？我们这儿是地狱，地狱，地狱。你知道吗？超人在哪儿？

老奶奶上次疯疯癫癫来这儿的时候，她把我拉到一边对我说，“你周围都是魔鬼。上帝会搂着你，把你救出地狱。”好吧，如果现在我们是在逃亡，那这可是我听说过的，逃离地狱的最最遥远的一条路，如果我真的离开了地狱，那么我闻到的烤肉味儿是从哪儿来的？一定是上帝把脚高高翘起，打开一瓶啤酒，然后开始打瞌睡，而我坐在这里，慢慢被烧成一块烤肉。

~~~

亲爱的梅兰妮，

你知道，我很高兴遇到你，我在小组讨论中听到你垂死的女儿，还有你的钱包的事。如果这事发生在一个我没见过的，比如只能想象的人身上，会让我更加难以释怀。但是真正见到你，特别是听到你亲口讲述之后，事情变得不那么难以接受了。你身上有一种亲切真诚的品质，你很活泼，面带笑容，看起来比六十一岁年轻得多，不管生活给了你多少磨难，你依然神采奕奕，你很美。

过去的四年给我留下了许多巨大的创伤，曾经我觉得自己完蛋了。但是跟你的这些经历比起来，我那些都不算什么。

你的病友

马克·卡桑德拉（卡斯）

~~~

亲爱的撒旦，
我不喜欢你昨晚的狂欢活动。

~~~

亲爱的医生，  
我会卷支烟，我想点着它，以便在整个过程中头脑清醒。  
我的确看到过一次魔鬼。

~~~

亲爱的医生，
我接着写，小组里的一位女士，梅兰妮，以她的年纪来说，的确是个老太太了，但她不是。她为人亲善，温和，看起来很好相处。她的发言一开始是轻声细语，实事求是的——但接下来总会发生的是，一位开始时好声好气的人，忽然情绪崩溃，充满悲伤——梅兰妮，去年的一场大火夺走了她的女儿和两个外孙。“我女儿是一个很好的基督徒，有两个漂亮的好孩子，她把他们养得很好，按基督教的方式培养他们。”他们在公寓的一场大火中全都逝去了。下面这些话是说给你的，医生——当梅兰妮在烧伤科候诊室睡着的时候，她女儿死了，这时候有人偷了她的钱包，小偷偷钱包里的钱拿走，接着把钱包扔进了垃圾桶。后来她在垃圾桶里找到了钱包，这时候她刚知道她的女儿和两个外孙死了。

有一天晚上小组讨论的时候，一个和我差不多的人说，“我醒过来的时候在拉斯维加斯，脑子迷糊，身无分文，困惑不已。”这真是对那地方的完美描述——我从不记得自己去过那里，只记得在那里醒来。那个人很幽默，让我想起加里·库珀，一个真正的牛仔，时运不济，生活在草原上臭气熏天的小镇里。他在这儿呆了大概有两天。我听说他去了红木汽车旅馆，从这儿往东两个街区，在第四大道的角落里，他跟一个墨西哥孩子同居，那不是个女孩，是个男孩，这是那个人心里的魔障，他生活在一个两面的世界里，一方面他是一个策马奔腾的牛仔，另一方面他是一个快乐的小小鸡奸者，这让他顾此失彼。我们必须做的，是只过一种生活，做真实的自己，坚持着过一辈子。

我变得抑郁。我觉得抗癫痫药把我搞坏了。你说过开始的两三天里，我们会感觉疲劳或者贪睡，但是你忘了说，我们会在自己灵魂深处的某个黑洞里坠落。还有，我听到过窗外有人说话，出去看的时候却没人。跟别人在一起的时候，我感觉很好，我是说真正的人，确实存在的人。大家说话，我也说话，一切看起来很正常。但走进这个房间，把门关上以后，当我单独呆在这儿的时候，我觉得房间里有其他人。

~~~

亲爱的朋友们和世界上的邻居们，  
亲爱的《滚石》杂志和《电视导报》，  
我觉得我得告诉你们，我的酷儿牌香烟抽完了。有人捐了一罐子巴格乐烟草让我们自己卷烟抽，但是我告诉你，巴格乐抽起来很烈，像是一团火从嘴唇一直烧到肺里。所以拜托你们帮我买两包我喜欢的牌子。知道是什么吧？酷儿牌。  
我写了成千上万封这样的信了，但是墨水从没用完过，原因是——我并没有真正写下来几封。也许一封也没写下来。我觉得我只是在这个房间里闲逛，徒步或者游行，仿佛这里是个小小的精神病院，我一直在里面幻游。

另外，关于这个抗癫痫药，我觉得我是基督，我能听到魔鬼在说话，他在说，“回到你的房间去。”这是我听过的最蠢的话。

那就是埃迪，就是埃迪。

他们是最像埃迪也最可笑的人，如果你把这封信放到耳朵边上，你能听到我像只狼一样嘲笑他们。

他们就是一伙埃迪一样的蠢货，可笑透顶。

长着笨脸和笨脑子。

过去四年里，有时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死了。如果我真的已经死了，这里就是炼狱，或者天堂，或者地狱。我说的是哪个就是哪个。

你没法强迫我做任何事，谁的话我都不听。你最好闭嘴。我不是你的奴隶。

我刚才就在……通往地狱的路上。黑色的尘土沸沸扬扬，还有柴油燃烧的尾气，柴油烧起来比什么都热。路边的人都被碾过，压碎，撞死。魔鬼在附近大笑，我能看到他牙齿里的血管。你联系不上我，我的车票上写着得克萨斯。魔鬼把石头移开了，在石头下面的洞穴里，长得像蝙蝠和昆虫一样的神秘物体在空中掠过，魔鬼说，这是世间万物的答案，就像不明飞行物或者坟墓外的生命一样。比如，猫王在生命最后几天的黑暗日子里想些什么？谁设计谋杀了肯尼迪？这个洞穴是魔鬼的嘴，像一个装满秽物的厕所，他的舌头伸出来，上面沾满廉价的汗水。他把我拖进他的这个狂欢活动里。他拖着我穿过一个马桶，那个马桶曾被认为是我一生；他拖着我穿过一张由会说话的蜘蛛们结出的网，这张网曾是我的脑袋；他拖着我穿过我坟墓的底部，墓碑上我的名字被拼错了。魔鬼坐在他的树桩上，歇斯底里。吸口气试试，

满是硫磺和潮湿的恐惧！来闻闻这些令人作呕的味道吧，就算仅仅是为了搞科研！市长已经在里面了！来吧！这里都是受人尊敬的人！撒旦唆使赌徒们摇晃骰子，我这个赌鬼也身陷其中，在天堂里掷出两个一点！撒旦咆哮着命令我来主持这个狂欢，接着好莱坞，拉斯维加斯，所有的战斗都打响了，吸血鬼们呼吸着婴儿的气息，我撩拨琴弦，挑逗着傻瓜们舞蹈，他们是吸强力胶的，吸“果冻”的，吸涂料的，骑车的，开卡车的，牛仔，老师，牧师，一百万个吸毒成瘾的叛逆分子，摇摇晃晃的酒鬼们神志狂乱。嘿，上帝，你在哪儿？哪儿都没有你。我们遍寻一些微弱的神迹……就在此时，就在此刻，我把它写下来。

不听话的  
卡斯

~~~

亲爱的医生，
我忘了你的名字。听着，我没法跟任何人说清楚这件事，因为他们总把荒唐病态的康复治疗当做借口，但是我得告诉你，我觉得你给我们的这个抗癫痫药有严重的副作用，效果适得其反。我躺在那张床上，情绪低落，我能感觉到自己的意识，我的意识分裂成两部分。我听到魔鬼在狂笑，听到他命令我杀人。别担心，虽然我的一生被他控制着，但是他从来不能强迫我做什么，我永远不会听任任何人的使唤，所以我没去参军。但是如果你读报纸，你会看到，每天都有人在盛怒之下砍掉孩子的脑袋，我得告诉你，我们家也发生过这种事情。在我四岁的时候，我妈妈发疯杀了人，她已经在得克萨斯的盖茨维尔监狱里住了二十八年，服刑并没有让她重新做人。她本应该出狱了，但她在里面不守规矩，他们一直给她加刑。

上周，在八号房里，一个逃票的酒鬼搬进来和我同住，他穿着翻毛鞋，胳膊上的刺青写着“吃饭上床杀人”。这是他要说的全部。他从不和人打招呼，从不告别，从不脱鞋。他在这儿住了两天就走了。他身体里满是仇恨。我必须得戒酒，不然我也会变成这样，满嘴臭气，在哪儿都呆不到一分钟就会愤怒离开。魔鬼把最后一根钩子挂在你的心上，开始把你一点点往下拖。我奶奶告诉过我关于魔鬼的真相。好吧，她说的是“鬼拖住了你”，这听起来像是一个老奶奶在神神叨叨，可是当它真的发生的时候，就像成千上万条蛇钻进每一个洞口，你没法阻止它们。

我的担保人鲍勃·康菲尔德终于带来一盒我的东西，不多，一个小盒子，里面的东西依然乱七八糟的。他站在八号房里，开始一根接一根抽烟，四处打量，好像这地方是他创造的。这些“匿名酗酒者组织”的人大多不靠谱，但是我们得面对事实，他们不酗酒，而不到两周前，我还是个醒来时脑袋垂在马桶里的酒鬼。我觉得，看到我在这儿让他很难过，但他不会表示同情。工作不允许他这么做。

我告诉他，我觉得自己是耶稣，魔鬼一直给我传递信息，他说，“你不可能是复活的耶稣，因为我是。”我认为他是在开玩笑，但我已经失去了幽默的能力。这让我很害怕。我们得面对问题，正视事实。有人正从我的意识里跑出来。

星光中心你的病人
马克·卡桑德拉（就叫我卡斯）

~~~

负责抗癫痫药投诉的医生，

与此同时，我讨厌小组里所有的人。也许里面有些人不那么坏，但我也不知道他们是谁。好吧，我喜欢里面某个人。我刚来的头几天，她在组里表现得像个机器人。她的名字叫卡罗莱娜。她每天都换衣服，但是她的举止一成不变。那是琳达的小组，在下午活动，每次琳达问卡罗莱娜，你感觉如何？谈谈你的经历卡罗莱娜？她每次说的话都是一样的。你可以把她的话写成歌，同样的内容她会在五天里一遍遍重复。她的模样不难看，大概四十到四十五岁，微胖但这让她显得性感。她每天早晨都打扮得很得体，像个玩偶，仿佛这里是维埃拉度假村。她穿着中年妇女的大短裙，但是配着小姑娘穿的白皮鞋。她每天唱着，“十五年前我丈夫带着一个女人离开了我，那个女人和他在同一个公司上班，他们彻底抛弃了我。十五年里，每天早晨我睁开眼，想到这两个人就从心底感到恶心。说句实话，每天早上，我想到这些就得呕吐。”那位负责的女士琳达说，“你的意思是感到愤怒。”“不，我不是愤怒，是这种行为让我感到有点恶心。”每天琳达都会说，“你的意思是感到愤怒。”“但是我不愤怒，琳达，我觉得你没听清楚，你一直在纠结这个问题。”最后她说，“琳达，我不愤怒，琳达你这个该死的傻逼母狗婊子”之类的，然后她冲出房间，跑过走廊，像一架F-16战斗机一样呼啸着穿过庭院。她不见了。我们坐在房间里，目瞪口呆，惊奇的程度不亚于她刚在我们面前把自己炸成了碎片。好吧，我猜大家都跟我猜的一样，就是她不会再回来了，她会一直向前冲出大门，拦一辆出租，竖起中指，然后永远消失。就像我的室友“吃饭上床杀人”先生一样。但是第二天早上，卡罗莱娜又会坐在平时坐的椅子上，我必须得说，她的眼神闪亮，好像有人在她眼窝上罩了两只杯子，把她眼睛里的黑暗和悲伤都吸走了。“现在说实话，”她说，“大家好，结婚前，我在丹佛的拉法耶特夫人店做了六年妓女，后来高科技和黑社会分别用信用卡和按摩店，毁了我们的生意，然后我就结婚了，现在我又离婚了。关于我丈夫和他的那个婊子，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可说的，我不想直面自己的感受。我现在感觉好多了，现在我知道我恨他们，因为他们一走了之，留下我承担房租，电话费，还有中产阶级生活的一切费用。我觉得他们在墨西哥，我希望他们在那儿得病，愿他们受苦。”她笑逐颜开，

非常高兴。她二十多岁的全部时光都在丹佛那家老式妓院里，里面有一架钢琴和一个妈妈桑，她在里面来回闲逛，和客人们插科打诨。

小组治疗就是如此，并不是什么神秘莫测的玩意儿。我们这些酗酒的人都是谎话连篇，就像用橡皮筋绑成的高尔夫球。你看她说起自己对那个混蛋丈夫的感受时，像是剪断了一根橡皮筋，接着整个球开始散开，在屋里弹的到处都是。

现在是这样，我知道我们在这里要诚实。我觉得过去几个月里，我就是这么做的，甚至在来这儿之前就那么做了，但目前为止，我没看到自己有什么突破性的进展。我看到自己的肩膀后面藏着东西，你知道那是谁吗，是魔鬼一直在和我说话。哈哈大笑着告诉我干掉这里的人，我听得到这些声音，但我感觉自己意识清醒。我知道我不该听到这些声音，那到底是什么原因造成的？是抗癫痫药让我产生幻觉吗？为什么我觉得自己是耶稣，我来这儿是为了受难，真正的受难，为什么我觉得每个人都盯着我看，因为他们知道我是谁吗？当我路过杰瑞的窗前，他正在收音机里的新闻，为什么收音机似乎知道我在想些什么？它在我的思维里已经开始和我对话了。我说“撒旦，我不会杀人。”收音机说，“总统的命令没有执行。”如果我是耶稣，我得下地狱，那么我希望你直接告诉我。我问的就是你，不知道叫什么名字的医生。如果我不是耶稣，我希望你别再给我这些药，因为显然他们起了相反的作用。

我能抽完一根烟而不产生疯狂的想法。我不记得自己以前的目标是什么，而我现在的目标是，在抽完这支烟之前不必开始撒旦的狂欢。还是我，还在这儿，还是你的病人，问题到底出在哪儿。

马克·卡桑德拉 八号房

~~~

亲爱的库萨医生，谢谢你让我停用抗癫痫药。我感觉自己的脑子越来越清楚了。不晓得为什么，过去我没有勇气自己把药停了，而是要等到你的指示，就好像我不知道什么对自己好一样。已经四年了，哇。谢谢你让我停药，你拯救了世界。

~~~

亲爱的撒旦，你以为当时我没有认出你吗？

三四分钟之前，在下城的哈罗德酒吧门外，就在日落时分，欢乐时光结束之后，我正走出酒吧去到大街上。

他就在那儿，靠在小巷的墙上，他的膝盖向后弯曲，脚底板抵在墙上，就像我们过去的那副腔调。那时我们觉得自己是一伙很屌的人。

你想怎么样？我说。

他说，你整个人都是我的，我想干什么都无所谓。

我说，你是上帝派来送信的吗？

比那更糟糕，他说。

我说，还有什么比上帝的信使更糟糕的吗？

~~~

亲爱的撒旦，

是的，他们停了我的抗癫痫药。那药是你的最后一招，但没起到作用。人人都以为你是个酷毙了的家伙，穿着条纹西装，开着凯迪拉克敞篷车，整天对着手机讲话，舔着手指上的火，谋划着搞垮别人。你拨动着命运之弦，但你拿我没辙，那些挂在我心里的钩子，它们的弦没有一根落在你手里。

我的心里有很多钩子，它们连着我和我爱的那些人。所以请滚出我的身体，滚出我这辆凯迪拉克。我俩谁都不能驾驭它。可以驾驭我的应该是一个比我更强的人，那就是上帝，尽管这么说让我觉得自己是个懦夫。

马克·卡桑德拉，多多少少是个基督徒

~~~

亲爱的哥哥约翰，约翰我准备来看你——你是在一个普通的监狱里吗？还是他们把你关在什么病房里，让你自己流口水？

亲爱的约翰，卡桑德拉家最奇怪的一位，顺便说一句，我真的这么认为——你的确是卡桑德拉家最奇怪的一个人，比老爸更

奇怪，甚至比监狱里的妈妈更奇怪。不管我挨过多少枪子，你也比我更奇怪。你比哥哥更奇怪，虽然只是一点点。

我在给每个我能想起的人写信，也包括你和哥哥。但愿警察永远抓不住他，不过现在他们逮捕了你，只能希望他们对你温柔一点儿，然后尽快放了你。在我心里有一些钩子，我给它们牵挂着的每个人写信，就是你们这些幸运儿。每次你的心脏跳一下，我能感觉到自己也震动了一下，轻轻的一下。不管你喜不喜欢，这就是爱。我爱笨蛋奶奶，爱正在治病的爸爸，爱正在逃跑中的哥哥，也爱正在盖茨维尔监狱服刑的哥哥和妈妈。上帝保佑你的每一个心愿，这是某天我在电视上听一位牧师说的。希望我们都得到阳光和雨水的庇护。

我爱我的妹妹，她应该和我们所有人都一刀两断，我爱玛丽戈尔德妹妹，她应该和我们都撇清关系，一劳永逸。

约翰，我相信在我们家，只有你和玛丽戈尔德是没有变成瘾君子的人。她长成了一位好姑娘，而你也不需要通过什么会上瘾的玩意儿来过活，无论有什么挫折，你都能应付。但是妈妈，她吸进去的东西足以让我们全家鸡犬不宁。我当时很小，但我已经记事儿了。她那时坐在蓝色的躺椅上，嗅吸强力胶，或者用海绵吸入斯特诺冻胶燃料，或者用袜子吸入喷涂颜料。她已经看不懂电视里在说些什么了。她对着自己的想象祈祷着，但似乎总能得到回应。约翰，对我来说，她不像是个妈妈，更像是个童话故事，是个传奇人物。妈妈如今在得克萨斯的监狱里，她一直是个神秘的人，她在得克萨斯，在监狱里。我终于去看她了。他们不能阻止我见她，因为我带着自己的出生证和所有需要出示的证件。看守把我带进一个房间，说你在这里等会儿。二十分钟后，他回来对我说，“你妈妈在里面。”是啊，这就是我今天来这儿的原因啊，就是为了亲眼见见家里这个著名人物……可是什么都没发生，我没有任何感觉，也没有如释重负。她是个胖乎乎的墨西哥妇女，穿着白色制服，模样像个打扫房间的。花白的头发里还有一两缕乌发。她得通过服药来避免产生自杀的念头。看起来药效过了头，她变得非常知足快乐。即使一列火车向她冲来，她也不会皱一下眉头。在她身边的我也感到放松，仿佛在一个宽阔平稳的池塘边的荫影处休息。她以为老爸已经死了。什么？不不，爸爸没死！他没死？是的，妈妈，他没死，他就在楼上。她大部分时间在哭或者看电视，她说是啊他在家的时候也没什么用。我想也坏不到哪儿去，只不过除了家他哪儿也不去，就是在家里闲待着，有时编几句诗，但从来不写下来。加利福尼亚怎么样……有点儿神秘，妈妈，那里的空气中闪烁着薄雾，雾气笼罩着阳光……上帝啊，听起来真不错，不过，唉，我永远也去不了那儿。听着，你们这些男孩子有什么问题？……有什么问题？？妈妈，也许你注意到了，我就是一坨狗屎。她靠近我，看着我的脸。我可以看到她眼睛后面的万千思绪，她的眼中瞬间闪过一道亮光，她说，“我明白，道歉也没什么用。”我说妈妈，我来这里就是为了这句话。

去年夏天，哥哥游荡到了尤凯亚。卢克的牛仔裤口袋破得屁股蛋儿都露出来了，但他依然盛气凌人。如果走在街上，我会认不出他来。在卢克那张既可怜又病态，既刻薄又悲伤的脸上，我得用手电和地图才能找到他的眼睛。他回来是为了找前女友的麻烦，你认识她吗？她叫苏茜？哥哥说，“我要在她周围转转，找一找我破碎的心。”他不光自己生活在泥泞里，还想把全世界都搅进去。他想让世界知道，对他们这些人而言，生活有多么艰难，他们一直在逆境中挣扎，疲惫不堪，心力交瘁，他们甚至想招来警察，好让他们去到那个叫做监狱的好地方，然后在囚床上躺下。我倒是希望卢克能去到那里，听听里头的人讲讲生活的真相。那都是些令人有所启发的真相，约翰哥哥，人们若是能从这些贯穿人生的谎言中挣脱出来，该是件多么好的事情。他们终于可以卸下谎言，如释重负，因为他们已经背负这些太久太久。他们讲的故事，他们的亲身经历，他们血淋淋的生活，他们愚蠢的行为和幸运的机遇，他们的得到和失去，他们被烧毁的房子，他们在暴风雨中哭泣的孩子们，他们在最后一分钟里逢凶化吉，他们在一次次伤透别人的心之后背身而去，他们在自己的生日当天被逮捕，他们以为自己死了，醒来后却发觉阳光正抚慰着他们的面庞，他们在倾盆大雨中搭车横穿整个国度，只为赶回家，在父亲咽气前说一句重要的話，或许赶到时已经太晚，他们只能在父亲的坟墓前说这句话。有一个来我们这儿演讲的人叫霍华德，他的演讲让大家都入了神，我们一动不动地听他讲了四十五分钟。一开始，他讲了些非常小儿科的事情，高中毕业后他加入了步兵部队，因为没有战事，所以觉得服兵役很无聊。他在休假和周末时开始酗酒，被军队开除后进了圣罗莎社区学院，获得了一个商业学位，然后继续在周末酗酒，内心骚动不安。一天晚上，一个在圣罗莎当警察的朋友对他说：跟我们一起出去开开眼吧。他说：我跟他们在外面转了两小时，感觉自己重新做人了。这些警察让一位公民做什么，他就得做什么。他们发号施令，人们必须服从，我从不知道自己竟如此渴望这种权力。我加入了圣罗莎警察培训班，现在成了一名警察，我有过三个女朋友，一个黑人，一个亚洲人，一个白人，我整夜开着警车巡逻，教训人，痛扁人，感觉自己站在了世界之巅。一年后，我娶了小娇妻，当时我们的女儿已经有六周大了。两年后，上级派我加入缉毒部门做卧底，工作内容是在酒吧和各种派对上闲逛。他们问我能胜任吗？我反问说你们以为我没事的时候干什么？上级问我会不会买毒品吗？我说好吧，我会试试。他们说，霍华德，听着，有时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你的面前会摆着可卡因，这时你得伸出脑袋，把毒品吸进去，这是工作的一部分，你行吗，霍华德？行啊我说，这是工作的一部分。六个月后，我成了最大的可卡因瘾君子，最大的毒品贩子，也成了北加州的黑警。我在 101 高速公路上持枪抢劫贩毒者和毒窝，我有七个女朋友，我介绍她们卖淫。老婆跟我离了婚，她带走了我的女儿，而我根本没在意。毒枭每月给我一千美元，让我买一小袋可卡因上交给警局。在我床下的鞋盒里有三万美元和三四公斤可卡因，这些毒枭可不知道。我每天下午起床，出门为非作歹。我杀过三个人，

至今我都宣称这个世界没有他们仨会更美好。我不是法官，对吧？但我相信我是上帝。我看着镜子里的自己，就是这么对自己说的——我对镜子说：你是上帝。直到上帝来揭穿我的时候，狗屎如山崩一样落在我头上。我被抓起来，被指控了无数罪名，包括一项二级谋杀罪。全部加起来，会判一百五十年。我躺在监狱里，在单人牢房里洗刷了自己身体里的毒品和暴力，我把自己的灵魂交给上帝，上帝把它放在手指间揉捏，万物之神掌握着我灵魂的全部。全都真相大白了，我全部的所作所为，我的每一个想法，我生命的每一个瞬间，都是狗屎，再变成灰烬，最后被风吹散。我对上帝说，上帝啊，弄死我吧，我连祈祷都不需要。把我的内脏捏碎直到你累了为止，这是我此刻全部的心愿，因为至少它是真诚的，是实在的，是和上帝有关的。接下来我觉得自己死了。我觉得我死在监狱里了。我的生命离开身体，你们现在看到的是另一个人。我像幽灵一样在法庭里游荡，最后被判了十年。我一天一天地服刑，服了七年刑，我日日夜夜地祈祷，祷告词只有一句：主啊，把我的内脏捏碎直到你累了为止，主啊，杀了我，我不在乎，只要是上帝把我干掉的。八年前我从佩利肯湾监狱出狱，假释的要求之一是康复治疗。我活了三十六年，一无所有，只有上帝一直在我身边，这是我唯一的需要。如果你觉得我在胡扯八道，滚你妈的蛋。我的故事是惊人的事实。

我也是，我也是的，约翰兄弟，我的故事也是惊人的事实。就像老爸说的，“我一只脚踏上悔恨之路，开始我的旅程。”

过去四年的我，简单概括就是：穷困潦倒，迷失自我，戒毒，在得克萨斯无家可归，肋骨中枪，在尤凯亚靠老爸的资助为生，再次戒毒，被车碾过（我觉得是，我很确信，但过程不记得了），然后又被枪击，现在又一次戒毒。可能另外还有两次戒毒，以及在老爸家度假时的丢脸经历。两次枪击是同一个人开的枪，第一次是在我偷一个家伙的钱和可卡因的时候，他打伤了我，第二次是他追踪我，用一把 22 口径德林格枪射中了我的肩膀。被那些 22 口径的长枪击中可真疼。我同情那些被更大口径枪击中的人。如果一支 44 口径的枪击中一个像我这么瘦弱的人，我可以保证它会把我一条胳膊打飞。不止一次，我醒来时听到救护人员说，“你本该死掉。”

我的墓碑上会这么写：

“我本该死掉。”

你的基督兄弟，卡斯

[1]“宁愿上树说谎，也不愿站在地上说实话”是俚语，意思是满嘴谎言。

[2]《富士山妈妈》是美国歌手旺达·杰克逊 1957 年发行的歌曲。



丹尼斯·约翰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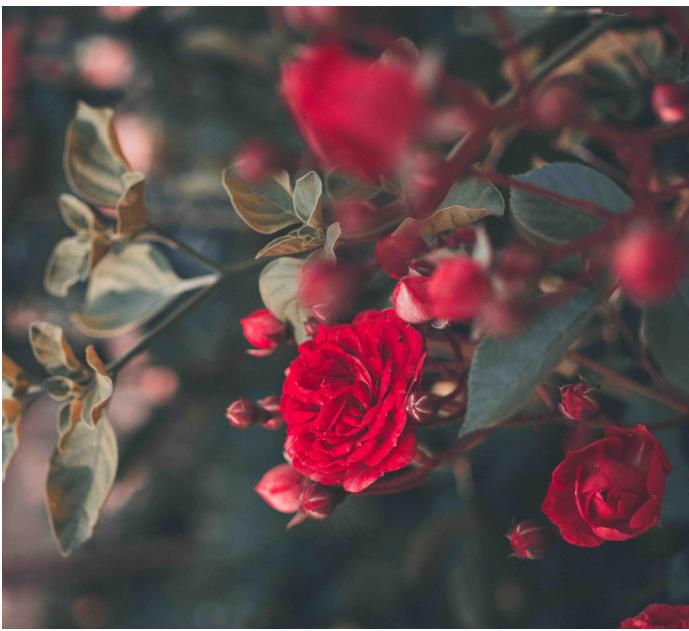
美国作家，以短篇小说集《耶稣之子》（1992）和荣获美国国家图书奖的长篇小说《烟树》（2007）蜚声文坛。《纽约客》称他是“作家中的作家”。他的最后一部作品、短篇小说集《海仙女的馈赠》于 2018 年出版。

译者：应晨

《爱达荷的星光》（The Starlight on Idaho），选自 *The Largesse of the Sea Maiden* (Copyright © Denis Johnson, 译文由群岛图书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图片来自 [Ricardo Resende](#) on Unsplash

## 小说

# 结婚十二周年纪念日

## 梅芙·布伦南 | 故事群岛

无尽的关爱，他能理解，却无法回报

巴戈特夫人有一把很短的剪刀，用来修剪除玫瑰之外的花。她有一把处理玫瑰的小刀。剪刀和小刀都放在厨房水池上的窄搁板的尽头，在通往外面花园的门旁边。这扇漆成绿色的木门厚实而沉重。它经常卡在门框里，底部最容易卡，但今天，在六月怡人的天气里，它敞开着，露出院子的水泥一角和构成直角的两面灰色围墙。

毛乱蓬蓬的白色梗犬伯尼躺在厨房外的门口，后背紧贴着台阶。伯尼老了。它的腿僵硬地伸在身体前面，眼睛闭着，但当巴戈特夫人越过它的身体，从红色的厨房地砖迈步踏到外面灰色的水泥地时，它的短尾巴开始轻轻地摇，眼睛最上面的部分至少睁开了，目光追随着她，直到她走到几英尺外的草地上。然后它爬起来，跟在她后面。草地是一块齐整的长方形，三边围着花坛。巴戈特夫人在草地边慢慢走，只带着剪刀。她想剪一些花来点缀马丁的房间——几朵石竹花，几朵雏菊，几朵能与石竹花斗艳的万寿菊，不要玫瑰，也不要桂竹香，或许可以剪一小株勿忘我，如果有长得结实没有耷拉着的。她一直弯着脖子，严肃、担忧地皱着眉头盯着花看。她穿着一条藏青色的半裙、一件白色宽松上衣和一条褪色的蓝色棉围裙。身为一个生过三个孩子（有一个夭折）的母亲，她显得非常瘦。每次她停下来，或弯腰去剪一朵花，伯尼都会坐在她的脚边。

水泥和草地相连的地方，把巴戈特夫人家与邻居家隔开的花园围墙一下子降低到只有五英尺的高度，在这段矮墙上，巴戈特夫人架设了一道绿色的木头格子架。她把格子架加高到墙上面约一英尺的地方，在那里栽培常春藤和她称之为“藤蔓”的东西，但为了礼貌起见，她留了一段空档，让隔壁的红头发女士，费恩夫人，可以看过来并发表评论。费恩夫人对每件事都有话要说，她从来都不会等着听你是否赞同她。她以自己的方式释放出善意，但她太吵了。

除了巴戈特夫人和费恩夫人共享的这堵墙，一排完全相同的墙壁一直延伸到远处。所有的花园都是连在一起的，和所有的房子一样。由近及远的四十户墙，加上远处的一个小树林，构成了完整的天际线风景。这是一条狭窄的小街，一条死胡同，位于都柏林的市郊。街角的主路上有商店，但小街本身上面一家店都没有。学校老师、店主、小公务员住在这条街上，一个警察最近带着他的家人搬进了街上的一栋房子里。因为这条街不通，小孩可以安全地在街上玩，但巴戈特夫人还不愿让她的两个女儿去她家前院外面玩，她们还太小。莉莉六岁，玛格丽特四岁。现在她们在前院里，坐在她铺在那片草上的一块小地毯上。她在铁门突起的尖端和横杆之间绕了一根链条，这样她们就不能拉开铁门的插销，到外面走失。

包括巴戈特夫人的家在内，有五户人家后面是一个巨大的车库，这导致巴戈特夫人

的花园底墙远超正常高度。车库刚造好时，巴戈特夫人极其厌恶它，因为它挡住她开阔的视野，但她现在已经习惯了高墙，而且原来的田野也早已变成网球场。谁会不喜欢网球场整齐有序的外观呢。它们的边界清晰，养护得当，但她还是怀念田野的宁静朴实。现在有种被封闭起来的感觉。她的左右两边都是邻居家和他们的花园。她的底墙外是车库和网球场，房子的前面则是街道和街对面的那排房子。有时在夜里能听到音乐——从网球俱乐部传来的跳舞音乐，大家都把网球俱乐部的场地叫做亭子。下午这个时候没有音乐，但她能听到球场上的人声和比赛的声音。

隔壁的费恩夫人有一个十岁的儿子，威利。她对他特别上心。她叫人把花园全浇成水泥地，把原本花草可以生长的地方变成一片灰色硬地面，好让威利可以在那里玩而鞋子不沾泥巴。但威利从来不去那里玩。他更喜欢学习而不是玩耍。他呆在自己的房间里看书做作业。他总是在学校取得好成绩。巴戈特夫人听过很多关于威利无比勤奋的事迹，她会相信所有的故事，但她经常看到他站在自己房间的窗前，凝视着对面的网球场，俯视她的花园。她想或许他把自己关在房间这么久的原因是为了逃避他啰嗦且专横的母亲。他家房子后部的卧室完全归他所有，他母亲说他把书、书桌、写作材料和地图放得极其整齐，这让他的房间像是一位修士的单人小屋。

今天威利没有出现在窗户前，巴戈特夫人觉得他的缺席让今天显得越发安静了。当他在那里时，她感觉他的眼睛俯视着她，或想象她感觉到了他的目光。他俯视她以及其他一切，有时她会朝他挥手，但他从来不会挥手回应。一次当她朝他挥手时，他把脑袋歪向一边，盯着她看，她大吃一惊，放下手，接着又举起手朝他挥了挥，但他转身，消失在遮蔽窗户的纤薄网眼窗帘后。在威利·费恩的窗户右边，仅隔几英尺是莉莉和玛格丽特共用的卧室窗户。莉莉和玛格丽特一起睡一张大铜床。巴戈特夫人不知道威利睡的是哪种床，也不知道他的房间到底是什么样子。巴戈特夫人从来没有去过费恩家，费恩夫人也从来没有来过她的家。费恩夫人和巴戈特夫人隔着花园的墙壁讲话，这差不多就是她俩的友谊深度，偶尔她们在房子外面或经过街的尽头、通过都柏林市中心的主路上碰到的话，她们也互相打招呼。

这些是四个房间的石头房子，后面突出一块作为给厨房的空间，厨房上面还多出一个小房间，小房间旁边是一个洗手间。巴戈特夫人的丈夫马丁独自睡在他们楼上多出来的小房间里，当她产生用一些花点缀他的房间的想法时，她正站在那里的窗户边望着外面的花园。从他的窗户望出去，花园是一个深深的长方形，里面布满了阴影、光线、鲜花、绿草、常春藤和藤蔓，还有装着格子架的墙壁右边的金链花树。太阳投下黑色的阴影，但似乎所有的太阳光线都集中在她搞成岩石盆景的角落附近，集中在直到最近都放着一大盆天竺葵的那块半秃的发黄的草地上。那个角落的草地被剪成新月状，以配合岩石盆景的形状，并给它更多的空间。巴戈特夫人花了很多力气才把那片草修剪成新月状。之前那盆天竺葵所占的那个黄色圆圈离新月状草地的边缘非常近，似乎在绕着它旋转一样——几何原理的运用，抑或是对平衡的探索。马丁房间窗户的几英尺之下，是她存放花园用具、空花盆、大剪刀、耙子之类的东西和垃圾桶的小棚子，大橘猫鲁伯特正躺在棚子倾斜的瓦楞屋顶上睡觉。鲁伯特侧躺着，睡得很安详。它看起来很柔软。它的右前爪搭在眼睛和鼻子上。它的后爪交叉，尾巴利索地放在它们旁边。倾斜的屋顶躺起来并不舒服，但鲁伯特胖得肉可以溢入瓦楞之间，它甚至可能想象自己正躺在平坦的表面上。巴戈特夫人放下窗帘，转身重新面对房间，跟外面的明亮、生机和宽敞相比，它显得小且压抑。房间是如此压抑，让她想起费恩夫人灰色的水泥院子，正是在这一刻，她决定跑下去，找一些花放在马丁的书桌上。

巴戈特夫人采集到她想要的鲜花后，把它们拿进厨房，插在一只绿色的大酒杯里。然后她又改主意了。她走到餐厅的玻璃柜前，拿了一只她珍藏的雕花大玻璃杯。她把它拿到厨房里，又换一种方式插那些花。雕花大玻璃杯尤其适合插这些花，她得意地把它拿到楼上，摆在马丁窗户边的书桌上。他下班回家非常晚，到家时她们全都睡下很久了，当他打开灯，看见在书籍边等待他的鲜花时，他会大吃一惊的。她已经习惯了他回家很晚。他不想打扰她和孩子们，也不愿在她们早上全都起床时被她们打扰。起初一切都很自然，当他最开始说他回家很晚而要睡在小房间里时，她记得她很高兴地替他布置小房间，把他的一些衬衫和东西放到这里，好让他感觉更方便。现在他开始把他的书也放在这里。不过她确定，起初他跟她一样，不知道他更喜欢这个小房间而不是她睡的前面的大房间，也不知道他真正想要的是一个人呆着。假如这个小房间从来都不存在，那么他也永远不会产生把自己关起来躲着她的念头。假如他们拥有一栋较小的房子，他们倒可能更幸福，这真是一个惊人的事实。然而，这栋房子其实也相当小。

巴戈特夫人下去取花时，让房间的窗户敞开着，但现在她想把它关上。鲁伯特太懒了，甚至不会试图从棚子的屋顶跳到这扇窗户的窗台上，但瘦瘦的黑猫米妮就能轻易跳上来，巴戈特夫人不想冒险让马丁今晚回家时发现米妮在他的床上。巴戈特夫人不确定，究竟是动物们，还是马丁对动物们的仇恨造成了这个家里的很多纷杂问题。她在大多数事情上都对他让步，但她不愿放弃动物们。放弃它们的话，孩子们会非常想念它们，她也是如此。她只得继续让动物们远离马丁，让孩子们在他早上睡觉时远离他的门口。而且最终，她真正在做的只是让她自己远离他。想到这点她就无法忍受，因为这个最初为了马丁的舒适而做的简单安排已经彻底失控，现在似乎没有办法终止它。家里的局面很不自然，对任何人都没有真正的关心。她发现马丁在家时，她自己就变得对孩子们十分紧张，当他们全都在一起时，她会忍不住监督孩子们，仿佛马丁是唯一能判决她们对错的人。她总是神经紧张，准备好在他面前保护她们，准备好把她们所做的事情归咎于她自己，准备好厉声斥责她们，一旦出现迹象显示她们做了什么招致马丁不快的事。

他不在家时，她们全都开心许多，这是不对的。她但愿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她经常怀念马丁以前的样子，脾气好，且总是说笑。即使是现在，有时他还是那样的，但通常他似乎总在克制自己，仿佛看见一家人在一起，把自己跟她们关在一起，是他无法忍受的。于是周末他会独自去出门去散步，走很远，一出去就是几个小时。家里有许多压力。她一直感觉焦虑，仿佛或许会发生某件可怕的事情，仿佛她做了什么可怕的事情会被发现。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这个小房间。她肯定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这个小房间。知道这一点让人很困惑，你开始是为了帮助某人，在一件寻常的私人事上赞同了某人——他回来晚时可以去睡小房间——结果却是建起了一堵无限延伸、永无止尽的墙，因为你每天都在让它变得更坚固，虽然你不想，但你无法阻止自己这么做。她一直在努力不往这方面想，因为她会越想越迷惑，这导致她既想不起她想表达的词，也找不到她感觉可以向马丁解释一切的话，她感觉自己越来越语无伦次，开始在愤怒中窒息，于是她只想逃跑，不向任何人解释，也不听任何人的解释。不，马丁对她来说太聪明了。他总是能让她闭嘴。然而，她十分介意的倒不是他的言语，而是他的沉默。有时，她认为马丁聪明的沉默可能让她丧失理智。

把事情想清楚根本就是徒劳。她的思考能力已经被强烈的感觉所摧毁，因为它们远比她强大，能轻易让她停止思考。巴戈特夫人的感觉像祖先一样高耸，就像对过去的回忆，她无法想起，但假如她要控制自己，就必须想起。这些影响力巨大的感觉，似乎铺天盖地，得意且丑陋，她在勇敢地面对马丁前，必须先勇敢地面对它们。如果她一开口就急得口齿不清，去跟他谈话就毫无用处。她不知道该从何说起。

她身体前倾，越过书桌，把窗户的底部关到只留一英寸的空间，然后她向上伸出胳膊，把窗户的上部往下拉，打开一道一英寸的缝隙。这么小的空间连米妮也挤不进来。她从书桌往后退几步，看着书桌上的鲜花，为自己感到一阵绝望，因为她费心剪下它们，插好，放在那里。但它们很美，为房间增色。她会把它们留在那里。她伸手去摸最大的那朵万寿菊，想象雕花玻璃杯的清晰边缘反映出她的婚戒。它是一个黄金的素圈，她只戴这么一个戒指。今天是她的婚礼纪念日，十二周年。她等这一天已经等了好几个星期。

直到今天早上她才意识到她是多么期待这一天，指望它能以某种方式打破她和马丁之间的沉寂，但是以一种自然的方式打破它，像其他任何纪念日那样闯入生活，让一切都因为庆祝时间而停下来，比如圣诞节、复活节或其他任何节日。今天早晨，她把早餐餐盘端进去时，以为马丁会说点什么，但他坐在书桌边的直背椅上，全神贯注地看报纸，一度让她以为他没听到她走进房间。当她把餐盘放在书桌上时，他说：“谢谢，亲爱的。”然后她犹豫了，仍然以为他会对自己说点什么，但他什么都没说。他忘记了。于是她走出房间，静静地在身后关上门，不知道是生他的气，还是生她自己的气。她愤怒地颤抖着。她是那么沮丧，下楼梯时都不得不抓紧楼梯的扶栏。她一边注视着鲜花，一边想，我应该把想法说出来的。现在太晚了，可我应该说出来的。

她在这个房间里没有事情可做了，可还在这里徘徊，当她最终走出去时，走得很快，如释重负似的在身后关上门，没有意识到她再次以一句祷告来代替一个决定，没有意识到她的祷告甚至不是乞求明确，而只是祈求延长希望。

她开始好奇孩子们在干什么。她们在那里非常安静。她本该在带着花上楼时去看她们一眼的。她想要立刻赶去她们身边，但伯尼挡着她的道。她不得不用脚将它推开，因为它睡在楼梯平台上，而楼梯平台不比它大多少。当伯尼站起来时，她赶紧走下楼梯，走进前面的起居室，从那里的弓形窗望出去。

孩子们没事。她把她们忘了一会儿，让她们可能碰到危险，但她们没事。她继续望着，却没有跟她们说话。她们没有看见她。自从她把她们留在小地毯上后，她们就似乎没动过。她们正在脱掉一个小布娃娃的衣服。脱光以后，她们再给它穿上衣服。她们面对铁门的栏杆坐着，这样无论外面狭窄安静的街道上发生什么，她们都能看到。远处，街的尽头，几个小孩正在玩耍。巴戈特夫人能听到他们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她的孩子们穿着粉色短裙的模样让她感到满意。她身体前倾，越过桌上让窗口显得拥挤的那些蕨类植物。一株较高的蕨类植物碰到她的下巴，弄得她痒痒的，她退后几步。蕨类植物长得很好。她所站的花朵图案地毯被刷得很干净。地毯在她的脚下显得非常漂亮。她的鞋子是新的。她在家里穿着它们，让它们尽快穿得合脚，但她不该穿着去花园的。幸好今天没下雨。鞋子就跟她一大早穿上时一样簇新闪亮。伯尼在她的脚边，抬头看着她。今天伯尼看上去也精神抖擞。它的鼻子亮闪闪的，棕色的小眼睛充满生气。它的皮毛雪白，犹如羊毛。她昨天给它洗了澡。它看上去像一只小狗。它张开嘴巴，吸引她更多的注意，巴戈特夫人注意到它有着年轻小狗一般的强壮白牙。

伯尼很聪明。它明白她为什么在窗前朝外看。她在看她的孩子们。伯尼一直耐心地关注孩子们，但即使熟睡时，它也留意着巴戈特夫人，不放过任何她可以分给它的感情。孩子们会长大，但伯尼始终如一，同样的大小，同样的表情。很多年后，伯尼会出现在巴戈特夫人的记忆中，也还是它此刻的模样。再也不会有另一只狗像它一样，她想。它是一只与众不同的杂种狗。她低头看它时，眼泪涌入眼眶，但她微微一笑。然后她开始急急忙忙起来。她急忙穿过房间，走过客厅，急忙打开前门。她要立刻走到孩子们身边。她要跟莉莉说话，夸奖她是乖孩子，她要把玛格丽特抱起来。她要一下子把玛格丽特从小地毯上抱起来。她迫不及待地想把胳膊环绕在玛格丽特的身上，把她抱起来，急忙把她抱进家里，在她个子还小，年纪也足够小，依然可以像婴儿一样紧紧抱着。

马丁·巴戈特完全知道今天是他的婚礼纪念日，想到这点他就感觉尴尬和心烦。一切安好，他不要任何伤感的提醒。不要任何提醒。他要一个人呆着。当迪莉娅放下早餐餐盘犹豫一下时，他想他知道她要说什么，他感觉恐慌。然后她什么也没说就离开了，他很高兴——他为自己感到羞愧，但不管怎样还是很高兴。

最近他一直感觉做事很拖拉。他只有在家或在回家路上才会有那种感觉，他倒是想能够无限期推迟回家。他希望能休息一阵，不做他自己。他在家时就厌恶自己。对自己的厌恶与日俱增。他知道它在加剧，因为有时他能记得六个月前的感觉，当时似乎极其痛苦的感觉却根本无法与他今天的感觉相提并论。

他需要时间思考。他要一个机会，把脑海中对自己的厌恶与真实的自己分隔开来，这样他就能置身事外，决定该做什么。有一句话不断出现在他的脑海里，让他的眼睛里噙满羞愧的泪水，“他为妻子和家庭所负累。”就是这句话不断折磨着他。“他现在为妻子和家庭所负累。”这是一句很寻常的话，他却不明白为什么它一直困扰着他，因为它描述的并不是他的情况，也不是他对迪莉娅和孩子们的态度。那不是对他他们的感觉。他的生活并没有小到可以被那样一句没啥价值的话打发。他的生活尚未沦落到那一步，因为他不是那种会被变成那样的男人。他不是一个平凡的男人。他，马丁·巴戈特，他的“背景”或许可以被描述为有妻子和家庭，但从来就不是“为之所负累”。所以需要时间思考，让他能把他和那个他厌恶的自己——那个表现得像一个为妻子和家庭所负累的可怜鬼的自己——彻底分开。当他这样感觉时，他厌恶这个家，因为他感觉这个家改变了他。不在家时，他感觉不错，也能让他自己确信迪莉娅同样感觉不错。毕竟，她有家有孩子们，还想要什么呢。她有自己的生活。他是那样告诉自己的。但另一方面，他一回到家，就感觉到骚扰和追捕，仿佛家里全是人，全都在等他说一句让他们开心的话。

她似乎完全没有她自己的资源。当她看着他时，她的目光让他紧张不安。他总是担心她会说些什么，在他有时间决定要做什么前，就在他的耳边把这个家毁掉。现在，在他们结婚纪念日的早晨，她在明显犹豫后离开了房间，他突然对她产生一点喜欢的感觉，感谢她没有说任何让他不适的话。或许，她终究是理解的。他没有停下来想她理解的是什么，可能是什么，诸如此类的问题。她的沉默依然在他周围留有余温，他感觉放松而高兴，他感觉一切合情合理，仿佛他艰难前行，做出了巨大的自我牺牲，取得了一个非常应得的胜利，尽管他从未胆敢抱有希望。他有很长时间没有感觉这么好了，他津津有味地吃了早饭。

那晚他回家时，依然心情愉快。他自己开门走进昏暗的前厅，匆忙上楼，都没碰一下楼梯扶栏，在安静的夜晚，楼梯嘎吱声显得更响了，就像他和迪莉娅第一次走进这栋房子时一样，当时它空荡荡的，充满了空洞的回响。他很累，急着想睡觉。他是如此困，脑子已经舒适地沉入等待他的安静且黑暗的时光。他的思绪困倦地漂在前面，将他领进他将要休息的房间，但当他打开门，打开灯时，他一下子清醒了。他看着迪莉娅的鲜花，感觉被出卖，感觉震惊，仿佛她给他设置了一个圈套。无论她是否说话，无论她是否在房间里，她依然设法责备了他。没办法逃离她。也没办法与她抗争。没办法应付她。他逐渐相信她是真的不知道她为什么做那些事情。他想到她站在房间里，把鲜花放在书桌上，又走出去，在身后关上门，这样动物们就不能进来惹他生气，而且她始终想象她是在“做好事”。她从来就不理解她做任何事情的原因，甚至从来都没对她说过她自己承认过她做任何事情的原因。她不知道，这正是问题所在。至于这世上其余一切，她似乎只能理解顺从的必要性。她总是做她被告知要做的事情，然后等着被告知接下去该做什么。她毫无自己的个人意愿。就连想到她都让他心烦。她是一个巨大的负担。倒不是说她懒。她总是在忙，总是在房子或花园里做事，哪怕只是坐下来片刻，她手里也会拿着编织活、针线活或缝缝补补。但房子、花园，乃至孩子们，都只是一种伪装，当所有的伪装消失，当他们独处时，马丁不能忍受看到她被动的脸，她被动的手和她被动的身体。他只想远离她。当他们独处时，她似乎毫无生气，如果要定义她的表情，那就羞耻。她的羞耻让他恼火，因为他感觉它是做作的，他认为她可以选择另一种表情，一种更加快乐的表情，如果她想这么做。

现在这里摆着这些鲜花，摆在这里提醒他今天是婚礼纪念日，但为时已晚。它们的美丽无邪也让他生气地想起她给予他的所有关爱。他站的房间，表达的只有爱。而正是她对他的关爱让他绝望——无尽的关爱，他能理解，却无法回报，他不想要，却无法逃避。他拿起插着花的大酒杯，动作是如此漫不经心，导致一些水洒了出来，他不得不用另一只手去将它扶住。他要把花拿到楼下，留在什么地方，明天早上也不会跟她提起它们。如果她提起，他只会说他不喜欢房间里放鲜花。他别无选择。他必须把这些花从房间里拿出去。它们让他感到恶心。他从书桌前转身而去时，所有的花都倒向一边，当他想把它们扶正时，大酒杯从他的手里滑落到地上，摔成了几块大碎片，几乎没在地毯上发出什么响声。他弯下腰，拾起两块碎片拼在一起，然后又弯下腰，拾起所有碎片和鲜花，全部放在书桌上。无论如何他都不会剥夺她什么，或伤害她。可怜的人，她没有任何恶意。他本可以让花留在那里。让它们留在房间里一晚上，这不会要他的命。

他知道他本想做的远比他实际做的更坏。现在想到他本想做的事情，他感到害怕。其实比害怕更严重。他感到恐惧。他原本打算的——实际上，他已经做了。打碎大酒杯让他从一个有预见性的噩梦中醒来，他知道余生他都将手持这个插着鲜花的大酒杯在这栋沉睡的房子里偷偷摸摸地下楼。哦，是的，他会那么做。一遍又一遍，他会这么做。他知道这点。诱惑总是太强，诱惑或刺激，随便什么。他对她的失望

总是会操控他。他站起来。无论任何，现在他必须下楼去拿一个玻璃杯或什么的装这些花，如果没有水，等不到明早它们就死掉了。

走到房间外的楼梯平台上，他抬头看看很短的那段楼梯，五级台阶，它们通往上面的两个卧室。门都关着，门后面的迪莉娅和孩子们在睡觉，做梦，各自沉入遥远的内心深处。没有在想他。她们的熟睡让这个家变成了庇护所，马丁想，要是今晚能延续一周或两周就好了，我可能就有时间想清楚一切，然后我会知道该做什么……要是她们能像这样开心地睡很长时间就好了，他可能会发现自己又能思考了。但几小时后即将降临的白天，像一股巨浪在他的脑海中汹涌而起，越变越可怕，因为二十四小时后会有另一股巨浪接替它，然后是另一股。未来的日子永无止尽，那些遥远的日子，距今很多年后的日子，正在积聚力量，在他站在楼梯平台上等待的时候。这是一幅冷酷无情的前景。没有任何离开这个家的出路，现在这个家似乎装着他所有的家具，也承载着他的大部分过往。

可迪莉娅一无所知。她永远无法理解他的痛苦，即使他试图跟她聊这些。他是一个孤独的男人。他始终是孤独的，或多或少，但他现在比任何时候更孤独。他对自己感到自豪，而且他理解它。他明白正是这点让他与众不同。他是一个孤独的人，不是一个有家室的平凡男人，完全不是那种喜欢家庭生活的人。他相信他的孤独是源自他天性的深处，让他比其他男人更加敏感，同时也更加强大——他是一个有远见的人。或许，跟他一起生活不容易，但迪莉娅的问题不在于跟他一起生活不容易，而在于她不欣赏他。迪莉娅完全不理解他，永远不会理解。他已经放弃希望从她获取理解了。她就这么一日日地生活，日复一日，“修缮”房子，在花园里干活，省下钱来买新的油地毡或新窗帘，大部分时候她都在浪费时间，然而此刻，站在楼梯平台上，马丁感觉很正常，是很长一段时间里他感觉最正常的一刻，他对迪莉娅不仅感觉到耐心，还有怜悯，因为她是如此盲目，如此软弱，她像一只鼹鼠地生活，对于这四面普通的薄墙之外的生活可能是什么样子，毫无概念。

他开始走下楼梯。明天早晨终究不会太艰难。当她拿着餐盘进来时，他会把碎片给她看，说他只是拿起来欣赏花，瓶子从他手里掉了下去。他会给她看他是如何再为她把花插在水杯里的，他会承诺给她买新的雕花大玻璃杯。明天晚上就会把新酒杯带回家，如果不是太贵的话，他甚至可能再买一只同样花纹的较小的酒杯。她喜欢配套的东西。她不会问他究竟发生了什么。她会很高兴听到他将费心给她再买一只新酒杯。她会告诉他不用麻烦，但他会坚持。她不会提到纪念日。不会有任何尴尬。马丁知道迪莉娅跟他一样，不想小题大做，无论如何，他俩都得为孩子们考虑。

[1] 爱尔兰境内有许多神秘的古老石柱，这些石柱一般都很高，于是人们据此推测竖起这些石柱的祖先也是身材高大。



梅芙·布伦南（1917—1993）

爱尔兰短篇小说家，17岁移民美国。她从1949年起长期担任《纽约客》专职作家，并在《纽约客》发表短篇小说。因为酗酒和精神问题，梅芙·布伦南晚景凄凉。直到她去世以后，她的作品才重新受到文学界重视。

译者：金逸明

《结婚十二周年纪念日》（The Twelfth Wedding Anniversary），选自 *The Springs of Affection* (Copyright © The Estate of Maeve Brennan, 译文由群岛图书授权发表)

故事群岛

威廉·特雷弗说，短篇小说是惊鸿一瞥的艺术。来吧，登上这个精选世界短篇小说的“故事群岛”，在惊鸿一瞥中，体味人生种种无奈、困顿、痛苦……



Images courtesy of [Historical Photographs of China, University of Bristol](#)

小说  
**慎余堂 · 贰**  
李静睿 | 长篇连载

他们如今也属于革过命的人了。

余达之五月中旬方抵省城，他下火车后未作停留，随即上了慎余堂备下的马车，打算连夜劳顿，赶回孜城。胡松前去火车站接他，见面即惊：“二少爷，你的手……”

余达之右手层层叠叠包着纱布，这一路闷热，又不便换药，纱布上干涸乌血上又渗新血。他平日里最喜整洁，这时却满面须髯，穿一套极不合身的蓝色西服，裤脚翻了数圈勉强不拖地，衬衫倒比外套长出一截，袖口污脏，一看便是数日没有更换。胡松还想说话，余达之已经摆摆左手，不耐道：“北京这几月乱得很，不小心在路上受点伤，松哥哥不用多话。”胡松算余立心半子，年龄比济之还大三岁，三人向来叫他松哥哥，他却一直恭恭敬敬，父亲少爷小姐，绝不僭越。

胡松只能扶他上车，又在车内剥了两只粽子，搁在漆制小食盒里。慎余堂家厨的粽子在孜城也是有名的，包的是自家院中的芭蕉叶，鲜笋酱肉均切小丁，肉半肥半瘦，肥肉几化于酒米中，这是往日余达之最爱的初夏小食。壬子年是余达之本命年，生日就在端午后两日，但现在都兴新历，壬子年得称民国元年，骤然间每个人都迷糊混乱，不识今夕何夕，余立心让胡松带上几只粽子，以示家人并未忘记达之的生日。余达之饿得紧了，几口吃下粽子，颗米未剩，又喝了一大口冷茶，这才开口说话：“大哥也回去了？”

“大少爷是清明前两天到的家，正好赶上了给夫人上坟。”

“那这两个月他在做什么？替父亲打理井上生意？”

“没有，大少爷是和一个洋人一起回来的，说要建西式医院，这几天在忙着弄……”

胡松想了一会儿方说，“……手术室。”

余达之哼一声：“大哥倒是悠闲，这时间去弄什么医院……父亲呢？这半年还是就忙着烧盐？”

胡松知道二少爷和义父这几年有些心结，小心道：“盐当然得烧，井上生意总不能停下来……但……父亲信里没跟你说？他现在是孜城议事会副议长。”

余达之先是一惊：“父亲不是最恨革命党？”后来又露鄙夷之色，“……不过也是，既然到了今天……父亲……父亲永远是个聪明人呐。”

胡松不言，余达之也沉默下来，掀开轿帘看出去。去年冬天川地苦寒，今年开春和入夏却都格外早，端午后已有入伏之感。省城沿街植有梧桐，蝉声扰人，又是正午时分，烈烈日头，街边只有十岁上下的孩童，光着膀子，沿路叫卖报纸和菊花水。

马车笃笃行过东升街和科甲巷，再右拐上了督院街。这条不到千尺的小街历来是衙门驻处，早前是巡抚都察院，雍正九年巡抚署合并进总督署，这里就一直是总督衙门。

光绪二十七年，人称“廖观音”的龙泉驿廖九妹儿，率红灯照信众响应拳乱，以“反清灭洋”为号，迅疾占了仁寿、简阳、金堂、彭山等地。他们抵达省城后先想偷袭，二十几人赤手空拳先到科甲巷一家刀刃铺，胡乱抢了些未开刃的杀鸡杀牛刀，这便上了督院街总督府。适逢担任总督林仁文往他处议事，正要上轿，见这些乱民手持牛刀杀将过来，轻笑一声，对身边卫兵说：“开枪。”四川机器局十年前就仿出一批亨利马梯尼枪，后膛装填、弹簧击针，总督卫兵统统配了此枪，红灯照那二十几人无一人逃出性命，总督府后来派出十几人连夜清洗，用了五六块洋人的肥皂，又洒半桶烧碱，方勉强将督院街青石板路上的血迹洗净。

光绪二十九年，林仁文退任四川总督后四方游玩，来孜城时暂住在慎余堂两日。余立心设家宴招待他，恰逢冬至，孜城人照例要吃补药汤，汤中有黄芪、当归、党参、沙参、明参、薏仁、小玉竹、莲子仁、山药、大枣、枸杞、百合、芡实、白果……先以猪蹄炖两个时辰，最后下搁炭炉上桌，烫片得极薄的三线羊肉片，蘸现剁小米辣。为示羊肉新鲜，慎余堂的大厨亲自在旁片肉，吃一盘子片一盘子，肉上有新血浮动。林仁文酒劲刚上，眉飞色舞对余立心讲完那一出“红灯照扑城”，夹了一筷子羊肉，又指指厨师手中的尖刀，轻蔑道：“喏，就是几把这种刀，还没见过人血，这就想跟朝廷作对，这些乱民……不自量力，死不足惜……”

余立心不言，佯作低头喝汤。济之达之令之彼时都在桌上。济之和令之生性温软，听那故事血腥，都不敢再夹盘中带血红肉，虚岁十四的达之素来大胆，不屑道：“有什么了不得，朝廷不过有枪，以后他们也会有……我们……我们也会有！”他声音虽轻，但桌上每个人都听得分明，林仁文现在没有官位在身，并不想得罪孜城赫赫有名的余家，一时间进退尴尬。余立心撂下筷子，呵斥道：“这里没有小孩子说话的地方！你们三个都吃完下去！”

四年后余达之离家留学，余立心本想将他送去美利坚，让两年前已去了纽约的余济之照应，但余达之坚持要去东洋，余立心拗不过他，最后也就送他上船，去了东京和法法律学校。庚子赔款后，这所学校有清朝留学生法政速成科，刺杀摄政王的汪兆铭，正是从这里毕业。余达之起先也时常有家书，提及学校靠近明治天皇皇居，护城河水面似千羽鸟儿将飞欲飞之态，故名曰千鸟之渊，水岸植有樱花树，暮春时分山樱夹道而开，坠花叶于水面。此外，和食多为生冷之物，无辣不辛，颇觉不适，唯有牛肉质嫩，置于铁板之上炙烤，蘸以甜酱油同食，是无上佳味。

清廷初废科举，余立心就把两个儿子先后送出洋，连女儿都在省城读书，在孜城自然是惹人议论。余立心为人看来平和宽厚，却从来不惮议论，正妻早逝，他不续弦不纳妾，除了去云想阁听听楼心月的琵琶曲，也从不出入烟花之地，在孜城大户人家中可谓绝无仅有。家中除了做事的仆妇小厮，济之达之没有贴身家奴，令之不设贴身婢女，更何况济之达之均到了婚配年龄。余立心自十年前读到任公的《禁早婚议》，言群者必托始于家族，言家族者必托始于婚姻，婚姻实群治之第一位也。中国婚姻之俗，宜改良者不一端，而最重要者厥为早婚。凡愈野蛮之人，其婚姻愈早；愈文明之人，其婚嫁愈迟。征诸统计家言，历历不可诬矣，便暗下决心，不早早催促子女婚事。

话虽如此，但余济之的家书封封只谈耶稣，谆谆劝他信主，余达之的又只涉风月，说什么樱花和牛肉，他多有失望，回信中引了不少梁任公：“……今夫日本，幕府专政，诸藩力征，受俄、德、美大创，国几不国，自明治维新，改弦更张，不三十年，而夺我琉球，割我台湾也……日本之实行宪法也，在明治二十三年；其颁布宪法也，在明治十三年；而其草创宪法也，在明治五年。当其草创之始，特派大臣五人，游历欧洲，考察各国宪法之同异，斟酌其得失；既归而后，开局以制作之……尔既已在彼邦，且入法政学堂，父望尔考其宪法，何者宜于中国，何者当增，何者当弃，他日对国对家均有裨益……”

谁知过了两年，余立心从先行回国的林恩溥那里方知，余达之读了一年，自行离开学校，不知所踪。余立心大怒，发了数封急函催其归国，但杳无音信，慎余堂的二公子，去国前带够了银两，若他有心想要失了踪迹，也就是失了踪迹了。这在孜城大户人家中并非不曾见过，狎妓的有之，捧戏子的有之，吃鸦片的有之，什么都没干就这么失了心智的，也是有之。余立心给亡妻上坟，不再替达之上三根香，烧一叠纸钱，他当自己没有这个儿子。

直到去年，余达之突然有电报发来，称自己退学因不喜法政，偏爱机械之学，这几年四处研习，以期归乡时在井上实现机器产卤蒸卤云云。信的最后自然是要钱，“研制机械……所费不菲，望父亲支持”，余立心既有疑惑，又难辨真假，余达之自幼爱在井上玩耍，对装有单向阀门的金属汲卤筒确有兴致。余立心想，井上生意总要有人承继，济之这么下去怕是要出家，全身心侍奉他的主耶稣。达之不喜改制立宪这些名堂，听起来也没有吸鸦片流连花柳之地，不过想替盐场提高工效，总不能说是坏事，他日可能还会少些是非。洋务派和维新派闹的那阵子，余立心虽站在维新派这边，却也跟胡松说：“取乎其上。得乎其中……这法怕是没那么好变，我们做盐的人，得乎其下，变兵器物也好。”这个儿子算是白白又捡了回来，他给达之汇去三千两，只是叮嘱他早点坐船回国。

又过了半年，余达之再有信来，说已到北京，年后即归，但到底还是晚了数月。达之回慎余堂的第二日，池中荷花初开，几只肥鸭池中凫水，下人们在池中凉亭摆了桌椅，自余济之去国，这是六年来余家第一顿团圆饭。桌上有一尾余达之幼时爱吃的豆瓣鲫鱼，余立心剖开鱼腹，将金黄鱼籽夹到他碗里，余达之右手新换了纱布，

用左手持调羹舀起来吃了。

令之问：“二哥，你的手到底怎么了？”

达之漫不经心答：“没什么，做蒸汽机的时候不留心烫了。”

胡松在一旁招呼上菜，听到这句略微停了一下，昨日是他给达之换药，伤口化脓，混有铁屑，分明不是烫伤。但他是育婴堂的弃婴，自十岁就在余立心身边长大，性子比济之达之更像余家的儿子，从来谨慎，没有多话。

余立心看眼前子女。余令之刚下课回来，穿蓝竹布褂和同色短裙，发梳双辫，浑身上下只戴一对她母亲留下的翡翠叶子，圆圆眼睛，薄唇粗眉，算不得美人，却自有诗书之气。儿子们都改了民国装束，短衫长裤，头发剃得极短，两人都一式一样的眉眼，但去国数年，达之看起来倒比济之老了几岁，手臂和嘴角都有旧疤痕，神色阴郁，饭桌上不大有言语，不过问一句答一句，只低头添了好几次饭。

余立心问道：“达之，你下面有什么打算没有？”

余达之恹恹答：“暂时没什么打算。”

“你信上说的蒸汽汲卤机，到底成功没有？以前林家也搞过这个，说是不怎么好用。”余达之好像又有了点精神，道：“还差一点……对了，父亲，我需要一个地方继续实验，还有各种设备材料需要的银两……”

余立心想，倘是在别人家，以达之年纪早已成家分家，盐场的股份本就应当有他的，现在他既已回来，不好再用银钱箍着他，就点点头对胡松说：“你找一间仓库收拾出来，整干净点，少爷需要什么都给他配齐了……”又转头对着达之，“要用钱就自己去账房支，不用每次都先跟我说。”

达之也叫住胡松：“房子要离城远一点的，机器有点吵……对了，最好边上要有水源。”

过了几日，胡松叫上几个下人，把凤凰山下的一个小盐仓拾掇出来。这间屋子距码头略远，往年只在囤盐极多的年份才用上，平日里只是存一些破损又不舍得丢弃的井上工具。仓库简陋，木头搭架，顶高二十尺，四围没有开窗，只顶上有一小小方天窗，白日里倒是勉强能视，但天色稍晚即黑。胡松问达之的意思，他说：“黑也无妨，就是多给我准备几盏煤油汽灯。”他反复叮嘱胡松，灯外玻璃罩子要用上好的，除此之外，余达之别无要求，就让胡松留下几个仓库里的锉子。凿井钻头孜城人称之为铿，生铁制成，经火淬打造，钻一口深井得用上数十种铿，盐仓中就有蒲扇铿、银锭铿、财神铿、马蹄铿，等等，钝掉后不过一些熟铁砣子，胡松心下奇怪，却照例没有多言。

自此达之每日清晨即起，骑马至凤凰山下，晚饭时分才回到慎余堂，午饭就吃带来的食盒。余立心开始有点担心，借口说天气苦热，怕食盒中饭菜馊掉，中午遣胡松去送过几次饭，胡松回来说：“二少爷是买了不少机器，轰隆轰隆响，还吐白气……别的？别的也没什么，就是我看二少爷热得很，打个赤膊，那个仓库父亲也知道，是半点透不了风。”余立心又看了账目，达之用的钱数并不过分，孜城又颇有事，过了一个月，也就不再管他，只是嘱咐厨房里每日多熬些茅根水，放凉后加冰让他一早带去，以免中暑。

余达之确是几近中暑，那仓库热如火房，让他想到在京都那个夏天。他住在嵐山脚下的一个半地窖里，房间只得四个榻榻米大小，半扇窗户能透进些许微光，但他总是紧紧拉上窗帘。每日出去一次，买上足够饭团和几片生鱼，再泡上大量玄米茶放凉，这就是整日吃食。给父亲的信中提到的炙烤牛肉，他其实也数月未能吃到，并不是花光了银钱，而是他好像失了味觉，除了现在房中密做的事业，他对一切都毫无兴趣，食物变得丝毫不再重要，只是让他活下来而已。

从不开窗，房内硫磺味经久不散，连生鱼也像在嵐山上的硫磺泉中浸泡多时。开始没人教他，他胡乱去京都帝国大学和同志社大学听化学课，晚上细细研读道光年间清廷户部主事丁守存所著的《地雷图说》，又设法买来火硝、硫磺和木炭，按书中比例混成黑药，这么折腾了三个月，真的让他做出来二十几枚地雷，雷壳为生铁铸就，内装黑药，药线点火。九月的一个下午，他带着这些地雷，从渡月桥穿过保津川，桥下水光潋滟，岸边散开杂色野花，他却看不到眼前美景，径直又往山里入了一个多时辰。山中找到一处平坝，稍远处有个瀑布，水声颇大，能蔽杂音，他停下来拿出饭团，静待半夜。他把地雷构成带状，用药线连接，一同起爆，药线引得很长。他跑了老远，躲到瀑布旁的小山洞中，只隐约听到连环响声。

又过了一会儿，确信没事后达之才走回去，远远就看见一个方圆二十尺的巨大坑，数十只飞鸟被炸得粉碎，在坑的四沿留下碎肉和血迹，还有一只小猿猴，炸得脏腑四散，倒是在坑底留下一个完整的头。那一日应是中秋附近，月上中天，投下柔光，达之极度兴奋却无人能语，也不知应有何语。他脱下衣服，跳入瀑布下的小潭中，又游至瀑下，夏日将尽，半夜里山中薄雾飘动，已有隐约凉意，山泉更是浸骨冰凉，瀑布高有三十尺，水流似槌，击打身体，他呻吟出声，浑身剧痛，又有快意。

在那个时刻，余达之尚且不知道自己做的这些事情有何用处，又应当对何人使用，混沌中他只觉兴奋，并不能辨析这兴奋背后流动的黑影。他想到几年前自己在家中听到红灯照的故事，又想到自己当年的壮语。余达之确信自己与父亲和大哥完全不同，他和孜城中的每一个人都不同，他们，他们不过是匍匐于这一日生活脚下的蝼蚁，而自己，自己是敢于将黑药装进生铁筒再把引线在某个人的脚下点燃的勇者。至于

这某个人到底是谁，余达之当时没有概念，他也不着急，慢慢总会有的，他会炸碎某人的身体，让他像那只小小猿猴，只剩头颅，不，如果他改进配方，再往雷管中混入钢珠，或者连头颅也不会剩下，巨响之后，只有碎片，混杂血、肉以及骨渣。

过了几日，余达之收拾好房中杂物，把剩下零散材料做成两枚地雷，没留引线，用一件长衫层层包住后放进行李里。他没回东京，住在横滨中华会馆附近，在持续数月的不眠不休后，达之终于松弛下来，每日睡到正午，才出外去“京珍楼”吃饭。这家虽号称北京菜，招牌却是麻婆豆腐，东洋人的中餐，无论何种都大量加入芡粉，上桌时似炒非炒，是汤非汤。他略微想念家中厨房。余立心并无奢好，只喜美食，家中颇有两个御厨后人，但这种想念和他胸中大志相较，几乎不值一提，为他自己也糊糊涂涂的理想，达之愿意每日吃这糊糊涂涂的麻婆豆腐，一路吃到死。

饭后就去关帝庙旁的茶馆，这边茶馆按国内习惯，可自带叶子，只出水钱，达之有从孜城带来的茉莉花茶，铜币二钱可买一整壶滚水，足可消磨整个下午。达之并没有刻意认识人，只是和人闲聊时，无意说起自己是化学系学生，能配黑药，他心下笃定，这条街不过数百米，什么话都很快能从这头传到那头。果然没过二十日，渐渐有同盟会的人来认识他，又带上真正从美利坚回来的化学系毕业生，每日在茶馆中对他传授知识。达之这才知道，黑药之后早有栗色火药，虽仍以火硝、硫磺和木炭混成，但因木材焙烧温度降低，木炭呈棕色，硫磺占比也降低，如此能让栗药较之黑药更缓慢燃烧，可远程为火炮装药。但这个他刚刚听到的名字，也已不值一提，东洋数年前已用大藏省印刷局海军武器制造所工程师下濑雅允所研制的苦味酸，即下濑火药，一斤苦味酸抵得上百斤黑药，甲午海战和日俄战争均是日方大胜，所用榴弹就是内装此药。反观中方，先用黑药，后来又改成栗药，虽北洋水师的“定远”舰以巨炮炮弹接连击中日方的浅水炮舰“赤城”，但后者依然逃脱，由此可见火药之弱。川话中用“好火药”和“撇火药”形容水准高低，如此看来，时代迅疾往前，早已无好火药一说。

余达之生性孤僻，和大哥济之虽只差两岁，却性子迥异，向来没有太多言语，他对小妹令之格外疼爱，但毕竟男女有别，两人并不交心。孜城其他盐商子弟，他只从小和林恩溥有点交情，但来东洋几年，只最初那一月，林恩溥带他去浅草寺求签，吃了极甜的羊羹，配极苦的茶。那支签是凶签，签文后两句是“欲求千里外，要渡更无船”。林恩溥教他在旁边木架上把签纸打结，说，不用担心，浅草寺的签凶比吉多，如此这般，就能化解。他们后来再无往来，林恩溥先到东京两年，达之隐隐觉得他有变化，却一时说不清这种变化现于何处，孜城毕竟相隔数千里，带着盐味的过往情谊，被同样带着盐味的海风吹得失了踪迹。

达之在东洋没有一个朋友，他只觉得自己之前一直在暗中独行，现在突然有人持灯相伴，还源源不断地带来苦味酸和其他材料。同盟会让达之住回东京，在富士见丘附近租了一个小院，让他安心研制炸弹，虽然四下寂静，达之还是拉紧窗帘，整个白日几不出门。只有深夜，他会在院子里舒舒服服，有只虎斑黄猫大概住在附近，总从篱笆里钻进来寻找吃食。达之扔给它几点腥食，鱼头、鸡肝，或者带油牛肠，那只猫和他熟了，渐渐胆大，在院里定居下来，开始只是偶尔进里屋玩耍，后来索性和达之同睡在一张榻榻米上。一日达之在院中洗澡，屋内忽发轰然巨响，待到硝烟散尽后他进去，只见地上隐约粘有黄毛，达之茫然了片刻，也就埋头开始收拾，只是后来再有猫狗进院，他就把它们都赶出去了。

在东京又住了一年，达之没机会见到孙文和黄兴，倒有个叫林毓麟的定期来看他的进展成品，顺便给他带一点生活杂物，又和他说些闲话。林毓麟生在同治十一年，比达之要大十六七岁，回国待了几年，今年又回到东京，他长相清秀，只是坏了一只眼睛，常年戴墨镜，他轻描淡写说：“几年前试炸药的时候失了手。”东京的冬天阴晴不定，有一日他来之后忽降大雪，出门试了几次，还是又走了回来，决定留住一宿，达之热了梅酒，在炭炉上烧了清水锅子，菜只有牛肉和莲花白，但二人都觉得底清甜，他们吃到半夜，酒酣之际，互相颇有知己之感。

喝到最后，林毓麟忽然动情，讲起有个叫吴樾的友人，光绪三十一年暗杀清廷出洋考察宪政之五大臣，用的就是他做的炸弹：“我那炸弹没有电动开关，想着施行者怕是不免于难，我本来要自己去的，但吴樾坚持要替我去，他说：‘生平既自认为中华革命男子，决不甘为拜服异种非驴非马之立宪国民，所以宁愿牺牲一己肉体，翦除这些考求宪政之五大臣。’”说完这句，林毓麟猛捶了一下桌子，汤中跳出几根乌冬，屋内死寂。

光绪三十一年达之半大不小，不曾读过报纸，过了一会儿才问：“那他到底成功了没有？”林毓麟摇摇头，从一只眼睛里流出泪来：“实施前我们有人去了东北，想买电动开关，没有买到……炸弹扔出去的时候，火车已经发动，炸弹被震到他自己脚下，当场就爆了……五大臣里说是绍英伤了右股，端方、戴鸿慈受了轻伤，载泽……好像躲藏时擦破了头皮……后来清兵把正阳门车站整个封了两日，我们的人进不去……吴樾的遗体……什么都没找回来。”

房内有股气随炭炉下的火焰渐渐升起来，两个人都清晰感到血液和汤锅同时沸腾。达之又顿了片刻，才问：“清廷那么多人，为什么一定要杀这五个？”

“如果朝廷真照东洋这样立了宪，国人愚昧，怕是就不觉一定要推翻皇帝……革命……自然也就革不起来了……不过我们无用，载泽他们后来还是来了，见了天皇，还有伊藤博文给他们讲宪法……伊藤博文能讲什么？讲来讲去，总之先讲绝不能废

了皇帝。”

半醉半醒中，达之觉得自己懂了：倘若另一条路顺利走到终点，那这条路上的人，哪怕走到半途，也是白白耗尽了这些时间心力，所以他们唯有从路旁山坡上推下大石，堵住道路，哪怕砸死路人，也是在所不惜。达之为示孤傲，一直没有正式加入同盟会，但他知道，自己和眼前只剩一只眼的林毓麟无甚分别，他们都是在暗处推下石头的人。那夜之后，达之没再见过林毓麟，听说他短暂回国后，又去了英国留学，在那边筹办革命党通讯社，汪兆铭刺杀摄政王时用的五十磅炸药“铁西瓜”，就来自苏格兰，是林毓麟从英国购置，再设法转运回国。同盟会的人在这个小院来来去去，源源不断带来材料，又带走他已完成的炸弹，人人都神色紧张，不作停留。断续有革命消息传来，先说黄兴卖掉母亲财产，筹款买枪，想在广州起义，他们第一批在日本购入了七十五支无烟枪，四十支大六响，以及四千发子弹，谁知尚未入境，有留学生心生胆怯，将整个木箱投入大海。后来又临时从美国和东印度筹款，想再从日本和法属印度支那买一批武器，但汇款和武器双双误期，既定起义时间一延再延，黄兴只得电告在香港等候接应的革命党：“省城疫发，儿女勿回家。”

再后来，达之也回国，先到北京，在东四三条的大杂院里分租了一个小南房。为求安全，回来的人在北京城中四散住着，另在南城大红门附近，置下一间闲置多年的小仓库，商量事情的时候，大家都往那边去。大杂院房舍破败，住的大都是在天桥附近讨生活的手艺人，举千斤担“以武会友”的，带着闺女弹三弦唱大鼓的，训练蛤蟆和蚂蚁学军队操练的，夫妻双双扮狗熊的……达之在家闷得久了，偶尔会到院子里，坐石榴树下喝茶，听戏曲的姑娘唱一段《石头记》改的鼓词，似是叫《黛玉悲秋》，“清冷的潇湘院，一阵阵的西风吹动了绿纱窗。孤孤单单的林姑娘，她在窗下暗心想，有谁知道姑娘家这时候的心肠”。以往在孜城，达之也跟着林恩溥偷偷上茶馆听过曲儿，听后给点赏钱，又喝两杯唱曲姑娘斟的热酒，哪里的少爷们都是如此。现在他看了看角落里堆满破碗破罐的凌乱院子，木门后放着秽水桶，院子内晾晒各家衣服，却又有煤筐子，但凡起风，煤渣直往新洗的衣服里钻。他难免不想到慎余堂，单那一片竹林，怕是就有两个这大杂院大小，水池子前前后后有四五个，中有小渠通水，一尺多长的红鲤鱼，能从前院游至后院，达之突然恍若隔世，却照以前模样，放下茶杯，击掌说：“好！”他总给姑娘一两银子的赏钱。

那姑娘叫灵凤，也就十六七岁，梳蛇样长辫，刚死了母亲，穿素色衣服，鬓角别一朵白绒花，长得有几分令之的模样，只是毕竟在天桥混得久了，有股风尘气，唱曲时眼睛有意无意往达之这边飘。达之在东洋四五年，正当成年，却从没有近过女色，难得上街，遇见穿木屐的女人，他也想细看，却只敢低头见东洋人称为“足袋”的雪白分趾袜子。他偶觉冲动，但那几年和女人相比，他有更猛烈的欲望，每隔数日梦中遗精一次，也模糊一片，不涉情景，他并无经验，也无从想象情景，第二日起床，达之沉默着自己洗净凉稠内裤。

灵凤的父亲看他模样斯文，虽只是在大院子中分租房间，却出手阔绰，想来是哪家少爷和家人闹脾气，极可能是逃婚，来北京暂住个几个月，风流佳话大抵都是如此写成。他有心把灵凤推到达之这里来，隔三岔五让灵凤上他房间，送一点下酒菜和自制糕点，灵凤唱曲时惯有风情，私下却还是羞涩，有时候讪讪坐大半个时辰，两人来回说不上几句话。达之也不知道，和一个唱大鼓的姑娘能说点什么。

有一日小暑，灵凤烙了十几张饼送过来，食盒里还有盐水花生和一碟酱牛肉，又带了两个甜瓜，说是前几日回了一趟通县老家，这是亲戚家自己种的。达之在北京待了数月，一直没有接到确切任务，心下烦闷，那日就着牛肉多喝了两杯，灵凤再来取食盒的时候，达之见她除了孝衣，明显打扮过了，穿天青色丝旗袍，下摆拂在雪白小腿上，耳朵上一对翡翠坠子，抹了胭脂和香粉。达之看她一眼，又是一眼，恍惚中想起令之似乎也有一对这样的翡翠耳坠。她不喜装饰，这坠子却常年戴着，似是母亲遗物。

虽是小暑，那几日却一直暴雨，凉爽适意，待再有个惊雷下来，达之已将灵凤诓上了床。两人都是初次，开始寻不对地方，但慢慢也都找到了。大杂院虽是石墙，却也隔不了声，灵凤后来一直咬住旗袍下摆，那衣服反正已被达之撕开了口子。

自离家去国，达之从未如此放松，灵凤皮肤柔软，身子丰盈，他陷在里头大半夜不愿起来，反反复复，如此这般，如此那样。灵凤虽说羞赧，却又有媚态，到后面她会悄声说：“要不要我下去？”半夜两人都饿了，裸着身体坐在床边，一人吃了一个甜瓜，待到天光初亮，他才让灵凤胡乱收拾后穿过院子回家，离别时二人大概也说了情话，许了承诺。但灵凤走后，达之睡了整日，醒过来他也都忘了。恍惚中似乎听到灵凤叩门，他只觉烦躁，没有应话。起身时天色已黑，达之去水房冲了个凉水澡，从后门出了大杂院，前门挨着灵凤家，他见屋内亮着灯，后门其实也上锁，锈死了拧不开，最后从一株白果树上搭脚，翻墙跳到胡同柏油路上。

雨倒是停了，刮一点儿晚风，路旁有人卖水梨，达之买了一个边走边吃，水梨脆甜，他心情舒畅，黏了一手梨汁。后来不知怎么走到南小街烟袋胡同，路口有一家卖面的，门口挂蓝布布帘，他掀开进屋，吃了一海碗羊杂面。北京吃羊肉的地方都有油辣子，他倒进去一小半，辣出一身汗时，也忍不住想起灵凤的身体，想起她微微有汗时，皮肤更觉滑腻。达之略感遗憾，如果在孜城，灵凤怕是个合适的偏房，父亲余立心虽在丧妻后一直独身，但孜城盐商哪家老爷都娶了两三房女人，然而在当下这辰光，灵凤和这整件事，只是不合时宜。

过了两日，达之悄悄搬出大杂院，这时间灵凤和父亲正去了天桥唱曲儿。他没有几件行李，灵凤上次落了一件梅红肚兜在他房内，达之就用它包上二十两银子，勾开窗户后扔了进去。他搬到了烟袋胡同，就在那家面铺再往里走几步，这次租了独门独院，因各地有零星革命，风声渐紧，他虽从未有公开露面，但也得越发留心。到了八月二十日上下，达之从同志那里听到，林毓麟死了，说是因为见广州起义失败，郁积数月后旧病复发，头痛难忍，又独自身在异国，无以报国，他多年积蓄有一百三十英镑，遗书中托付同盟会同志将一百英镑赠予黄兴，以作革命之资，余下三十英镑则转寄给母亲，安排妥当之后，他自利物浦海边投水。距农历七月半还有十几日，达之在胡同口给林毓麟烧了两刀黄纸。天气干热，让纸钱烧尽的时间更显漫长，他们交情浅淡，达之也说不上伤心，只是不明白这人为何要死。死是一切的终结，达之以为林毓麟和他一样明白，他们这种人，人生就是要自己活着，敌人死去。达之独自一人住在这独门小院里，灵凤虽没带来麻烦，却让他更加小心。白日里达之闷坐家中，他在胡同口的面铺里放了几两银子，一日两餐定时有人送过来，他什么都吃，羊杂面，炸酱面，西红柿打卤面，茄子打卤面，伙计知道他的习惯，总用一个粗陶小钵装半钵辣子一同带来。有时候面吃腻了，他带句话出去，掌柜做自己的饭菜时，就多备上他一份。只有天黑尽了，他才偶尔出门，也不叫车，一路往南，向大栅栏的燕家胡同走去，他第一次选定了一家“同义楼”，后来就一直在这一家。同义楼门口挂着漆木人名牌，牌子上各色丝绸扎出花结，筱瑞红，刘月娥，王绣凤，张翠卿，他第一眼见到筱瑞红，因名字上有梅红绸子扎的大花，让他想起灵凤的肚兜，梅红底上面绣着白梅，后来他就一直找筱瑞红。筱瑞红妆厚粉浓，看不出本来模样，这家的姑娘都号称“南班”，胡同里南班比北班有格，价钱也贵个三成，筱瑞红说自己是无锡人，说话却有天津腔，也弹不了琴，达之就让她不要说话。结束之后，达之穿戴妥当，再慢慢走回家，夜中北海漆黑，月下有碎银似水光，没有终点，难辨尽头，像他在横滨时见过的真正的海，或许也像林毓麟投水时的海。

到了辛亥年末，革命已成大势，清廷有几名皇族子弟，私下成立“宗社党”，说是要护着宗庙社稷，绝不能让小皇帝退位。达之终于有了任务，上面派他和一个叫彭席儒的，一起去暗杀宗社党的良弼，就用达之自制的炸弹。彭席儒是成都金堂人，和达之同岁，团团圆脸，头发极往右分，眉清目秀，神色却老成。他见过孙文，在革命党内是叫得出名字的人，不像达之，隐身于自己制作的炸弹之后，他疑心彭席儒没有听清自己的名字。二人在达之的小院里同吃同住了十几日，互称“同志”，一遍遍商议过程，但他们并不熟悉，因孜城话和成都话有细微差别，彼此也只说官话，听说达之是孜城人后，彭席儒漫不经心提到：“你怕是也知道了吧？孜城几月前就独立了，你家中怎么样？”

达之无法想象孜城独立，甚至时间在武昌举事之前。他习惯了将孜城和慎余堂的一切，都视为急于摆脱的过往，他想到父亲带他去盐场上见过的工人们，使牛匠、拭篾匠、勾水匠、土木石工、山匠、翻水匠、坐樟桶、坐码头、白水匠、马夫、灶头、桶子匠、打锅匠、车水匠、抬盐匠……驱役牛车的推卤工一个月领一串多铜钱，烧盐工赤裸身体，身上凝结盐卤和汗水蒸腾而成的盐花，小腿凸出，像牛腱子，烧完盐后草草冲洗，围上一块粗布，蹲在盐场空地里打长牌。达之不能相信，他们如今也属于革命的人了。

他不想答话，装作耳朵不好。这也说得过去，反正研制炸药的人，三分聋了，三分瞎了，还有三分死了，达之却万般小心，只身上有一些烧灼伤痕，灵凤和筱瑞红都问过他，他忘记自己怎么回答，也许没有回答。这样沉默着不答话有过两三次，二人就更是生分，吃饭时一人拿一个大碗，坐在一条长几的两端，彭席儒像另一个林毓麟，对怎样精确使用炸药并不关心，达之疑心他暗中求死，好像唯有如此，方能证其伟岸高洁。达之不想死，他想活下去，做更多炸药，炸死更多人。

行动后来选在腊八，因清廷旧例，这一天皇帝要赏赐各家腊八粥，王公大臣们需上朝谢恩，宗社党的人这段时间虽四处活动，但那一日是必定在京的。初八晚上，二人换好冠服，坐车前往红罗厂的良弼府第。彭席儒在武昌起义前做过天津兵站副官长，代理标统，说话间有些气派，能唬住良弼身边传话的下人，达之则在一旁扮作随从，二人各持三枚炸弹，两边袖筒各藏一枚，还有一枚放在胸前。

门倒是叩开了，家人说良弼尚在军机府议事，二人即前往军机府，还未到府前，已见良弼整队归家，他们坐马车尾随在后，又回到红罗厂。席儒以早已准备好的崇恭名片求见，良弼尚未见人，只见了名片，即邀他至府中说话，待到各自下了车，正要拜见，良弼才惊觉这并非崇恭，旋即大呼卫队：“有刺客！”自己转身逃走，想进到府内。

彭席儒和达之追了上去，席儒先扔去一个炸弹，但准头不对，扔到了前头，远远炸开了门前石狮。达之随后扔了第二个，这次在良弼身后石头阶上炸开，混乱喧闹中有一只腿，血肉模糊抛向半空，一只厚底皂靴始终紧紧套在脚上，如果仔细辨认，能看出那是一只左腿。达之在扔弹后迅速后撤，彭席儒却不知为何，原地不动，弹片从石阶上反射回来时，达之正好回头，他清晰看见弹片从脑门正中插进，烟雾绕身，彭席儒愣了一愣，然后慢慢倒了下去。达之过了片刻，才发现自己右手也中了弹片，血流得很快，待他回到烟袋胡同，整条袖子已经浸透，达之勉强脱下衣服，将两枚未炸的炸弹小心收好，又胡乱往伤口上撒了云南白药，这才晕了过去。

同盟会有人来看过他，找了懂医的同志给他夹弹片和上药包扎，分外客气，也分外生疏，只说让他回家好好修养，要是钱上面有困难，随时告诉他。达之心下明白，在“同志”们中间，他向来只是个有点手艺的外人，现在右手被伤，医生说，伤了筋骨，

哪怕好了，怕是也不大灵活，一个做炸药的人手不灵活，也就失了用处。过了两日，听说良弼死了，彭席儒的遗书被抄来抄去，悄悄流传，他果然早写好了遗书。“……山河破碎，大陆将沉，祖逖闻鸡，刘琨击楫，楼船风利，正当努力中原。寄来像片二，异日神州光复，釐整天衡，二兄触目兴怀，当思我辈痛饮黄龙，亦犹有同心合志之故人含笑于九京乎！”达之数年没好好读书，遗书中的用典得想一会儿才能明白意思，他读后并无感觉，把那张纸扔进炭炉中。那是辛亥年的大年三十，他数日没有出门，连小皇帝退位那日也是如此，巷口面铺掌柜看他一人在京过年，大概心生怜悯，让伙计送了一整套涮肉家什过来，羊肉和萝卜都切得极薄，北方人吃涮锅配芝麻酱和韭菜花，但掌柜知他习惯，还是备了油辣子。达之就这样过了除夕，他以为年后就能回孜城，谁知伤口迟迟不好，反复溃烂，他一直住到夏天。

胡松给达之找的仓库虽离盐运码头稍远，却还是紧靠孜溪河，这一段水面极窄，中有漩涡，探不清深浅，向来没人敢行船。仓库内实在酷热难耐时，达之会在河中游几个来回，然后一直半浮于水中，水下有巴掌大鲫鱼啄他脚心，远远能看见盐场天车。革命后的孜城有一种让达之厌恶的平静，但他自有信心，知道这平静不过是眼前河水，水下藏着急急漩涡。

\*《慎余堂》为作家李静睿首部长篇历史小说。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上海公司）出版，现已上市。



李静睿

以前是法律记者，现在写小说。出版有《北方大道》、《微小的命运》、《小城：十二种人生》等。

长篇连载

这里是作家李静睿长篇历史小说《慎余堂》的节选，一个百年之前的故事，希望百年之后的人愿意去读。



图片来自 Moiz K. Malik on Unsplash

## 非虚构 老城隍庙 许佳 | 到上海去

走出走进，要远着它，  
于是它反而成为记忆的中心。

“冷吗？”表妹问我。

我们身穿厚外套，面对面坐在窗边的小方桌前。深夜的寒意正钻过窗框，轻轻吹拂到我们脸上。冰凉的玻璃窗似乎离开窗框，主动地贴了上来。我说：“还好。现在还不冷。”

我们一道起身，挪到了屋子中间那张临时放置的大餐桌前。桌子是从后屋挪过来的。“好像有一个取暖器，拿来放桌子底下烘烘脚好吗？”表妹说。

屋里的灯关了。后屋的白色灯光，透过矮墙上方的玻璃隔断，洒到床上，勾勒出爸妈蜷在被子里的形体。被子底下传出均匀的呼噜声。姑妈姑父回附近自己家里休息。灵台上的香火，整夜不能断灭。现在是我和表妹的主场了。

### 01

阿蕾

我和表妹有很多年不曾像这样长时间地单独相处。三十岁之后，几乎每次见面都很短暂——在各种海鲜酒楼，在家庭聚餐的餐桌上。后来又带上了孩子。至于三十岁之前，她有将近十年不在国内。那一时期，我上奶奶家或上姑妈家时，如果恰逢她的例行通话时间，就会和大家一起挤到摄像头前去。

许佳姐姐在啊？她说。

对，在的。

许佳姐姐，你什么时候到澳洲来玩啊？她说。

什么时候来，要么明年？

叫她阿蕾吧。阿蕾是和父母非常亲密的那种女生，在海外时，每日固定时间会打来视频电话。我在一旁听她跟姑父、姑妈讲当天的事情：天气热不热，学校里或工作上遇到了什么样的人，今天开车去了哪里，饭吃些什么，路边树上的大鸟下了仔，非常凶，人经过时要抱头逃窜……话题很碎，像在饭桌上交谈。讲的仍是沪语。我爸妈常抱怨说，为什么你表妹人在国外，每天有什么事都告诉父母，你却没什么话跟我们说呢？

我很难给他们令人满意的解释。其实他们也不是真的困惑。做父母的人，在子女长大的过程中，总会遇到这一类无法解释的问题——为什么别的孩子能大大方方地叫

人，你却躲在大人身后不肯开口？为什么别的孩子能定定心心地坐着看一两个小时的书，你却只会拿把鸡毛掸子到处跑？为什么别的孩子考试次次年级前三，你却排到一百开外？为什么别的孩子二十五岁就成家，你三十出头还没有对象？为什么别的孩子年薪百万，你连年终奖也拿不到？父母心底并不想知道为什么。他们有时候是表达心愿，有时候是表达不满。但是，子女往往很心烦，以为父母真的要一个解释，自己却给不出解释。

阿蕾和在国外认识的大学同学结了婚，回国来办酒席。宴会厅后方的小仓库收拾成一个化妆间，我陪她坐在里头。体格粗壮的化妆师，穿黑色蕾丝上衣、低腰牛仔裤，腰间系化妆师标配的 Gucci 皮带。她说：你怎么不安排抽奖？婚礼上应该安排抽奖。又说：我帮你把头发这样往上梳起来，梳高一点。又说：你应该去文个眉毛，新娘子都文眉毛的。她的声音是沙哑的，说话很轻，尽可能节约力气。她跑出去上洗手间时，阿蕾悄悄跟我说：她很俗气的哦？我不想做她说的那些事情呀，为什么大家都一样？

阔别十年，那次婚礼让我重新认识了表妹。新郎在致辞中讲到新娘相识的过程。“我刚到校园，正在找路。这时她正好经过。我上去问路，她非常热情地带着我找到了宿舍。我觉得这个女孩太善良了。”

我从来不曾从这样的角度看待过她。我强烈地意识到：表妹长大了，在很多方面，是我不熟悉的人。但在内心深处，所记得的总是一个四五岁的女孩——后来长成八九岁，总是一个在陌生人面前很怕羞、和熟人在一起非常贪玩的女孩，一个读书做功课不太有耐心的女孩，一个什么都比我懂得少的女孩。这女孩每次一进门，就大说大笑。“搞笑片啊！”她说。这是她的口头禅，碰到有人做傻事，她就笑起来拉着人家的胳膊，或把脸探过去说：“你是搞笑片啊！”跟家里人，她大部分时候讲上海话，但是碰上我爸爸，她经常提高嗓音，用普通话：大舅舅！大舅舅！叠起来叫，两遍起板。

从她出生开始，我们就常常朝夕相处。我带着她玩，我编故事，叫她扮演其中的一个角色。她太小了，往往不太明白我究竟要做什么，因此表现得散漫、迟钝。我不免觉得不耐烦，但小孩子，为了玩，可以无视许多事情——我无视表妹的不配合，表妹无视我的强势和不知所云，我们一天天地玩下去，玩得非常尽兴。

上学之后，我们的寒暑假生活变得规律。吃过早饭，在奶奶的指挥下，先帮着剥一小篮毛豆，抠下一颗，塞进叫蝈蝈的竹笼。随后就做作业。在一张方桌上，有时仅在一张大方凳上，一人坐一边，头碰头地完成以上所有任务。

两人之中，我是较坐得定的那个。我还坐在那儿写啊描啊，阿蕾就跳起来，晃到别处去了。家里人见了，就说：你看你姐姐，多么用功，你怎么就不能坐着再看会儿书？学业方面，我自小在家族中广受赞誉。逢年过节，亲友相聚，就是我领受嘉奖的时刻。我坐在小板凳上，膝头摊开一本书，或在餐桌前，慢慢地啃一只鸡腿，作出无动于衷的样子。长辈们你夸一句，我赞一句，在圆台面上划出一条条连接线。我像完全没听见似的。

有时候，大人批评阿蕾，我也会凑上去一起批评。我说：你读书应该这样读，遇到不会的生字，一定要查字典。大人听了，感到在理，真是现成的榜样，于是煽风点火地说：你听到姐姐的话吗？你记住了吗？记记牢啊！阿蕾低着头，在一本写字本上画来画去，什么也不说。

做作业的大方凳，就摆在家门口，弄堂边上，上面摊着我和阿蕾的写字本、习作本、《暑假生活》。阿蕾不知哪里去了。我凑上去翻翻，看到一本写字本的空白页上，用非常大的字，横七竖八地写满了一页：许佳大傻瓜！第二页：我讨厌许佳！

不记得当年是什么感想。后来想想，自己的确有很讨厌的时候，且果然是个傻瓜。

### 02

姐妹情

取暖器在桌子下面，发出轻轻的呼气声。过十二点了，越坐越冷。我们断断续续地聊着：这波疫情是怎么回事？你临时来上海，打算回去过春节吗？最近都没有什么好听的歌啦。你们在家也经常吃饺子吗？

我计算了一支香点完的时间——四十分钟左右。两人互相提醒着，该续上了。走到后头去看一看，又转回来：“再等一会儿。”过了五分钟——“我去。”“我去。”不知为何，有点不甘示弱的意思。

姐妹之间，从小必有些竞争关系。不过现在人大了，天南海北，有了各属于自己的地盘，已无从争起。此时此刻，是觉得可做的不多，争着尽一点责任——虽然不太明了这责任的来龙去脉——也恰因为不明了，所以不好意思过于积极，含蓄地、克制地，甚至还有点谦让地竞争着，看轮到谁去时，刚好能把那支行将熄灭的香续上。

漫漫长夜，这是唯一可做的事情。

从前在一起过寒暑假时，值得一争的就多了——执掌电视机遥控器的权力、占有俄

罗斯方块电子游戏机的时长、倒空瓶里最后两口可乐的幸运……争夺天天发生。奶奶家搬到浦东，终于有了卫生间，有了抽水马桶和淋浴。为节约用水、节约时间，从一开始就形成一个定规，安排阿蕾和我一起淋浴。我们两人挤在两平米不到的淋浴间里，轮换使用花洒，一个冲水时，另一个擦洗发水、沐浴露，随后调过来。一步入浴室，我们两个立刻开始一言不发地脱衣服，尽全力迅速冲洗。我俩的共同目标，是争夺唯一一块干毛巾。先洗完的人，可以用太阳晒过的、毛渣渣硬邦邦的毛巾擦干身体。那个后洗完的，只好把它重复使用——毛巾不算湿透，但是吸了水分，潮叽叽软塌塌。抢到干毛巾的人，得以舒爽地走出浴室，留下那个速度较慢的，一个人灰心丧气地打扫战场。有时为了夺取毛巾，一人会趁另一人专心做事时，不声不响地先躲进浴室去抢跑。后来者一看大势已去，只有慢吞吞地跟了进去，脸上带点不忿，甚至憋不住说：我总归是比你慢了！

为了洗澡，每一天都有相互怨恨的时候，就像月圆月缺，规避不了。

但是，等到席子在地上摊好，两人一起坐下来下斗兽棋、打争上游时，不论什么仇恨，统统烟消云散了。

到西瓜切好端上来时，又开始暗暗较劲，都想挖掉那中间一块红瓤，于是再度反目成仇。

### 03

#### 窨井盖

黑白照片上，留童花头的我站在竹摇篮前面，两手搭着摇篮边沿。摇篮里是一个酣睡的婴儿。三岁多的我，未满周岁的阿蕾。我的表情，说不上是快乐还是不快，更像一种困惑。光线也是有点嫌暗，加重了我那圆脸上的阴影。仔细看背景，能看到堆在墙根的杂物、屋墙上半开的木窗，地上有一块方方的水泥窨井盖。

这块窨井盖，我记得格外清楚。水泥铸造，四方形的，上面均匀地开出两排长圆形下水孔，嵌在墙根边，表面覆盖着一层层痕迹，委顿着几片菜叶、几个烟蒂。年深月久，孔洞的边缘慢慢剥落，不再方正，缝隙里长出青苔。住在这条弄堂里的孩子，在没学会蹲马桶时，都曾让大人端着两股，分开双腿，在这窨井盖上撒过尿。我也撒过。阿蕾也撒过。

除开撒尿，其他时候都要远远地绕着这个窨井盖走，因为它又脏又臭，它的周围常年潮湿，长出了一层青苔，小孩子走过去，是很容易滑倒的。滑一跤，不但要摔痛，衣服裤子还会弄脏，那么又要洗，又要晒。大人一上来，就抓着你，在背上屁股上乱拍一阵。

玩“一二三木头人”、老鹰抓小鸡，也要把窨井附近视作禁区。但这样一来，跑动时就束手束脚，容易被抓到，又或者撞在一起。

玩玻璃弹珠的时候要格外小心。弹珠骨碌碌地滚着，眼看就朝窨井盖那儿滚去了。“咚”地掉进下水道，一了百了，也就算了。若是滚到井盖上头呢？捡还是不捡？继续玩着，眼睛老瞥向那边，看到珠子反射出一点红亮红亮的光，还是那么好看。最后到底是捡了，用两个手指头拈起来，在水龙头底下冲了好几分钟。可是本来很漂亮的一个冰面飘红花的小玻璃珠，现在心里却不想把它放回盒子里，怕它把别的弹珠给熏臭。窨井盖好象有魔力的，弹珠总往那个方向跑。长大以后才想通：窨井的地势要下陷一点，弹珠自然滚过去。

走出走进，要远着它，于是它反而成为记忆的中心。黑洞性质的一种存在。

但也时常看到大人们或站，或蹲在黑洞边上，大胆地淘洗。老房子用水紧张，如果厨房的水龙头正被邻居占用，而你又恰好要洗点什么，就只有接点水，转移到窨井盖边来。家门口的黑洞，虽然肮脏，却是生活的必备品。

再者说，过去的日常生活，哪怕城市里，差不多也有一半要在露天展开。家里昏暗、狭小，夏季闷热，冬季也不见得比外面暖和。到门外去，反而能施展拳脚。于是不可避免地，经常在窨井旁来来去去。

这一排矮房门前的弄堂，二三十步长，三五步宽，装下了许多功能——一张方凳配一个小板凳，坐下来可以摘菜，可以做功课、画画、做手工，可以放上简单的小菜，一个人吃饭；一张折叠矮桌配几个小板凳，一家人可以围坐吃饭，喝酒的人，夏夜开瓶啤酒，就着咸菜毛豆子，从日头西斜开始，可以吃喝到八点开外；不冷不热的时节，下午把桌子搬到外头，就有人坐下来打麻将；夏天实在晒了，麻将桌上支起遮阳篷，手上拿把蒲扇，也过得去；夏夜在屋子里呆不下去，邻里有一大半的人睡在外面，弄堂里纵横着各种躺椅和行军床，衣冠不整的人们歪斜在上面，一个个光溜溜的肚子，在淡白的月光下起伏，午夜的极纤细的微风，吹不散人群中发出的呼噜、叹息和呓语；有电视机的人家，把电视机搬到外面来，和邻居一起看；有半导体的人家，那半导体是成天放在窗台上，他一个人听《滑稽王小毛》，左邻右舍也跟着听。

吃饭，睡觉，玩乐，大家对眼门前那散发臭气的窨井盖是无视的。

照片上，不满周岁的阿蕾就在窨井盖附近安详地熟睡。

阿蕾长得漂亮。雪白的皮肤，秀美的大眼睛，腮上一对酒窝，看起来像当时流行的铜版纸挂历上的小孩。里弄的邻居，平时在门前开席吃饭，碎碎地聊天，常议论各家的孩子，比较起来，说我没有表妹好看。我长大之后，妈妈有几次主动提起往事，说自己当时心里有点生气——何必总是议论小孩的长相。其实我本人倒不觉得什么。一来以小孩实事求是的眼光看，表妹确实很漂亮。二来在小孩的心里，没有表妹漂亮，不等于不漂亮。我小时候，当然认为自己是漂亮的——独自在家，把提花大毛巾披在身上时，从玻璃橱里偷出妈妈的口红来涂时，去北京旅游，在颐和园吵着要买一个串珠凤冠时，都是漂亮的。在旁人面前，则谦虚地说：我不太漂亮，我眼睛小，单眼皮，鼻梁太塌。

在心底，漂亮就是漂亮。

其实小孩不看中漂亮，一旦朝夕相处，玩在一起，什么都不挂在心上。不单无所谓漂亮，也无所谓卫生。我所记得的，只有年幼的阿蕾之听不懂说话。一旦听不懂说话，行动起来自然南辕北辙。一旦南辕北辙，就容易起纠纷、出意外。一旦出了意外，没别的，无非是哇哇大哭。跟一个比你小三岁的小孩相处，能上哪儿说理去？

我又何尝不是小孩，又何尝不是一个世界上最爱哭的小孩。但我不记得那些了。长大后，听家里人说，我那时还没上幼儿园，长住在奶奶家，我动辄泪流满面。奶奶抱着我坐在小板凳上，哄我看电视里的“老头子”。“老头子多么滑稽啊！”一点也不滑稽。我还是哭。邻居走过来问：你饿了吗？渴了吗？摔痛了吗？答曰：想妈妈。

这是多么叫人发愁的事情。爸爸就带我回家去找妈妈。周末的长途汽车，挤满了人，爸爸一手抱我，一手拉车顶上的横杆，一边给我讲《三打白骨精》的故事。这样摇摇晃晃一个半小时，回到了家，看到了下班回来的妈妈。

但想妈妈的日子也不很长久。上学之后，天天和妈妈在家，又变成了“想上海”。放假了，想到爷爷奶奶家去。一去就去一两个月。阿蕾也去。有阿蕾，还有弄堂里别的孩子——二楼的比我小一岁的女孩，隔壁那个不太会讲上海话的短发女孩，和她弟弟。我们大家一起在弄堂里，在窨井盖的附近消磨时间，背后是一个个门洞，面前是一道高墙，从墙的后面不时传来机器切割的嘶嘶声，以及热烘烘的、钻鼻孔的机油味。街道工厂里不知在生产着什么零件，不知道会用在哪儿。

### 04

#### 薛弄底街

薛弄底街，今天在百度地图上查询，显示一个门牌号码：盈锦路 99 号。我第一次听到“盈锦路”这个名字，也是第一次知道，薛弄底街竟有号码。

听说还没有动迁。又听说快了。似乎也听说，已经拆了。

看百度地图的街景，是一张道路照片，路边一个小小门洞，里头依稀可见紧紧挨在一起的矮房。应是把整条弄堂视为一个小区处理。印象中，从大马路上转进这个门洞，也是要三弯两弯，走上两三分钟，才走到底。

我的童年记忆无法告诉我，在窄窄的街道两边排列的是哪种形式的房屋。奶奶、姑妈、周围邻居，是一概把它们称作破房子。破是实情。更显著的特点，是破房子与破房子排列在一起，而各有各的不同。与其说是把房子建在道路两边，倒更像是在建房时巧合地留出了一条缝隙，就此成为道路。旧式里弄房、二层的砖木小楼、批白灰的极窄极矮的砖房，像灌木和杂草般共生，无法分开。从街口往里走，房子生长得越来越密。奶奶家就在笃底的位置。

房子有两层。进门一条过道，右手边一溜，不知堆了些什么陈年的柜架箱笼，表面蒙上了尘，又蒙上油，再盖上一袭蛛网，如此层层叠叠，封印起来。过道笔直通往尽里头一个饭桌大的四方小天井。天井里靠墙是自来水槽，洗菜、洗衣、洗漱，都在那里。一旁就是邻里共用的厨房，动线颇为合理。厨房里面，各家的饭橱、炉灶，围绕墙壁摆了一圈。地方虽小，各人都是严守自家的势力范围，油盐酱醋，绝不会错拿。

奶奶家在底楼，跨进门槛，左手边那扇门就是。前后两间，前面的大房间有窗户正对弄堂，后头的小房间在楼梯底下，不见阳光。大房间先后做过姑妈和叔叔的新房，靠窗摆着奶奶的缝纫机，里面靠墙一张双人床。床边五斗橱上，摆设一些新房里才有的喜气洋洋的东西：三五牌小座钟、一台收录两用机、一套盖着绣花大手绢的彩色玻璃杯、一个红白相间的套娃不倒翁、一束插在瓷瓶里的红色塑料花。

小房间里最大的家具，是一张贴墙放的方桌，桌上有盏台灯。平时在这里吃饭，吃过饭收拾餐具，就坐下来看报纸、记账。我和表妹也在这张桌上做功课。如果多来一两人，就要把桌子拖出来，多创造两个座位。无论如何，总须有一两人坐在床沿。床摆在楼梯底下，上方是斜顶，特别受到我和阿蕾的喜爱，因为只有我们小孩，才能在床上站直。

冬季的夜晚，和爷爷奶奶一起睡在斜屋顶下。我在最里面，紧靠墙壁。墙上的小人、小花、波浪、云朵，都是我用铅笔慢慢画上去的。地上脏，屋里冷，脱了鞋上床，轻易就不下去。半夜嘟嘟囔囔起来，要尿尿。小日光灯打开了，地上的红白搪瓷小痰盂给端上床，底下铺几张报纸。我几乎是在被窝里上了厕所。

痰盂，在我人生的头十八年里，是一个最熟悉的日用品。自己家用痰盂，多数亲戚家也是用痰盂。上别人家做客，如果是带卫生间的 newList 公寓，上厕所时难免有点战战兢兢，怕冲不下水。如果别人家用的是旧式马桶，则暗暗嫌弃，尽量憋住屎尿，带回去解决。因为马桶是设计来攒屎尿的，一整天只会倒一两次，往往一揭开盖子，里面的气味直冲而出，熏得人直眨眼睛，头探过去看，却看不真切，只见一个红黑的洞穴，里面似有波光，湿透的黄草纸一层叠着一层堆起来，难辨虚实。痰盂不同，胜在轻便，至少每次出恭之后可以立即倒掉。两相对比，就觉得痰盂干净。加之又是搪瓷质地，白地红边，或白地蓝边，装点着牡丹、金鱼、鸳鸯、凤凰，刚刷完时，立在户外吹干，阳光之下，简直是冰清玉洁。

既然没有固定的卫生间，上厕所就具备流动性。一般而言，是在门背后。过去我家的炉灶设在门外过道里，往往妈妈在那儿炒菜，我就半掩家门，在后头坐着，一边尿尿，一边跟她交谈几句。家里没人时，也可把痰盂端到任何你喜欢的地方去——比如房间正中，电视机前，如此实现边追剧，边解手。那时的电视没有点播功能，都是按照广播电视台报上的节目顺序到点播放，所以痰盂的流动功能就显得尤为实用。也有坏处。如果你在屋里上完大号不久，恰逢父母回家，他们闻到气味不佳，就会出言责备。

去别人家，有时要多费周章。毕竟不能直接在人家面前解决，所以主人会设法为你单独安排一个房间。例如在姑妈家，是楼上的亭子间，在舅舅家，是外公外婆所住的一个东面的小间。主人摆好痰盂，又在旁边设了一刀草纸，柔声嘱咐你慢慢来。门一关，坐在痰盂上，抬头看着环伺的橱柜、橱柜上的摆设——这时特别容易感受到房间的气氛，有的房间是安详可亲的，有的房间却出奇的冷，会压迫人。

上完厕所，得走出去告诉主人，我好了。痰盂被留在空屋。小时候不觉得，到十几岁时，难免觉得不好开口。想自己去倒去洗，又不知道洗刷的地方在哪里。经历了太多改动，老房子的结构往往是凌乱的，有如一个塞得满满当当的大衣柜，哪里有缝隙，东西就塞到哪里，外人找不到门路。

即便真找到洗刷的池子，还是会愣在当地。墙上挂着好几把竹篾刷，你看不出哪一把是主人家的。

薛弄底街破是破，但有它不可替代的好处。两拐三拐，经过墙边一个个斜倚的马桶，走出墙灰剥落的弄堂，闹哄哄的人声、扩音喇叭声、音乐声、电动玩具声扑面而来，同时伴随着新气球的橡胶味和橘子汽水的香味，刺眼的阳光洒在沾了痰迹、到处滚着香烟屁股的马路上，放眼望去，满眼红的、绿的、金的、粉红的，遮得天都看不见。老城隍庙到了。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上海似乎只有三个旅游景点：外滩，南京路，城隍庙。

如果找一种声音来代表我的儿时，那应该是城隍庙门前广场上，鸽子噼里啪啦起飞和落下的声音。不是真的鸽子，是一种用印花塑料膜做翅膀的发条鸽，灰白身体，蓝色花纹的翅膀，似乎只有城隍庙才有的卖。拧紧发条，鸽子就扑打翅膀飞出去，划出一条弧线，落在地上。

去一趟城隍庙，最好可以先买上一只发条鸽子，玩够之后，到旁边的食品商店，尽情呼吸甘草的香气，包上半斤拷扁橄榄。接着走上九曲桥看一会儿大锦鲤，再穿过广场，沿着人头攒动的夹弄走到底，去南翔馒头店吃一笼小笼包。还没走进店堂，先闻到一股热烘烘的醋味，跨入门槛一看，从一张张八仙桌上，蒸腾起一蓬蓬香喷喷的热气，仿佛走进了地热奇境。侧着身子，在条凳之间穿过，才发现冒出热气的不只是蒸笼，还有小孩子湿漉漉的脑袋——一个个不知道从哪里跑来，现在脱得只剩一件最底下的破毛衣，一边嚷着小笼皮子，一边从红通通的脸颊边缘滴下汗珠。吃好小笼，就回家了。路上再向小摊购买一个糖人孙悟空。

但是往往，还没走进大门，单是在城隍庙门口的石狮子身上摆姿势拍照，就已经把人折腾得精疲力尽。到了里面，大人既不肯买拷扁橄榄，又不肯买发条鸽子，说：上次买给你的还在家里。明明家里那个的翅膀已经折断了，发条也松了。到南翔馒头店，人坐满了，排队排到转弯角上，服务员恶声恶气的。大人就说，这等到什么时候，回去了！

回去路上你要买糖人，大人又说：这种东西又不好吃，还是牛轧糖好吃。

只看到鲤鱼。鲤鱼又不能带走。

零花钱少。从初中开始，攒了一点簇新的五块和十块，放在书桌第一个抽屉的一只钱包里。钱包是家长开会送的礼品。时不时打开看看，但不舍得用出去。可能是初三，或高一那年的春节，姨夫给我的压岁钱，有五百元之巨。当时奶奶早已搬去浦东，但舅舅还住在附近。去舅舅家拜年，吃过午饭，就出门一个拐弯，上城隍庙逛街。

其时我已到了可独自出门的年纪。我在那条专卖水晶奇石的街道上，选购了一只小小的紫晶吊坠——就是店家乱摆在门口塑料盒里的那种。我生平头一次为自己购买首饰，会钞时心跳加快，从红纸包里直接抽出一张百元大钞破开，脸绷得紧紧的。店家却是无精打采，连站也没有站起来。实在是一件太小的玩意儿。

花钱买了不必要的东西，心里觉得罪恶。我安慰自己：姨夫给我钱，就是让我想买什么买什么嘛。

学校里不准戴首饰。我把那枚吊坠藏在抽屉里，做功课的间隙拿出来赏玩赏玩，挂在脖子上顾影自怜。

许多人是从中学时代开始熟悉城隍庙的。周边有卖贺卡、丝带、新奇文具等等小商品的福佑路，还有卖漫画、杂志、磁带、旧书的文庙，都是中学生的天堂。但是，我在郊区上学，一年中只在探望舅舅时才会踏足城隍庙，算起来不超过五次。我对城隍庙渐渐陌生了。一九九〇年代后期，城隍庙的商业空前发达，在一个消费意识刚刚觉醒的少女眼中，变得令人敬畏。原本卖拷扁橄榄的食品商店斜对面开设了肯德基，门口滚动着土豆泥那咸丝丝的香味，一团一团的热气。上海老百姓里冷气开放，一楼有一大片柜台展示和出售珠宝工艺品。在其中一个柜台上，我看到了世界上最美丽的东西：一串像泉水般清冽的白水晶项链。我趴在那儿看了很久。“这就是我长大以后要买的东西。”我想。

长大以后根本不想买了。一来嫌它亮闪闪的有种幼稚的俗气，二来得知它其实是一种人工玻璃制品，并非天然水晶，三来，谁还会去城隍庙买东西呢？

唯独一样东西，我每年会在元宵节前后记起，每一记起，总想回一趟城隍庙。

兔子灯，用白色蜡纸剪出一层层绒毛，红色大眼睛上装点着金纸，肚子里点起蜡烛，全身像宝石般闪耀。还有一种手提的莲花灯，大莲花带两三朵小莲花，轻轻提起来，它仿佛漂浮在空气中。在外头的马路上、在新式的小区里拉兔子灯，总是高兴而去，无聊而返。只有在城隍庙，哪怕摩肩接踵、人头攒动，你只看到一片星星点点的亮光，眼前是可爱的兔子灯，在石板路上一颠一颠。拉着它一路到九曲桥上去，半路上，它被踢倒了，或自己硌在路上，翻倒了，火烧起来，大人赶紧跑过来把它踩了几脚。火灭了，灯熄了，纸碎了，竹篾架子折断了。于是哭一场回家完事儿。

然而想起来仍觉得，都是很好的事情。前几年奶奶身体还不错时，也曾在新年回去看过灯的。

舅舅家也在城隍庙附近，比奶奶家离着庙更近，仅一墙之隔。他家是二楼临街，一个带一排窗户的大房间，晴天阳光很好。坐在窗边桌前，耳朵里没有一刻安静，只听得楼下自行车铃响、摩托车喇叭响、行人在交谈、街坊在吵架。家庭聚会时，若你先到了，可以趴在窗口瞭望，没多久，看到别的亲戚从路口走来了，手上提一个圆盒子，是奶油蛋糕。你可以大叫：“大姨妈！”或者：“阿姨！”对方就大叫回：“你们已经到啦！”没人会在意的，反正下面路上所有人都那么吵。

我特别喜欢舅舅家窗前这个位置。一来可以看街景，二来八仙桌带着四个小抽屉，里面一大堆针头线脑。我每次去，总要拉出抽屉，把里面的每一样东西拿出来看一遍——纽扣、螺丝、小铁盒、顶针箍、牛皮纸封面的工作手册、圆珠笔、铅笔芯、带塞子的陶瓷小药瓶、挖耳勺、火柴盒、美女图案的有机玻璃钥匙扣、小扑克牌、骨质骰子……细细琢磨过来，怎么看，怎么喜欢。

舅舅的独生女，我的姨表姐，就睡在桌子旁边一张靠墙的单人床上。我也喜欢欣赏她的床铺。墙头架子上排列着十余本书籍、几盒流行歌曲磁带，床头陈设了很好看的毛绒玩具，既整洁，又有少女色彩。不过有一次我留宿舅舅家，睡在表姐脚跟头，床实在太挤，她睡梦之中，不可避免地踢了我几下。第二天起床，我说：青姐姐睡觉踢我。见一个人就说一次。大家听了只是笑，倒好像这是什么很有意思的事情。后来我就不太愿意去舅舅家住。

当时的上海人，大都住房拥挤，却时常在家留宿客人。究其原因，我想是受到交通情况的影响。没有地铁，私家车更谈不上，公交车大部分时段是拥挤的。从城隍庙附近的奶奶家，坐车到姑妈家——就在今天的新天地附近——一部 66 路，前后各走三两步，一个钟头打底。从嘉定城坐一部名叫北嘉线的长途客车到市区，车子开到中山北路上的北区汽车站，通常是一个半钟头，下车换乘 66 路，踏上奶奶家的门槛时，又是一个钟头过去了。返程也是一样。北嘉线一小时一班，经常脱班，左等不来，右等不来。我和爸爸妈妈在北区汽车站的候车厅里，和数不清的脾气暴躁、各不相让的乘客一道，度过了很多闷热、阴冷、唉声叹气的时光。出门一趟，属实不易，因此尽量住上一夜两夜，才值回票价。主人家也会事先忙碌半天，腾出地方，竭力留你住下，因为——“被子全帮你们晒好了”。偶尔急着回程，主人再三勾留不住，脸就有点木了，说：“被子都晒好了呀。”临送出门前，还喃喃着：“被子都晒好了……”我特别喜欢在亲友家留宿的第一晚——尤其冬季。爬上床，刚钻进香喷喷的被窝，脚就触到了热水袋。躺了不到两分钟，主人拿着一条羊毛毯，或是小花被走进来说：“冷吗？给你垫在脚跟头吧。”第二天早晨，从香甜的睡眠中醒来不久，主人又走进来满

脸期待地问：“睡得冷吗？”回答说：“不冷。”对方就得意地说：“是的，我被子都晒过了，连晒了两个白天呢。”

舅舅家另有一个好玩的地方。从二楼西头走一小段楼梯上去，有个门可以通到晒台，晒台则又通到别人家里。这些房子也不知是本来就连在一起，还是人们一边住，一边造，造着造着，就连起来了。晒台上是另一个国度，这里的居民看到你，知道你是个陌生的外来人，他们不说什么，自己在窗前做事，警觉地留点余光在你身上。要是你走到晾衣架旁边、花盆旁边，或企图打开水龙头，他们就很可能要发声音了。玩了一会儿，觉得受监视，很拘谨，就下来了。但下次去，又想上去。

大人们看到这样的小孩，会说：“这个小孩，又来了！来干什么！”他们以为这个小孩纯属捣蛋，不知道自己住的房子是多么稀奇古怪，多么引人好奇。

“破房子！”他们说。

## 08 新天地

一九九五年以前，我去过的每一所住房都不同，各有各的奇出怪样。新世纪之后，每个人的家都舒适起来——方正的房型，南北都有窗户；柚木或榉木的门框门套、实木地板、三件套沙发、组合柜、大平板电视、组合式音响、长形餐桌、落地窗帘……变得整齐了。

姑父姑妈现在的房子，是上世纪九十年代末买的，就买在奶奶家附近，步行十分钟可到的小区。一九九八、一九九九年前后，房价尚未飙升。我大致记得，我念书的华东师大附近的全新高层住宅，每平米售价三千五百元。留洋回来的表哥在南京西路购买的房子，每平米售价不到九千。当时大家还不知道什么叫中产阶层，普遍地自称工薪阶层，自觉与发财的老板区分开来。黄河路、云南路美食街的临街玻璃窗上，到处贴着“工薪消费，高档享受”之类的字眼。差不多在这个时间点，工薪阶层大都有了点积蓄，市面上有了商品房，银行给办理贷款。于是家中的长辈、父母的友人，纷纷购入新房。原本有房的，也作了置换，因为这一时期建成的商品房，首度配备了大客厅、双卫生间、顶楼复式。把客人让到主卧床沿上吃饭的生活，渐次成为往事。当时逢年过节，大家手提一箱红富士苹果串门，参观亲朋好友的新居。主人把客人让进卧室，自豪地介绍那光可鉴人的深色柚木地板。客人衷心赞叹并且说：到时候我们也这样装。

换房之前，姑姑姑父住在卢湾区的石库门房子，距离今天的新天地，仅五分钟步行路程。算来应是从表妹上小学之前迁入，一直住到她初中毕业。假期里，我也常上他们家去。一间二楼的大房间，一排红漆框的南窗，开向天井，天晴时，阳光照亮着红漆地板，显得屋里明亮、清洁，像个水晶玛瑙洞。洞外情形却大不相同。漆黑、狭窄、陡峭的楼道，只开一盏十几支光的昏黄小灯，从板壁缝隙里渗出一股淡淡的霉味。上下楼时，不抓扶手怕摔倒，抓住又是一手灰。最后决定冒险不抓。常住的居民不一样，登登登擦身而过，脚抬得高，背也挺得直，双手还端着一盘糖醋小排。这种反差，构成了我儿时对世界的一个重要认识：家里是想方设法的清洁，外头是千奇百怪的肮脏，生活之主旨，是不要把外头的肮脏，带到清洁的家里来。

盛夏傍晚的马路，嘈杂、溽热，路牙子边断断续续汪着臭水。人行道上，三步一卡，五步一哨，躺椅上斜靠着赤上身的中年男人，大方凳边围坐吃晚饭的一家三五口。水果店的黄灯亮着，切开的西瓜在蝉声中腐烂，甜丝丝的发酵味把空气变粘稠了，几乎要从低低的遮阳篷上、从公交车站牌上、从半空中横七竖八的电线上滴落。柏油马路也黏着脚底，塑料凉鞋踩上去，啪嗒，啪嗒，隐隐总像有水珠溅起在脚脖子上，让人皮肤、心底一起发痒。弄堂口的公共厕所散发出直冲天灵盖的尿骚味，匆匆经过时一瞥，看到男人的小便池上那面墙壁，千层黄，万重白，周围包裹着深深浅浅的灰和绿，云山雾罩的。

在热、臭和粘中，跟着姑妈一路走回去，爬上楼，房门一开，弯腰换拖鞋时，看到亮晶晶的红漆地板映照着对面人家的白色灯光，大衣柜上的穿衣镜在黑暗中像一块冰。家里是一尘不染的，飘着一股奥妙洗衣粉混合石灰沐浴露的芳香。

暑假又开始了。



许佳

作家，三明治写作学院联合创始人。著有长篇小说《我爱阳光》《最有意义的生活》《青春雨》，小说集《只在梅雨天爱你》等作品八部。译有《傲慢与偏见》。

## 到上海去

在我小时候，住在上海郊区的人，管进城叫“到上海去”。今天，当我回顾过去，我发现，自己一直在重复这个“到上海去”的过程。



南岳圣经学校

非虚构

## 在南岳

杨潇 | 重走

### 我见证了中国吸收欧洲成就 最后的伟大日子

课堂上所讲一切题目的内容  
都埋在丢在北方的图书馆里，  
因此人们奇怪地迷惑了，  
为找线索搜求着自己的记忆。

摘自燕卜荪长诗

《南岳之秋——同北平来的流亡大学在一起》，王佐良译

11月3日上午九点一刻，一夜大雨后，一辆塞得满满如装沙丁鱼的长途汽车从长沙出发了。因为长沙圣经学院房舍不敷使用，校方决定文学院搬至圣经学院位于南岳衡山的分校。这辆汽车可容纳40名旅客，只坐了20个人，可大大小小的行李却至少在百件以上。乘客以文学院教授为主，有朱自清、闻一多、陈梦家、叶公超、柳无忌、罗皑岚、金岳霖、冯友兰、吴俊升、罗廷光、周先庚等[1]，还包括去年刚刚接受北大聘任的英国诗人燕卜荪（William Empson），这个32岁的年轻人是在卢沟桥事变后，经西伯利亚大铁路来到北京并辗转南下长沙的，“人们穿过日军并不明确的封锁线到达那里，除了身上穿的衣服或者还有一些课堂讲义之外，别的一无所有；”英国人在一封信里写到，“那是份相当危险的工作，而且你肯定不能带上一个图书馆。想象一下，如果牛津和剑桥可以在上述情况下一同来到巴罗（Barrow），双方不会争吵得特别厉害，还能够联合在一起，这是个很有趣的设想。”[2]

出发前一天，闻一多给立鹤、立雕两儿写信，“鹤儿身体有进步否？雕儿读书用心否？我无时不在挂念。我明天搬到衡山上去。衡山又名南岳，所以那边有一镇市名曰南岳市。你们写信可以写‘湖南南岳市临时大学文学院’。昨天这里有过一次警报，但敌机并未来。南岳离长沙百余里，汽车行三四小时。那边绝无空袭的危险。你们都要听妈妈的话。千千万万。”[3] 汽车在下摄司摆渡过湘江，经湘潭驶往南岳，车开得很快，柳无忌有点心悸，这位南开大学外文系主任在卢沟桥事变后南返家居沪上，等待孩子出生，8月13日，上海亦沦为战区，五星期后，“在炮火的洗礼中孩子出世了”，10月初，他接到南开校方来函，知临大开学在即，遂告别父母妻女，只身赴湘，路上遭遇翻车，万幸只受了轻伤。[4]

下午一点，车抵南岳，用过午餐后众人步行经南岳寺、图书馆、黄庭观、白龙潭，约一小时许达圣经学院分校[5]，大门两侧是白灰碎石墙，进门后石子路对着可容纳

两百多人的大饭厅，饭厅左侧有数栋两层木楼，为学生宿舍，右侧是一排教室，前面有大块草坪，院内竹子最多，碗口粗细，枝叶扶疏，随风轻荡[6]。由此再往上三百四十四级台阶，方抵校址之巅的教员宿舍，这是一栋两层的石砌洋房，楼上房十间，又有一大阳台，“下望溪谷，仰视群山，四周尽是松树花草，堪称胜地。”[7] 教授们先抽签决定单双房间，再定房间号数，朱自清“幸而……得一单间”[8]，燕卜荪与金岳霖同屋，柳无忌抽到了双人房，又和南开同事罗皑岚抽得楼上201号，房间朝北，“高山数头，松树千枝，亭亭直立，颇觉幽爽。”[9] 陈梦家与赵萝蕤夫妇同行，未住教员宿舍，而是搬进了附近山中一家姓李秀才家——后来钱穆曾回忆，因为赵萝蕤身体不好，所以每到一处陈梦家都以找住处为第一要务[10]——在黄狗的汪汪叫声中，老先生一家人引宾入室，堂屋的黄泥地平滑胜如水门汀，中间一张光亮画桌，两边两套太师椅，墙北床下一只书案，上面是主人为他们备好的文房四宝。卧室朝南，“亮得像终朝有太阳和月亮”，卧具亦精致，书案上摆着红漆古玩，主人又在窗纸上画了一点兰菊——这是赵萝蕤10岁时就开始在作文里幻想的山中茅屋生活。过去几个月，这对年轻夫妇东奔西跑，上船下船，上车下车，“无处不是人”，“拼命走，挤人，快吃包子又上车，挨饿二十四小时，又落车”，突然结束流离生活，到了这样一个“理想的家”，“那种幸福非同小可”。早晨梧桐的小鸟喳喳叫着，屋后的山泉潺潺响着，“我们玩够了前后的山泉，才把我们一大堆的七折八扣书放入古玩架”，然后一人一把毛竹椅，各自看淮南子、吕氏春秋、老庄、墨管。山泉水太好了，既可灌溉岩下菜地，又可洗衣捣被，“枯树的瘦骨头刚刚晒衣服，老天的文明真有不可测的深奥。”[11]

初抵山中，又尚未开课，这段日子是放松闲适的。柳无忌午后散步，斜走小径，野草树叶，少数已经变色，他想象着来日红叶满山，夹在青翠松柏之间，不觉徘徊观望良久。采了红叶五张，准备寄给人在上海的妻子，“如此满山的花树草，可惜不能与她同赏。”凤尾草遍地都是，让他想起南开八里台已被炮火毁掉的家，“那盆辛勤培养的草不知哪里去了！”下午五时下山寄信，与友人同游白龙潭，白龙潭离圣经学院大门不远，数块巨大的青石叠成几十米高的悬崖，溪水从上面跌落，把石头冲得光泽润滑，“眺望久之。”晚上开始磨墨习字，准备将来购帖临摹，适应山中生活，“始恍然得悟中古世纪欧洲僧侣所恭正缮录之书卷，及其所费之无穷岁月。”[12]

也不是没有烦心事，教授们所住的洋楼，原是圣经学校洋教员避暑之用，冬季无人住过，湖南的冬天寒冷潮湿，山中风大，窗外的木制门窗在风雨里啪啪直响，打一下，楼板就震动一下，天花板的泥土随之往下掉一块，闻一多听着这声音一夜未眠，写信给妻子叮嘱把皮袄和丝绵短袄一并寄来御寒。[13] 随着11月21日晚衡山降下第一场雪，御寒愈加成为问题，校舍内没有壁炉或者烟囱，人们只能在铁架子上烧木炭来取暖，这其实相当危险，至少有四名学生曾经一氧化碳中毒（好在都复苏了），燕卜荪时常担心自己会窒息而死，而当他穿上中式棉袍后，大衣的重量又迫使他不得不慢了下来，这件事甚至让他对中国人心态有了部分洞察：

“裹在棉服中、双手揣在袖子里的生活必须以我看来的低调进行；你的目标就是保持被动；于是为人熟知的神秘的东方式平静便出现了。而有关将欲望减少的智慧便特别明显了；你少吃，少睡，少做事。有人可能把这看作是反对个人主义的一种力量，因为一个人若只是慢吞吞地过日子是不会感觉到自己的独特性的。”[14]

饮食一开始也是问题，“真是出生以来没有尝过的。”闻一多写信给妻子抱怨，说自己在这里并没有享福，“饭里满是沙，肉是臭的，蔬菜大半是奇奇怪怪的树根草叶一类的东西。一桌八个人共吃四个荷包蛋……”[15] 11月6日起学院改在山下开饭，每餐均须上下台阶三百四十四级，三餐共六次，饭后奔波让原本就体质欠佳的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浦江清得了胃病，多年未愈。[16]

不过教授们很快组织起来，由北京大学外语系教授叶公超牵头，改包饭为自己管账，又更换了厨师，伙食迅速改善，等吴宓、钱穆、汤用彤、贺麟等人到达南岳时，已经可以在“面食团”和“米食团”中选择入伙，陕西人吴宓加入了面食团，每月20元，掌勺的是文学院代理院长冯友兰从清华带来的河南厨役，“不但有馒头，且肴馔丰美。红烧肘子常有，炒菜亦好。”[17] 工作几个钟头，到吃饭的时候，大家聚在饭厅，谈笑风生。有一次菜太咸，冯友兰说：菜咸有好处，可以使人体不易多吃。闻一多便用汉人注经的口气说：“咸者，闲也。所以防闲人多吃也。”[18]

大家也会不时下到山下的南岳市聚餐宴会，燕卜荪第一次参加这样的聚会时去晚了，“宴会开场对于一个饥肠辘辘的人来说真是难过……四盘（凉）菜都非常精巧，味道非凡，不过却实在不是可以大嚼的东西……”好在热菜源源不断地上来，在某个时刻，他感觉自己饱了，于是希望接下来会按照西方的习惯上些点心或者奶酪什么的，但“数不清的各种东西断断续续地继续上来”，西芹炒蛋后是一只鸡，接下来是“一种非常美妙的汤，他们说那是用一种水母做的，但是这东西却长到了山上”，叶公超夸赞说“这可是很难得的东西”。后来，又上来了熬白菜。“这就更好了，”叶公超说，于是大家又专注于熬白菜了。“这让我完全迷惑了，”燕卜荪后来在自己的笔记里写道，“因为我能够理解对上菜先后顺序的不在意，但是他显然是说在宴会的这个阶段大白菜会更好。“最终，英国诗人认定，这饭菜上得实在缺乏结构感。”[19]

从11月12日起，文学院学生陆续由长沙抵达南岳，来衡山的学生以外语系和中文系为主，历史系留在韭菜园，因此陈寅恪、姚从吾等教授便继续留在长沙授课[20]。北大中文系大二学生向长清是湖南人，却也是第一次上衡山，抵达时日头已偏西，山腰背阳处出现了一层紫雾，远远传来阵阵爆炸声，让这些刚从前线撤下来的学子一阵慌乱，问了乡人才知道是在炸山。“每个人都怀抱着无穷的希望，心想着国家交给自己的一分责任而感到夸张的自豪。读书啊，沉静下自己来读书啊！因之，忽忙

地吃过了一顿颇晏的午餐，只在山门边略站一站，就随着两三个伴侣到校舍的周围，察看房屋有多少间，教室和图书馆的光线亮不亮，惦记着各人应该有一个小小的地盘，那上面够摆一本书，一块古旧的砚台。”然而年轻人终究精力旺盛，延续他们从华北带来的传统，向长清和同学们开始唱歌了，“山间的居民许会惊讶于今夜骚然地打破多少年山间的寂静罢？每一只喉咙把悲壮的歌曲唱得千山响遍，直到夜深仍有零乱的影子在山径中独步。”第二天又醒得非常早，为了看日出。乡下的狗跟在后面乱叫，年轻人回过头来，“以更猛烈的声音答报那无知畜生的狂吠，这颇使他觉得狼狈，往往丧气地夹着尾巴回到原来的地方趴下。”[21]

11月16日早晨，离开学还有两天，清华外语系大四学生傅幼侠一人走出校门，往白龙潭方向游玩，还没到刻石的地方，便听到有人呼喊，他看见北大历史系大四学生、小个子高亚伟慌张跑来，说有同学掉下潭去。傅幼侠转身跑回校内叫人救助，他自己也顺小道爬向潭底，快到时发现草石中有两条蛇[22]。从白龙潭悬崖失足跌下的是北大中文系学生何与钧，两小时后伤重不治[23]。何与钧是广东人，不久前从沦陷的北平逃出，在廊坊被拉下火车来，趁日军一时疏忽，拔脚就跑，日军在后开枪，没有击中，侥幸逃脱，不料刚到南岳就以这样的方式死去[24]。本来，从长沙动身时，学生们就带了一种悲凉的心境，广播里说日军已经攻下了大场，越过了苏州河，“每当一个坏的消息传进紧张的神经中时，就使心蒙上了一层沮丧”，如今，身边的同学被装进漆黑的棺材，寄放在一个寂静的屋子里，“谁相信，谁相信这美丽的，安静的地方也会成人可怕的归宿地？因之，除了得着一个警惕的教训外，益使人感到人生的易变和无常，而镇日忘情于山间的每一个角落了。”[25]



燕卜荪

然而终究是开学了。刚上课时，教授19人，学生80余人，闻一多继续开《诗经》与《楚辞》，冯友兰开“中国哲学史”、柳无忌开“英国戏剧”与“英国文学史”，但没有课本，没有参考书，有的教室连黑板都没有，学院图书馆资料也奇缺，叶公超通知学生们，如果随身带来有书，可以让与图书馆，傅幼侠有一册《十九世纪诗人》拿给了图书馆，付了他12元，比买时价钱还高[26]。教授们不得不凭着他们头脑里的记忆授课，英国人燕卜荪也不例外。他开了两门课，“英国诗”和“莎士比亚”，在一个阴沉沉的下午，好奇的学生们纷纷去围观这位剑桥诗人的第一堂课，听课者如此之多，来自山东大学外文系的借读生赵瑞蕻不得不挤在茅草屋的角落里，和另一个同学合坐一把椅子，“上课铃摇了，一根红通通的鼻子，带着外面的雨意，突然闯进半掩的门里了”，“修长个子，头发乱蓬蓬的”，“一身灰棕色的西装”，“我们的诗人一进门，便开口急急忙忙地说话：一说话，便抓了粉笔往黑板上急急忙忙不停地写字，然后擦了又写，又抬头望着天花板，‘喔，喔……’地嚷着，弄得大家在肃穆的氛围里迸出欢笑的火花”，燕卜荪的一口牛津腔又快又不清楚，完全听懂的人不多，“在那一点点钟里，与其说去上课，不如说大家来欣赏这位现代派英国名诗人的丰采与谈吐……我到现在还记得起来，北大同学的老练与谛听诗人的说话时的严肃味儿，清华同学年轻的热狂劲儿，南开同学幽默的微笑声。那时，大家以无限悲愤的心情辞别了清华园、沙滩红楼和八里台，流亡南迁，再加上从其他大学来的同学们，相继都相聚在衡山，来受剑桥诗人的诗的洗礼……”[27]

“莎士比亚”课上第一本读的是《奥赛罗》，大家都没有书，燕卜荪就凭借他的记忆，整段整段背出来，写在黑板上，给大家念，再一一加以讲解。在“英国诗”课上，最初几天，乔叟和斯宾塞的一些诗篇也是他一字不漏地默写出来的，让赵瑞蕻想起“当年秦始皇焚书坑儒以后，天下无书，大部分全靠那些白发皓首的大儒将经书整本背诵出来那种传奇一般的神异故事。”[28]关于记忆的故事如今已经成为西南联大传奇的一部分，而实际情况是，燕卜荪记得足够多的诗歌，可是记不住散文，“一位好心人借给我一本炫目的1850年版的《莎士比亚全集》(Complete Shakespeare)，这让我可以安全地上一门课。”他在笔记中写道，“这本书中还有一张散开的扉页，上面竟然有斯威夫特和蒲柏的签名，这在这座圣山上显得颇为令人激动。”

当然，英国人从没有夸过大自己的任何成就，相反，他后来说，“这件事对于中国的讲师们来说并不会像对于大多数人那样恐怖，因为他们有着熟记标准文本的长期传统。我因为可以凭借记忆打出这门课程所需的所有英语诗歌而给人们很好的印象，然而，这事之所以受到赞赏是因为我是一个外国人，若是中国人那就没有什么稀罕的了。”与此同时，他也相信，被迫凭借记忆重建一部文学作品有一个显著好处：“它迫使你考虑究竟什么是重要的东西，或者如果你想一想就已经知道了的东西，或者

如果可能的话你自己想要知道些什么东西。”[29]

在燕卜荪的学生里，有一位外表沉静，总是笑眯眯，还有一对可爱的浅浅酒窝的小伙子[30]，叫查良铮，清华外语系大三学生，毕业于南开中学。早在1933年，只有16岁的查良铮就开始在《南开高中生》发表散文和诗歌，署名穆旦，并很快成为这本学生刊物的“台柱子”之一，刊物另一位撰稿人董庶是查良铮的同班同学，两人志趣相投，结下终生友谊[31]。1935年，穆旦考入清华，在中学毕业录里谈起自己如何对“读书”发生真正的兴趣，“随着阅读一些小说而觉得一部分书的‘有意思’……

由此便看起书来，由小说的范围扩展到一切软性的书籍——如流行的一般杂志等等。这些书里面与我以更进一层的趣味，使我知道了自身以外的许多事情。我渐渐欣赏起这些事物来了，脑中开始生出了各种幻想，可这反而使我苦恼起来。一切美丽的幻想都是不能兑现的东西，人生简直是个谜呀！我开始追索着，这时，好像书中已隐含这一类问题的解答了。我想，读书的确实是可以解决自身一部分问题的……从我自身的经验来说，：在烦闷苦恼的时候拿下一本书则可以静静地看下去，完全娱乐的时候反而不行了……生活安适的人们，大概对于书的需要并不那么迫切吧。”[32]1936年，穆旦开始在《清华周刊》发表诗作，到了南岳，穆旦与考入北大中文系的董庶再度成为同学，董庶学中国古典文学，但热爱新诗，赵瑞蕻记得他们常在一起谈心，“可以说是形影不离。”[33]

“中国的战时现实使得这些年轻人有时欢乐、鼓舞，有时又忧愤、苦闷，”穆旦的同学王佐良后来回忆，“一个出现在中国校园中的英国现代诗人本身就是任何书本所不能代替的影响。其结果是，在燕卜荪课堂上听讲的以及后来听这些听讲者的课的人当中，出现了一种新的文学风尚。英国浪漫主义受到了冷落（有些人甚至拒绝去听讲授司各特的作品的课程），艾略特和奥登成了新的奇异的神明，有些人还写起现代派的诗来。”[34]燕卜荪的讲授让“正苦于缺乏学习的榜样”的学生们“慢慢学会了如何去体会当代敏感”，[35]1937年11月，应该是在南岳，穆旦写下了《野兽》，这首诗后来被他列为第一部诗集《探险队》（1945年出版，诗集扉页上写着“献给友人董庶”）的开篇之作，赵瑞蕻认为这是穆旦最好的作品之一——

黑夜里叫出了野性的呼喊，  
是谁，谁噬咬它受了创伤？  
在坚实的肉里那些深深的  
血的沟渠，血的沟渠，灌溉了  
翻白的花，在青铜样的皮上！  
是多大的奇迹，从紫色的血泊中  
它抖身，它站立，它跃起，  
风在鞭挞它痛楚的喘息。

然而，那是一团猛烈的火焰，  
是对死亡蕴积的野性的凶残，  
在狂暴的原野和荆棘的山谷里，  
像一阵怒涛绞着无边的海浪，  
它拧起全身的力。  
在黑暗中，随着一声凄厉的号叫，  
它是以如星的锐利的眼睛，  
射出那可怕的复仇的光芒。  
(1937年11月)

不只是穆旦，燕卜荪还影响了一代中国诗人与翻译家，李赋宁、王佐良、许国璋、杜运燮、袁可嘉等等都是他的学生。许国璋回忆，“今人提起西南联大，无不想起昆明。然联大的开始，实在长沙，而文学院的开始实在长沙之南的南岳……接触最多，作业最频是英国人燕卜荪。开三年级英语，用商务版三卷本《当代英美散文选集》，又讲莎士比亚，两学期各讲四个剧。又讲莎士比亚，两学期各讲四个剧。学生作文文法有误，或不改，或改而不评；行文不贯，改，偶或加评；文不达，而有思想，助其达；文字华丽，作老生之谈，指出其空泛；文达而无新解，不评，也不给好分；文达而有新解小误不足病。”和王佐良一样，许国璋也曾翻译老师的《南岳之秋》，让他最感亲切是这几句：“空路，铁路，公路，/ 我到南岳，苔深处，来住……四人居室，两位教授将就，/ 谈心，论道，不缺朋友。……原有的图书馆已经放弃，/ 蕴涵的，讲台上一一剖析。”[36]

在后来的回忆里，燕卜荪把自己的成功归于他的学生和同事：“我想我们通过这种方式所取得的结果异乎寻常地好。无疑，主要原因是学生的水平都非常高：我见证了中国吸收欧洲成就的努力最后的伟大日子，那时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中国人相当于一个受过最好教育的欧洲人。我的同事们彼此之间总是用三四种语言混合着谈话，没有丝毫做作，只是为了方便，若是记得我在听着时，就多用些英语；当然，对于中国文学的全面了解是被看作理所当然的事了。”[37]

与燕卜荪同屋的是毕业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清华哲学系教授金岳霖，他们非常喜欢在学院的阳台上一起坐着，交换有关维特根斯坦的轶闻趣事。因为资料缺乏、空间有限，也因为与世隔绝——柳无忌就形容“山居如世外桃源，报来不易”，有一回，他与罗廷光去中研院朋友处阅报及听广播消息，“有客自长沙来，乃群集询问之”，等他回到圣经学院去朱自清房间，诸人又来打听他们所听到的消息[38]——反而让这群流亡的教授之间建立了一种团结合作的感情，并把自己的工作看作是保存文明

火种至重要的力量，从而激发出更大的创造力。钱穆在《师友杂忆》里颇生动地记录下了当年的“集体生活”：

“一日，余登山独游归来，始知宿舍已迁移，每四人一室。不久即当离去。时诸人皆各择同室，各已定居。有吴雨生、闻一多、沈有鼎三人，平日皆孤僻寡交游，不在诸人择伴中，乃合居一室，而尚留一空床，则以余充之，亦四人合一室。室中一长桌，入夜，一多自然一灯置其座前。时一多方勤读《诗经》《楚辞》，遇新见解，分撰成篇。一人在灯下默坐撰写。雨生则为预备明日上课抄笔记写纲要，逐条书之，又有合并，有增加，写定则于逐条下加以红笔勾勒。雨生在清华教书至少已逾十年，在此流寓中上课，其严谨不苟有如此。沈有鼎则喃喃自语，如此良夜，尽可闲谈，各自埋头，所为何来。雨生加以申斥，汝喜闲谈，不妨去别室自找谈友。否则早自上床，可勿在此妨碍人。有鼎只得默然。雨生又言，限十时熄灯，勿得逾时，妨他人之睡眠。翌晨，雨生先起，一人独自出门，在室外晨曦微露中，出其昨夜所写各条，反复循诵。俟诸人尽起，始重返室中。余与雨生相交有年，亦时闻他人道其平日之言行，然至是乃始深识其人，诚有卓绝处。非日常相处，则亦不易知也。”[39]

在南岳，朱自清有时会整天泡在山脚的南岳市图书馆，为他的《沉思翰藻说》搜集材料[40]；柳无忌编订了英国戏剧讲义；钱穆为后来写《国史大纲》摘录了笔记；金岳霖完成了他个人最满意的一部著作《论道》[41]；陈梦家住在风景如画的“楷庐”，温读从前所不能整读的书籍，除了写成文字学讲义外，还完成了《先秦的天道性命》一书，后来他在昆明给胡适写信：“这五年的苦读，救疗了我从前的空疏不学……亦因了解古代而了解我们的祖先，使我有信心虽在国家危机万伏之时，不悲观，不动摇，在别人叹气空想之中，切切实实从事于学问。”[42]汤用彤完成了他的《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学》，“惟今值国变，戎马生郊。乃以其一部勉付梓人。非谓考证之学可济时艰。然敝帚自珍，愿以多年研究所得作一结束。惟冀他日国势昌隆，海内又安，学者由读此编，而于中国佛教史继续述作。”[43]冯友兰完成了《新理学》，并在钱穆的建议下补充修订，“（南岳）所见胜迹，多与哲学史有关者。怀昔贤之高风，对当世之巨变，心中感发，不能自己。又以山居，除授课外无杂事，每日皆写数千字。积二月余之力，遂成此书。数年积思，得有寄托，亦一快也。”[44]

在以后的岁月里，燕卜荪总是把这座山看作是他理想的学术社区所在，冯友兰也说，“我们在南岳底时间，虽不过三个多月，但是我觉得在这个短时期，中国的大学教育，有了最高底表现。那个文学院的学术空气，我敢说比三校的任何时期都浓厚。教授学生，真是打成一片。有个北大同学说，在南岳一个月所学底比在北平一个学期还多。我现在还想，那一段的生活，是又严肃，又快活。”[45]

2018年12月中旬，在两波寒流中间短暂的晴天里，我来到了南岳。上一次登衡山还是十来年前，为了领略它闻名南中国的雾凇，印象最深的却是被冰雪封住的道路，穿了山民卖的草鞋还是不断打滑，最后从祝融峰下来时不知多少次一屁股坐在地上。善长健行的钱穆在南岳期间“以游山为首务”，或结伴同游，或一人独游，祝融峰登顶不止一次，又曾结队游方广寺，“乃王船山旧隐处，宿一宵，尤流连不忍舍。”还有一次，清晨独自登山，“在路上积雪中见虎迹，至今追思，心有余悸。”[46]1937年的衡山确实还有野生华南虎，向长清也曾在山径中发现一串深深的虎爪痕迹，古寺僧房里的僧众告诉他们，山中老虎已被山神降伏，都学会了吃斋，但这说法解决不了“异乡人的焦虑”，有一次他和三四个同伴去探访另一古刹，就忽然在草地上发现一块木牌，上书“此地有虎，请勿夜行，行时请结伴而过”，学生们进退两难，只好继续那光荣的北方传统，一路高声歌唱，吓退不知在哪里潜伏的大虫。[47]

如今南岳最热闹的地方是山脚下的大庙——柳无忌日记中的南岳寺，他曾在这里见到一位军官焚香礼拜，“大概是祈求大帝保佑他出征安全”——庙前的西街基本上全是香行和命理馆，夹着几家饭馆和客栈，一家香行的广告是“祝您一烧就灵”。因为不是初一十五，游人不多，离开大庙，就回到了一个舒适的小城，很多安静的老式小区，从黄庭观方向的公路往上走，没几步就看到了建于1932年的南岳图书馆，一栋两层砖木结构的四合院建筑，在周围高大林木掩映下有几分幽静。图书馆前身可追溯到唐代的南岳书院，1947年扩建，更名“南岳中正图书馆”，解放后成为地方政府机关的办公楼，不过现在已人去楼空，南岳区计划修缮中正图书馆，并按照“文化地标、艺术舞台、历史展厅、统战桥梁”的发展定位，把图书馆变成南岳的“新景点和新地标”。

离开图书馆就算正式进山了，一路上松杉深沉，毛竹翠绿，枫树和银杏在阳光下放射出几乎耀眼的红色与金黄，偶见几户民居，但更多的是军事禁区——之前在网上查询，说是南岳圣经学院旧址也被某军事机关占据，但某处高墙之下有个豁口可以钻进去，不知那个豁口还在否？走到黄庭观，一座依山势陡然抬高的三进建筑，传说中道教上清派祖师魏华存羽化飞仙之处，我脱下笨重的抓绒，不觉已经一身大汗，想当年，陈梦家和赵萝蕤一路上行，看到茅屋和丑猪，感觉“像下了村一样。待到见了黄庭观，十数级宽阔的石阶，几个穷道士，才像有点名山的样子。”牌坊背面“道无长存”四字很得我心，金岳霖曾在这山中一边给学生开课谈“哲学中的时与空”[48]，一边写《论道》，似乎没有比这更适合的场景了，他后来回忆，“甚至写了相当一部分的时候，我才下决心把‘间’和‘时’分开来提。现在用‘时间’两个字表示分割了的时间，用‘时’一个字表示‘洪流’的‘流’……例如1982年，它一来就置当不移，不属于它的挤也挤不进去，属于它的逃也逃不出来。可是，好些重大的事情，可以安排在这一年里，使它们得到历史上的确切的位置。……那本书的重点仍然是时流。这表示在那几句话：‘能之即出即入，谓之几。’‘能治会出入，谓之数。’‘几与数谓之时。’这就使我回到无极而太极中的宇宙洪流上去了。”[49]

过黄庭坚百来米，上山路右侧，摇摇欲坠的大石头驮着另一个大石头，名曰“飞仙石”，岩壁垂下来千里光的黄色小花，我在这里听到了哗哗水声，再往前，左侧林木深处冒出的一汪溪水在几块巨石间汇成清澈的浅潭，离开马路，跳上巨石，隔着水泥栏杆往外看，才留意到下面是一个不高不矮的悬崖，浅潭的水就从这悬崖跌落，正是枯水季，与其说形成了瀑布，不如说给悬崖覆上了滑溜溜的水膜。栏杆外侧的石头上刻着“白龙潭”三字，这便是柳无忌“眺望久之”的所在了，燕卜荪也常常这大青石上徘徊，不停地抽烟、看书[50]。我趴在栏杆上了会儿风景，才留意到白龙潭三个大字旁边还有一行竖刻小字：“注意 此地已跌死十二人”，刻字人没有留下时间，不知这十二人是否包括那位北大学生的亡魂？

白龙潭斜对面就是圣经学院旧址的正门，现在是某军事机关，哨兵无论如何不许我进去，看一眼也不行，“除非领导打电话。”后来我听《西南联大》纪录片总导演徐蓓说，因为是军管区，他们也没有拍成。只好继续往上，十来分钟后，崭新的柏油公路右边出现了一座两层石砌洋房，虽然房子已全然破败——屋顶为茅草和藤蔓植物所穿，玻璃窗荡然无存，里头横梁斜躺，但我还是立刻就认出了，这就是临大文学院教授们当年所居的，三百四十四级台阶之上的“停云楼”。只是非常可惜，它和我之间仍然隔着一道顶部种满碎玻璃的围墙，铁门锁着，网上传说的豁口遍寻不见，只能爬到路边的土丘上，隔墙近观了。

在南岳时，临大文学院副教授容肇祖曾根据第一批抵达的教师名字，赋七绝三首。其一：冯澜雅趣近如何（冯友兰）？闻一由来未见多（闻一多）。性缓佩弦犹可急（朱自清，字佩弦），愿公超上莫蹉跎（叶公超）。其二：鼎沈洛水是耶非（沈有鼎）？秉璧犹能完璧归（郑秉璧）。养士三千江上浦（浦江清），无忌何时破赵围（柳无忌）。其三：从容先着袒生鞭（容肇祖），未达元希扫虏烟（吴达元）。晓梦醒来身在楚（孙晓梦），皑皑依旧听鸣泉（罗皑岚）。而冯友兰又续成二绝。其一：久旱苍生望岳霖（金岳霖），谁能济生与寿民（刘寿民）。汉家重见王业治（杨业治），堂前燕子亦卜荪（易卜荪）。其二：卜得先甲与先庚（周先庚），大家有喜报俊升（吴俊升）。功在朝廷光史册（罗廷光），停云千古留大名（停云楼，教授宿舍名）。[51]

停云楼确实留名于此，甚至从路旁经过的两位穿花棉袄的农妇，也知道这是“原来蒋介石手里的教学楼”，公路上偶有几个行人，车辆极少，多数时间只听得见鸟鸣，我近乎贪婪地辨认着周围的一切：柳无忌住过的201房是离我最近的那间吗，北边几株红皮松树，离他的窗户可真近啊，那是后来长的，还是他当年描述过的“亭亭直立”？二楼正对山下的方向似乎是一牌楼，但又是红砖所砌，不知道是后来加盖的，还是金岳霖与燕卜荪谈论维特根斯坦的阳台？屋顶还可看见一根烟囱，这似乎与没有取暖设备的记载不符？但谁知道呢，也许是后来装上去的，变换的时代在它身上刻下了太多印记，看看一楼外墙下面那些没洗干净的红色标语就知道了。也是在这里，闻一多听着风声雨声，天花板落土声一夜无眠，姗姗来迟的吴宓赶上了连续的晴天，对住宿条件很是满意，“每人一木架床，一长漆桌，一椅，煤油灯，室甚轩敞，居之甚舒适，诚佳美之讲学读书地也。”住进停云楼第二天，他就在楼顶东观日出，感受云气涌动，浮山如岛，“是故由高山即可得日出之全景，不必到东海也。宓一生极少与自然山水接近，故恒溺惑于人事，局囿于道德。即如Wordsworth（华兹华斯）之久居Lake Districts（英国湖区）……皆有助成其文章与修养工夫，亦皆宓所未得享受。”[52]

我有点不甘心，又上行一段，想从停云楼北面的谷地绕过去，在松林里踩着厚而松软的松针走了半天，到了一大片坟地，再往下就是密密的灌木丛，无路可走了。不过再折回来，倒意外地看到了通往白龙村的岔道，大约是离圣经学院最近的一个村子，十几二十栋红砖或者白水泥房，静静卧在染了点棕红的绿色山坳里，陈梦家和赵萝蕤的“楷庐”是否就在这里呢？我没有看到老房子，也没有遇到旷姓老人，一位正在家门口晒谷坪上打扫卫生的大叔帮我喝退了村口的几条恶犬，他告诉我，圣经学院的豁口前两年还在，是新近堵上的，更早之前，他小时候还经常去玩，不过他并不知道长沙临时大学，只知道停云楼曾被用作国民政府的指挥所，指挥了后来著名的长衡会战——那是1944年了，这座“圣山”到那时才落入日本人手中。他又说，去年还是前年，湖南师大的党委书记还过来想要圣经学院的房子，没要到，说这里是制高点，有军事目的。他一边跟我说话，一边把露出来的棉毛裤塞回腰带，他说的最多的三个字是“没有用”，党委书记来要房子没有用，把房子保护起来没有用，文物保护单位没有用，你进去看了也没有用。

告别这位超然的大叔，我沿原路下山，一个年轻的女孩带着她的母亲和小孩，在山路两边厚厚的松针里挑挑拣拣，找一些干的松枝做柴火，按天气预报，后天开始降温降雨，再放晴就要等到2019年了。临大文学院的师生们告别南岳是在1938年寒假前，他们得到通知，先返长沙，再迁昆明。柳无忌是1月21日离开的，头一天又下雪了，他睡到九点才起，“考试结束，教务已毕”，“无课一身轻”，晚上整理物件，家书很多，他不打算带了，通通付之一炬，“等信时何等心焦，看信时何等高兴，烧信时又作何感想？”午后，他雇的轿子和挑夫到了，朱自清和浦江清送他到校门口，时近旧历年，文学院离校者已有一半以上，“回首二月前此间人才云集之盛况，不觉凄然。”[53]

陈梦家赵萝蕤一家也要告别可爱的楷庐了，为了纪念宾主融洽，他们决定各来一次别宴。客人先请，赵萝蕤与母亲一起杀了只鸡清炖，做了几个荷包蛋，又炒了几色青菜，请旷家来吃，大约是江浙人做菜太过清淡，又或者母女厨艺不精，大家都沒有吃饱。来日主人回请，规模可大大不同了，炖了一天的红烧肉“烂如泥”，“鲜美令人陶醉”，还有大大的火锅，里头煮着肉丸、肚片、火腿、腊肉、鸡蛋……总之“包

罗了天下一切的珍馐”，“这才是热烈、沸烫，这才够朋友”。老秀才又送给陈梦家一副佝偻碑，送给赵萝蕤他玩弄了十五年的实心衡岳竹杖，客人想要回礼，却发现行李中没有什么拿得出手的东西，只找出一瓶爽身粉和一双丝袜送给老秀才的太太，这让他们在告别时“加倍的害羞”。

和迎接他们到来时一样，旷氏照例全家出动，在打稻台上送客人们下山，“在这座矮胖秃秃的山上只住了一个半月，却格外使人难忘。正如人一肚皮的世故，却有一点童心，满脸上的雀斑，却有两汪秋水，一街的电灯和汽车，却有头上的亮月，我们喜欢热闹，但是难忘记清静”，“再回头看看站在半山腰大岩石上的楷庐和楷树，正如同老天赐我一对明眸，让我在人挤人的倾轧中得有亮光，但到一天却须把这副眼睛交还给楷庐。下山的路虽只是短短，但是对于黑的恐怖却无限的长！”[54]

\*本文摘自杨濂新书《重走：在公路、河流和驿道上寻找西南联大》，全书逾40万字，单读出版，将于2021年春季上市。

- [1]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84年9月，p88
- [2] (英) 约翰·哈芬登《在名流中间 威廉·燕卜荪传 第1卷》，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6年4月，p530
- [3] 致闻立雕、闻立鹤，《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1月，p297
- [4]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88
- [5]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89
- [6] 傅幼侠《衡山负笈》，《学府纪闻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台北：南京出版有限公司1981年10月，p83
- [7]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89
- [8] 《朱自清全集 第9卷 日记编 日记上》，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年3月，p495
- [9]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89
- [10] 钱穆《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9月，p207
- [11] 赵萝蕤《楷庐记》，《读书生活散札》，南京：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11月，p6
- [12]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90
- [13] 致高孝贞，《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1月，p298
- [14] (英) 约翰·哈芬登《在名流中间 威廉·燕卜荪传 第1卷》，p536
- [15] 致高孝贞，《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1月，p298
- [16] 浦汉明《浦江清先生年谱》，《浦江清文史杂文集》，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3年4月，p268
- [17] 《吴宓日记 1936-1938》，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3月，p270、271
- [18] 《冯友兰自述》，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4年5月，p101
- [19] (英) 约翰·哈芬登《在名流中间 威廉·燕卜荪传 第1卷》，p534
- [20] 王玉哲《西行纪事》，《联大岁月与边疆人文》，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4年12月，p185
- [21] 向蕙（注：向长清笔名）《在南岳》，《大公报》（香港版）1940年2月19日
- [22] 傅幼侠《衡山负笈》，《学府纪闻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p83
- [23] 《朱自清全集 第9卷 日记编 日记上》，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年3月，p497
- [24] 魏东明《这里也不是桃源——南岳通信》，《大公报》（汉口版）1937年12月22日
- [25] 向蕙《在南岳》，《大公报》（香港版）1940年2月19日
- [26] 傅幼侠《衡山负笈》，《学府纪闻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p83
- [27] 赵瑞蕻《怀念英国现代派诗人燕卜荪先生》，《离乱弦歌忆旧游》，上海：文汇出版社，2000年5月，p26、27
- [28] 赵瑞蕻《怀念英国现代派诗人燕卜荪先生》，《离乱弦歌忆旧游》，p27
- [29] (英) 约翰·哈芬登《在名流中间 威廉·燕卜荪传 第1卷》，p537、538、539
- [30] 赵瑞蕻《南岳山中，蒙自湖畔——怀念穆旦，纪念他逝世二十周年》，《离乱弦歌忆旧游》，上海：文汇出版社，2000年5月，p125
- [31] 穆旦年谱，《穆旦诗文集2》，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年4月，p348
- [32] 穆旦《谈“读书”》，载1935年《南开中学学生毕业录》，《穆旦诗文集2》2，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年4月，p43
- [33] 赵瑞蕻《南岳山中，蒙自湖畔——怀念穆旦，纪念他逝世二十周年》，《离乱弦歌忆旧游》，上海：文汇出版社，2000年5月，p132
- [34] 王佐良：《怀燕卜荪先生》，《外国文学》1980年第1期
- [35] 《穆旦：由来与归宿》，转引自易彬《北平长沙昆明——迁徙中的穆旦》，《汉语言文学研究》2012年第2期
- [36] 许国璋《回忆学生时代》，《许国璋文集2》，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1月，p7、8
- [37] (英) 约翰·哈芬登《在名流中间 威廉·燕卜荪传 第1卷》，p538
- [38]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100
- [39] 钱穆《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9月，p201、202
- [40] 《朱自清全集 第9卷 日记编 日记上》，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年3月，p496
- [41] 《金岳霖回忆录》，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8月
- [42] 陈梦家致胡适信，1938年10月30日，《胡适论学往来书信选下》，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年8月，p769、770
- [43] 汤用彤《汉魏晋南北朝佛教史》跋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年12月
- [44] 冯友兰《新理学》，自述，《冯友兰文集 第4卷》，长春：长春出版社，2008年1月
- [45] 冯友兰《回忆朱佩弦先生与闻一多先生》，《三松堂全集 第14卷》，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年12月，p165
- [46] 钱穆《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9月，p200
- [47] 向蕙《在南岳》，《大公报》（香港版）1940年2月19日
- [48] 许国璋《回忆学生时代》，《许国璋文集2》，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1月，p7

- [49] 《金岳霖回忆录》，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8月
- [50] 赵瑞蕻《怀念英国现代派诗人燕卜荪先生》，《离乱弦歌忆旧游》，p25
- [51]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100、101
- [52] 《吴宓日记 1936-1938》，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3月，p271
- [53] 柳无忌《南岳日记》，《柳无忌散文选 古稀话旧》，p106
- [54] 赵萝蕤《楷庐记》，《读书生活散札》，南京：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11月



临大教职员徽章

## 非虚构 长沙： 临时大学如何万岁？

杨潇 | 重走

我们读屈原的书，  
就要走屈原的路呀！

“湘黔滇旅行团”这个名称最早出现，是在长沙临大常委会第48次会议的内部记录上，会议2月4日上午10时举行，出席者梅贻琦、黄钰生（代张伯苓），列席者杨振声[1]。同日，校方贴出布告，提及湖南省政府“允派高级将官并由地方政府负责保护，沿途指导。本校教职员另组辅导团与学生同行”，同时要求“全体赴滇学生，除女生只注射伤寒预防针外，须受体格检验……其体格健好者由学校组为步行队，公布之。至女生及体弱者，仍以乘舟车为便，乘舟车者，‘学校除为办发护照外，仍予以川资津贴二十元’，而步行学生，‘其沿途食宿之费用由学校担任’”。此后，校方又贴出了步行赴滇路线的布告（布告六十七号，2月，未具具体日期），“湘黔滇旅行团”的名字第一次公开。[2]原本许多人建议叫“步行团”，但校方认为“旅行团”比较符合实情，虽然交通工具极度缺乏，而凡有舟车可以乘用时，仍尽量避免步行[3]。有人猜测，把步行迁校称作“旅行”，“似乎是想淡化途中的艰险，有意给‘小长征’增加一层相对轻松的色彩。”[4]

相关布告贴出之后，临大同学之间互相打招呼的方式从“去不去昆明”变成了“是步行还是走海路”，4日那天晚上，长沙电闪雷鸣，还下了冰雹，“乒乓之声，不绝于耳。而同学皆于雷电雹雨之下，暗问旁人‘步行乎？海道乎？’”[5]

2月7日，体检开始，清华化学系大二学生董奋斗体检结果为A，拿甲种许可证，须参加旅行团，他也乐于报名，原因是看到初定方案里有300多公里（从常德到芷江）

乘船的旅行。南开电机系大三学生杨启元和恽肇强的想法类似，借步行游山玩水，旅行锻炼，不过加入旅行团后，恽肇强记得闻一多说了一句：“你们是天之骄子，应看一看老百姓的生活。”清华经济学系大三学生蔡孝敏把参加旅行团视作“可遇不可求之良机”，“海线与普通旅行性质相同，日后机会正多，而陆路乃由自己双足，亲践云贵高原，既可实际观察我国西南风土人情，又可饱览沿途风光名胜。何况沿途‘衣食住’均由学校安排，团员仅须每天迈开大步‘行’完规定历程，即可功德圆满。”

学校负责全程费用，解决了经济困难的学生求学的后顾之忧。临大外语系大一借读生余树声同屋有一同学叫杨春芳，清华土木系大一学生，“七七事变”后由石家庄搭乘最末一班火车南下，身上原本带了些河北省银行发行的钞票，一过黄河就不能用了，到长沙已是身无分文。自从听说学校要搬迁昆明，杨就在宿舍中说，我们步行去，余树声觉得，千里迢迢怎么可能？没想到这个想法居然成了现实。[6]

大多数教员走的是海路，也有部分教授受广西省主席李宗仁邀请，借道广西桂林，再从镇南关（今友谊关）入越南，善于健行的北大中文系教授钱穆据说已经被推为旅行团团长，赶上广西方面派来接诸教授的车，他向往桂林至阳朔的山水，就辞去了队长一职，改步行为乘车[7]。朱自清直到2月2日还在日记里写“计划步行”，最后也决定乘车经桂林去昆明。闻一多1月30日致信妻子，说马上要去照相，以备护照之用——此时他还计划走海路，两天之后的2月1日，他致信弟弟闻家骥，说决定改步行，“此间学生拟徒步入滇，教职员方面有杨金甫（杨振声）、黄子坚（黄钰生）、曾昭抡等五六人加入，弟亦拟加入，因一则可得经验，二则可以省钱”。到了2月11日，他致信父母，又说“复虑身体不支，故决定采第三线……借此得一游桂省山水”，而2月16日，他致信父亲，说前一封信说乘汽车经桂林赴滇，因费用过巨，仍改偕学生步行[8]——看起来是最后一刻才加入旅行团。

最终参加旅行团的有11位教师，校方由此组成辅导团，以南开大学教务长、教授黄钰生为主席，其余成员为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闻一多、教员许维遹、助教李嘉言；清华大学生物系教授李继侗、助教吴征镒、毛应斗、郭海峰（后二人属农研所）；北京大学化学系教授曾昭抡；清华大学地学系教授袁复礼、助教王钟山。27岁的王钟山1936年从清华地学系毕业后曾在河北老家的中学教书，1938年寒假南下投奔临大，住车站附近的小旅馆，虽然长沙物价低廉，但他盘缠有限，又遭盗窃，遂听从老师袁复礼建议，又经校长梅贻琦批准，以袁复礼临时助教身份加入旅行团，解了生活困窘之急。[9]

五位教授中，黄钰生开学后一直作为南开大学校长张伯苓的代表出席常委会，又是教育学、心理学教授，曾昭抡酷爱旅行，亦组织过不止一次远行考察，分别成为南开与北大的最佳代表。李继侗专业生物，袁复礼专业地质，两人都有丰富户外经验。还在清华之时，李继侗的足迹就踏遍了北平附近山区，有一年去小五台山调查采集，中途遇到刘桂堂匪部流窜过境，师生便躲藏在山中寺庙内，和学校数日不通音信[10]。到了长沙，李继侗又接受实业部邀请，经湘西前往贵州调查林业，浦薛凤一度以为他会借此脱身，一去不返，毕竟，当时谋得其他生路便离校而去的教员也有人在。不过李继侗还是在一个月后返校[11]，出发前，李继侗致书家人，“抗战连连失利，国家存亡未卜，倘若国破，则以身殉。”[12]

袁复礼的野外考察经验就更为可观，从1927年到1932年，他作为中方代表之一，与斯文·赫定等谈判、合作组织了著名的中国瑞典西北科学考查团，整整五年时间都在内蒙、新疆一带风餐露宿。“我就记得他在沙漠里见过海市蜃楼，骆驼在天上走，”袁刚告诉我。她说，父亲不太讲以前的事情，考查团穿越巴丹吉林沙漠数度遇险，她还是看书上知道的。如今了解西北科考的人很少了，媒体也不怎么提，但在当年，这是轰动全国乃至国际的大事儿。为期八年的科考发现了白云鄂博大铁矿、居延汉简，考察了罗布泊，沿途测绘了许多地图，还带回大批恐龙化石及古生物标本，因其杰出发现，1934年，袁复礼获得瑞典皇家科学院授予的“北极星”奖章。

不过，1938年2月从长沙出发西迁时，袁复礼的心情大概不会特别愉快：离开北平前，他曾将西北科考采集的17箱标本南运，不幸全部遗失。临大学生回忆，袁复礼曾利用上课间歇，沿铁路线一站一站往前寻找[13]，均无下落。“斯文·赫定知道了，以自己的名义给当时的德国和日本驻中国的人，让他们帮忙在沦陷区查找……没找到……”袁刚说，“（丢）箱子在我们家是大事儿呀，我们从小就知道。因为他丢了箱子，工作就没法儿往下做了。反正小的时候，动不动就会有人来说到丢箱子的事情。一说这儿他就挺伤心、挺无奈的。”

和黄曾李袁四位教授比较起来，额上几条深深皱纹颇显苍老（其实还不到40岁）的清华中文系教授闻一多看起来不像是能走路的，以至于好友杨振声听说闻一多加入旅行团后说，“一多加入旅行团，应该带一具棺材走。”[14]中文系一些学生去劝他改走海路，闻一多答他们，前方在浴血抗战，我们在后方，吃些苦怕什么？我的身体还可以，保证能走到昆明，你们不必担心。我不是给你们讲《楚辞》吗？屈原所以能做出那些爱国爱民的诗篇，和他大半生都过流放生活，熟悉民间疾苦是分不开的。我们过去都在大城市生活，对于民间情况，很不熟悉。现在抗战了，提倡文章入伍，文章下乡。我们不能入伍，就下乡看看吧。我们读屈原的书，就要走屈原的路呀！[15]出发前，闻一多给妻子写了一封长信。此时他已经接近一个月没有收到家中音信，闻一多猜测妻子是因为他未接受汉口做官邀请而一直在生气，他在信中袒露了自己的脆弱甚至“任性”，因而有格外的情感力量，同时，它也能帮助人们更好地进入那个知识分子纷纷告别家庭，奔赴大后方的历史语境：

“……出门以前，曾经跟你说过许多话，你难道还没有了解我的苦衷吗？出这样的远门，谁情愿，尤其在这种时候？一个男人在外边奔走，千辛万苦，不外是名与利。名也许是个人的事，但名是我已经有了的，并且在家里反正有书可读，所以在家里并不妨害我得名。这回出来唯一目的，当然为的是利。讲到利，却不是我个人的事，而是为你我，和你我的儿女。何况所谓利，也并不是什么分外的利，只是求将来得一温饱，和儿女的教育费而已。这道理很简单，如果你还不了解我，那就太不近人情了！这里清华北大南开三个学校的教职员不下数百人，谁不抛开妻子跟着学校跑？连以前打算离校，或已经离校了的，现在也回来一齐去了。你或者怪了我没有就汉口的事，但是我一生不愿做官，也实在是做官的人，你不应勉强一个人做他不能做不愿做的事。我不知道这封信写给你，有用没有。如果你真是不能回心转意，我又有什么办法？儿女们又小，他们不懂，我有苦向谁诉去？那天动身的时候，他们都睡着了，我想如果不叫醒他们，说我走了，恐怕第二天他们看见我，心里失望，所以我把他们一个个叫醒，跟他说我走了，叫他再睡。但是叫到小弟，话没有说完喉咙管硬了，说不出来，所以大妹我没有叫，实在是不能叫。本来还想嘱咐赵妈几句，索性也不说了。我到母亲那里去的时候，不记得说了些什么话，我难过极了。出了生的门，现在更不是小孩子，然而一上轿子，我就哭了。母亲这大年纪，披着衣裳坐在床边，父亲和胞弟半夜三更送我出大门，那时你不知道是在睡觉呢还是生气。现在这样久了，自己没有一封信来，也没有叫鹤雕随便画几个字来。我也常想到，四十岁的人，何以这样心软。但是出门的人盼望家信，你能说是过分吗？到昆明须四十余日，那么这四十余日中是无法接到你的信的。如果你马上就发信到昆明，那样我一到昆明，就可以看到你的信。不然，你就当我已经死了，以后也永远不必写信来。”[16]

进入1938年2月，韭菜园1号已是一派离别气氛，走海路的师生陆续离开，2月1日，董奋闻着校园里大巴留下的汽油味，心里一片惆怅。临大确定迁滇后，红十字会来接收圣经学校部分房间，先行搬来的药品已经占据了几间屋子，有的箱子破了，漂白粉撒了一地，散发出呛人的气味，“我想，当圣经学校全体充满了药味的时候，也就是我们徘徊于昆明湖（滇池）畔的时候。”长沙的天气仍然阴冷得要命，在图书馆待一会儿就把腿冻麻了，如果不躲进被窝，就只能上街，而“上街就是流浪”，“不论哪一个，心中的隐痛就是‘流浪’，真的‘哪年哪月才能够回到我那可爱的故乡’！真的‘哪年哪月才能够收回我庄严的课堂’？真的，‘什么时候才能欢聚在一堂’？”“流浪来，又要集团的流浪走，哪一个回想起了八里台、清华园、沙滩红楼，不回首北望。”[17]2月8日，天气难得放晴，郑天挺绕着圣经学院中央的操场走了十几圈，自从他12月中旬抵达以来，每天都要走上5圈，约2500步，“虽雨中亦张盖缓行。今日天无片云，尤流连不忍舍。”次日，他又在日记中写，国难以来，知识分子都喜欢读遗民诗文，“余主读中兴名臣集，激烈正气之外，兼可振发信心。”[18]

2月14日是湘黔滇旅行团编队的日子。参加旅行团的近300名男生，来自文学院、法商学院、理学院、工学院的各占约四分之一。团里大四学生超过三成，他们大多已修完学分，希望学校在寒假后就发给毕业证书，在长沙就地毕业，是外语系主任叶公超力劝他们一起到云南去[19]——绝大多数人听了他的话，半年后长沙文夕大火会证明叶的先见之明。

学生被分成两个大队，由临大军事教官邹镇华、卓超分任大队长，每大队下分三中队，每中队分三小队，共18小队，刘兆吉被分在第一大队一中队一分队，董奋被分在第二大队三中队七分队，清华大学机械系大二学生吴大昌和查良铮、洪朝生、蔡孝敏被分在第二大队一中队一分队，吴大昌一开始只认识同属清华工学院的洪朝生等几个人，后来在路上慢慢彼此熟了，80年后还能记起小分队里绝大多数人，“王乃樑是小队长，四年级，北大地质系的，学地质的在野外生活能力强，个子高高的，走路不错，做事也公道。蔡孝敏和白祥麟走路也很快，（这两个人）不太熟，这个团解散后再也没见过，但是68天，天天在一起还是有印象，走路的姿势都还回忆得起来。查良铮撕（字典）我没有看见，一边走路一边念字典我是看见的，念的声音不大，这个形象（脑海里）还有，步行的时候大家几乎都知道这个事。何广慈是土木系，当时有个叔父在七七事变时是当旅长的（何基沣），但我们当时并不知道。许安民是机械系的，年纪比较大，可能是1913年生，刚好他头有一点秃，又是近视，显得老一点。他上学的时候已经有儿子了，因为有儿子他才能上学，他父亲是山东的地主，只有他一个儿子，不让他离开家，后来就在家里待到结婚，生出来是儿子，他父亲才允许他去上学。”

旅行团团长是湖南省主席张治中专门指派的陆军中将黄师岳，这位50多岁的安徽人在东北军多年，身材魁梧，和蔼可亲[20]，参谋长是临大军事教官毛鸿，一个讲话带着湖南口音、表情严肃的陆军中校，总是牵着他那头漂亮的德国狼犬[21]。虽然反对临大迁校，张治中还是给予旅行团慷慨支持，提供了行军用具如水壶、干粮袋、草鞋、裹腿等数百份，猪五只，教育厅长朱经农也赠猪两只——旅行团配有两辆装运行李和物资的卡车，还有专门的厨师和医护人员[22]。编队当天黄师岳发表了鼓舞性的讲话，称这次迁校是为保存国粹，保存文化，并且把学生们的徒步之旅比作继张骞通西域、唐三藏取经、郑和下西洋之后第四次文化大迁徙。对于这种高调，学生们反应不一，董奋只觉得头疼得要命，趁机离队溜走，“这种调子我不知是赞美我们，还是嘲笑我们……由他。”[23]最后黄师岳又叮嘱一番徒步旅行的经验，说走路要打绑腿，走完要用冷水洗脚，在吃早饭前喝开水一杯，可一天不渴[24]。

2月16日，蒋梦麟作为筹备主任先行抵滇，《云南民国日报》记者前往采访，“蒋氏着灰色西装，年四十余岁（注：其实蒋梦麟当年已经52岁），鼻架眼镜，精神奕奕”，记者问他对于战时教育的意见，蒋梦麟说，教育是国家的根本大计，有一定程

序，必须循序渐进，方能收效，战争是偶然事件，不应因偶然事件改变立国之根本，但作战期间，为应付战事需要，应当侧重于理工学系，或设训练班，以短少时间造成有用人才。至于各兵种干部之培训，是军事学校的训练，不是普通学校能代庖的。记者又问起抗战前景，蒋梦麟夸赞赴前线的滇军精神饱满，纪律严明，“国家有此武力，何惧倭寇！”说到这里，他把头探出车窗外，“车行如电，菜畦似锦，野花馥郁，清风徐徐，蒋梦麟笑着对记者说，南天美景，气候温和，虽余旅美读书之加利福尼亚洲亦不过是也。”[25]

2月19日上午10点，临大常委会举行了第56次、也是在长沙的倒数第二次会议，主要议决事项是捐助寒苦学生。这之后的2月23日，是学校在长沙的最后一次常委会，彼时蒋梦麟已在昆明，黄钰生随旅行团离开，出席者只有留下善后的梅贻琦一人（杨振声列席），那次的会议决定，不随学校赴昆明的职员留至二月底解职，同时加发三月份全薪，而临大租用的圣经学校，仍按契约付完一整年的租金，学校迁移后，借给省政府使用[26]。2月19日是新生活运动四周年的日子，下午5时，旅行团全员集合于圣经学校大操场的草坪上，张治中的代表陶履谦训话，说前清知道分子未闻有失业者，及至教育制度改变后学生毕业即失业，这种现象最大原因是由于如今的知识分子集中都市不肯下乡云云[27]。训话后，团长黄师岳带领大家口号，先是喊中华民国万岁，再喊长沙临时大学万岁，北京大学算学系大三学生李汝书注意到，从周围同学的表情看，大家对“临时”和“万岁”如何结合起来感到不能理解[28]。喊完口号，旅行团整队离开韭菜园一号，沿两旁高悬着国旗的中山路向西前往湘江码头[29]。

我沿韭菜园路北上，再向西拐入中山路，试图在同样的空间里体会80年前那群知识分子的心境。这条路最东端是一个修建中的楼盘，路边墙体广告用空洞的辞藻强调着中山路的繁华历史：“源于1930年的华灯璀璨”啊，“时光藏品”啊，“倾城耀世”啊，新时代的语汇把旧时光也弄得味同嚼蜡。远远看见前方“中山包子铺”五个大字，字体倒有民国气味，过去买了两个包子，问老板：“这家店有蛮长时间历史了吧？”湘中口音的老板手指比划出一个V字：“两年！”

中山路并不宽，两边商业还算繁荣，街头不少小摊，卖削好的荸荠和菠萝，或者浙江风味的梅干菜扣肉饼，男的烤饼，女的擀面，一边忙活一边看路口有没有城管过来，烤完了，还得入乡随俗刷上一层芝麻辣椒油才够味。对面角落一排二层临街老屋已经拆得差不多了，废墟之中，还有一家服装店在坚持甩卖，店门口毛笔写了16个大字：“政府拆迁，全场洗货，机会难得，一頓乱卖。”另一个角落里，聚着趴活儿的摩的司机，一个老的被几个小年轻开玩笑弄得有点急，大喊着“你不砍死我，我就砍死你”。

在1930年代，中山路是长沙美食的三大商圈之一，在这里可以吃到长沙夜宵中最常见的臭豆腐、饺饵、麻油猪血、糖油粑粑、汤粉、碱面，还可以喝到咖啡、白兰地和德国黑啤[30]，这些吃食，和桐油、爆竹、草纸以及潮湿郁蒸之气混合在一起，形成了老长沙街市的特殊气味，走到街市上，越繁盛的地方越容易感觉到[31]。从郑天挺、吴宓等人留下的日记看，临大教师是中山路的常客，清溪阁的卤子面，鼬香居的馄饨，九如的面包，柳德芳的玫瑰汤圆，又一村饭店的川菜（长沙当时唯一一家川菜），西餐的后起之秀易宏发咖啡馆（前辈是更有名的远东咖啡馆）也在这里——参加了旅行团的清华农科所助教毛应斗曾在这里请吴宓吃饭，刚吃了一汤一菜，空袭警报来了，“毛君甚惧，奔避馆中前后各处”，吴宓则重现了他在清华园和爆炸声而眠的淡定表现，祷告后安坐店中，与邻座南京来的军官闲聊。[32]

中山路上最有名的餐馆是长沙四大名厨柳三和开设的三和酒家，临大教师亦会来此宴请，清华政治系教授陈之迈的婚礼就曾在此举行，这里的素烧方、三层套鸭、四川豆腐、七星酸肉、口蘑干丝、白汁菜心、生炒羊肚丝、栀子花等等，“均为他家所不及也”[33]，据说，文夕大火时，这些美食还意外地“救”了临近好几家店铺——大火前一日，放火队员进驻三和，柳感到搬走无望，所余山珍海味与其付之一炬，不如亲自下厨供放火队员一饱口福，结果这些士兵放量痛饮，半夜城南火起他们还在睡梦之中，等到酒醒准备放火，又接到停止放火迅速灭火的紧急命令。[34]

再往前就是蓝色外墙的银宫电影院，1935年3月正式开业的，是当时湖南设备最好的电影院，放映国产有声电影为主，虽然未见师生相关记载（倒是徐特立当年在这里发表了若干次演讲），大约也是他们周末消遣的一个去处吧。现在的银宫，入口处是个烤肉馆，里头成了一个羽毛球馆，人们就在徐特立讲授“游击战”的那个大厅里拉吊劈杀。球馆前台兼做手机修理，一个小伙子一边鼓捣电池，一边告诉我，电影院已经是十几年前的事情了，这里之前是个溜冰场，再之前也是一个羽毛球馆，“老板都换了好几波了，现在什么生意都不好做啊。”

银宫电影院挨着重新修复的国货陈列馆，19根高大的罗马柱撑起1930年代湖南最气派的建筑，过了下班时间，不得其门而入，隔着玻璃能看见里头售卖黄金珠宝，但看着零落冷清。80年前，长沙临时大学租用了这里的图书馆，又在其后的三和酒家租了阅览室一间供师生使用。三校匆匆南迁，绝大部分图书留在平津（只有清华提前运出了500余箱图书期刊），缺书严重，不得不反过来向学生购买。而最大的困难在于战争爆发后邮路的不稳定。卢沟桥事变后各国寄往北平的书刊需经保管委员会转寄长沙，但南北多阻，丢失在所难免，图书馆未收到书刊也不便付款，其结果是，到了1938年下半年，清华大学图书馆发出了60多个订购书单，外国书商全部置之不理。[35]

我还看到了让蔡孝敏“目迷五味，馋涎欲滴”的九如斋，在1936年《长沙市指南》里，

有九如的整版广告，“糖果饼干齐备，倘蒙各界光顾，特别竭诚欢迎，价码确实便宜”。可惜它现在成了破落而警惕的老字号，我在里头拍了几张贴在墙壁上的老照片，引起服务员的不满，“你想干嘛？”“只是想了解一下你们的历史。”“你到那个网上去查！”正是久违的国营气质。有点替他们难过，当年“特别竭诚欢迎”，何其“深不见底”啊。再向前是中山亭环岛，一侧的长沙市青少年宫是当年的民众俱乐部，那里见证了中国被中断的现代化进程——1936年，粤汉铁路全线通车，经湖南省提议，湘鄂赣四省商定举办特产联合展览会，1937年3月7日先在广州开幕，顺次至长沙、武汉、南昌各举办展览三星期。5月10日，展会来到长沙，地点就在民众俱乐部内，从上午一直营业到晚上10点，“倾城士女欢喜若狂”，当天就有3万人次涌入会场，因担心出事，一度限制观众入场。7月1日，展会移师武汉，一周后，卢沟桥事变，展会停办[36]，中国也被拖入战争泥沼。

旅行团到达湘江边时已近黄昏，租船手续还没办完，所有人都散开去吃饭，晚饭回来情况仍然混乱，船没来齐，今晚没法出发了。有些学生睡在江边，有的睡在船里，舟小人多，拥挤不堪，蔡孝敏开玩笑说，“这就是肉感嘛！”一语既出，全船哄堂大笑[37]。天黑以后，北大外语系大四学生林振述看見水陆洲上来往客人火把连着火把，对岸的岳麓山在天边投下黑色的轮廓，云麓宫上闪耀的灯光连着繁星。卖宵夜的老人挑着担子，记得每一个熟客的口味，卖完了当日的饺子和馄饨，找个地方坐下来，听码头的卖歌女唱她的“想郎歌”，对不相识的路人感叹时间过得真快。有年轻人问他，“年老人，你呢？”他回答，“是你们的一面镜子呀！”[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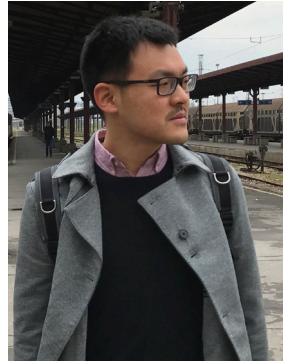
我走到中山路的尽头，也到了湘江边。夕阳斜照得江面有点晃眼，江水拍打着石岸，有人在垂钓，还有几个人直接拿着网兜在捞着什么，看看他们的收获，有鱼，主要是泥鳅，相当肥大，一个白裤子绿鞋子的东北人对着手机发语音微信：“……来的人在这里放的七八个王八，估计都上岸了。”跟一个在岸边散步的长沙大爷聊了会儿，才知道这里是一些佛教徒们的放生地，上午放生，下午就有人来捞现成的。“个大（这么大）的一只甲鱼！四五斤重的鲤鱼！”他比划着那些被放生的动物，“还有鲫鱼、豺鱼、鳝鱼、泥鳅……河里都是沙子卵石，冒得（没有）泥巴，（泥鳅）一碰那就上岸了咯！这里就捞，那不是放生？放生的人我弥陀佛我弥陀佛，我心里就讲，你我弥陀佛，放生杀了撒！”说还有放生青蛙的，四五十袋青蛙就往江里倒，“你要放你去岳麓山去放咯！你放到河里，放到就往边上游，别个（别人）捞起就是一盘菜！”

太阳又沉下去一些，对面的岳麓山慢慢变成了剪影，我坐在石阶上，继续看江水拍岸。1938年4月10日，在临大师生离开长沙一个月后，27架敌机空袭岳麓山下的湖南大学，学生、居民、游人死伤百余，湖大图书馆全毁。8月17日，长沙遭受到第七次也最惨重的一次空袭，死伤平民800余人。到了10月，这座享乐之城已经没有了高射炮的防御，因为没有防御，所以也不再有扫过天空的探照灯，夜晚一片漆黑死寂。在这座不设防的城市，空袭仍在继续，一个留在长沙的美国人在日记里写：湘江现在是一只沸腾的大锅，里面是扭曲的铁板、尸体、垃圾和倾覆的船只[39]。10月21日广州沦陷，10月25日武汉沦陷，11月11日湖南北大门岳阳沦陷，在惊慌失措与错误情报中，焦土政策被提前启动，从11月13日凌晨起，大火在长沙烧了五天五夜，摧毁了这座古城绝大部分建筑，上千人葬身火海，两千年文脉中断。临大学生搬走后的四十九标被改做了伤兵医院，一些无法逃离大火的重伤员绝望地把枪放倒，用脚拉动扳机，结束自己的生命；中山路靠江边的粮仓，烧了10天还在冒烟——头一年湖南粮食大丰收，全省粮食产量达到战前最好水平；大火把大批逃难的民众驱赶到湘江东岸的若干渡口，中山路码头一定也包括在内，过江的木船和划子有限，许多人掉入江中，有的船因为超载还未开动就已经下沉……中央社记者刘尊棋是第一位采访大火现场的人，17日凌晨，他与周恩来在已焚毁的心天阁废墟上登高凭眺，“但见昨日如锦如织的湘垣，已成今日的帮贝（庞贝）。”[40]晚上6点33分，太阳射出最后一丝光线，掉下去了，天暗得飞快，江水泛出最后一点光亮，捞鱼的人纷纷收工，我听到一个人抱怨，“妈的，一个甲鱼也没看到。”另一个人，来自河南信阳的打工者，看样子三四十岁吧，带着七八岁的孩子，在收工前，指着太阳落下去的方向，用作诗的语气，对孩子说：“这是我的太阳。不是你的太阳。你的太阳是八九点钟的。”

\* 本文摘自杨濂新书《重走：在公路、河流和驿道上寻找西南联大》，全书逾40万字，单读出版，将于2021年春季上市。

- [1]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史料 会议记录卷》，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10月，p38
- [2]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史料 总览卷》，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10月，p63、64
- [3] 蔡孝敏《旧来行处好追寻——湘黔滇步行杂忆》，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2月，p214
- [4] 闻黎明《长沙临时大学湘黔滇“小长征”述论》，《抗日战争研究》，2005年第1期
- [5] 《董眷日记》，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2月
- [6] 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 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214、321、323、339
- [7] 钱穆《八十忆双亲 师友杂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9月，p202
- [8] 《闻一多全集12书信·日记·附录》，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12月，p313-319

- [9] 王钟山《我对长沙临时大学湘黔滇步行团的回忆》，《西南大学记忆》2011年第4期
- [10] 殷宏章《怀念李继侗师》，《李继侗文集》，北京：科学出版社，1986年3月，p410
- [11] 《浦薛凤回忆录中 太空虚里一游尘》，合肥：黄山书社，2009年6月，p49
- [12] 原载《传记文学》第六十二卷第六期，转引自刘绍唐主编《民国人物小传 第19册》2017年，p134
- [13] 高文泰《学习袁老师的献身精神》，《桃李满天下 纪念袁复礼教授百年诞辰》，武汉：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p22
- [14] 致高孝贞，《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12月，p326
- [15] 陈登亿《回忆闻一多师在湘黔滇路上》，《闻一多纪念文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0年8月，p275
- [16] 致高孝贞，《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12月，p316、317
- [17] 《董奋日记》
- [18] 《郑天挺西南联大日记》，北京：中华书局，2018年1月
- [19] 陈传方《记忆力惊人的叶公超先生》，《回忆叶公超》，上海：学林出版社，1993年8月，p74
- [20] 蔡孝敏《归来行处好追寻——湘黔滇步行杂记》，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214
- [21] 易社强《从长沙到昆明：西南联大的长征是历史也是神话》，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497
- [22] 致父亲，《闻一多全集 12 书信日记附录》，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12月，p318
- [23] 《董奋日记》
- [24] 《见闻》1938年第三、四、五期，收入龙美光编《八千里路云和月——长沙临时大学播迁记》，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18年，p56
- [25] 《蒋梦麟先生抵滇》，1938年2月17日《云南日报》
- [26]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史料 会议记录卷》，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10月，p44、45
- [27] 金五《从长沙徒步到昆明的日记》，《见闻》1938年第三、四、五期，收入龙美光编《八千里路云和月——长沙临时大学播迁记》，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18年，p59
- [28] 梁汝书《参加湘黔滇旅行团的点滴体会》，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 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269
- [29] 钱能欣《西南三千五百里》，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 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144
- [30] 任大猛《民国长沙城·夜宵的故事》，2014年6月27日，《长沙晚报》
- [31] 瞿宣颖《湖南杂忆》，《民国文人笔下的长沙》，长沙：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2012年，p272
- [32] 《吴宓日记 1936-1938》，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3月，p262
- [33] 邹欠白《长沙市指南》（1936年）
- [34] 陈先枢《湘城访古》，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5年2月，p146
- [35] 《图书馆工作报告》，1940年3月，《清华大学史料选编 第3卷上 抗日战争时期的清华大学 1937-1946》，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4年4月，p52-53
- [36] 任大猛《又一村，那些旧时的新鲜时尚》，2016年7月24日《长沙晚报》
- [37] 蔡孝敏《归来行处好追寻——湘黔滇步行杂记》
- [38] 林蒲（林振述）《湘黔滇三千里徒步旅行日记二则》，张寄谦编《中国教育史上的一次创举——西南联合大学湘黔滇旅行团记实》，p122
- [39] 何爱德《出处之道》，《外国人笔下的长沙》，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17年8月
- [40] 王娅妮泰：《长沙文夕大火》，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年10月



杨瀟

记者，作家，哈佛尼曼学者。特稿写作从业十余年，获奖若干，出版有作品集《子弟》，非虚构新作《重走：在公路、河流和驿道上寻找西南联大》将于2021年春问世。

### 重走

作家杨瀟新作《重走：在公路、河流和驿道上寻找西南联大》将于2021年春问世。此栏目为节选，又名《去我所知最好的学校》。



题图来自 [Andriyko Podilnyk](#) on Unsplash

非虚构

# 那一年我决定 骑摩托探索中国

Christopher St. Cavish | 局外人

我要做的就是走近一点，  
近到让中国把我吸纳进去。

刹车在甘肃烧坏了。我开着那辆老爷摩托车从上海出发，骑行了大约四千公里。那车就是个基本款，没有任何改装，一天到晚出故障，上世纪三十年代设计的挎斗基本保持原样，几乎没什么改变。车是苏州一个姓王的机修工朋友借给我的，他现在有了小孩，不能自由自在地出门，他为此沮丧，也衷心希望我能代他完成夙愿。他备了几只火花塞给我，还教我用中文说“漏油了”，但他只能帮我这么多，别的事我只能靠自己。在修车方面，我一无所长。这车隔三差五就坏一次。如果有人在追捕我，那就太容易了——只要问问 318 公路边上的修车师傅有没有看到一个剃光头的白人。他们全都见过我。

那是 11 月下旬，褐色的大地上积了薄雪，看上去像撒了一层糖粉。尽是平房的小村落低矮地簇拥在大地上，从泥砖墙顶钻出的烟囱里冒出炊烟，那是唯一能证明有人在过日子的迹象。上午。我起得很早，这次横贯中国之旅预期一个月，我正快马加鞭地赶赴下一个城市。抓紧时间的话，再有一两天就能到兰州了。就在我飞驰在乡间小路上时，刹车突然失灵了。我在一个弯道上按了按刹车。老式的鼓刹发生抱死，死死扣住了轮圈，之后再也松开。

我试着加速。车试图减速。我们较了几轮劲儿，然后，车轮突然恢复了自由。我又按了按刹车。没反应。刹车片已经烧掉了。我让摩托车滑行到慢慢停止。从路边延伸到远处山丘的田里长满了春葱和绿油油的蒜薹。我下了车，开始推。前面有机修工。在中国，只要你往前走，总会遇到一个机修工。

他说，这没法修。你知道自己在哪儿吗？他能修的是豪爵和嘉陵，而非战时德产的老古董。他没有零件，无计可施。我苦苦哀求，赖着不走。我只有一辆没有刹车的摩托车，我能去哪儿？我说，你必须修好它，我不管你修什么。我脱下厚厚的皮夹克，一屁股坐了下来。

看热闹的人慢慢凑上来了。我不知道他们都是从哪儿冒出来的。附近看不到几栋房子，谁料想，竟能冒出来这么多人，十几二十张茫然又深不可测的面孔，盯着这个老外和他的老古董摩托车。他们想象不出来我来自何方。我也想象不出来他们能和我玩出什么花头。六小时后，机修工宣布大功告成。他把问题解决了。不动也不散、不言也不语的那群人让我很紧张。那种好奇心让人感觉不太友好。我得离开这里。

当天预计的行程已彻底泡汤。附近没什么城镇有允许外国人入住的酒店。老王曾在苏州让我指天发誓：无论发生什么事，我都不能在晚上骑行。我必须立刻启程。

我倒推摩托车，挤出人群，上了坑坑洼洼的乡道。我加速疾驰，为一切重回自己的掌握之中而长舒一口气。远处灰蒙蒙的群山越来越近，我在之字形的小路上把紧龙头，控制好方向。

太阳正在西沉。我得开快些。

我到了第一个山顶，松开油门。现在可以指望重力来帮我，让摩托车和我轻松下坡，绕过那些急转弯道。

我兴冲冲地按下刹车。什么反应也没有。

我使上手劲，用力按刹车。摩托车反而在重力的加持下加速了。

弯道近在眼前，山路右转的角度超锐利。

我没有刹车。

我要冲下悬崖了。

机修工可能修好了，也可能没有。他可能存心耍我，也可能只是烦透了我——这个在他店里坐了好几个钟头的家伙非要他完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还惹来一群人挤在门口看热闹。我能确定的只有一件事：摩托车不会停下来。

我没工夫去诅咒他。此时此刻，我坐在 350 公斤重的钢铁上，没有制动却在加速下坡，不断逼近直路的尽头，越来越近。我压上全身的重量往右倾斜，左手推车把，右手拉车把。摩托车向右倾斜了几厘米，再来几厘米，再来几厘米，我用尽了所有力气，使出了吃奶的劲儿，狠狠拽住车把。摩托车发出吱吱嘎嘎的怪叫声，龙头扭转，拐过了这个弯。原来电影里拍的都是真的：轮子会翘起来，差点儿把我甩到另一个方向去。但好歹车是转向了。第一次危机过去，我幸存了。我没有冲下山崖。

眨眼间天就黑了。我打开了车灯。下一个弯道就在我面前。还有几十个这样的急转弯伺机埋伏着，都是残酷的 U-turn，随时都能让我撞上这一边的陡峭岩壁，或者甩下另一边，让我滚下陡峭的山沟。我必须想出一个办法。

\*\*\*

这不是我第一次骑摩托。在迈阿密的时候，我就骑一辆服役二十年的破车在佛罗里达的高速公路上飞驰，对一个年轻又愚蠢的厨师来说，那辆车有多不可靠，就有多么难以抗拒。

我喝醉的时候开。我不戴头盔地开。我以 160 公里的时速开，哪怕刚在厨房熬完两轮班。令人惊讶的是，骑车如此不负责任的我竟然还能从那辆车上活着走下来。差点儿就被搞死了——多少有点咎由自取——但现在，那些经验救了我的命：教会了我怎样用引擎制动。

引擎制动，是指开摩托车时从高挡位换入低挡位时，发动机在压缩、所有部件在摩擦时会自然产生的减速效果。当年，那台迈阿密老爷车的刹车片疲软时，我就必须学会如何减速。

如果制动的速度慢一点，再结合手刹，引擎制动对发动机来说未必是坏事。但假如一下子从最高档位猛降到最低档位，跳过所有的中间档位，那肯定是不好的。一路冲下山、眼看着下个弯道迫在眉睫时，我只能这样明知故犯。

我用左手捏住摩托车的离合器，人站到挎斗车架上，保持平衡，左脚使劲踩踏板，狠狠地踩到底。发动机的齿轮卡死了。摩托车向前猛冲，差点儿把我从车把上甩出去，反冲力又让我一屁股颠回车座上。但车听懂了我的意思。我们的速度慢下来了。我用力把车把往左扳。就这样，我又活过了一个弯道。

那个寒冷的夜晚，星星都出来了，我还在甘肃蜿蜒的山间一个弯道一个弯道地走，狠狠地踩死引擎齿轮，强行扳动车把，沿着弯道或朝左或朝右。我浑身是劲，只因肾上腺素飙升，一直开到平坦的地势，我才开始后怕。

平路上的指示牌告诉我，往前一百公里就是天水。这段山路把我累坏了。但在露天睡觉太冷了。我没有选择。还有两个小时的路程。

路越走越窄，到最后，我开上了两旁都是树的村道。之前看到的星星消失在云层后面，夜色变成彻底的黑暗。伸手不见五指的黑。除了树基上白色油漆的反光，我什么也看不见。透过尘土飞扬的空气，高光前灯只能照亮前方不到十米的地方。

明暗交界处出现了一些沉默的人，他们在浓浓夜色中踽踽独行，或双双并排。我没有刹车。当他们的身影从黑暗中浮现出来、时而走在狭窄的道路中央时，我只能转向避开他们。他们不知道我停不下来。我不知道他们什么时候冒出来。

我一次又一次地掉转车头。我放慢了速度，给自己更多的反应时间。两小时的天水之旅变成了四小时。到达城郊时，我在看到的第一家宾馆前停下车。已经过半夜了。谁料想，那块路牌上的标示根本就是错的，天水是另一个方向。无论如何，那家小旅馆终究让我住了下来。他们肯定看出来了，我经历了地狱般的折磨。

这趟旅程始于一个傻念头：走出上海。纯属一时冲动。身为一个从早到晚都在五星酒店里工作的年轻厨师，我在这个城市已经生活了几个月。我看到的越多，上海给我的感觉就越广阔。有天早上，我决心骑到城市的尽头，越过城郊边界——在我的想象里，围绕城市的肯定是美妙的大自然——我想走出城市，进入自然，就骑着新买的迪卡侬自行车出发了。三小时后就放弃了。我想那是在青浦，放眼望去只有高速公路和工厂。我骑得越远，上海就好像越丑。得了吧，掉头回家。

我想多看看中国。我知道上海和外地的生活有所不同。我需要机动车才能到达别处，还曾想过：要是能买到残疾人用的那种三轮小摩托，岂不是很有趣？现在回想起来，那不仅是个愚蠢至极的念头，还非常不敬。那时候的我年轻幼稚，傻乎乎的，但傻人有傻福。有个经销摩托车的澳大利亚人听说了我的计划。他的生意是回收警方和军方的老式长江 750 换斗摩托车，修复后在上海销售。老王是他的合伙人，也是个技艺高超的机修工，负责在苏州做实际修复工作。他们说，可以借我一辆摩托车。在环绕太湖的空旷道路上，老王手把手教我怎样驾驭那辆车。后来，我们把车开到附近一个曾用于坦克训练的军事基地，在布满车辙的小路上撒了撒野，纯粹为了好玩。



2006 年加油站还在用这种水壶转移燃料，当时的 Chris 和那件新皮衣

我的目的地是拉萨。青藏高铁刚刚开通，我想尝尝鲜。我可以骑着他们的摩托车先到西宁，因为青藏铁路的起点就在西宁。他们会找个朋友把摩托车运回上海。老王教我怎样操控这辆旧摩托车。老王在苏州的朋友为我定制了一件摩托车皮衣。我买了一台可以导航的掌上电脑，里面存有老版本的中国数字地图。一切都很完美。

11 月的第一天，我穿上我的新皮衣，坐上了我的古董老爷车——都是我的啦！发动机的轰鸣让邻居们很不爽，要知道，我们住的是狭窄的老式石库门里弄。侧斗里装满了我一路上可能需要的东西：备用汽油，一顶帐篷，早餐麦圈。

我吻别女友，打开掌上电脑。上海地图加载完毕。蓝色圆点标记了我的位置，就在南京西路旁边。我不会说中文，但这个小小的科技奇迹将引导我离开孤岛般的上海，横贯中国，穿越其他区域。

箭头指向左边。西部。这样的开端很好。我知道箭头是对的。但有一个问题：箭头有整个城区那么大！是的，我知道西宁在左边。但我想知道哪条路会把我带到那里。掌上电脑是我能买到的最聪明的东西，但它又真的蠢得令人难以置信。

真该死。

我有了个马后炮的想法：我本该在出发前测试一下这玩意儿的。我从车把架上取下掌上电脑，塞进包里。我隐约记得怎样去苏州、去老王的车库。我照着箭头的方向走了，从静安别墅出来左转，经过三个著名的豪华商场和静安寺，在东西向的延安高架路下直行向前。这条路是去苏州的。我凭着记忆到了老王那里。他给我找出一

本纸质的公路地图册。从那一刻起，我必须去认、去记城市的汉字名，并将地图册上的名字与蓝白相间的路标匹配起来。

那一个月里，我驰骋各地，穿过皖南山林，登上刚刚竣工的三峡大坝之巅。到了神农架，我套上能遮住全脸的头盔，翻下黑色面甲，因为神农架不对外籍人士开放。要是绕道而行，我得白白浪费好几天。停下来加油时，我就挥着一张百元钞票，指了指油箱，无声地完成交流。就算有人注意到骑摩托车的是个非法闯入的老外，他们也没吱声。我住便宜的旅馆，晚上为一家英文网站写写旅途感想。在陕西，我看到了几次严重的交通事故，还有送葬的队伍。在甘肃，我在麦积山的佛教石窟群休息了一天，在兰州的马子禄，吃到了生平第一顿地道的拉面。

我顺利抵达西宁，经过了青海农村的大规模工业基础设施。身披冬袍的藏民让我惊叹，在老火车站外转悠、戴着圆眼镜的回族老人饱经风霜的脸庞也让我看不够。

我骑行了将近五千公里，花的时间比预期的长，我的时间没剩多少了——我必须回美国参加姐姐的婚礼。所以，我最终没能抵达拉萨。我在西宁挥别了那辆黑色的老摩托车，然后坐了两天火车，回了上海。我耳闻目睹了一些事物，哪怕大部分我都不太明白。中国给我的感觉是无穷尽的。之后我飞回纽约，在姐姐家与全家人欢聚一堂。

\*\*\*

第二年，家人们来看我了。父母和姐姐一起来中国，我担任导游。我们在上海的外滩漫步，观赏了西安的兵马俑。在北京，我爸想吃烤鸭。但我妈的计划并非浮光掠影的打卡旅游，她有更确凿的目标：看看她家的教堂。

1867 年，有位年轻的美国内战老兵从基督教会学校毕业。海勒姆·哈里森·洛瑞 (Hiram Harrison Lowry) 当时二十岁出头，把自己的一生献给了上帝。上帝让他去中国，教会把这个意思传达给他。1867 年夏天，他和妻子离开纽约，作为传教士被派往福州。他们坐船，先到巴拿马，再乘铁路横穿巴拿马，再搭乘“伟大共和号”抵达香港——这是这条大船的处女航。不到两年后，他们奉命去北京建立第一个卫理公会华北传教所。1869 年春，他们到达北京。

洛瑞（刘海澜）在这里待了五十多年，为贫穷的中国人设立了学校、教堂和医院，一连数十年，他还担任了汇文书院（燕京大学的源头之一）的院长。

他是我的曾曾外祖父。

1924 年，洛瑞（大家都叫他“海澜”）去世后，留下的遗业包括亚斯立堂（即现在的基督教会崇文门堂）和相邻的医院（即同仁医院）。洛瑞一家经历了清朝的灭亡，教会的几十名教友在 1900 年被义和团杀害，也目睹了新中国科学、人文的现代化历程。洛瑞夫妇 1926 年离开中国时，已有三代人在中国诞生、成长乃至去世。家族相册里满是颐和园的照片，还有慈禧太后回京时人们聚在街头的照片，还有北戴河边的夏日风光，也有他们在西山小木屋度假的照片。

当我们走在天安门广场东南向的胡同里寻找亚斯立堂时，我妈开始数数。“依，呃……桑？”她问了一声，接着用磕磕巴巴的中文继续数到十，念得很别扭，但明显可以听得出来是普通话。我和我姐顿时呆住。妈妈会说中文？

我们当时完全不知道 H.H. Lowry 的典故，只知道妈妈的爸爸和中国有一种古怪的牵连。他和亲生孩子们的关系挺淡漠，闭口不谈他在北京的成长经历。他们兄弟姐妹几个白人传教士聚会时，说到特定话题时会改用普通话，这样一来，孩子们就听不懂了。他们教孩子们用中文数数只是为了好玩。

五十年后，我妈又开始一遍又一遍地用普通话数数，尘封的汉语从记忆深处浮现出来。后来我们才知道，外公那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在二战期间派上了大用场：他为美国海军做过英汉翻译。不过，据我妈说，外公一向沉默寡言，后来当了会计，生活平静而低调，从不提起中国的话题。1968 年，他的妹妹，也就是我姑姑，发现他死在车库里，是用汽车尾气自杀的。在中国传教的线索随他而去。我从未见过我外公。

我和父母、姐姐心怀期待，沉默不语地走进后沟胡同，走进那栋低矮的灰色砖房。红色大门敞开着。我们跨过门槛，走进教堂前的院子。从外面看得到阳光照射在彩色玻璃窗上。走进屋内却感觉暗黑，阴影里只见一排排长椅。

在教堂里信步而行的我们感受着历史，沧海桑田让我们惊讶。我妈望着窗外，试图想象她父亲小时候看到的情景。后来，她对我说：世界竟会这么小，这感觉让她迷惘。这个教堂曾是一栋美式风格的大房子，坐落在开阔的乡村场院里，现在却挤在密集的中国城区腹地。北京站就在附近，不论昔日的卫理公会建造的教堂残存多少，都可能被即将到来的各种扩建吞没掉。

我们不得不发挥自己的想象力，但这里已证明了我妈的记忆无误，在地球的另一边，在这个陌生的国家，我们与中国曾有深厚的渊源。

以前我压根儿不知道这事。我为什么要知道？我想尽可能地远离无聊的美国。中国

给了我一片广阔的土地，可以探索风景和美食。太有异国情调了。这对我来说就足够了。

\*\*\*

我和父母、姐姐第一次去北京已是多年前的事了，后来，我把这段典故讲给别人听，很多人都说这是命运的安排。他们相信，我的祖先在中国留下的历史冥冥中已预兆了我会被中国吸引，这么多年过去了，我认为他们说得对。身为以中国为家的新生代，我确实在完成家族的遗愿。如果说这种“来自中国的召唤”有点反常地跳过了我妈，那也很能理解，毕竟符合当时的政治情况。她是新中国成立那年出生的，邓小平接班时，她已经有了两个孩子，就算她想，也不可能在这里生活。我是第五代中国白人，正在重续家族当年的信诺。

在来中国这件事上，我越琢磨越觉得自己和洛瑞有相似之处。我们都是在中国经过一段封闭时期、重新登上世界舞台、引来外界好奇的时候来的：他是在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对外开放的 25 年后来的；我是在中国选择改革开放、重启高考 25 年后来的。

对洛瑞夫妇来说，在中国这片无边无际的大地上有许多未得救的灵魂需要照料和指引。对我来说——我是一个对任何有组织的宗教持怀疑态度的自由主义无神论者——在中国这片无边无际的大地上充满了各种可能性，我想怎么折腾都行。我要做的就是走近一点，近到让中国把我吸纳进去，而这正是我在香港的遭遇。当时的我太天真，理解不了个中玄妙。

在其他方面，我和曾曾外祖父就有天壤之别了。他有头有脸有职位，足以进入外国人和传教士的圈子，和上层人物打交道。我呢，每年都要费劲地续签证。他创办的慈善医疗机构一直延续到今天。我写餐厅美食的文章，而那些餐厅五年之内说不定就不存在了。他奉献一生，只为帮助别人。我写的尽是吃喝玩乐。

他在中国生活了大半辈子，是个中国通，从某种程度上说还见证了 19 世纪 60 年代到 20 世纪 20 年代的现代化进程。他的子孙都是讲普通话长大的。对中国来说，他是自己人。

相比之下，我在这里的十五年就像一场缺失意义的加长版假期。除了能看懂公路地图册和微信朋友圈里的汉字，你可以说我在中国就是个文盲。

我 24 岁来到中国，今年已经 40 岁了。我在这个国家生活的时间和我外公一样长，他是在这里出生、长大的。中国也养育了我。我在这里学会了当一个成年人，学会了工作，学会了爱，也学会了痛苦。

但是，无论洛瑞夫妇为北京做了什么，无论我在中国的根有多深，无论中国在多大程度上欢迎我或不待见我，无论我的生活和这个国家、这里的人民有多么息息相关，无论我为了了解中国进行多少趟旅行，对中国来说，我都是并将永远是个外人。



Christopher St. Cavish

美国作家，2005 年移居上海。  
他写美食，也写作为一名“局外人”的生活。

译者：于是

#### 局外人

Christopher St. Cavish 以前是个厨师，他也是这样开始他在中国的生活的。但后来他变成了作家、编辑或者随便怎么称呼那些与文字打交道的人。他与他感兴趣的人交谈，写下自己的见闻和思考，也写下了这个剧变中的国家不少变迁故事——直到他自己发现自己和中国的更多关联。



《木村梨乃、成人式》：这位女性是二风谷出身的阿伊努人，拍摄当年在大学研究阿伊努文化。摄于苦小牧市，2017年1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猎鹿》，来自《SIRARIKA》系列。摄于白糠町，2017年11月。



摄影师池田宏在白糠町遇见阿伊努族的专业狩猎者。

## 非虚构

# 请问，纯粹的日本人是什么？

吉井忍 | 吉井忍的二次会

阿伊努主题摄影师 · 池田宏专访



《能取岬（Notoro Misaki）》：能取岬位于北海道网走市，是突向鄂霍次克海的一段悬崖。摄于2016年2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白糖（Shiranuka）源自于当地阿伊努族的方言SIRARIKA，“意思是海浪越过海岸”。



《虾夷鹿与狩猎者》，虾夷鹿指梅花鹿北海道亚种。摄于白糠町，2017年11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 从神国来的客人

冬天一到，棕熊特意选择暴风雪的一天走进洞穴，因为这种天气能够把棕熊在雪地上的脚印抹掉，三个月后它就带两三只幼崽从窝里钻出来。北海道的原住民·阿伊努族（アイヌ/Ainu，又称爱奴族、阿伊努族等）看着觉得好神奇，就理解成那肯定是一件神所做的事。所以棕熊为冬眠准备的窝，他们用自己的语言[1]称为“kamui-chise（神的家）”，认为虽然它外观上像是一个洞，但穿过它就会有一个神的世界，那世界里头神就像人一样过日子。

二月份下了雨之后，北海道的雪原变得特别硬，人和猎犬在这上面的走动也容易了许多。打猎冬眠中的棕熊时，阿伊努人先在“kamui-chise”的入口立木棒，上面一端绑一根绳子，绳子另一端捆绑在洞穴后面的树木，这样棕熊没法冲出来。用弓箭或开枪击毙母熊之后钻进里头，他们把还没开眼的幼崽抱出来并带回自己的村庄。

这样来到阿伊努村庄的小熊被视为来自神国的上客。对阿伊努人来说棕熊也是神，它是用很大的布块包着很多肉、还加了熊胆等药品带给人们的。所以熊仔就是神的孩子，要好好养育，过一年还得送回神国，这个仪式被称为lyomante（熊的送灵仪式）。为保持幼崽的体温，阿伊努人把它抱在的怀里，用人奶来喂养它，出牙后特意做给辅食，再长大之后吃的和人一样，有饭、有粥、有汤，还有丰盛的菜肴，熊仔吃的是家里最好的，吃鱼先把小骨头都帮它除掉，熊仔吃饱才轮到家人吃饭。能够养育熊仔的是一件非常荣誉的事情，因为那等于是神委托了自己孩子，在村庄里只有被其他村民认可的一家人才能负责，是件被后世传颂的大事。

熊仔长大后不能养育在屋子里，阿伊努人会给他做专用的围栏，负责饲养熊仔的通常是一个少年，也是一份荣誉职位。天气好的时候他会把熊仔放到外面，让它和村里的孩子们一起玩耍。阿伊努人就这样小心翼翼地、像家人一样把熊仔养大，到次年年初，它的体重会接近一百公斤。负责养育熊仔的一家人和村庄的居民协力准备“lyomante”，同时派两人一组的青年邀请周围其他村庄的居民们和各位村长。

“lyomante”当天从非常严肃的祈祷开始，夹着热闹的宴会（通常这又是年轻人找对象的机会），用绳子拴住熊仔并用弓箭射它两次，搬到祭坛上再用两根木棒彻底让它彻底勒死。把它梳理好之后，青年人一个个地到祭坛前祈祷，接着人们把很多坚果或晒干的柳叶鱼撒在熊仔身上，好让这只熊仔化作神回到天上之后到处扬言这阿伊努人的世界多好、连冬天都有这么多好东西，使其他神们也争着来看一眼。

随后阿伊努人再开一次宴会，用熊仔肉做汤喝，宴会结束之后开始讲故事，这叫kamuy yukar（给神听的故事、叙事诗），讲得很慢，而且讲到最有意思的地方为止。“熊神呀，故事的后面呢，您下次来的时候好好讲给您听。”他们相信，这样熊神因为想听完故事就会回到他们村庄的。

在村民们散了的深夜，男人把熊仔的头盖骨清理干净并进行装饰，再准备熊仔带回神国的“礼物”，如核桃、栗子、干鱼、整条鲑鱼、宴会用的各种食物以及祭祀用的道具等，第二天凌晨再次进行祭祀。“lyomante”结束了，春天的到来也不会很远。阿伊努族的上述传统仪式“lyomante”至少有几百年的历史[2]，然而在1955年北海道以知事（日本都道府县行政区的首长）之名发通知并禁止了该仪式，其理由为它属于“野蛮行为”。时隔五十二年的2007年，北海道终于认定“lyomante”为阿伊努文化所有仪式中的枢要，并撤除了上述该通知。但“lyomante”在阿伊努人的现代生活中几乎渐灭无闻，最后举办这场传统仪式，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了。

## 阿伊努族在日本

阿伊努族发迹于北海道、千岛群岛、俄罗斯库页岛等地，拥有独特的语言和文化，面貌上有高加索人种（Caucasoid）的欧化特征，肤色带褐色、五官立体，且毛发浓密。以狩猎维生的阿伊努人视动物和植物皆为圣物，经常在仪式中以仿效动植物的舞蹈来表达情感以及他们对于生命独特态度，如鹤舞、雁舞、熊舞、鹿舞或黑发之舞（模仿松树随风摆动）等。

到公元12-14世纪，居住于本州的日本人开始进入“虾夷地”[3]并开垦土地，这相当程度上影响了阿伊努人的传统生活方式。随着移民到虾夷地的“和人”[4]的增多，阿伊努人与“和人”之间的矛盾日趋激化，阿伊努人在1457年和1669年发起了两次大规模的起义[5]却最终都失败，这反而给了和人更加强化统治和剥削阿伊努族的机会。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的明治维新后，日本明治政府开始重视虾夷地的开发，设“开拓使”的同时将“虾夷地”改称为北海道，大量的“和人”开始搬迁到北海道，这导致了阿伊努族的传统式生活更加困难。1899年明治政府出台的《北海道旧土人保护法》有限保护阿伊努人同时，亦使政府的强制同化政策完全合法化，阿伊努人被迫学习日语、改日本名字，传统方式的狩猎或渔业、祭祀等行为都受到严令禁止。阿伊努族的文化也随着和人带来的“教育”而渐渐淡化、甚至退化，阿伊努人的可选工作逐渐被框定在了工人、渔民、搬运工之类低端工种上。由于阿伊努人因为外貌或口音等各种不合理的原因不停地遭受和人的鄙视，加上与和人的大规模通婚，精通阿伊努传统文化和语言的阿伊努人越来越少。等到二战之后，在少数民族权利运动的影响之下，阿伊努族也开始受到国内外的普遍关注，该“保护法”到1997年制定《阿伊努文化振



酒井学 (Sakai Manabu)，摄于2013年12月，带广市。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封面。



lyomante 当天的熊仔（剥制标本），摄于国立阿伊努民族博物馆（吉井忍摄）



《marek 捕法》，是使用 marek（阿伊努语：鱼叉）的捕鱼方式。以下两张均为来自《SIRARIKA》系列，摄于白糠町，2017年11月。



《ASIR CEP NOMI》，阿伊努语的意思是“迎接鲑鱼的仪式”。摄于札幌，2015年9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UPOPOY 园区风景（以下四张图片均摄于国立阿伊努民族博物馆，吉井忍摄，2020 年 8 月）



阿伊努族的传统工艺品、木雕熊。



阿伊努族的传统弹拨乐器 Tonkori，具有五根弦。



アイヌの美しき手仕事

The Beauty of Ainu Handiwork  
2020年9月15日(木)～11月23日(火)

日本民艺馆

《阿伊努美丽的手艺》展（日本民艺馆）海报



电影《AINU MOSIR》海报



《大空团地》：大空团地位于北海道带广市，是上世纪六十年代为应付人口增加被建造的市营集体住区，该团地的居民中有不少阿伊努族。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摄于带广市，2014 年 5 月。

兴法》之际终于被废除。

2019 年替代“文化振兴法”而诞生的新法《阿伊努民族支援法》又引起了各界的瞩目，一是因为日本政府首次以法律形式承认了阿伊努人的“原住民”地位，二来是它明写了国家和地方政府负责实现能够尊重阿伊努族的社会，包括阿伊努族在传统仪式中使用的树木的砍伐、在地方政府管理的河道以传统方式捕捞鲑鱼等场合所需的手续简易化等 [6]。

根据该新法，2020 年 7 月在北海道南部诞生了阿伊努文化复兴与创造基地“民族共生象征空间”（昵称：UPOPOY），它位于白老町波罗多（Poroto）湖畔，设有国立阿伊努民族博物馆、体验交流中心、阿伊努民族广场等。Upopoy 在阿伊努语中是“众人合唱”的意思，不辜负其美名，这里每天提供各种文化体验，包括歌唱、舞蹈、表演、影片等，游客在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中能够感受阿伊努文化的魅力。

看似阿伊努文化再次迎来巅峰。近年关于阿伊努文化相关的活动或书籍多了一些，比如日本民艺馆（东京都目黑区）办了《阿伊努美丽的手艺》展，吉卜力工作室发行的杂志《热风》开卷 35 页介绍了阿伊努传统刺绣作家暨诗人·宇梶静江的采访（2020 年 12 月号），还有电影作品《AINU MOSIR》[7] 从 2000 年年底开始在全国陆续上映。杂志《Pen》在阿伊努主题下介绍了《阿伊努神谣集》等三本书（2020 年 11 月号），在此前后，各大小书店里开始出现“阿伊努角落”，平摆着近年面世的相关书籍，如《一个小时让你理解阿伊努的文化和历史》、《阿伊努学入门》或《阿伊努的真实》等，当然这里少不了人气漫画作品《黄金神威》[8]。

和媒体和社会主流层的赞扬相比，阿伊努人在现代日本社会里的现状还是停留在比较灰暗的阶段。2017 年北海道面向道内 13118 人阿伊努族进行的最新调查 [9] 显示，生活状态“很艰苦”的阿伊努人占 27%、“有点困难”占 48%。教育方面也有待改善，在阿伊努族家庭里三成儿童没上幼儿园，八成小孩没上补习班，高中毕业后的就业率为 48%（调查对象地区其他居民的为 22%）、大学升学率为 33%（同 46%）。到目前，在北海道或日本全国到底有多少阿伊努人也很难把握，有位学者指出阿伊努族总人口数量比上述调查对象人数还要多，因为部分阿伊努人想要隐藏自己的出身，以免受到歧视，有的人对自己的孩子都闭口不谈，所以孩子长大后也根本不知道自己有阿伊努的血统。

阿伊努语学专家·中川裕教授在《来自阿伊努艺术的提问》（2020 年，池田忍编辑，岩波书店）中也指出，近年在整个日本民众对阿伊努族的认知也并没有提升。他在大学任教后的三十多年之间，在每学期的第一堂课上或面向一般民众的公开讲座中都会问一个问题：“大家认为在日本到底有多少阿伊努人？”根据上述北海道调查，自己认为是阿伊努族的人至少有一万以上，但七成以上的学生或讲座的听众回答 1000 人以下”或“在 1000~1500 人之间”。

说来惭愧，作为在日本长大的日本庶民，我在学校里确实学到过“沙牟奢允之战”等词语以及相关历史，但这都在大脑里被归纳为“历史知识”，也因为没接触过（或至少并没有发觉自己接触过）阿伊努族，对他们的印象和理解都非常模糊。其实这种无知也是一种暴力。这次与摄影师池田宏（Ikeda Hiroshi）进行的谈话中我发现，他当年想到拍摄“阿伊努”并赴北海道时，他的思想准备其实也和我相差无几。

池田宏生于 1981 年，目前居住于东京，十多年来进行对阿伊努人的拍摄。近年他每隔两三个月利用廉价航空去北海道，2019 年发行的摄影集《AINU》颇受好评并第 45 回“木村伊卫摄影奖”入围。曾经因为带着“无知”试图混进阿伊努文化、并因此被当地女性痛骂一次的他，又如何和对方重新建立起了关系？和阿伊努族交往之后的他，对自己又有了什么样的发现？

今年年初，在疫情下被迫关闭一个多月的东京人权中心（Tokyo Metropolitan Human Rights Plaza）——是池田宏第二次个展《现代阿伊努的肖像》展场——他谈及作为“和人”面向阿伊努人的心情，以及其中发生的种种故事。他谈的其实并不是一本摄影集的创作谈，更是一个人摸索如何与“他者”共存的过程。

### 03

#### “纯粹的阿伊努人”

“您这是给中国媒体写的采访，是吧，其实我多年前去过中国呢。”穿着加绒加厚的机车夹克，左手戴着头盔，他一边大步迈进展场边跟我打招呼。他是从家里驾驶摩托车赶来的，面带极有亲和力的笑容，我说，好像您和之前在网上看到的样子不太一样，他说那是因为胖了，最近经常有人叫他去喝酒，喝得确实有点多。

“那是在大学在四年级的时候，当时女友去中国留学了，我就去找她，算是个惊喜嘛。结果发现她早就有了新欢。他当场给这个男的剃了”，接着的晚上想和女友好好干一次，结果自己怎么也硬不起来，心里深受打击的他去了泰国一个月，在 Go Go Bar（狗狗吧）疯狂地玩个够。听完我安慰他，那种事情在留学期间经常会发生，反正你现在有老婆支持他的事业、也有了可爱的儿子，他说那也是。

九州佐贺县出身的他，在真正开始拍摄阿伊努人之前，和阿伊努文化或阿伊努人都没有过深度的接触。从小学到高中都参加剑道部（社团），复读一年考上了大阪外

国语大学，本来想报考英文科却发现分数不够，就选了斯瓦希里语科。“之所以考了这所学校，还是因为比较向往海外吧，九十年代的年轻人都是这样，大家都看《深夜特急》[10]”。在学期间期间他又喜欢上摄影，对战地摄影家·一之濑泰造有过憧憬，也读了小林纪晴的《Asian Japanese》[11]，带一台相机去了中国、泰国、土耳其和葡萄牙。花了六年毕业本科，找了摄影相关的工作却不成功，好不容易拿到了咖啡相关企业的录取通知。但他继续追着摄影梦，最后通过朋友的介绍在一家摄影棚studio FOBOS”就职，算是踏进专业摄影师之路，那年他二十五岁。

“我还是挺喜欢拍人物的，开始上班之后也一直寻找自己的主题，那时候去台湾（地区）一趟也是想拍当地人，但很快就发现语言还是个很大的障碍。因为没法沟通，你拍出的对方只反映出我以为的对方，而不是对方的‘人’。所以决定在日本国内寻找拍摄对象。我本来对民族比较感兴趣，上大学时为什么选斯瓦希里语，也和这个有点关系。有一段时间我还去了新大久保[12]拍了一些（人），拍是可以拍，但拍出来的还是很表面上的，总觉得有点不对。”

“FOBOS 的前辈们都挺厉害的，我以田附胜（Tatsuki Masaru）[13]先生为师，也特别想要做出像他那样属于自己的作品，可以说那段时期是我最有野心的时候。最后我想到，在日本不是还有其他民族嘛，比如在冲绳或在北海道，感觉阿伊努更神秘、更不懂，所以起了兴趣。也有挂川源一郎（Kakegawa Genichirō）[14]先生的影响，他拍的都是黑白作品，拍出了北海道生活很真实的一面，也拍到了当地的阿伊努族。虽然这主题已经有别人在拍，但我认为到目前拍阿伊努族，拍得好的就只有他。我就觉得，那自己也可以试一试。”

2008 年的夏天他请了五天的假，第一次拜访北海道沙流郡平取町的“二风谷（Nibutani）”，是北海道最大的阿伊努族居住地区之一，又是著名阿伊努民俗学者暨首位阿伊努族出身国会议员·萱野茂（1926–2006）的出身地。

“二风谷和市区离得好远，从东京坐大巴到青森县，第二天转换乘火车到苦小牧[15]，第三天才到了二风谷”。池田宏看见一栋阿伊努的传统房屋“chise（房子）”，屋顶和墙体上覆盖上厚厚的芦苇，游客在里面可以看传统习俗的表演。他在那里见到一位阿伊努族的女性，几句寒暄之后问她：“请问，纯粹的阿伊努人现在还在吗？”

当时的池田宏只是个寻找自己人生方向和摄影对象的、热情洋溢的青年，对阿伊努族一直遭受“和人”压迫的历史一无所知。他只是想象这附近会有保护区之类的，也许可以去看看穿着传统服装过生活的少数民族。不料，池田宏这句话刚落音，对方女性的笑容立马消失，她毫不犹豫地反问池田宏：“请问，纯粹的日本人是什么呢？”池田宏一愣，然后就噎住了。他至今忘不了对方那双明亮锐利的眼睛。

“也许她已经无数次被问到同样的问题就厌烦吧。而且后来我才发现，其实不管是阿伊努族还是和人，北海道的女性比男人强很多。我和阿伊努族的朋友们喝酒的时候经常看到女的拍着桌子骂男人的情景。我的出身地九州在整个日本还算蛮传统，女性在厨房准备吃的、男的在房间里喝酒那种，（和北海道的）差异还是挺大的”，池田宏道。

来二风谷之前，池田宏听说这里有一位阿伊努族女性山道康子（1946–），办过阿伊努语学校的活动家。池田宏找到山道康子，不甘心刚才的“失败”便向她又问了同样的问题，而这次山道康子轻松回答：“我就是呢。”

山道康子不但没生气，还给他详细介绍阿伊努文化中的神话、传说、宗教以及历史，那天晚上池田宏和其他游客一起在她家住了一晚上，第二天转头赶回东京。这次他能够进行拍摄的阿伊努人就只有山道康子一个人，但整个旅途过程给他留下了强烈的印象，有人拒绝了他、也有人那么心胸开阔地面对了他，这次的经验在接下来的几年让他又一次一次地访问北海道。

## 04

### 自己不那么“局外”的片刻

池田宏在 FOBOS 工作了两年多决定辞职，至今池田宏跟着阿伊努族进行拍摄已经有十多年，但头几年能够拍出来的没有几张。那些年他花钱去北海道到底做了什么，池田宏解释道：

“很多阿伊努人会觉得我就是来利用他们的。这也不能怪他们，到现在不少摄影师、媒体人或研究者都来过、采访过他们，这些人通常都不会把自己写完的东西让受采访确认的，说好不发表的照片也都会刊登，这样累积了阿伊努人对媒体或外界的一种不信任。所以我刚开始拍阿伊努族，也就是被视为来自东京的一个摄影师，我从当场的气氛就感觉这件事儿可不容易。我的立场也很尴尬，拍他们干什么呢，我没法很清楚地解释给他们。当然我想做成一本摄影集，但这也得先拍，拍了之后也不知道真的能不能出版。所以我就说不清，很多时候也没法拍。”

“当初我对阿伊努人的看法和摄影作品的构想，也挺刻板的。当时我找的是一种‘像样’的阿伊努人，那种有少数民族风格的模样。有些阿伊努人，比如从事音乐、舞蹈等文化传播相关行业的，他们也比较习惯被拍摄。这些人接受我的拍摄时候，很自然地穿起传统服饰来，我拿起相机的时候他们还能摆个姿势。”



《福岛丰彦》：摄于日高町，2012年5月。  
他曾经是赛马骑手。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门别德司》：摄于平取町，2015年9月。  
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山下智美》：摄于带广市，2014年6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打ち上げ（宴会）》：摄于带广市，2014年11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新藤聰、唱矢泽永吉》：摄于白糠町，2014年11月。池田宏解释，白糠町的渔民是在北海道非常“出名”的，主要因为性格狂野粗暴，“连黑社会的人都不敢来这儿”。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山道康子》：摄于二风谷，2008年8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到2011年，池田宏透过东京的阿伊努交流中心联系到居住于神奈川县的阿伊努族女性，次年有了机会跟她回到她在北京的故乡。急于拓展人脉的他，不管是祭祀还是酒吧，只要能认识阿伊努人的场合都会去，渐渐认识到和自己年龄相近的阿伊努人。透过他们的关系池田宏受邀去了白糠（Shinanuka）町、在北海道东部钏路市附近的渔港，那里刚好办起了一场当地阿伊努三大祭祀之一“柳叶鱼祭”，他也去参加祭祀、帮忙烤鱼，晚上还去一家snack（家庭式酒吧），拍了唱K歌的阿伊努人。结果又被阿伊努族女性骂了一顿，她说他还没有跟当地的阿伊努组织团长打招呼。

“之前所做的努力当时确实有了一定的成果，可能有点得意忘形吧，我是跟传统舞蹈团体的团长是打过招呼的，但不小心忽略了另外组织的团长。结果整个场子的氛围一下子就变了，感觉我就是一个突然闯进来的局外人，还吃了好多柳叶鱼。现在的我可不会这样，无论如何先给当场所有人说一声，但那时候还不懂嘛。其实这不是在阿伊努族社会特有的事，类似的事情在我们生活中都会有。也有这样的时候，比如我想拍A和B，但这两个人之间可能发生过什么，也许一些日常琐事，反正若我拍了A，B死活不肯让我拍他（B）。人际关系，本来就是有这么比较复杂的一面。”“而且还是有很多阿伊努人不喜欢谈阿伊努，也不喜欢被别人说这个事情。比如这位‘福酱’，其实和他交流的整个过程，就是让我确信自己想继续拍阿伊努的。他是（前述中住在神奈川县的）阿伊努族女性的弟弟，我跟她回北海道的时候认识他了。‘福酱’在一一所牧场工作，我第一次见面就觉得他好帅、五官端正，很想拍他，但有点开不了口。”

池田宏回忆，有一次他在snack喝酒的时候被妈妈桑问及拍摄的目的，他如实地回答说“想拍阿伊努人”。妈妈桑突然含糊其辞，不久在他旁边喝酒的“福酱”突然喊出一声：“别那么阿伊努阿伊努啦，我就不喜欢阿伊努这个词”。

“这样我又不好意思跟‘福酱’要联系方式了。所以我记住了这所牧场的所在地，下次到北海道的时候就直接去那里，第一天还是不说摄影这件事，只说改天想再来看看他工作的样子。第二天我才跟他说我想拍他，‘福酱’也问我一些事儿，比如拍他干嘛呀、是不是要做成摄影集等等，但就像我刚才跟你说的，拍他之后会怎样，这我也不能确定。不过他让我拍了，还有点害羞，后来我把照片洗出来给他。好多年之后我准备做摄影集（《AINU》），必须得确认作品中的每个人可不可以收录在这本书里。这个‘福酱’我选择当面商量，这还是要看人的，有的发邮件或打电话确认就可以，有的人写信才能获得对方的认可，而我知道‘福酱’是要见面才行。那一次我去找他，他还让我住他家呢，你知道我在那儿看到什么吗，他把这张照片挂在他家里了。那天我真的好开心。”

在开始拍摄阿伊努族的头几年，池田宏一步步地扩大自己的朋友圈，像是走钢丝一样，建立起了一种特殊而微妙的关系。让池田宏纳闷的是来回北海道的路费，辞职之后他的主要收入来自拍婚纱或撰写阿伊努相关的文章，这样的收入水平只能每年一两次去北海道。北海道很大，他不可能每次都去见所有阿伊努族朋友，哪怕带礼物去见过，等第二次有机会见面，和对方的关系都会变淡。“但后来机会来了，廉价航班的出现让我的摄影任务容易了许多，机票便宜的时候一年六七次去北海道也不成问题”，池田宏笑道。

“多去几次，这对我来说很重要，因为我不太会初次见面就把对方当做摄影对象。还是得先带个小礼物、打招呼，若对方愿意讲自己或阿伊努族的事儿，那就先好好听对方的。告辞的时刻我说下次还想来找他，然后过几个月后去找他，对方都会很惊

讶的，因为很多人会说同样的话，但一走了之，回来的真不多。到了这个地步我才会说出摄影的事情。”

现在池田宏认识到不少阿伊努人，就像朋友一样一起去喝酒、吵架，也熟悉了其中的人际关系。“您已经相当程度上被他们接受了”，当我插了这句话时，池田宏歪着头表示疑问：

“说自己被接受了，这个说法可能有点……怎么说呢，僭越吧。我跟他们的关系再好，但对他们来说我还是个‘人’。不过可以这样说吧。我的拍摄对象是有靠熟人的介绍找的，但大部分是自己找的。透过熟人可能事情会简单许多，但这种方式只能拍出一个圈子里的人，何况北海道本身很大，北海道每个地方的阿伊努族有自己的方言、互相的交流不是没有，但也没那么密切。当然一个圈子里的人也可以继续拍，但我还是希望拍出更多、不同的生活方式，那不能只靠熟人了，很多时候从零开始建立关系。这样的拍摄节奏确实很慢，也许别人会有更好的办法吧，但我就是这么个人，这样做到现在。说真的，这是一个很孤独的作业，我带着相机在一个聚会里头，听到有人说我：‘那是什么人’、‘听说是从东京来的摄影师’、‘来干嘛的’、‘我怎么知道’。但是呢，你去了几次就会遇到一件事，比如有人开始打架了、谁和谁开心地唱起歌来了，或者他们聊起自己的孩子教育，反正会有个瞬间他们没那么在乎我的存在了。当然这种场合我肯定不会插嘴的，但还是会感觉到自己不那么‘局外’的了。这些短暂的时间累积到一定的程度，我就会觉得自己可以进行拍摄了。但这可不可以‘被接受’了呢，我还不是很清楚。”

此刻的他，完全没有了进来时的放松，他回到了一个摄影师，只靠一个相机为媒介，敢于让自己赤裸裸地身处于他者之间的人。坐在“人权中心”的塑料椅上，池田宏把自己的摄影集拿在手里继续道：“这样的拍摄方式能够拍到各种各样的、在不同圈子里的阿伊努人。有一次看过我这本摄影集的阿伊努人说，里面看到了他不认识的阿伊努人。这句话对我来说算是一种荣誉。”

## 05 出版《AINU》之后

池田宏来表现出来的阿伊努族，几乎每一位人物直视着他，透过池田宏直视着我们。和其他诸多摄影集不同，《AINU》收录的人物有穿和服的年轻人、唱K歌的女性、刚祭祀完毕回到家的老年人、在自己房间里的少年以及午休时间出来散步的上班族，也有刚出生的婴儿。作品中的人物让我们认识到现代日本社会里的阿伊努族、和我们一起生活的阿伊努族、和我们一样的阿伊努族。看似很平常，但这些都是因为池田宏他们才允许让我们看见的世界和日常。“这也是我的一个目标，我不希望自己塑造出所谓刻板印象中的、或在一个框架中的阿伊努族。”

“哪怕在北海道，也有不少人根本不知道阿伊努族的，他们没听说过。所以有人来北海道一趟观光，很可能不会接触到和阿伊努有关的任何事情。而另一方面呢，听说过阿伊努族的人，他们的理解也通常只在于表面上的，比如‘与大自然共生的民族’等，其实那是个幻想，现在的阿伊努人和我们一样，上课、上班、生孩子，在我的《AINU》描写的就是这些他们的日常生活。当然，有的人很重视传统行事，但也有不在乎这些传统习俗的阿伊努人，也有因为担心自己或家人被人欺负就没法参加活动的。有的年轻人在十多岁的反抗期离开了阿伊努文化，年纪大了之后又重新开始从事文化继承相关的事业。这都是他们的选择，就像我们的人生道路都不同，他们也有各种生活方式。”

《AINU》2019年出版之后引起了社会强烈反响，也入选木村伊兵卫摄影奖，而对池田宏来说，有个意外是读者的反应。他说：“出版之后我才发现，原来这么多人对摄影集后面的采访记录感兴趣。”

该摄影集卷末附上纯文本的页面《现代阿伊努肖像》，介绍五位阿伊努人，公务员、脚本家、雕刻家、担任地方阿伊努族协会的男子以及著名阿伊努族女性歌手，他们不一定都在北海道，有的在九州，也有人在首都圈：

“我的姓源自一位和尚，我父亲在大分县（九州）生活时寄宿于一所寺庙，那里的和尚就姓岐津（Kizu）。我奶奶姓平目。我的阿伊努血统来自父亲，虽然他在大分县（九州）的时间长，但小学是在北海道念完的，我只是听说过父亲零碎的回忆，比如他上的小学叫富川，他生活的村庄没有自来水，用的是水瓶。他还说到过沙流河，也提到过他的亲戚有刺青的女性[16]。我现在在关东地区[17]生活，也会见到阿伊努人，两年前我去了一趟川崎市[18]，在二十四小时营业的健康乐园（设有公共浴池的休闲设施）澡堂里碰见一位大叔，他问我是不是阿伊努人。他还挺确定的，他说看到我的体毛和脸就知道了。被完全陌生的人就这样搭上话，确实让人吃惊。大叔也是阿伊努人，平时不住在北海道，都在海上从事远洋捕捞，那天刚好他休息。我说是的，好像是有阿伊努的血统。已经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知道自己有阿伊努血统，应该是在高中或大学的时候吧。当时就觉得这挺酷的，也有点骄傲。因为我就属于《Samurai Spirits》（侍魂，一款格斗游戏）世代，有个角色‘娜可露露’是阿伊努人，我对阿伊努的印象只有这些，还有历史课上学到的Shakushain（沙牟奢允）之战。这两个名字我都觉得好听呢。后来我开始去看大学所收藏的阿伊努族传统服装或服饰品，也读过旧的文献，我是公开说自己是阿伊努人的，也因此受过歧视，比如‘不能接受和阿伊努人一起吃饭’之类的话。说这句话的是认识很久的一位大叔，本来关系都挺好的，



《大根健治》：摄于新日高町静内，2013年12月。图片来自摄影集《AINU》。

但对方一旦知道我是阿伊努人，他就不一样了，我也追问他为什么态度就变了，最后他用杯子泼我一身水。知道自己属于被歧视这一方，我心里当然受了打击，同时起了兴趣。在大学期间认识的女孩子是北海道出身的，她看我公开说是阿伊努人，就嘱咐我不要说出这件事了。我问她为什么，她说肯定有人说我的。当时我并不知道她也是阿伊努人，她是一直隐瞒着的。估计她或她父母身上曾经发生过让她禁忌说出自己这个身份的事吧。再后来，我跟她失去联系了。我认为，自己当阿伊努人的时候又当一个‘和人’，这并不是不可能的。若一个混血选择了一方的血统，那非得否定另外一个血统不可？我相信，去掉互相的排斥性之后，把这两者融洽为一个人的身份，也肯定行的。当然，世上有来歧视我们的人，但问题在于歧视的那一方，我需要所做的就是找出不愿意歧视我的人，而跟这些人连系起来。我是一个阿伊努人的时候，也是个九州人。这是我与生俱来的、可以和别人连系起来的工具，我认为这是挺幸运的一件事。说回那天在健康乐园见到的大叔，我们洗完澡就一起去喝酒了，他还请客呢。我们先从川越到赤羽[19]，那晚上两个人都喝得不像样。那天这个‘工具’就起了作用。现在我很想问父亲，他曾经的来历和他对这血统的想法。也想去看父亲曾经生活的地方。我看这些年父亲也在思考些什么，可能在不久的将来我和父母三个人，会去那里看看的。”（摘译岐津雄大，1983年生，大分市出身，公务员。采访：池田宏、文章整理：浅原裕久）

池田宏说，这些采访本身有力量可以吸引部分读者，也有不少人看了这些采访内容才得知阿伊努人的现状，包括仍然顽固地存在于现代日本社会中的歧视。

“从整体来看，我所认识的阿伊努人或在这本摄影集里你能看到的阿伊努人，都是属于极少一部分的。还有很多阿伊努人不公开说自己血统，也不参加和伊努族相关的任何活动。作为‘和人’我没法代表阿伊努人说些什么，也不可能知道他们对‘和人’到底有多么复杂的感情。反过来看，我们所能见到的、公开自己有阿伊努血统的人，在音乐界也好、刺绣、舞蹈或传统工艺也好，他们的觉悟比我们想象中还要坚强，因为他们不但不怕自己被歧视，也知道自己的行为很可能连累亲戚、兄弟或家人。”

池田宏又认为，虽然阿伊努人饱受歧视，这件事也不应该由他一个“和人”说出去。据他介绍，UPOPOY 的开业似乎激发了对阿伊努人的语言攻击，尤其在社交网上，这让全国各地的阿伊努族相关的组织都变得非常谨慎。池田宏叹气道，“这也是我为什么这次在这里（东京人权中心）办起了摄影展。”

“这次展览内容都是出版《AINU》之后拍的新作品。除了人物摄影作品之外，每一幅都附上很长的采访内容，所以你要认真看完这里的展览都得花不少时间。其实呢，出版《AINU》之后我本来是要找另外一个主题的，但因为这本书卷末的采访引起瞩目，加上最近针对阿伊努人无形有形的攻击，我还是决定继续做点事。这次写出了很长的采访稿，内容包含受访者的来历、爱情、工作、生活中零碎的小故事。展览现场的每一篇有两千字左右，但实际上写的更多，大概有八千多字。我现在忙于这件事，就是想做好这本采访集。”

**受访者简介：**池田宏 (Ikeda Hiroshi)，1981年生于佐贺县，大阪外国语大学外国语学部斯瓦希里语科毕业。2006年入职于“studio FOBOS”，2009年独立并成为专业摄影师。代表作品有摄影集《AINU》（2019年、Littlemore出版）。

[1] 阿伊努语（英：Ainu languages）：阿伊努人的语言，阿伊努（ainu）在阿伊努语的意思就是“人”。母语人数接近零。北海道的地名有不少来自阿伊努语的，如札幌（Sapporo=干燥而广大的土地）、知床（Shiretoko=大地的尽头）、苔小牧（Tomakomai=在沼泽后面的河流）等。

[2] 根据民族考古学家暨庆应大学教授·佐藤孝雄的论文《棕熊仪礼的考古学》（2011年），在18世纪访问过北海道的日本人写了《虾夷谈笔记》（1710年，松宫观山著）等文献，上面有关该仪式的记述。佐藤指出，位于北海道知床半岛罗白町的洞窟里，也被发现过十三世纪左右的棕熊的遗体群，也明显是被用来祭祀用的。

[3] 虾夷地（Ezochi）：北海道的旧名。

[4] 和人（Wajin）：大和族为了把自己和阿伊努族区分而取的自称。

[5] 这里的两次起义指的是1457年的“柯蝦曼伊”（Koshamainn=当时阿伊努族首长之名）之战以及1669年的“沙牟奢允”（Shakushain=当时阿伊努族的英雄）之战。

[6] 《阿伊努民族支援法》并未写入阿伊努人的自决权和教育权，有不少阿伊努人团体对此表示不满。

[7] 《AINU MOSIR》（导演：福永壮志）描述有关阿伊努族血统的14岁少年成长故事。本作品在墨西哥第23届Guanajuato国际电影节上获国际长篇作品奖项最优秀作品奖。阿伊努语里Ainu指“或‘阿伊努人’，Mosir指‘地方’，Ainu Mosir指的是‘阿伊努人住的地方’，狭义之下指北海道。

[8] 《黄金神威》是野田悟（Noda Satoru）于漫画杂志《周刊Young Jump》自2014年38号起开始连载的漫画作品，至今尚未完结。2018年获手冢治虫文化奖漫画大奖。

[9] 该调查正式名称为《北海道阿伊努实态调查报告》，每隔七年进行一次。其调查方式还需讨论，调查结果仅供参考。

[10] 《深夜特急》是作家泽木耕太郎的系列著作，从1986年到1992年一共出三本，被称为日本背包圣经。

[11] 《Asian Japanese》是1995年出版的黑白摄影暨纪实作品，描述摄影师暨作家小林纪晴在亚洲旅行中所邂逅的日本年轻人之貌样。

[12] 新大久保（Shin Okubo）：东京都新宿区的一个区域，在东京外国人最集中的地方之一。

[13] 田附胜（Tatsuki Masaru）：1974年生的摄影师，从1995至1996年就职于studio FOBOS。曾出版以彩饰卡车及其司机为主题的摄影集《DECOTRA》（2007年）、以东北地区主题的《东北》（2011年）等。2012年获木村伊兵卫摄影奖。

[14] 掛川源一郎（Kakegawa Genichirō, 1913-2007）：摄影师、生于北海道室兰市。

[15] 苔小牧（Tomakomai）：北海道西南部的城市。

[16] 阿伊努族女子依照传统在脸上刺青。

[17] 关东地区：日本本州濒太平洋的一个地区，由茨城县、枥木县、群马县、埼玉县、千叶县、东京都、神奈川县所构成。

[18] 川越（Kawagoe）：位于埼玉县西南部的城市。

[19] 赤羽（Akabane）：东京都北区的地名。



吉井忍（Yoshii Shinobu）

日籍华文作家。著有《四季便当》、《四季便当II》、《东京本屋》等。作品获2016诚品书店阅读职人大奖。

#### 吉井忍的二次会

二次会是上班族大家一起去喝酒、喝完第一家后自由参加的第二轮聚会，大家谈得更加舒坦的场合。这个系列采访的是接地气、尘满面的日本普通民众。



印度北方平坦的大地，唯一的起伏来自草木和农民的房屋

## 非虚构 茫茫黑夜漫游 潘尼克 | 昨日世界

重要的是漫游本身，  
是沿着边缘行走想触碰又收回手。

我生长在中国南部边境附近的一座小城，这里到越南首都河内的直线距离只有 500 公里出头，到北京则是 2000 公里。于是我时常有一种边缘感，自己国家的中心那么远，坐火车要将近 30 个小时，坐飞机的话，直至今年自家门口的机场开张之前，还得先坐 4 个小时的车到首府南宁；隔壁国家的中心那么近，想要前往却必须先跨越一条两毫米粗的红色虚线，像打怪一样一一解决附着其上的签证、手续、海关、安检，有时候可能还有贿赂。更不用说那毕竟是另一个国度，语言和记忆视角都是另一种风景。

这无疑是我愚蠢的首都中心主义心理在作怪，仿佛只要人在首都，就能置身于各种重大事件的风口，就能始终站在时代潮流的顶端，就连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时，也能首当其冲被压扁。但我老家的朋友们就不一样，对于他们来说，我们那座依江望山，森林覆盖率几乎达到 75% 的南方小城就是格局的本营，世界的支点，公转的轴心。根据他们的天下观，我们小城尽管只是一座普通县城，却可以说颇具帝都气象：假如敝县相当于东西二城，低调乃至有点简陋但地位毋庸置疑的中心，那么南宁和珠三角就是朝阳和海淀，是工作赚钱的地方；柳州、桂林则是怀柔和密云，没事可以去看看山水；北海是秦皇岛，可追逐阳光沙滩，现在还缺个阿那亚；想出国的话去澳门就好了，那里约等于全世界。

所以他们有着我一直羡慕的从容与淡定，就连新冠病毒也没有过分惊扰他们的日常生活。而我自己像是一只被强光刺瞎的蝙蝠，惊慌失措地满世界乱窜，无枝可依，上下颠倒。不过后来我找到一个曲线救国的方法：到北京工作，每年春节放假的时候先飞到越南待几天然后再坐火车回老家过年。如此反复数次，直至前往更远的远方。上帝在创造世界的时候一定站在如今喜马拉雅山的上空抖了抖被子。被子的被套可能有点过于宽大，在东经 105 度线和北回归线十字周围，多余出来的边角飘荡出一连串起伏不大但波长狭窄而密集的波纹，最终形成连绵不绝的山丘。太平洋的季风为这些山丘披上绿衣，本欲继续北上却发现对自己亲手创造的郁郁葱葱中迷了路，只好随遇而安，与此间山林草木融为一体。从北方迁徙流落至此的旧神及其子民将之称为“瘴气”，而把周围迷宫般的群山当成新的家园，从此避居乱世千百年，慢慢变成叙事者口中的边民、少数民族和外国人。

尽管被现代国界所区隔，但界线两边说到底是同一群山民，对同一片山峦有同样节

制而温柔的耕耘：他们把并不很高的顶峰留给后来的探索者和攀登者，其下的高处也敬而远之，不去惊扰神出鬼没的山怪和传说；洞穴留给隐士和神灵，然后才在半山腰的位置，画出一道道梯田，一点点推进直至看不到边际，灌上水之后便凝成无数面镜子，谦逊地映照着日光和天空。更低一点的低处，他们建造起村舍，饲养鸡鸭，偶尔几缕炊烟缓缓升起，如同祖先香火的延续。地势更缓阡陌更通之处，也许能形成市集和城镇；有时迫不得已，他们会沿着山泉的走向去到河流和湖泊交集的地方，然后就能看到生活和传统的终点——都市。

我第一次进入越南是通过火车，因为当时结伴的同事想先去敝县的密云看一看。本来以为能够在火车上领略这些风景，可惜往返于南宁和河内之间的国际列车只在夜间运行。就连做梦也有难度，因为无法避免会被两次的下车通关安检打断。所以只能隔着车窗，在热带稠密的黑夜中借助倏忽闪过的灯火，去猜测群山的面容。

我们在清晨时分抵达河内市中心的还剑湖畔，此时夜色尚未褪去，日光的分量疑似被药剂师谨小慎微地把控着，将将能勾勒出湖泊的轮廓，又被岸边的柳帘和薄雾遮住。整座城市像是仍然躺在一个将醒未醒的春梦里，由湿润的凉意守护着。再过不久，她就会被轰鸣的摩托车震醒。

有时候我会觉得河内才是真正的东方威尼斯，她的街巷可以看作是后者的河道。大部分时间，我们就沿着河内旧城区著名的三十六行运河反反复复地漫步，偶尔也可以踏入河道穿到对面，难度不低，全看你和密密麻麻的双轮贡多拉之间的默契。

那次不但对我们第一次去越南，还是第一次出国，新鲜感原始而旺盛。我道出河内典型的细长民居与我们老家的自建房几无不同，也仍然兴致勃勃地欣赏其外墙上明媚而多变的色彩；而我同事则像文稿校对一样分辨着我和越南人民的区别，又以更加吹毛求疵的态度品尝着每一家米粉的味道。就连古建筑上一些中文所使用的前所未见的修辞和用法都能深深吸引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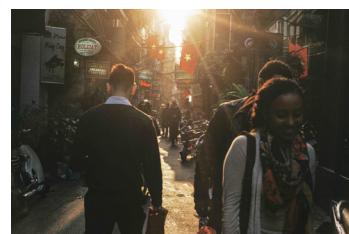
除了漫步，河内说来也无甚可做。于是我们只是没头没脑地走，累了就随便找一家咖啡馆坐下，更多的时候我们会走进便利店，我喝啤酒她喝酸奶。然后继续走又继续喝，一天总会有好几个循环。不知是亚洲热带的温度和湿气的作用还是运动会加速酒精消化挥发，我感觉自己这样一天喝下来似乎从未醉过，也可能从头到尾一直醉着。后来我发现酸奶真香，喝完一罐啤酒之后还要再来一个酸奶，她也会跟着再来一个酸奶。几天之后我们继续南下，到更热的地方继续喝。

正是因为后来的南下，我明确了自己对河内的偏爱，奠定了日后频繁造访的基础。

尤其像我这种自异国他乡而来的旅人，很难把这座相对而言的北方城市当作一国之都。来自中国云南的红河翻过群山之后，在此地滋养出一片肥沃的平原和星罗棋布的湖泊，河内就在河流与湖泊之间静静生长着，街道像树根一样自然蔓延拐弯，房屋以树荫当门帘，贩夫走卒依然挑着扁担在路边叫卖，几乎让人以为她是为躲避统治而非统治才成为现在这幅模样。三十六行街上大部分的商铺据说都是祖传，可以让人推导出整座旧城的过去、现在、未来；不同街区里大大小小的寺庙依然安在，仿佛曾经盛极一时的激进浪潮也对其中供奉的祖先神灵恭敬有加。我们这些游客直把汴州当杭州，应得般地享用着宜人的日光、清凉的夜晚，催生出一系列只因我们存在的服务，懒得过问这里近几年发生的种种变化，经济开放、中产阶级壮大、体制改革、民主选举，好像并不存在什么变化。

总之，后来我再到河内，只不过贪恋此处拥有整个冬季热带最舒服的温度，依然无事可做。不过没有酸奶同事拖后腿，我酒喝得更多了。那时候河内好几家青旅都用免费啤酒畅饮招徕客人，其实只是每天一个不知兑了多少水的大桶，喝完即止。每天酒桶换新的时候，我和青旅里结识的几个小伙伴会现在自家店里畅饮一轮，然后一家接一家地流窜到其他青旅，每一次转场，队伍便壮大一点，鼎盛时阵仗可能多达 10 人，突然出现在一家无辜的青旅门口。但青旅的员工小哥们从来不必为忤，只在旁边静静看着，偶尔露出略带迷茫的笑意。有的时候我们也就自然而然地坐下不再移动，直到此地的免费啤酒枯竭。此时可能晚上八点，美好的一天才刚刚开始，寻思着别家应该也早被喝光，那就去 Bia Hoi Corner 吧。

Bia Hoi Corner 是位于三十六行街中心地带的一个十字路口。每到日落，路口周围就会摆满小桌子和小凳子，人们在这里尽情地消费者香烟啤酒饮料扑克牌，熙熙攘攘的，只留几道缝隙供他人穿行。Bia Hoi 在越南语里的意思是新鲜啤酒，大致等于普通生啤在兑水的基础上再加大量的冰块，其实跟青旅里供应的免费啤酒差不多，



冬日的夕阳照射在河内三十六行街头



河内的街道总是被拥挤的车流占领，入夜仍是如此

我生长在中国南部边境附近的一座小城，这里到越南首都河内的直线距离只有 500 公里出头，到北京则是 2000 公里。于是我时常有一种边缘感，自己国家的中心那么远，坐火车要将近 30 个小时，坐飞机的话，直至今年自家门口的机场开张之前，还得先坐 4 个小时的车到首府南宁；隔壁国家的中心那么近，想要前往却必须先跨越一条两毫米粗的红色虚线，像打怪一样——解决附着其上的签证、手续、海关、安检，有时候可能还有贿赂。更不用说那毕竟是另一个国度，语言和记忆视角都是另一种风景。

这无疑是我愚蠢的首都中心主义心理在作怪，仿佛只要人在首都，就能置身于各种重大事件的风口，就能始终站在时代潮流的顶端，就连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时，也能首当其冲被压扁。但我老家的朋友们就不一样，对于他们来说，我们那座依江望山，森林覆盖率几乎达到 75% 的南方小城就是格局的本营，世界的支点，公转的轴心。根据他们的天下观，我们小城尽管只是一座普通县城，却可以说颇具帝都气象：假如敝县相当于东西二城，低调乃至有点简陋但地位毋庸置疑的中心，那么南宁和珠三角就是朝阳和海浪，是工作赚钱的地方；柳州、桂林则是怀柔和密云，没事可以去看看山水；北海是秦皇岛，可追逐阳光沙滩，现在还缺个阿那亚；想出国的话去澳门就好了，那里约等于全世界。

所以他们有着我一直羡慕的从容与淡定，就连新冠病毒也没有过分惊扰他们的日常生活。而我自己像是一只被强光刺瞎的蝙蝠，惊慌失措地满世界乱窜，无枝可依，上下颠倒。不过后来我找到一个曲线救国的方法：到北京工作，每年春节放假的时候先飞到越南待几天然后再坐火车回家过年。如此反复数次，直至前往更远的远方。上帝在创造世界的时候一定站在如今喜马拉雅山的上空抖了抖被子。被子的被套可能有点过于宽大，在东经 105 度线和北回归线十字周围，多余出来的边角飘荡出一连串起伏不大但波长狭窄而密集的波纹，最终形成连绵不绝的山丘。太平洋的季风为这些山丘披上绿衣，本欲继续北上却发现对自己亲手创造的郁郁葱葱中迷了路，只好随遇而安，与此间山林草木融为一体。从北方迁徙流落至此的旧神及其子民将之称为“瘴气”，而把周围迷宫般的群山当成新的家园，从此避居乱世千百年，慢慢变成叙事者口中的边民、少数民族和外国人。

尽管被现代国界所区隔，但界线两边说到底是同一群山民，对同一片山峦有同样节制而温柔的耕耘：他们把并不很高的顶峰留给后来的探索者和攀登者，其下的高处也敬而远之，不去惊扰神出鬼没的山怪和传说：洞穴留给隐士和神灵，然后才在半山腰的位置，画出一道道梯田，一点点推进直至看不到边际，灌上水之后便凝成无数面镜子，谦逊地映照着日光和天空。更低一点的低处，他们建造起村舍，饲养鸡鸭，偶尔几缕炊烟缓缓升起，如同祖先香火的延续。地势更缓阡陌更通之处，也许能形成市集和城镇；有时迫不得已，他们会沿着山泉的走向去到河流和湖泊交集的地方，然后就能看到生活和传统的终点——都市。

我第一次进入越南是通过火车，因为当时结伴的同事想先去敝县的密云看一看。本来以为能够在火车上领略这些风景，可惜往返于南宁和河内之间的国际列车只在夜间运行。就连做梦也有难度，因为无法避免会被两次的下车通关安检打断。所以只能隔着车窗，在热带稠密的黑夜中借助倏忽闪过的灯火，去猜测群山的面容。

我们在清晨时分抵达河内市中心的还剑湖畔，此时夜色尚未褪去，日光的分量疑似被药剂师谨小慎微地把控着，将将能勾勒出湖泊的轮廓，又被岸边的柳帘和薄雾遮住。整座城市像是仍然躺在一个将醒未醒的春梦里，由湿润的凉意守护着。再过不久，她就会被轰鸣的摩托车震醒。

有时候我会觉得河内才是真正的东方威尼斯，她的街巷可以看作是后者的河道。大部分时间，我们就沿着河内旧城区著名的三十六行运河反反复复地漫步，偶尔也可以踏入河道穿到对面，难度不低，全看你和密密麻麻的双轮贡多拉之间的默契。

那次不但是我们第一次去越南，还是第一次出国，新鲜感原始而旺盛。我道出河内典型的细长民居与我们老家的自建房几无不同，也仍然兴致勃勃地欣赏其外墙上明媚而多变的色彩；而我同事则像文稿校对一样分辨着我和越南人民的区别，又以更加吹毛求疵的态度品尝着每一家米粉的味道。就连古建筑上一些中文所使用的前所未见的修辞和用法都能深深吸引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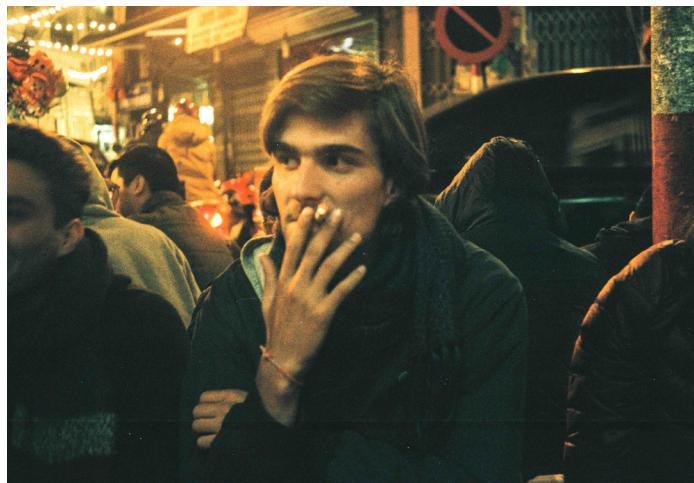
除了漫步，河内说来也无甚可做。于是我们只是没头没脑地走，累了就随便找一家



傍晚时分，瓦拉纳西恒河岸边燃烧的火堆



印度北方平坦的大地，唯一的起伏来自草木和农民的房屋



夜晚的河内 Bia Hoi Corner，小凳上坐满了喝酒抽烟嗑瓜子的人

咖啡馆坐下，更多的时候我们会走进便利店，我喝啤酒她喝酸奶。然后继续走又继续喝，一天总会有好几个循环。不知是亚洲热带的温度和湿气的作用还是运动会加速酒精消化挥发，我感觉自己这样一天喝下来似乎从未醉过，也可能是从头到尾一直醉着。后来我发现酸奶真香，喝完一罐啤酒之后还要再来一个酸奶，她也会跟着再来一个酸奶。几天之后我们继续南下，到更热的地方继续喝。

正是因为后来的南下，我明确了自己对河内的偏爱，奠定了日后频繁造访的基础。

尤其像我这种自异国他乡而来的旅人，很难把这座相对而言的北方城市当作一国之都。来自中国云南的红河翻过群山之后，在此地滋养出一片肥沃的平原和星罗棋布的湖泊，河内就在河流与湖泊之间静静生长着，街道像树根一样自然蔓延拐弯，房屋以树荫当门帘，贩夫走卒依然挑着扁担在路边叫卖，几乎让人以为她是为躲避统治而非统治才成为现在这幅模样。三十六行街上大部分的商铺据说都是祖传，可以让人推导出整座旧城的过去、现在、未来；不同街区里大大小小的寺庙依然安在，仿佛曾经盛极一时的激进浪潮也对其中供奉的祖先神灵恭敬有加。我们这些游客直把汴州当杭州，应得般地享用着宜人的日光、清凉的夜晚，催生出一系列只因我们存在的服务，懒得过问这里近几年发生的种种变化，经济开放、中产阶级壮大、体制改革、民主选举，好像并不存在什么变化。

总之，后来我再到河内，只不过贪恋此处拥有整个冬季热带最舒服的温度，依然无事可做。不过没有酸奶同事拖后腿，我酒喝得更多了。那时候河内好几家青旅都用免费啤酒畅饮招徕客人，其实只是每天一个不知勾兑了多少水的大桶，喝完即止。每天酒桶换新的时候，我和青旅里结识的几个小伙伴会现在自家店里畅饮一轮，然后一家接一家地流窜到其他青旅，每一次转场，队伍便壮大一点，鼎盛时阵仗可能多达 10 人，突然出现在一家无辜的青旅门口。但青旅的员工小哥们从来不以为忤，只在旁边静静看着，偶尔露出略带迷茫的笑意。有的时候我们也就自然而然地坐下不再移动，直到此地的免费啤酒枯竭。此时可能晚上八点，美好的一天才刚刚开始，寻思着别家应该也早被喝光，那就去 Bia Hoi Corner 吧。

Bia Hoi Corner 是位于三十六行街中心地带的一个十字路口。每到日落，路口周围就会摆满小桌子和小凳子，人们在这里尽情地消费者香烟啤酒饮料扑克牌，熙熙攘攘的，只留几道缝隙供他人穿行。Bia Hoi 在越南语里的意思是新鲜啤酒，大致等于普通生啤在兑水的基础上再加大量的冰块，其实跟青旅里供应的免费啤酒差不多，所以我们又将其美名曰 HSB，Hanoi Shitty Beer。我们就这样坐在这座城市中心的小板凳上围成一圈，一边喝着 HSB，一边不着边际地聊天，关于各自的行程和计划，经历和喜好。有人可能渐渐上头，开始泄露自己的人生和理想，抑或喋喋不休地抱怨现实和现象。我们谈论的内容就跟我们手中的啤酒一样，没什么营养也不会留下任何印象，只觉得我们喝下的啤酒和倾吐的话语，都是这热带旱季夜晚凉爽舒适的风。气氛不断融洽，我们仿佛变成了一颗颗形状各异的行星，围绕着彼此公转自转。就在这方圆不到 100 平方米的路口，有着无数个像我们一样的小星系，在城市的中心汇聚成璀璨的星河。于是我们理所当然地以为彼此成为了好朋友，开始交换联系方式，期待他日在世界的另一个角落重逢。到那个时候，我们会惊讶地发现，自己依然清楚记得当时对方放松的姿态和心满意足的笑容。

这个宇宙坍塌的速度和它形成一样快。那几年河内有出于治安和噪音考虑的宵禁，大概从晚上 11 点多开始，人群就开始逐渐散去，我们余兴未尽，也不得不转场到坚持偷偷营业的场所，直到深夜才回到各自的住处。未来几天，其中有的人可能还会继续泡在一起，只是前后脚的问题，早晚都会奔赴下一个目的地，或者散作流星，飞驰又坠落到另一个国度，另一片大陆。

第一次离开越南后时隔半年，我第一次坠落在印度。其实印度本来应当是我第一个要去的外国，那是在 2009 年，但是由于一些复杂的原因，我专门为此次办的护照丢失了。带着这份遗憾我转而到川西和青海游荡了一圈。我在亚青寺参加了阿秋喇嘛



瓦拉纳西恒河码头的阶梯上依次坐着一排乞讨的穷人

主持的法会，法会持续了几天，结束之后第二天我便继续前往下一个目的地。我在班车停靠点等车，当时藏区的公交系统远不如今天完善，车次不多，到站和出发的时间也全看天意。等车的时候我和旁边一位尼姑闲聊了起来，兴致之下我秉承佛教结缘的教化，送了几颗之前在色达五明佛学院获赠的几颗甘露丸给她。她很高兴，因为她正好拉肚子，这些受到上师加持的药丸也许能发挥一些作用。她也想回赠我一样东西，说：“我刚从印度回来，在佛祖觉悟的地方捡了两片菩提树叶，其中一片给你吧。”

这片树叶至今仍夹在某本书里。我并不相信神迹和奇遇，万物之间自有因果，只是人身有限难以洞察所有。而一旦动念，事物便有了联系，存在便有了意义。这番巧遇虽然不至于感召，但我一下子遗憾全消，内心笃定，想去的地方有朝一日总能去到的。

等我真正到达印度，与其说像流星，不如说更像一个摇摇晃晃的伞兵。当时我以佛祖的诞生地蓝毗尼为跳板一路蜿蜒南下，见识到印度自有其独特的能量场和定律，足以抵抗重力甚至造成真空，而这里所有公共交通出发和抵达的时间都像印度教诸神般恣意任性（如果此地的能量也是守恒的话，那么多被平白消耗掉的精力和时间去哪儿了呢？）。等我真正落脚佛祖涅槃之地拘尸那揭罗，夜幕已经覆盖整个南亚次大陆。同样情形在我前往圣城瓦拉纳西时再次重演。

北印度的夜晚像娑罗树的枝叶般稠密，我刚刚从地上爬起来抖了抖身上的尘土，还没来得及环顾四周，便被它吞没，连同这片土地的所有生灵。喜马拉雅的崇山峻岭已经被抛在身后，恒河绘制了其流域主要的曲线，舒缓得堪比笼罩其上的穹顶。我在娑罗树的枝叶中穿行，与生命的气息擦肩而过，唯一的阻碍就是平坦本身。梵天大神创造的这个世界过早入睡了，万物窸窸窣窣的时候也闭着双眼，好像在梦游。夜色如此沉静，沉静得仿佛能听见地上草木的呼吸，听见神的呼吸。沉静又化作无垠，连同神的呼吸一起在广袤的恒河平原上以风的速度铺展开来，将最后剩余的一点起伏抚平。

拘尸那揭罗的街道人气寥落，更多的生机来自道路两旁郁郁葱葱的娑罗树，还在往地面不停滴着刚消停不久的阵雨的残余。这季风带来的雨水像极了诸神的脾气说来又来，逼得街边卖 Thali（印式咖喱套餐）的排挡不得不收摊。雨势变大的时候我也站到阴处和摊主一起躲避，他微笑着看我走近，便抬头转眼继续看雨。雨幕从空中如流光般坠落，碰撞地面的声音盖过了我们的呼吸声。

雨势转微之后我步入一个庭院。玄奘法师曾在《大唐西域记》中写道：“拘尸那揭罗国城郭颓废，邑里萧条，故城砖基，周十余里。居人稀旷，闾巷荒芜。”眼前这个庭院亦是这般光景，神色暗淡，杂草丛生，其破败与落寞仿佛跟佛教的兴衰一般悠久。视线跟随脚步继续深入，庭院屋檐之下栖息着几个衣衫褴褛的印度人，我无从得知他们来自本地还是他方，他们对我的贸然闯入也丝毫不以为忤，我怀疑他们是否意识到我的闯入。他们各自靠在屋内四处墙边，彼此静默不语，如果没有在睡觉，就是怀抱着幼小的孩童，眼神一片空空荡荡，所望之处也许并非自己身处的世界。

那次我从北方入境，后来又分别从另外三个不同的方向进入过印度，却都是坐飞机的方式。从曼谷到钦奈是为南方，飞机上目测一小半人在曼谷购置了价格低廉的家电，争先恐后在值机口办理托运；从昆明到加尔各答是为东方，同机的印度商人不知道在义乌和深圳签了多少单子；从科威特到孟买是为西方，坐在旁边的是在海湾打工的芒加罗尔人，老实巴交寡言慎行，整趟旅程对着沙·鲁克·汗的《金奈快车》笑了一路。等飞机落地，面对眼前印度式大都市的混乱与尘嚣，我意识到当年的初遇是这个国家对一个新人所能给予的最好的赠礼。

我只在拘尸那揭罗住了一晚便离开，而我此前为这次印度之行所预备的满怀惶恐与不安在到达瓦拉纳西之后终于落到了实处。在经历火车漫长的延误之后，我顶着被路灯渲染得昏黄的夜色走出瓦拉纳西火车站，马上就要和人力车夫在重重语言和商业习惯的障碍之下进行沟通。这个过程并不轻松，跟他解释清楚我的目的地的同时还希望保证一个合理的价格，而就在距离这个完美结果还有 20 分钟远的时候，身

边不知不觉已经围上来了十几个人力车夫和出租车司机。他们有的人是想把这单生意据为己有，但更多的人只是不发一言地围观着，我顿时觉得索菲亚·科波拉的《迷失东京》简直矫情。

从这一刻开始，我进入了旅游攻略上描述的、所谓真正的印度。我要到次日天亮之后才会真正领略到瓦拉纳西的喧嚣，此时大部分的店铺都已关门，街巷上的行人也正几何级缩减，唯有南亚大城市共有共生的烟火气仍恣肆地萦绕着路灯和门窗，经久不息。我略过几个推销住宿的掮客，一心一意地循着路边墙上接头暗号般的指示，居然顺利找到了计划要投奔的久美子之家。老板娘久美子是日本人，在自己的国家和当时还是留学生的老板相遇相爱，决定一同回到瓦拉纳西，并开了这家背包旅馆。那已经是 40 多年前的事情了，如今久美子已经是一个身形宽大的老阿姨，她老公也变成一个留着常常白胡子的老大叔，久美子之家则成为了东亚旅行者中瓦拉纳西乃至整个印度最著名的背包旅馆。

我的床位在占据着整个三楼的大通铺，这几天客人不多，于是房间显得格外宽敞。大部分客人已经睡着或者躺在铺子上尝试入睡，剩下两个日本人正在像日本人一样整理收拾自己的行李。我们看见彼此，互相点头寒暄了一下便各奔其所，并无过多的交谈。这是旅行的一大方便之处：你不仅可以更容易跟不同的人接触，同时也更容易避免跟不同的人接触。我躺在自己的铺位上望着天花板，也许还在思考前路的未知和旅行的意义，就像所有刚出门的孩子一样。其实那个时候的我什么也不懂，自然也想不出什么所以然来。突然一股莫名的力量从屋顶涌入，瞬间填满整个房间。我猜它来自窗外滔滔的恒河和时间，猜着猜着便悄然睡去。

接下来我花了 3 天时间学会直接拒绝印度人不断问我烟抽的请求，5 天时间学会无视旅游区所有本地的陌生人对我打招呼，7 天时间学会狠下心来将商店和小贩开的价格往十分之一砍甚至更多，3 个月时间学会几句潦草的印地语，1 年时间学会当印度人知道我是中国人后问我会不会功夫时最好的应对方式是反问对方会不会瑜伽。印度可能不适合那些休闲时间只有一个星期左右的旅行者，因为它需要耐心，也会磨砺你的耐心，否则你无法安然承受其谜一样的交通堵塞和火车延误、办事效率带来的无止境的等待、人们习以为常的肮脏和套路让人哭笑不得的骗局。

“这是习俗，太太，我们要尊重习俗。”英国电影《涉外大饭店》第二部在开头借一个印度纺织商人之口如此总结道。面对这些习俗，我可能永远无法像本地人那么有耐心，但可以比过去的自己更有耐心。尊重这些“习俗”并不是什么难事，如果我们只是把它们看作习俗的话。这些习俗不构成真正的障碍，反倒更像充满异域风情的文化符号，等着我们趋之若鹜地采摘。像我这样的旅行者，很轻易就习得了那种所谓印度特色的生活方式，变成“印度症候群”：对玛莎拉奶茶和咖喱上瘾，不介意用右手直接抓饭但特别在意左右手之分，在寺庙里让婆罗门在自己的眉间点一颗红色或白色的痣点，换上本地人自己平时都不会穿的 Khadi 服装和灯笼裤，身手灵巧的人还能将那似是而非的摇头晃脑练得驾轻就熟。

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雨水将瓦拉纳西街巷上的满地牛粪濡散的时候，依然自在地穿行在这个古老的迷宫之中，和接二连三的神牛狭路相逢时还能伸手拍一拍它们的后背。最先进的地图导航和最传统的沿途问路都会让人感到挫败，因为在瓦拉纳西，同一个目的地有 81 条不同的抵达路线，然后我们会发现自己其实并不是那么擅长作出选择，以致在 81 这个数字里面兜兜转转，迷失自我。最好的方式是用模糊的方向感和记忆来祈祷，双脚只作无意识的机械运动，安心等待运气随机安排恒河的某个渡口出现在眼前。然后我们随便找一个被雨水和随之而来的烈日消毒过的台阶坐下，视线放空直抵彼岸，任由游船、水牛和尸体在中间这浩浩荡荡的恒河里并肩同游。

我们有时候会被这种和本地习俗的无缝连接所迷惑，以为在这个连接的过程中，自己由此了解了印度的社会与文化，融入甚至侵入了本地的生活和日常，并为此感到羞愧。到底应不应该向乞讨的老人小孩施舍？应不应该直接把相机对准在街边洗漱甚至睡觉的人？我们一度被诸如此类的问题深深困扰。与中国相反，印度可能是全世界最不惮于展示自己的贫穷落后的国家，不管是在大都会如孟买、德里、加尔各答，还是小村镇如拘尸那揭罗、Hampi 和 Sevagram，印度穷人真正拥有的空间就是公共空间。他们已经习惯自己的生活被观看，因为生活就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那些秉承加缪那套了解城市的简便方法的人毫不费吹灰之力就看到了他们如何劳作如何死去，反倒更受冲击。惊慌失措之下我们忘了再继续追问他们如何去爱，很可能也不想再继续深究下去了。毕竟，我们只是旅行者。

于是，在我们和当地人秘而不宣的精神世界门口产生了一段安全的距离。这段距离是彼此之间的潜规则，也是我们的舒适区。全世界不同国家的旅行者不论身份、背景和资产，只要能够顺利迈出大城市的国际机场并且狠下心来不立即折返，最后都会在这同一片舒适区里恣意畅游。这片舒适区甚至延伸到宗教场所。印度的寺庙不仅仅全部免门票，只要你愿意，你完全可以不满足于单纯的参观。我虽然不是穆斯林，但总是喜欢随便走进一个清真寺，在礼拜殿内的地毯上假寐半天；我也经常出入印度教寺庙，排队跟随信徒们接受高级祭司的洗礼和祝福，同时又被他们免去捐赠、亲吻祭司手脚和饮用来路不明的圣水的义务。

我还在锡克教的圣地大金庙当过志愿者，就在食堂门口向前来用餐的人们分发餐具。至少在食堂做志愿者，任何人都不需要提前报备，直接去到岗位上接手即可，自然也没有上岗培训一说。我第一次决定尝试做这个只是突发奇想，站在门口观察了一下本地人是怎么做的，便自作主张从旁边的篮子里搅起一把干净的勺子向来人分发。

对面的本地志愿者看在眼里，表露出会心的笑容；至于来来往往的人流中，也没有任何人对我的贸然出现感到惊奇。

印度自古以来就习惯充当这样一个慷慨包容的主办方，它有求必应，但从不主动创造需求。至少曾经是这样。这个国度和它的子民站在舒适区的一头静静地望着我们，从不阻拦从不干涉，似乎也从不在乎我们终有一日会不会跨过这片舒适区，直指它们的内心。它们的胸怀敞开得无限大，大得让我们觉得我们可以去探索任何角落，在任何地方寻找意义和乐趣。旅行者们天生是自由的，而在印度我们会觉得更自由。这可能跟语言有关。舒适区里的通用语言就是英语，只要不挑剔他们的口音，你会发现身在其中的印度人会比我们都更遵从通用语的使用规范。这只是基本，还有很多人能说流利的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和希伯来语，而他们可能只是路边某个餐厅或咖啡馆的老板或员工，甚至只是不知从街头何处突然冒出来的格子衫小青年，需要闲聊很久才会暴露自己服装店店主的真实身份。他们充分证明学习新语言不根本需要天赋，只需要单纯的冲动和强烈的求生本能。

那些年印度的国境对大部分国家的公民也都是开放的。中国护照虽然并不享受同样的优待，但印度的使领馆也几乎不会在签证上对我们有过多刁难。尤其如果在泰国、缅甸、尼泊尔、斯里兰卡等第三国申请印度签证的话，他们真正向你索取的只是根据自己办事效率所需要的时间。后来印度也对中国公民开放了电子签证，手续进一步得到简化。我从加尔各答国际机场入境的那一次就用了电子签证，当时印度刚启用电子签证系统不久，机场却已经有了专门的电子签证通道，而我是这条通道上唯一的过客，其他人都在普通通道上排着长队。处理签证的工作人员并不审查我的身份和目的，也没有对我护照上花样各异的各国签证表示好奇，只是客气地让我稍加耐心等他登记我的签证信息，更像是在积极配合我把入境的最后一道手续顺利完成。不妨把在印度旅行看作一场全世界范围的校园祭，因为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旅行者根据自己的身份和喜好在这场节庆上搭建了自己的摊档：日本人主要活跃在瓦拉纳西和奥里萨邦的海岸；以色列人扎堆在盛产大麻的玛纳里及其周边；俄罗斯人在花天酒地的果阿顽强地占得一席之地；瑜伽、灵修和宗教爱好者聚集在东北部的瓦拉纳西和菩提伽耶以及西北部的瑞诗凯诗和达兰萨拉周围；世界主义者则在东南部的 Auroville 建立起了自己的乌托邦……更多的人就像候鸟一样，在各个印度摊档间自由迁徙，偶尔也会各自组成团体，一起旅行一起交流，与河内街头的一个个小星系别无二致。我们寻访著名的古迹和风景，在垂死之家做义工，阅读《项塔兰》和《悉达多》，参加梦幻派对和聚会，学习冥想和瑜伽，寻求玛哈里希和比克拉姆们的教导和指引，互通有无各取所需。我们把手放在彼此的肩膀上，意识到我们之间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我们和舒适区之外的印度人也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

所有这些地方由一套庞大繁杂的铁路系统连接起来。这套系统本身也是一个舒适区，我的舒适区。如果非要我在印度选择一个最喜欢的地方的话，我会选择火车。它可以把你带到这个国家大大小小的角落，可能代价是行驶缓慢，而且几乎从不守时。它也没什么雄心壮志，甚至可以说不思进取，于是也就不会去忽视，去牺牲，去将跟不上时代步伐的人甩在身后。在断断续续的几年时间里，我一次又一次借助火车漫游在印度大地，前往一个又一个目的地，拜访恒河沿岸的几个圣城，观望印度最南端印度洋和太平洋的分割线，探索次大陆深处的原始森林和西部边境的盐泽沙漠……重游了一些故地，结识了一些新朋友又在不同的地方重逢。

慢慢目的地也变得不那么重要，重要的是漫游本身，是跨越空间和划破结界，是沿着边缘行走想触碰又收回手，是车窗外不断变化的景色和车厢内不停更换的乘客。我后来读到夏多布里昂在《意大利之旅》中写一句话是这样的：“每一个人身上都拖带着一个世界，由他所见过、爱过的一切所组成的世界，即使他看起来是在另外个不同的世界里旅行、生活，他仍然不停地回到他身上所拖带着的那个世界去。”可是，如果这两个世界原本就是交织在一起的呢？

印度火车上那些没有空调的车厢，车门都可以从里面直接打开，白天的时候我常常站在车厢敞开的门口，双手紧握着两边的把手，头稍稍露出门外，试探火车和空气彼此摩擦后产生的南亚次大陆猛烈而湿热的风。到了夜晚我就躺在自己的铺位上听音乐看书，如果可能，我都尽量挑选上铺，车厢顶部的风扇就在面前呼呼转动，安稳平和，像是远古传来的声响。火车上的夜晚和拘尸那揭罗的夜晚一样悠远又微妙，车轮撞击铁轨接缝的声音和风雨拍打娑罗树的声音也没有什么不同。此时眼前空无一物，脑海里也没有繁杂的思绪，便更容易闻到列车各个部件之间还有铁轨相互碰撞摩擦产生的气味，有点厚重，有点刺鼻。

\* 本文图片由作者潘尼克拍摄



潘尼克

曾供职于北京数家媒体，业余写作者、当天来回徒步爱好者，擅长休闲式穷游及半糖水纪实摄影。目前在重庆某洞子酒吧打工，尚无任何著作出版。

昨日世界

总会有一个时刻，我们会怀念起自己的语言，习以为常的眼神，熟悉的言行习惯和道德标准时，然后恍然惊觉自己已经距离家乡几万公里远。



寺山修司导演作品《死者田园祭》剧照

## 非虚构 幸福论·肉体

寺山修司 | 先睹为快

诗人的头脑，只能住在长跑选手的肉体中。

### 01

思考幸福与肉体的关系是极为重要的课题。哪怕是读《幸福论》，读者的肉体状况也会成为问题所在。

例如读阿兰或希尔蒂的《幸福论》，病弱的读者和美式足球选手所获得的感受就截然不同。读后感是觉得不屑一顾还是得到安慰，可以说完全取决于读者的肉体状况。正是“读者”的肉体将书籍的“历史性”变为了“现时性”。阅读，如果可能的话，也需要读者在开始之前做准备运动和训练。

（假设现在要以时速 100 千米的气势阅读詹姆斯·乔伊斯 [1] 的《尤利西斯》，病人或者中高考备考生是不行的。要想“对抗”乔伊斯那种多汁性的语言，就必须有一个强大的胃和舌头，但那也只不过是为了“对抗”而进行的准备运动，很难达到阅读行为化的高度。要想真正具备将乔伊斯笔下的主人公赶回都柏林的实力——体力，那就是改善体质的问题了。）

席勒笔下最为著名的“友情论”叙事诗《奔跑吧，梅洛斯》，经由太宰治之手，瞬间被改造成了一种书斋式的心境。死刑犯梅洛斯，为了能赶上自己被行刑的时刻，从遥远的故乡翻山越岭奋力奔跑赶赴刑场。他不是为了自己的死刑，而是为了报答代替自己身陷牢笼的石匠赛利奴提乌斯对他的信赖。

梅洛斯为了回应舍身为己的赛利奴提乌斯的友情，拼尽全力赶往刑场，终于在赛利奴提乌斯被押上断头台即将执行死刑的那一刻赶到了。

那个见面的场景，在席勒的叙事诗中只是二人相视而笑，然后故事就结束了。因为席勒明白，在那个微笑中能领会到的幸福，是无法用文字来表述的，一旦付诸语言，就会沦为感情的“解说”。

但是太宰治在那个场景中加入了“辩解”。塞利奴提乌斯说道：“梅洛斯，请打我吧！我在这三天之中，有过那么一瞬，怀疑了你，怀疑你根本没打算回来。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对你产生怀疑。所以，若你不来狠狠打我，我将无法拥抱你！”话音落地，梅洛斯也开口道歉：“这三天之中，我也曾怀疑过你一次啊。”于是，两人互相打了对方后相拥而泣——这种饶舌的描述，让幸福被情绪消除了。两位主人公用彼此的行动去除了有如活化石般存在于他们之间的那段“沉默”，阻碍了幸福的思想理论化。这种严肃主义精神的匮乏，并不是没有读者批判。三岛由纪夫就曾这样评价太宰治：“太宰治这个人，只要让他每天早上再早起三十分钟，出去跑个步或是做做器械体操之类的，就会主动改变想法了吧。”我对这个评价颇感兴趣。

我感兴趣的点在于，三岛由纪夫是作为一个读者，在做健美训练之后读了太宰治才

作出了这样的评价。我不是法西斯，我没打算说若是一千个人都去锻炼身体做器械体操，太宰治那样饶舌的文字就会消失。因为并不是只要锻炼身体就能解决一切的，现在也不是一个肉体美能获得赞赏的时代，拥有大力神海格力斯或者人猿泰山般肉体的人，现在只能去当兵或者做体力劳动，是没办法适应社会的吧。

我只想说，在从书籍“历史性”到阅读“现时性”的变化过程中，仅仅要求作者锻炼身体，而不要求读者是不公平的。若要使这两者之间的“论”成立，肉体所承担的作用是极为重要的。

### 戏言 (1)

肉体是思想之母体，这一点毋庸置疑。当我们就肥胖与权力的关系进行考察时，这一点就更为明晰。掌权的人大多是胖子，这是一般的倾向。以往人们的推论是“一个人一旦拥有了权势，便会逐渐发胖”，但这个推论是错误的。

并不是“掌权的人会发胖”，而是“胖子会掌权”。任何人，只要发胖了就会变懒，等到想要系鞋带却蹲不下去、金币掉地上都没法捡了，就会想让别人帮自己做。

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权力支配的开端，也是因为胖子的懒惰，是为了不让胖子痛苦而创建的处世方法。这里的胖子同理置换成饥饿的革命家也是一样。普列汉诺夫 [2] 的《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中的“个人”，必须改写成“胖子”或“瘦子”。

### 02

同样的理论也适用于“家长制”内部的关系。人之所以追求远在“山的那边”的幸福，是因为觉得自己现在所处的现实不真实。明治时代的挂钟、阴暗的佛龛以及在大家庭中永远存在的等级，这一切是多么地让人不堪忍受，这一点我最清楚。

我儿时住在津轻，当时有一首叫作“弥三郎调”的民间小调。当地人家的媳妇会在婆婆不在时，一边擦拭佛龛什么的一边低声哼唱。曲调阴柔，充满哀愁。

#### 一呀唱！

木造新田相野村村头外有家弥三郎  
哎呀，弥三郎！

这首民谣据说是文化五年（1808 年）西津轻地区的真事。在森田村有一家名叫弥三郎的农户，婆婆对儿媳妇百般虐待，最后将其赶出家门，村里人同情媳妇就写了这首小调传唱，相当激烈地描绘了当时“家长制”的状态。

#### 五呀唱！

被虐被搡被讥讽一日三餐不给吃  
哎呀，弥三郎！

#### 六呀唱！

做死做活当下人十个手指血淋淋  
哎呀，弥三郎！

#### 九呀唱！

这里公婆都是鬼早知这样谁会来  
哎呀，弥三郎！

文化五年的《弥三郎调》，在我少年时期也不算过时，当时婆婆欺负儿媳妇仍然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社会“近代化”还没有影响到精神领域，教育方针也仍偏向弥三郎家的婆婆，强调要尊敬长辈“报亲恩”。

“家长制”受到的第一波冲击，是在“二战”之后。不过我认为这并不是因为什么战后的新教育，而是因为儿子这一辈的体力关系。当一家人站在战争终结后的废墟上，无言地仰望着天空中时代的卷积云，这时拿起主导权的，并非父辈们的精神主义，而是儿子这一代的体力。

要在废墟上竖起一根大木桩，就像鲁滨孙·克鲁索造房子时的第一根柱子那样，需要粗壮的手臂和强有力的腰腿。既然所有的悲剧都已发生，那就必须要建造出新的东西——一旦儿子出现了这个念头，“家长制”便开始逐步转向“家庭”了。

父辈们的目标只是清理善后和回收，但儿子这一代的目标是从“诺亚方舟”再次出发，所以肉体的力量就是再建的力量。这不是什么比喻，只要有良好的体力，“家”中的主导权就会上下逆转。

### 戏言 (2)

“家长制”的权力结构崩溃，也可以认为是从搬家开始的。

沉重的保险柜谁去搬？问题就来了。这时候一直为关节炎苦恼的父亲就失去了作为家长的资格，而力气大的长子完成了这个任务。

这一瞬间，做父亲的就不得不把“家长之位”让给长子。

当然，长子若是个“脸色苍白的读书人”也就没什么用了，这时，勇猛魁梧犹如索尼·里斯顿 [3] 的次子就能取得优胜。

诗人的头脑，只能住在长跑选手的肉体中。

妈妈，你还记得我和你一起去青森湾栈桥附近的电影院看电影的事吗？那时候流行

描写悲剧母亲的电影。那个有着尿骚味的电影院！那个像要一气扫净五年战争空中的新银幕！那些坐在观众席上打瞌睡的战后归国者！那时候还流行一首叫作《汤町悲歌》的歌吧。

电影里扮演母亲的三益爱子[4]抛弃了刚刚出生的女儿，和男人跑了。那个母亲是巡游马戏团的当家花旦，所以画面上有马戏团在街头做广告的小乐队吹着《秋七草》的场景，还有像三弦说唱的《浪花曲》一般的爱情故事。在抛弃孩子的母亲背后，电影描写的是那个“让母亲抛弃孩子”的“二战”前社会。画面上出现的是拥有权力的母亲的脸——三益爱子的嘴唇紧闭，嘴角向下耷拉着（好像还画了一颗哭痣）。在母亲抛弃孩子的那个画面出现时，你瞥了我一眼。我装作没有看见，一直盯着银幕。因为那一幕也是你我间无言的纠葛。不久之后，电影中也开始了战争，被抛弃的孩子在岁月的流逝中成长。时间之路将母女二人远隔两地，弹指一瞬，长大后的女儿变成了身穿水手服的女学生三条美纪[5]。

美纪是女子体操部的选手。她十分怀念抛弃了自己的母亲，用尽各种方法，一路流浪，最后终于在马戏团的帐篷小屋中找到了母亲。当时她的母亲病倒了，无法表演空中飞人。一个马戏团没有了当家花旦的空中飞人，付钱买了票的观众当然不干，在差点儿就要闹事时，赶到的女儿主动提出替母亲表演。这可是有生命危险的表演，众人纷纷阻止。但女儿用她在“体操部”锻炼出来的肉体完美地完成了演出。天然之美背后那寥落的小乐队！为抛弃自己的母亲而拼上性命的女儿！看到这里，观众们都潸然泪下，我和你也都哭了吧。

那天晚上，我们听着渡船的汽笛声，在面摊上吃了荞麦面。那之后不到一个月，你就扔下我去九州了。

现在回想起来，那部电影好像有个陷阱。母亲衰老的肉体已经无法表演杂技，取而代之的是在体操部锻炼出来的女儿的肉体，战后的母亲们也许都盼望着女儿能够来守护自己的宝座。但与母亲们的愿望相悖的是，现实中女儿们的“肉体”并不是为了守护母亲的宝座而存在的。这类描写母亲的电影的悲剧性也就在于此吧。现实生活中，体操部锻炼出来的女儿的“肉体”走上了对母亲的复仇之路。乔治·斯坦纳[6]说过：“现实中有如此多的悲剧，为何电影戏剧中的悲剧却消失了呢？”我认为，那是因为电影戏剧的拍摄站在了母亲的视角上，而现实中的坐标轴正在向子女这一代人的视角偏移。妈妈，你身体还好吗？现在也仍然是单身吗？

## 03

战后，父亲们的肉体又发生了怎样的变化呢？这在讨论“家长制”伦理时也是极为重要的。

在战后日本人平均的体力增长度中，变化最小的是父亲的肉体，而变化最大的是儿子的肉体。儿子的肉体逐渐逼近战前父亲的肉体，并且正在超越父亲。儿子的体力足以背负起“装在背篓里的老父母”，这一事实与“家长制”家庭内的权力构造的逆转相结合，使得“抛弃父母的孩子”激增，成为一个社会问题出现在我们面前。战争刚结束时，我们听到是：“爸！让我也说一句！”而今天，时代已经变成了：“儿子！让我也说一句！”

在这种情况下，“肉体思想早已凌驾于书房幸福论之上，用美式足球规则书写的幸福论，或者必须以时速 100 千米的气势阅读的人生论，正在走向流行的巅峰。

这一事实究竟说明了什么呢？

为了查明战后诗歌中出现的诗人自虐性的原因，我曾做过有关诗人的肉体调查（《现代诗手帖 67·10》）。调查内容有：诗人们 100 米要跑多少秒？能做几次俯卧撑？一周有几次性生活？酒量如何？等等。从收集到的结果来看，战后的诗人们较之日本人的平均体力，并没有任何特色，反而更接近白领人士。于是我觉得，诗人们就是因为自身肉体的毫无特色，才无比烦躁焦虑的吧（参考《诗人的肉体与生活》，选自《时代的射手》，芳贺书店出版）。

也就是说，在荷马死后的时代里，人们并没有特别在意诗人与肉体的关系——也因此在羽田机场事件[7]爆发时，诗人们才完全没有试图参与那场索雷尔《暴力论》的实践吧。他们的体力不是为了写诗或参与政治准备的，最多也只够用来挤挤早晚高峰的电车罢了。

但是我认为，如果荷马笔下的奥德赛不回归，现代诗歌是无法复苏的。因为我们正漂流在一个想要让作诗成为“幸福”就必须拥有斗牛士肉体的时代。阿兰写下了“坏天气要保持好心情”，但这种坏天气里的好心情，在战后大部分诗歌中体现出的是一种悲观主义——我并没有想到它会演变成不堪入目的个人主义——其原因无非是因为在那些诗人们的感受性中，坏天气只能是坏天气，为了忘却这一烦恼，只能假装出好心情。

### 某月某日

刮胡子时不小心刮伤了脸。血染到毛巾上，看着颜色有点淡。

今天也同往常一样。

去公司、回家、看电视、睡觉。没什么可写的。

难道就没什么好玩的事了吗？

### 某月某日

睡觉前想把裤子放在被褥底下压着，结果有东西硌得慌，拿出来一看是子弹机里的

小钢珠。

巨人队[8] 1 比 0 赢了大洋队[9]。

某月某日热。

和往常一样。

某月某日  
和往常一样。  
哪里在放水前寺清子[10] 的《一杆鱼叉》[11]：“啊！青春一去无二度，是男人啊，就放手干！”

某月某日

下决心离家出走。不过仔细想想，要离家出走得先有“家”，我好像没有。

副导演：你想当龙套？

日记男：是啊。无论如何都想请你听听我的请求。

副导演：嗯？

日记男：求求你！拜托了！我们不是大学里的好兄弟吗？

副导演：不好办啊。你要想演主角倒也罢了，推荐你去当龙套，我可做不了啊。

日记男：想简单点，公事公办。

副导演：嗯。日记男：我就想在电影里死一次。我其实犹豫很久了，这次总算下了决心而已。你知道亨弗莱·鲍嘉[12]吧。我是那个男人的粉丝。溜肩，鳄鱼一样的嘴唇，只要演黑帮电影，总是在最后一场死掉。那个带着苦涩雪茄味的男人。死多少次，就意味着能再活多少次。闷热的电影院里，脏兮兮的银幕上放映着《马耳他之鹰》《卡萨布兰卡》。亨弗莱·鲍嘉露出牙齿，一笑赴死。然后又在别的电影中，用另一个名字，穿着另一套西装复活。我叹了一口气。因为我无比羡慕。

看到这里，请点起一支烟，再接着往下读。

嗯，接着说亨弗莱·鲍嘉。我思考了一下为什么那个男人可以反复重生。然后，我得到了结论。结论很简单，那个男人拥有银幕。但是我的人生没有银幕。只要我有银幕，那我也能死了。能死，按理说，就能再活下去。所以我想来想去，决定要拥有自己的银幕。也就是说，专演被杀的角色，被咔嚓咔嚓砍倒之后，就可以死而复生了。拜托！求求你。让我当个跑龙套的吧。

写这篇日记的男人胃不太好。

所以，在银幕中不断重生的他和现实中的他之间没有任何交流。两者之间横亘着堪比 20 亿光年的距离。不许逃避到电影中去！把电影里的人物给拖出来！只有这样才是有效的想象力，只有这样才能找到“幸福论”。

## 04

在思考肉体问题时，我们往往容易陷入一种对“肉体美”的迷信。伟大的肉体都是美丽的肉体——不知从何时起，这种古希腊人的传统直接取代了“肉体思想”。

本来，在肉体中除了美，应当还有同等比重的真与善的存在，“肉体真”“肉体善”这种词汇也理应存在。比如当我们说起那位自杀身亡的女演员玛丽莲·梦露时，我总觉得她那有几分胖乎乎的肉体与其说是“美”，不如说是“善”。因为我认为，“美”应当是从原本无用的部分中发现的元素，而构成玛丽莲·梦露的肉体特色的胸与臀，显然是作为女性（或者母亲）的实用性实证。

希拉诺[13]的鼻子，《巴黎圣母院》中卡西莫多背上的瘤，可能都是因为没有什么实用性，所以才存在美。但玛丽莲·梦露的肉体，能让人感觉到更为重要的、超越了美的元素——体现时代情感的道德规范。我并不想在这里研究好莱坞艳星的“肉体善”，不过我觉得，研究肉体美以外的部分也是解开“幸福论”问题的一个线索。

当下，如果说起劳动者的肉体，首先浮现在我脑海里的是他们发达的下颌和巨大的手。而这两个特征，至少都不能算是“美”——因为这两者对于劳动者来说是极具实用性的。首先，下颌的发达是为了唱歌。对于每逢集会必合唱的劳动者们来说，下颌变得发达是生物学上的必然，并不是无用的。至于手大，那是用来握手的。

像我这种人，平时既不唱歌，也不跟人握手，所以下颌也不发达，手也不大。旁人只要一看就能看出我和劳动者的差异。这种劳动者肉体上的特色，是由他们的行为直接导致的，所以我认为应当称之为“肉体善”。

在亨利·米勒的《北回归线》中，有一段主人公对于脑容量的思考。他说：“美国人头颅的平均脑容量比白种人低，但高于黑种人。若不分性别，如今巴黎人的脑容量是 1448 立方厘米，黑人是 1344 立方厘米，而美国印第安人是 1376 立方厘米。”当然，像这种脑容量的比较，并不能成为诠释文明本质的关键，但这种比较暗示了肉体除了“美”以外还有其他尺度的存在，这一点十分独特。美国人头颅的特征是后脑位置有一块缝间骨（颅骨接缝外的小骨），也叫顶间骨。而这块骨头是胎儿时期留下的，是发育不良的证据，是劣等人种的证据。这个论述，可以算是有关肉体的

真理，称之为“肉体真”应不为过。亨利·米勒笔下的主人公在认可了这一“令人满意的学说”之后，认为巴黎人正因为拥有最普通的脑容量，所以拥有例如知道如何享受一杯餐前开胃酒、不为尚未涂油漆的房屋烦心之类的幸福论。

那么，当我们要在肉体的美与善之间划出一道分割线时，最重要的是记住“肉体美”能够以单个肉体为对象，但“肉体善”的根源是将肉体作为对立面（或者群体、集体）。纳西斯[14]、维纳斯以及奥德赛的肉体美都是单体的、独立的，而与此相对，玛丽莲·梦露、寇特兰、双叶山[15]或堀口恒男[16]的“肉体善”则是相对的、交互的。要探讨幸福论与肉体论的关联，从美之彼岸的“肉体善”开始反而是条近道。因为美在幸福论中扮演的总是敌对方。赌徒们的法则也是如此，这似乎是不言自明的道理。

### 戏言（3）

我的口头禅是“讨厌运气差的女人”，因为运气差的女人，一般都不太美。乔治巴塔耶[17]在他的《无神论大全》中写道，“美由幸运来雕琢”。

那是幸运之神的祝福——也是通过几近暴力的、对性的冲动来获得美的过程，越是想要变美的女性就越向往幸运。

而命运，就是借由神明的名义展开的掠夺行为，同时也会逐渐走向期待人们的不幸。对幸福抱有欲望的人，往往被置于远离幸福的地方。因为终极目标是超越命运的支配，“幸福论”必须是科学的，而不是泛神论的。《白雪公主》里的后妈对着魔镜问：“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人是谁？”她那种对于美的向往是如何玷污了幸福，不用七个矮人说都知道。

可即便如此，现实中的我们仍向往着“知晓”，并为之下赌注。命运的支配张开了它隐形的“时间”翅膀。我们的“幸福论”若想即兴随心、切合实际，就不得不借助“幸运”或“美”的力量，这也是真实的。如果真要将独立的“肉体美”与相对的“肉体善”一分为二，那么从肉体来探讨“幸福论”的缘起也会变得很困难吧。

### 05

我们最近都不握手了。

据说，一个工薪族若是在夕阳下的大楼走廊上突然被拍了一下肩膀，那就意味着他收到了“退休通知”。宽敞的办公室内，人与人被钢铁隔板分开，谈话也基本上用电话解决，肉体间的接触日益减少。于是人就会生出一种“想要触摸”的欲望。触摸，本身就是内部的、参与式的行为。

在强忍触摸欲望时，“肉体美”作为对立的存在是成立的，一旦触摸之后，在“美”之上就添加了“善”。

从这一点来说，被柯林·威尔逊[18]称为“旁观者”的巴比塞[19]的“地狱”，应该是美的世界。

为了再一次体验那种强烈的感觉，我几乎痴迷地在脑海中刻画那一幕的每一个细节：“女人摆出了一个极为妖娆性感的姿势。”

不行。这不真实。

这些言辞，无论哪句都是死的，连现实世界中强烈冲击的一丝都无法触及、无法撼动，多么无力的语言啊。（巴比塞《地狱》）

《地狱》的主人公在不断偷窥隔壁女房客的生活，尤其是各种情事后产生的挣扎与苦恼，究竟“是病态还是洞察力”？柯林·威尔逊在试图区分两者时，未免有将“旁观者”问题单方面处理为社会性问题的倾向。其实，这还是“美”的领域的问题。无论想要如何明晰地去诠释，隔壁房间的（仅仅从墙上小洞里看到的）女人们，都只能具有“肉体美”。而且这种美并不是幸福本身，充其量只是幸福的代用品罢了。



电影版《啊，荒野》预告海报

我认为，可以从这种只有“美”的隔壁的肉体和自身无法抑制的性冲动中，发现“幸福论”。那不是单纯的生理幸福，而是更为虚幻的“肉体善”的问题。要想直接“互相触摸”，等到性行为或者暴力行为出现就好，但《地狱》里的这种情形，必须等待将行为思想化的唯心世界出现才行。若已经和一个令人满意的女性同床共枕了却还要追求思想上的满足，那就是过度的欲望，不是眼下迫在眉睫的幸福论的课题。

但是，如果和一个快感缺乏症的女大学生睡在一起，想在她那性的荒野上让两人同时享受高潮而付出努力，在那种“幻想”中应该能够发现“幸福论”。因为那和单手拿着特定明星的照片沉迷于自慰的行为一样，已经超越了“肉体美”，进入试图与之做爱的想象力的冒险中了。

“啊，让我自由吧！”

小川真由美[20]的声音通过扬声器传到耳中。于是，他的气息突然急促了起来，简直像在祈祷一般闭上了双眼，把电影院的座椅弄出了吱吱嘎嘎的声音。然后，他的存在也如同银幕上的小川真由美一般虚化，到达了“另一个世界”的高潮。（小说《啊，荒野》[21]）

宫木太一坐在新宿大映剧场空旷的三楼座位上。当银幕上若尾文子[22]的（令人不禁叹息的）沐浴镜头开始时，宫木像往常一样解开了裤子扣。当银幕上已是人妻的若尾文子全裸着趴到洁白的床单上时，宫木自身也犹如亡灵一般逐渐从黑暗的观众席游到了空中。眼前热切盼望的肉体似乎只是为了他而存在。

宫木的灵魂仿佛进入了男主人公田宮二郎[23]的身体，他将若尾文子翻了个身，战栗的文字伴随着急促的气息敞开在面前。仅剩的一枚浴巾已被除去，炽热的双腿为他而香汗津津……

宫木紧闭着双眼。他已经不在观众席上了，准确地说，他已经沉浸在自己虚幻的影像世界里，成为了魔性暗夜的俘虏。只有他的右手在激烈而迅速地活动着。

漫长的一瞬如热风般涌出，他神志恍惚、大汗淋漓，和若尾文子一同奔向高潮，彻底成为银幕中的幻影。这一切几乎可以用“自由”来形容了。“啊，太好了！”若尾文子照着剧本说道，“如此美妙的体验，我还是第一次享受到。”“我也是。”宫木小声地叹着，神志渐渐回归到一介看客。（小说《啊，荒野》）

在上述文字中，“幸福论”者宫木太一接触到的并不是若尾文子的肉体，充其量只是他自己的肉体而已。但即便如此，我们不得不承认，宫木太一对于做爱的冲动已经将若尾文子的“肉体美”变为了“善”。40岁男性宫木太一借助想象力进行的自慰行为，探寻到了一种“时间”的回路，从一介“旁观”的观众中逃离出来。而这一切之所以能够成立，正是因为有“经验世界”的存在。

宫木太一并不孤独，他通过想象力的作用，创造出了自己的欲望，从而逃离了厌世的情绪。普通的自慰犹如古帕加马王国雕像一般，“用全身的肌肉语言实现自我的表达”（斯宾格勒《西欧的没落》）。但一切又未仅仅停留在身体或者生理的反应，因为“灵魂——正是希腊人躯体的形式所在”。无形的身体与有形的身体的交媾，或者彼此皆为无形的灵魂之间的纯爱，永远在“幸福论”中比重巨大，但“幸福论”始终无法超越一对一互相慰藉的领域。这一点很好地证明了“想象力”与“肉体美”之间缺少“肉体善”的思想。

当然，相比诺曼·梅勒[24]的《她的时光》（Time of her time）中主人公试图通过想象力与快感缺乏症的女大学生做爱而在床上奉献到弹尽粮绝，宫木太一“想要独自一人获得幸福”的事实行为可以说“有了更多的触摸”。无论如何，我们都不能不承认他为了超越“肉体美”去接近幸福所付出的努力。

### 戏言（4）

自主神经紊乱患者石堂淑朗[25]就诊时，医生说道：

“请忍一段时间不要自慰。自慰会激发想象力，对神经障碍造成不良影响。”

于是石堂淑朗问：“那夫妻生活没有关系吗？”

“若夫人是美人就没关系。若夫人不美的话，最好还是免了吧。”

“为什么？”石堂又问。

“若夫人不美，你会想象电影女明星什么的。那种想象力对自主神经影响太大。”

自主神经紊乱，原来就是追求幸福的工具出故障了啊。

略显寂寥的公租房里，工薪族们怀里搂着妻子，内心却不断想象着池内淳子[26]或新珠三千代[27]。那种“幸福感”就像口吃的人想要背诵“人说／山的那边／遥远的空中／有幸福栖息”，结果掉进了无限循环的“山洞”里，让人不由得感受到数亿光年的孤独。但即便如此，他们仍然站在了“躯体的形式——灵魂”的入口，虽说徘徊不前，但已经超越了“代用品”。

谁能断言当身边的妻子变为池内淳子时，自己没有渐渐变成宝田明[28]呢？

唯有他们才能理解其自身及与其相似之人。正如灵魂只能理解灵魂一般。（沃尔特·惠特曼）

想象力能够成为灵魂交换的转换工具时，也就有可能成为“幸福论”的条件。

长跑选手的孤独。

马拉松选手圆谷幸吉[29]的自杀于我而言是一大冲击，大到让我想用“一分钟一万里”——时速100千米的速度来叙述。但是，无论怎样叙述，也不过是一首长跑选手自杀的诗罢了。

他的死，一言以蔽之，是为“肉体恶”。若将“肉体善”理解为会倾诉的躯体形式，那么“肉体恶”就是放弃了语言的躯体。他的遗书单纯到令人惊讶。

父亲，年初三的山药泥汤很好喝，柿饼和年糕也很好吃。敏雄兄嫂，寿司很好吃。克美兄嫂，葡萄酒和苹果很好吃。严兄嫂，紫苏饭和醋脆炸鱼很好吃。喜久造兄嫂，葡萄汁和养命酒很好喝，还要谢谢你们一直帮我洗衣服。幸造兄嫂，谢谢你们让我回来搭便车，芒果很好吃。

正男兄嫂，让你们费心了真是非常抱歉。幸雄、秀雄、千雄、敏子、秀子、良介、敬久、美代子、雪江、光江、彰、芳幸、惠子、幸荣、裕、纪、正嗣，希望你们长大都能成为优秀的人。

父亲，母亲，幸吉我已经筋疲力尽跑不动了。请原谅我。一直以来不停地让你们费心，害你们担心，真是非常抱歉。

幸吉我真的非常想在父母你们的身边生活。

这份遗书中只有感谢与道歉。对于圆谷选手来说，语言只是一种单纯用来表达自我的工具吧。不过，想象一下这位日本唯一在奥运会上获得奖牌的选手雄壮的肉体，再看这份遗书似乎也就理所当然了。对于一位只能通过奔跑来“倾诉”的选手来说，当不能再奔跑时，他也就“失去了倾诉手段”，被推入孤独的深渊谷底。如果圆谷幸吉的幸福只有他那一旦开始奔跑就永不停止的双腿，那么可以说，他的“死”从一开始就已经能预测到了。

在圆谷自杀的二十天前，跑马场上死了一匹名叫“拱心石”[30]的名马。它是在赛场上奔跑时死去的。我觉得将这两个“死”进行比较会很有意思。

“拱心石”是在奔跑中死去的马。那是极为完美的生死一致的瞬间。我曾经让我剧中的主人公说过这段台词——“死，并非开始于生的终结。生命一旦结束，死亡也就落幕。死，只能存在于生之中。”死，就是在生之中若隐若现、纠缠不休的“人生配角”。现实中的我们也常常会经历这样的瞬间。我们不断地梦见生死一致的瞬间，期待着历史不要拉开“应当如何生存”与“应当如何死去”这两大疑问之间的距离。

我的父亲在“二战”期间因酒精中毒而死。其真实原因是意识到自己对于“应当如何死去”的思考，且无论如何都无法给出“如何生存下去”的理由——于是酩酊大醉，半夜走到铁轨上开枪，不久之后被征兵上了前线，在战地酒精中毒死了。我的父亲是个一辈子翻不了身的乡下刑警，他也许无论如何都无法相信在战争中的“死”也会造就某种“生”。

每当踏入跑马场的人群之中，我总会感到那种不可思议的热浪像巨大的“死亡阴翳”展开双翅笼罩着看台。所谓“失去故乡”的情绪，也可以说是因为赌马爱好者们只相信眼前的当下——“过去的一切都化为他乡之物”——而产生的。“死”并不会纠缠在上一场比赛未中的废马票、被抛弃的孩子、被忘记的女人和过期的报纸上。“死”，释放着和“生”同样激烈的燃烧之火，只存在于现在进行时中。跑马场上的状态和我们历史上那些关键时刻极为相似，简单来说，就是弄丢了生死成分配比表的群众，试图拼命恢复生死平衡的行为。在那里，为了保持生死平衡而发生的“合法掠夺行为”，并不靠马票中彩与否的金额来计算，而是靠自身与钱包中的金额是否相称来体现。现代的我们时常为“量的死亡”“社会性的死亡”与“质的生存”“个人的生存”之间的差异而烦恼。这些原本是同一个时代的辩证法问题，但不知何时“量的生存”“社会性的生存”“质的死亡”“个人的死亡”等词汇被抛弃了。亨利·米勒在引用友人阿尔弗雷德·佩雷斯[31]的《背德者》中的句子后写下“世间众人的使命在于记忆”，但是，我们耳中残存的始终是求救的语言。

“杀人啦！杀人啦！主啊！救救我！救救我！”当我赶到街头，汽车已经消失无踪。只剩下女人哀号的回响给无人的街道带来生命。（亨利·米勒《回忆的回忆》）

胸前挂着“请跟我说说话”牌子的老人总是孤独一人。在福利社会中，当“生存价值”成为问题时，最初指的都是“质的生存”“个人的生存”的价值。然而在我们这个时代，“质的死亡”更难能可贵。“量的死亡”带来的恐惧在不知不觉间让我们忘却了应“将‘量的问题’从‘质’的角度重新审视”。

（闪回——我曾经创作过一本名叫“喜剧版我的斗争”的图画书。写的是一个孤零零的男人为发动战争做出种种尝试最终失败的故事。那次创作，比我上学时的物理作业还要难上不知道多少倍。最后接近成功时，主人公已经不再是一个“孤零零”的状态了。）

是谁弄错了生与死的成分配比？上帝，还是失去了社会性躯体形式的这个时代的“肉体恶”？无论是谁，可以肯定的是，这种生与死的不一致正在将我们逼入危机。

### 戏言（5）

为什么“死”会有分量？一个男孩提出了疑问。

因为他觉得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死是绝对的。“只要我死了，这个世界对我来说就失去了意义，不是吗？”死，既没有分量问题，也没有相对性的原理。所以核航母也好机关枪也罢，只要是用来杀人就没什么两样，并不存在哪个更坏。

学生运动家——你的想法是对“死”的私有化。

赌徒——孩子的意见中缺少了死亡概率问题。

史学家——“死”在现代并不是“事”，而是“物”。既然是“物”，当然就有“量”。殡葬馆——我赞成。

诗人——所以从根本上来说，问题出在现代没有能够与核航母匹敌的重量级的“生”。

在大众面前实现了“生死一致”的名马“拱心石”，据山野浩一[32]推测，可能是根据宾夕法尼亚铁路公司的特快列车“Keystone”起的名。理由是，拱心石的主人伊藤由五郎拥有的马匹中，还有回声、朝风、光等特快列车的名字。山野浩一在评论中这样写道：“从纽约宾夕法尼亚车站出发，穿过哈德逊河隧道离开纽约市的特快列车 Keystone，与闸门一打开就迅速跑在最前列的拱心石颇为相似。硬铝合金的轻量车体令人不由得联想到拱心石轻快的脚步，由雷蒙德·罗威[33]设计的奇妙外观和拱心石独特的身形也给人相似的印象。”

但不知为何，我完全感受不到拱心石和列车有任何相似之处。世所罕见的快马拱心石，瘦小如驴，通身黑褐，乌黑的鬃毛散发着光泽。每次闸门一打开便立刻“出逃”，一路毫不间断地“逃亡”至终点，保持着连战连胜的纪录。那种逃亡式的奔跑给人以悲怆、落寞之感。著名跑马记者石崎欣一曾写过：“拱心石那种生也心焦，感亦焦急[34]的奔跑方式中，早已闪烁着死亡的阴翳。拱心石究竟为什么那样奔逃？它在害怕什么的追击？”“追趕它的不是对手，而是它自己，是它自身的‘死’。”

那既不是雷蒙德·罗威创造的“钢铁现代”，也不是横渡哈德逊河的纽约信息，而是诞生于北海道浦河牧场的一匹粘人的小马和强加于它身上的“奔跑”使命。作为一匹纯种赛马，只有全力飞奔才能博得人们的喜爱与赞美——不跑就只能得到骂声一片。对它来说，“奔跑即生命”，在生命燃烧到最旺盛之时被死亡的脚步赶上，突然倒在两万人的眼前，这应该可以算是作为一匹赛马最具“幸福论”色彩的终焉吧。

在那天阪神跑马场的“阪神大赏典”比赛[35]中，拱心石是最受欢迎的。但是，它的对手有保持不败纪录的进口马“菲尼”、拥有重达520公斤的“肉体美”代表“太阳”和来自关西的四岁马之冠“智光”等。从参赛成员来看，拱心石并不具有绝对优势。直到出发门打开之前，粉丝们都在争论是拱心石领先还是另一匹善于逃命的“铃锦”领先。但只是一刹那间，拱心石就跑到了最前列，在第一圈跑到看台前时沐浴在观众的掌声中，瞬间与其他马匹拉开了七八个马身。

在第二弯道至第三弯道间，骑手山本连头都没回。七八个马身的差异好像在拱心石身后拉开了一张网，它的脚步没有一丝混乱。到了第四弯道，“智光”的骑手栗田首先察觉到拱心石的速度降低了，“菲尼”也快马加鞭进入追逼态势。原以为拱心石不可能超速跑完3100米而让它暂时领先一步的老骑手们，终于意识到自己被拱心石巧妙的节奏分配所骗，一众骑手都加入了步步紧逼的队伍。进入直道之后，拱心石踏着枯草开始逃亡。

就在那时，出乎所有人的预料，骑手山本突然像被绊了一下似的顺着马首摔倒到了地上。拱心石停住了脚步，落马的骑手翻滚出去两三米后一动不动。“菲尼”等一众马匹疾风一般掠过他们身边，止步的拱心石只是在那里摇着头。所有人都看出拱心石的一条前腿骨折了，它用三条腿踉跄地走向了自己的死亡。这就是拱心石的临终一幕。

奥运会的英雄圆谷幸吉和冠军赛的胜利者拱心石有着相似的烦恼：在“用奔跑诉尽了自己的人生”之后，他们该如何用余生面对他人的期待。“看吧，你的‘应当如何生存’的时代已经结束了。接下来去思考‘应该如何死去’吧。”这世上还有比这更为残忍的话语句吗？

老马拱心石在远超它自身体力的盛大舞台上完成了“生死一致”的瞬间，但圆谷只能去思考自己应该如何死去。圆谷没有“幸福论”，连奔跑也是一种使命感，并没有给他带来“生的喜悦”。对他来说，在奔跑中死去似乎也不能成为他存在的证明。那么对于圆谷来说，能成为他生死证明的除了自身的肉体以外，还能有什么呢？难道那一切都只是臆想吗？那个在奥运会的巨大喝彩声中，与英国“竹竿”希特利[36]展开殊死决斗的陆上自卫队队员，实际上只是一具幻影的“肉体恶”罢了，这个念头令人感到无比苦涩。

- [1] 詹姆斯·乔伊斯 (James Joyce, 1882—1941) , 爱尔兰作家。
- [2] 普列汉诺夫 (Georgij Valentinovich Plekhanov, 1856—1918) , 俄国马克思主义政党创始人之一。
- [3] 索尼·里斯顿 (Sonny Liston, 1930—1970) , 美国拳击手。
- [4] 三益爱子 (1910—1982) , 日本女演员, 因战后出演悲剧母亲类电影而风靡一时。从后文描述看, 电影应当是1958年上映的《母之旅路》。
- [5] 三条美纪 (1928—2015) , 日本女演员。
- [6] 乔治·斯坦纳 (Francis George Steiner, 1929—2020) , 美国文艺批评家。
- [7] 羽田机场事件, 1967年左翼团体为阻止当时的首相佐藤荣作出国访问, 在东京羽田机场与防卫机动队发生了冲突。
- [8] 巨人队, 日本职业棒球队。
- [9] 大洋队, 日本职业棒球队, 横滨海湾之星队前身。
- [10] 水前寺清子 (1945—) , 日本演歌歌手。
- [11] 《一杆鱼叉》, 1966年发行, 总销量过百万。后文为其中歌词。
- [12] 亨弗莱·鲍嘉 (Humphrey DeForest Bogart, 1899—1957) , 美国演员。
- [13] 希拉诺, 又称大鼻子情圣, 法国话剧《希拉诺》的主人公, 作者为埃德蒙·罗斯丹。
- [14] 纳西斯 (Narcisse) , 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
- [15] 双叶山 (1912—1968) , 日本相扑力士第35代横纲。
- [16] 堀口恒男 (1914—1950) , 日本职业拳击手, 被誉为昭和初期的“拳圣”。
- [17] 乔治·巴塔耶 (Georges Bataille, 1897—1962) , 法国评论家、思想家、小说家。
- [18] 柯林·威尔逊 (Colin Wilson, 1931—2013) , 英国小说家、评论家。
- [19] 巴比塞 (Henri Barbusse, 1873—1935) , 法国小说家。
- [20] 小川真由美 (1939—) , 日本女演员。
- [21] 《啊, 荒野》, 寺山修司唯一的长篇小说。
- [22] 若尾文子 (1933—) , 日本女演员。
- [23] 田宫二郎 (1935—1978) , 日本男演员。
- [24] 诺曼·梅勒 (Norman Mailer, 1923—2007) , 美国作家。
- [25] 石堂淑朗 (1932—2011) , 日本剧作家、评论家。
- [26] 池内淳子 (1933—2010) , 日本女演员。
- [27] 新珠三千代 (1930—2001) , 日本女演员。
- [28] 宝田明 (1934—) , 日本男演员。
- [29] 圆谷幸吉 (1940—1968) , 日本马拉松选手、海上自卫队中尉。
- [30] 拱心石, 日本退役名马, 1964—1967年参赛, 25战18胜。
- [31] 阿尔弗雷德·佩雷斯 (Alfred Perles, 1897—1990) , 奥地利作家。
- [32] 山野浩一 (1939—2017) , 日本跑马评论家、小说家。
- [33] 雷蒙德·罗威 (Raymond Loewy, 1893—1986) , 法国工业设计师。
- [34] 出自太宰治《懒惰的歌留多》。
- [35] “阪神大赏典”比赛, 举办时间为1967年12月17日。
- [36] 希特利 (Benjamin Basil Heatley, 1933—2019) , 英国长跑运动员。



本文摘自《寺山修司幸福论》

[日] 寺山修司

杨玲 译

2021年2月

浦睿文化·湖南文艺出版社



寺山修司

日本诗人、导演, 因颠覆而前卫的视觉风格而被誉为“银幕诗人”。著有《幻想图书馆》《不可思议图书馆》《寺山修司少女诗集》等多本图书。

先睹为快

这里是尚未上市的新书。我们选摘部分章节, 但一本书是不可割裂的领土, 希望这些章节能引领你们读完全书。



题图来自 [Kuba Danecki@flickr](#)

## 非虚构

# 晚 11 点 55 分， 四号机组控制室

亚当·希金博特姆 | 切尔诺贝尔的午夜

“停闭反应堆！”阿基莫夫重复道。  
这一次，他是喊出来的。

叙述切尔诺贝尔核泄漏事故及其辐射出来的所有问题的著作不在少数。《切尔诺贝尔的午夜》是一部最新出版的精彩作品，我们从中择若干章节发布，也许它需要你事先就对这个话题有些积累。

4月25日，星期五，晚11点55分，四号机组控制室

四号控制室苍白晦暗的荧光灯管下，烟雾缭绕，空气污浊。值夜班的员工刚刚到达，但气氛已经越来越凝重。本来预计在当天下午就该完成的涡轮发电机测试，现在还没开始。负责核电站运行操作的副总工程师，阿纳托利·佳特洛夫，已经两天没睡觉了。他又困又乏，很不高兴。

这项测试的意图，是检查一个在停电时为四号反应堆提供保护的关键安全系统。假设核电站完全失去来自外部电网的供电，RBMK 反应堆的设计师们要为此做出准备。这是设计基准事故的众多可能情形之一，此种情形下，电厂突然断电，保持冷却水循环经过反应堆堆芯的巨型冷却剂泵也会慢慢停下来。核电站有应急的柴油发电机，但需要大约 40 秒到 3 分钟才能恢复供电，让冷却剂泵重新启动。这是一个十分危险的空档——足以导致堆芯熔毁。

于是，反应堆设计师们设计出了一个所谓的“降负荷机组”(rundown unit)：利用机组涡轮自身的动量带动冷却剂泵来顶过这关键的几秒钟。降负荷机组是四号反应堆的关键安全特性，本应在 1983 年 12 月反应堆获准启用之前便完成测试。然而，为保证按期完工，布留哈诺夫厂长批准略过这一测试。此外，那之后进行过几次类似的测试，均失败了。到 1986 年初，这项测试已经逾期两年之久，但反应堆的首次计划维护停机，终于令此项测试得以在真实情况下进行。星期五下午两点，机组两台巨型涡轮发电机之一的八号涡轮发电机已经按照新的指数调试完毕，终于做好了接受测试的准备。

然而这时候，基辅电网的中央调度员却出面干预了。在五一劳动节到来之前，整个乌克兰的工厂和企业正在疯狂地为完成生产指标、赢得奖金而赶工。他们需要切尔

诺贝尔核电厂供应的每一度电。调度员说，直到用电高峰过去之后，最早也要等到晚上 9 点后，四号机组才可以断网开始测试。

到星期五午夜时，等待监控测试情况的电力工程师小组威胁说，如果测试还不尽快开始，他们就要取消合约，返回顿涅茨克 (Donetsk)。在四号控制室，此前被告知过测试项目的那些员工，当班时间即将结束，已经在准备回家。此外，按照预定计划，在测试过程中随时帮助反应堆操作员执行任务的电厂核安全部门的物理学家，也被告知试验已经完成。他干脆就没露面。因此，当 25 岁的列昂尼德·托图诺夫走上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的操作台时，刚刚上岗两个月的他——平生第一遭——要为引导一台变化无常的反应堆完成整个停堆过程做好准备。

但是，副总工程师佳特洛夫已经下定决心，不管怎样都要继续测试。如果测试当晚未能完成，将得不再等上一年。佳特洛夫可不想等。55 岁的佳特洛夫是那种极其典型的苏联技术官僚：瘦高挑儿，两颊如同刀削，稀疏的灰发向后梳着，露出高耸的额头，一双西伯利亚人种的眯缝眼，即便在照片中，也仿佛闪着恶意的光芒。他是一个资历相当老的物理学家，来切尔诺贝尔前，曾在苏联远东的海军反应堆项目工作了 14 年。佳特洛夫是核电站中有核专业知识技能的三名高级管理人员之一。他主管三号机组和四号机组的日常运行，同时负责招聘和培训电厂员工。

佳特洛夫是农民的儿子，小时候，每个晚上他都要负责点亮克拉斯诺亚尔斯克流放地附近叶尼塞河上的航标灯。14 岁时，他从家中逃了出来。先是上了一所职业学校，然后当上了电工，接着考取了莫斯科工程物理学院。1959 年毕业后，分配到一个苏联军工复合体基地——位于遥远的阿穆尔河畔共青城的列宁共青团造船厂。作为对外保密的 23 号实验室的负责人，佳特洛夫管理着一个 20 人的团队，负责在扬基级和维克托级潜艇下水前为其安装反应堆。

1973 年来到切尔诺贝尔时，佳特洛夫已经主持了 40 多座 VM 反应堆堆芯的组装、测试和交付使用。这些小型的海上反应堆系由水—水反应堆 (VVER) 变化而来，与建造于切尔诺贝尔的规模庞大的石墨慢化反应堆不可相提并论。然而疯狂钻研业务的佳特洛夫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对 RBMK-1000 的全面学习中，切尔诺贝尔的每一个新机组交付使用时，他都在现场。每个星期，他有 6 天甚至 7 天都在工作，每天工作长达 10 小时。他发现，从普里皮亚季的家中走到电厂，有助于消除阴暗思想。而且他还会慢跑健身。他很少待在自己的办公室，无论白天晚上，经常在走廊和通道四处巡视，检查设备，查找泄露和不正常的振动，密切注意员工的一举一动。佳特洛夫是个专注细节的人，业务娴熟，也很以自己对反应堆及其相关系统的知识——数学、物理、机械、热力学和电机工程学——而骄傲。

然而，佳特洛夫掌控绝密军方实验室时养成的习惯，对他管理一座民用核电站的操作人员和工程师却毫无帮助。他不得不容忍那些经常开小差和对命令敷衍了事的家伙。即便是他从阿穆尔河畔共青城带过来的那些同事，也发现他难以共事。他常常独断专行，强横霸道，讲话时满口脏话和苏联海军中的俚语，经常把那些缺乏经验的技工称为“操他妈的小金鱼儿”。任何被他发现的故障，都必须立即得到修理。他随身带着一个小本本，把那些不符合他标准的人的名字都记录其上。

这位副总工程师认为，他永远都是正确的，在技术问题上十分固执己见，甚至在被上面否决时依然如此。此外，在造船厂的长期经验和加诸切尔诺贝尔核电站的不切实际的建设指标，都让佳特洛夫心知肚明，来自苏联官僚机构的最高指示和苏联底层社会的灰暗现实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

佳特洛夫的所作所为，完美符合对一个自学成才的苏联人的所有期待：白天将全副精力投入工作，晚上则在文化中浸润身心。他热爱诗歌，将普希金经典名作《叶甫盖尼·奥涅金》的全部八章牢记于心。不工作的时候，他是一个好伙伴，尽管他的亲密朋友并不多。很长时间之后，他的秘密才逐渐浮现出来：来切尔诺贝尔之前，佳特洛夫曾卷入过 23 号实验室的一场反应堆事故。事故发生了爆炸，佳特洛夫受到了 100 雷姆的辐射，这是一个巨大的辐射剂量。这场事故当然秘而不宣。这之后，他的两名幼子中有一个得了白血病。没有确凿证据表明两件事存在必然联系。但这个男孩 9 岁就死了，佳特洛夫亲手把他葬在共青城的河边。

尽管在佳特洛夫手下工作的切尔诺贝尔电厂专家，不太喜欢他对待他们的方式，许多人却很崇拜他，而且很少有人对他的专业程度提出质疑。求知若渴的他们相信，佳特洛夫知道关于反应堆的一切应该知道的事情。此外，通过排斥异己和营造永远正确的权威假象，佳特洛夫期待他的下属像机器人一样执行他的所有指令，不管他们是否有更好的判断。

然而，这位副总工程师对于他们操作的这座反应堆，却有某种程度的迟疑。尽管长时间逐条仔细地看过最新的技术修订和规章制度，尽管对热力学和物理学滚瓜烂熟，佳特洛夫还是承认，RBMK-1000 中有些东西对他来说有点莫测高深：即便是他，都无法全然理解的一个核之谜。

四号机组的控制室就像一个巨大的没有窗户的方盒子，20 米宽，10 米深，水磨石的地面，低垂的天花板上，是内嵌式荧光灯和纵横往复的通风管道。通常在这里值守的是一个 4 人小组。在控制室后方，当班的班长有自己的办公桌，可以观察其他 3 名操作人员——在 3 个长长的灰色钢制控制板前——操控机组运行。这些彼此不挨着的控制板，呈弧形摆开，占据了整个控制室前方。坐在左边的，是俄语缩写为 SIUR 的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坐在右边的，则是高级涡轮发电机控制工程师。值守中间、协调其他两人活动的，是高级机组控制工程师，负责保证在运行过程中时刻为反应堆供水——数十万立方米的水，在反应堆的一回路中流转：始自水泵，流

经反应堆，进入汽水分离器，输送到涡轮发电机，如此周而复始。这三个人面前的控制板，连接着上百个开关、按钮、测量仪表、照明灯和信号报警器，一起控制着核裂变发电的主要过程。

在这些控制台前方，是一面顶天立地的仪表墙，上面的发光表盘读数和闭路电视屏幕显示着三个系统的运行状况，而不断震颤着的描笔式示波器，则缓慢地在卷筒纸带上记录下所有数据。藏在控制板后面和左、右前厅中的，是上千米一直延伸入黑暗中的线缆和排成行的计算机机架，里面装着闪闪发光的电子管和滴答作响的继电器——这些古老且复杂的技术设备，将控制板与反应堆连接起来。

年轻的列昂尼德·托图诺夫在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的工位上坐下，他所面对的，是两块几乎顶到天花板的巨大背光显示屏，上面显示着四号反应堆的运行情况。一块显示屏上显示着 1659 个充铀燃料通道的各自状态，另一块则由排成一个直径 3 米的圆形的 211 块闪光表盘组成。这是自同步监视器（Selsyn monitors），标明碳化硼控制棒的所在位置。这些控制棒可以被升高或放入反应堆，用来控制其链式反应。在托图诺夫的手下，是一个开关控制板，他可以选择几组控制棒，操作控制杆将其送入或移出堆芯。旁边的反应性测定仪，闪亮的数字读数以兆瓦为单位显示着反应堆的热能输出。托图诺夫身后，站着班组长亚历山大·阿基莫夫，他直接听命于副总工程师佳特洛夫，负责监视整个测试过程。在核电厂严格的技术等级制度中，作为一名经验丰富的反应堆控制工程师，阿基莫夫是这个房间里最高级别的操作人员。佳特洛夫所扮演的是行政领导的角色，不管他在核技术领域的专业知识多么深厚，也无法接过反应堆工程师的控制权，就像航空公司的执行官不能随便走进公司旗下某架客机的驾驶舱把飞机开走。

32 岁的阿基莫夫，又瘦又高，戴着厚厚的眼镜，已开始秃顶，还留着两撇小八字胡。他是一个忠诚的共产党员，整个电厂学识最渊博的技术人员之一。他和他的妻子卢巴生了两个儿子，闲暇时间喜欢读历史传记，或是背上自己的温彻斯特步枪到普里皮亚季附近的沼泽中打野兔和野鸭。阿基莫夫聪明过人，能力出众，而且深受大家喜爱，但他的同事都觉得，他在跟上头打交道的时候有点儿太唯命是从。四号控制室现在变得有点儿拥挤，除了列昂尼德、其他两名值守涡轮发电机和水泵控制板的操作人员，上一班的员工也还留在岗位上没走，还有前来观看测试的人。旁边的屋子里，来自顿涅茨克的涡轮发电机专家正摩拳擦掌，监控着八号涡轮发电机的停机状况。佳特洛夫则在屋子里踱来踱去。

基辅电网调度员终于下达许可，操作人员重新启动了反应堆漫长、有控制的降功率过程，令其稳定地保持在 720 兆瓦的水平上，仅仅比执行测试要求的最低水平高出一点点。但或许是认为功率更低些会更安全，佳特洛夫坚持认为，应当进一步降到 200 兆瓦。手持测试规程的阿基莫夫表示不同意，他显然颇为坚决，站在附近的人都留意到了他的反对意见。即便是在隔壁机器大厅传来的涡轮发电机隆隆轰鸣的干扰下，他们也能听见两个人争吵的声音。阿基莫夫知道，在 200 兆瓦功率下，反应堆会变得极其不稳定，比平常更难操控。而且，测试程序也明确规定，测试必须在不低于 700 兆瓦功率的情况下进行。然而，佳特洛夫坚持他更了解情况，阿基莫夫只好不情愿地发出指令，而托图诺夫则开始进一步降低反应堆功率。然后，在 0 点 28 分的时候，这位年轻的工程师犯了一个错误。

当托图诺夫在午夜接过反应堆的控制权时，机组的计算机化调控系统被设置为本地自动控制状态，这让他可以单独管理堆芯的不同区域——但当反应堆处于低功率运行时，这种本地自动控制通常都会被关闭。因此，托图诺夫开始将系统转为全面自动化状态——在此种核反应堆自动控制模式下，他可以在其他人准备启动测试时保持 RBMK 处于稳定状态。但在完成转换前，他需要选定新的操作模式下计算机维持反应堆功率的水平。然而，不知出于何种原因，他略过了这一步。反应堆和平常一样，又出了不可饶恕的岔子。没有接收到新的指令，计算机默认选择了上一次赋予它的设置值：接近于零。

这时，托图诺夫惊恐地眼见着反应性测定仪上的灰色闪光读数开始急速下降：500……400……300……200……100 兆瓦。反应堆如脱缰野马，逃离了他的掌控。一连串警报响了起来：“测量电路失灵”“紧急功率增率保护开启”“水流量下降”。阿基莫夫看到了发生的一切。“保持功率！保持功率！”他喊道。但托图诺夫根本无法阻止读数下降。不到两分钟，四号机组的输出功率就降到了 30 兆瓦，还不到其热容量的百分之一。到午夜 12 点 30 分时，反应性测定仪上的读数几乎已经接近于零。然而，在此后至少 4 分钟的时间里，托图诺夫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在他等待之时，无情吞噬中子的氙 135 气体开始在堆芯中积聚，令本来已存无几的反应性不堪重负。反应堆正在被毒化，一头栽进了操作人员口中的“氙井”。在这个节点上，当反应堆的功率处于最低值、越来越多的氙开始积聚时，核安全程序对操作人员的指示十分明确：他们应当停止测试，立即停闭反应堆。

然而，他们没有这么做。

关于接下来到底发生了些什么，后来出现了几种互相冲突的说法。佳特洛夫本人坚称，功率首次下降的时候他不在控制室——尽管他并不总能准确回忆出到底是为了什么——他也没有在接下来的关键几分钟里向值守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台的操作人员发出任何指令。

其他在场人员的回忆，则截然不同。根据托图诺夫的说法，佳特洛夫不仅目睹了功率下降，而且还怒火万丈地告诉他，从反应堆中抽出更多控制棒，以使功率增加。托图诺夫知道，这么做肯定会增加反应性，但也会令堆芯处于极其危险的失控状态。因此托图诺夫拒绝服从佳特洛夫的命令。

“我是不会提高功率的！”他说。

这时候，佳特洛夫开始威胁这名年轻的操作员：如果他不遵守命令，他将立刻找其他愿意这么做的操作员取代他。上一个班次的负责人尤里·特列古布，为了观看测试留了下来，他完全有资格操作控制板，而且就站在旁边。此外，托图诺夫深知，这种不服从命令的行为，可能意味着他在这个苏联核工业最负盛名的机构中的锦绣前程，以及他在普里皮亚季的舒适生活，就要结束。

与此同时，反应堆继续被有毒的氙 135 充满，在这口负反应性之井中越陷越深，无力自拔。最后，在功率开始下降整整 6 分钟后，担心丢了工作的托图诺夫，终于屈服于佳特洛夫的命令。这位副总工程师擦掉眉毛上的汗水，从控制台前离身而去，回到控制室正中央的位置上。

然而，复苏一座中毒的反应堆并非易事。首先，托图诺夫试图在需要被抽出的手动控制棒中寻找平衡。站在他的身后，特列古布注意到，这位年轻的技术人员从堆芯的第三和第四象限区抽出的控制棒有些不成比例。功率继续向零点跌去。“为什么你抽出的时候不对称？”这位经验丰富的工程师问道。“你需要从这里抽出。”特列古布开始指点他应当选择哪些控制棒。当控制板上的按钮被托图诺夫的右手接连按下时，他的左手依然拉动着控制杆。

控制室中的气氛再度紧张起来。特列古布在托图诺夫旁边待了 20 分钟，两人一起努力，勉强将反应堆的功率提升到 200 兆瓦。但这之后，便再也无法继续上升了。氙毒仍在大口吞吃着堆芯中的正中子，而他们已经没有控制棒可抽了，一百多根控制棒已经处于它们能抽出的最高位置。

到凌晨 1 点，托图诺夫和特列古布已经将反应堆从意外停堆的边缘拉了回来。但在这样做的时候，他们从反应堆堆芯抽出了该机组 211 根控制棒中的约 203 根。没有电厂总工程师批准而抽出如此大量的控制棒，是严令禁止的。然而，两名工程师知道，监控堆芯中控制棒数目——运行反应裕量——的计算机系统并非一直准确，此外，他们完全不知道，这个裕量对于反应堆安全运行的重要性。他们一丝半点都没有想到，向堆芯再次同时插入如此多控制棒，会引发反应堆失控。在这一时刻，即便是极其小心的稳定住反应堆，然后再慢慢地令其停堆，也可能会引发一场灾难。

然而就在这时候，另外两个连接到反应堆的巨型主循环泵启动了。尽管属于初始测试程序的一部分，但这两台额外的循环泵根本就不应当在功率如此之低的情况下被加入。它们将更多的冷却水输送到堆芯，进一步破坏了反应堆内本已极其微妙的反应性、水压和蒸汽含量的平衡。在中央控制台前操作这个循环泵系统的，是 27 岁的高级机组控制工程师鲍里斯·斯托利亚尔丘克。随着循环泵轰鸣着加到最大马力，以每秒钟 15 立方米的速度将高压冷却剂泵入反应堆，他全力以赴地校正着汽水分离汽锅中的水量。急速的水流吸走了堆芯中更多的中子，令反应性受到压制，而反应堆自动调控系统则以抽出更多控制棒加以补偿。没过多久，冷却回路中的水就因为流速过快而在进入堆芯时便已经接近沸点并转化为蒸汽，这使得反应堆在哪怕功率仅略为增加的情况下，便可能出现正空泡效应。

现在，启动发电机降负荷的时机终于到了。一些操作人员流露出显而易见的紧张。然而，阿纳托利·佳特洛夫却十分冷静。测试总是要进行的，不管试验规程的附属细则上写着什么，不管他的手下多么疑虑重重。围绕着四号控制室的操作台和控制板，10 个男人此时就站在那里，紧盯着他们的仪表设备。他转向阿基莫夫。

“你还在等什么？”他问道。这时候，是凌晨 1 点 22 分。

针对切尔诺贝利核电厂的一个机组，模拟全面停电可能造成的影响，看起来是一个相当简单的过程，控制室中的许多人错误地认为，这项降负荷测试绝大部分属于电工的活儿，反应堆在其中只扮演一个小配角。测试程序几乎照搬 1984 年在三号机组进行过的那次测试，在那一次测试中，尽管没能得到理想的结果、令循环泵保持运行，但也未发生过任何事故。总工程师尼古拉·福明，没有得到上头的批准，便亲自下令进行该项测试，因此这一次应该也没什么道理不一样。他并没有把自己的计划告知莫斯科的国家核安全委员会、能源技术科学研究与设计院或库尔恰托夫研究所的专家。他甚至都没有告诉厂长布留哈诺夫即将进行测试这回事。

有了这个先例壮胆，福明对新的测试做出了两项重要的改动：这一次，在降负荷期间，该机组的 8 台主循环泵将全部连接到反应堆，增加一回路中的循环水量。但他还下达了一个命令，将一个特殊设备——一个只要按下按钮便可以重现设计基准事故效用的电箱——在测试期间临时接入控制板。新的测试程序，在一个月前由顿涅茨克的电气工程师小组负责人根纳季·梅特连科起草完成，4 月份得到了福明和佳特洛夫的批准，看上去相当简单明了。

首先，操作人员会切断从反应堆到涡轮发电机的蒸汽供应，涡轮旋转开始减速。与此同时，他们会按下设计基准事故按钮。这会向反应堆的安全系统发送一个信号——向电厂的所有外部供电均已中断，从而触发紧急柴油发电机开始启动，并将八号涡轮发电机的降负荷机组与主循环泵相连。如果一切顺利，涡轮发电机靠惯性转动产生的电流仍可令循环泵保持运行，直到柴油发电机完成交接。技术人员们预计，这项实验的持续时间将不多于一分钟。测试会在梅特连科下令后开始，而他则会用示波器记下测试结果。最后，操作人员将启动 AZ-5 系统实现全面紧急停堆，从而操纵反应堆进入常规停堆状态。

凌晨 1 点 23 分，坐在控制室自己的控制台前，列昂尼德·托图诺夫成功地将反应堆的功率稳定在 200 兆瓦。佳特洛夫、阿基莫夫和梅特连科都站在房间正中，等待着这一时刻开始。在楼上标记为 +12.5 的位置，紧挨反应堆坑室的泵房中，高级冷却泵操作员瓦列里·赫德姆丘克正值守在岗位上，8 台主循环泵同时工作发出的雷鸣般的巨响，充满了这个三层楼高、空空荡荡的房间。在反应堆堆芯底部，压力水正在以仅比沸点低几度的高温涌入进口阀。就在那上面，211 根控制棒中的 164 根已经

被抽到了最高位置。

反应堆如同一支处于待发状态的手枪。剩下的，只是由某个人扣动扳机。几秒钟后，梅特连科下达了命令：

“开启动波器！”

在涡轮发电机控制台前，高级涡轮发电机控制操作员伊戈尔·克什鲍姆关闭了涡轮发电机的蒸汽泄压阀。6秒钟之后，一位工程师按下了设计基准事故按钮。亚历山大·阿基莫夫看着测量八号涡轮发电机速度的转速表上的指针逐渐下降，4台主循环泵开始靠惯性减速运行。控制室中气氛冷静，这一切很快就会完成。在反应堆内部，冷却水流过燃料通道，变得越来越慢，越来越热。在堆芯底部深处，转化为蒸汽的冷却剂逐渐增多。蒸汽吸收的中子量较少，反应性进一步增加，释放出更多热量。继续有更多的水转化为蒸汽，吸收的中子越来越少，反应性再度增加，又产生了更多的热量。正空泡效应掌控了局势。一个致命的反馈回路开始了。

然而，在列昂尼德·托图诺夫的控制板上，仪表没有显示出任何异常。又过了20秒钟，反应堆的各项读数仍在正常范围内。阿基莫夫和托图诺夫悄声交谈。在循环泵控制台前，鲍里斯·斯托利亚尔丘克全神贯注于自己的任务，没有听见任何异动。在他们身后，副总工程师佳特洛夫也保持着沉默，脸上毫无表情。八号涡轮发电机的转速慢慢降到了每分钟2300转。是时候停止测试了。

“SIUR（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的缩写）——停闭反应堆！”阿基莫夫平静地说。他在空中挥动手臂，“AZ-5！”

阿基莫夫掀起了控制板上的透明塑料罩。托图诺夫将手指伸进密封纸，按动下面的圆形红色按钮。正好36秒钟之后，测试结束了。

“反应堆已经停堆！”托图诺夫说。在他们上面的反应堆大厅里，控制棒的电动伺服马达开始发出嗡嗡声。墙上的211个自同步监视器闪动着显示，这些控制棒正在缓慢降入反应堆。一米、两米——在堆芯内部，接下来发生的一切如此迅雷不及掩耳，完全超出了反应堆仪表的记录能力。

就在那一瞬间，当充碳化硼的控制棒上端进入反应堆上部时，总反应性下降了，正如预想中一样。但由石墨制成的控制棒尖端随即开始替代堆芯底部的水，令正空泡效应增加，生成蒸汽，推动反应性上升。在反应堆的底部，形成了局部临界质量。过了2秒钟，链式反应便开始以势不可挡的速度增加，从堆芯向四面八方喷涌而出。在控制室里，正当员工们准备着放松一下时，高级反应堆控制工程师面前的报警板突然连续闪动起令人惊恐的报警信号。对应“功率偏移率紧急增加”和“紧急功率保护系统的”警示灯都闪着红光。电子警报器发出刺耳的尖叫。托图诺夫高声警告：“功率浪涌！”

“停闭反应堆！”阿基莫夫重复道。这一次，他是喊出来的。

站在20米外的涡轮发电机控制台前，尤里·特列古布以为自己听见了八号涡轮发电机继续减速的声音，就像是一辆全速行驶的伏尔加轿车突然开始放慢速度：呜——呜——呜——呜。但随后，声音增大为轰鸣，在他周围，整栋建筑开始不详地颤抖起来。他认为，这可能是测试的副作用。但实际上，反应堆是在自我毁灭。在3秒钟之内，热能蹿升到了最大值的一百倍。在堆芯东南象限区域的底部，几个燃料通道急速升温过热，燃料芯块接近熔点，当温度攀升至摄氏3000度时，封装燃料组件的铝合金变软、断裂，随即爆炸，将小块的金属和二氧化铀抛射向周围的燃料通道，在那里，它们瞬间令附近的水蒸发为蒸汽。这样一来，燃料通道自身也解体了。AZ-5控制棒卡在半途。反应堆保护系统的8个紧急蒸汽释放阀门全部瞬时打开，但这一保护机制很快变得不堪重负，分崩离析。

在标记为+50位置、悬于中央大厅之上的一起重台架上，反应堆车间巡查班组长瓦列里·佩列沃兹琴科惊讶地看见，圆形的“猪鼻子”上，80公斤重的燃料通道帽盖，开始像正遭受暴风雨袭击的池塘中的玩具小船一样，被抛上抛下。在托图诺夫的控制板上，响起了“反应堆内部空间压力增加”的警报。控制室的四壁开始摇动，振荡虽然很慢，但却不断加剧。值守在循环泵控制台前的鲍里斯·斯托利亚尔丘克，听到一声响亮的悲咽，那是一头巨兽在痛苦万状中发出的抗议。然后，一声巨响。

怎么会发生这种事？

随着燃料通道粉身碎骨，通向堆芯的水循环完全中断了。巨大的主循环泵上的止回阀关闭了，所有困在堆芯的残留水分，瞬间化为蒸汽。一道中子脉冲从将死的反应堆中激涌而出，热能达到超过120亿瓦的峰值。密封的反应堆内部空间中的蒸汽压力呈指数级剧增，每秒钟8个大气压，将2000吨重的钢筋混凝土上部生物屏障叶连娜”顶离原位，并将焊接其上的压力管齐齐切断。反应堆内部的温度升高到了摄氏4650度，只略微逊色于太阳表面温度。

四号控制室墙上，自同步监视器表盘上的灯一阵狂闪，指针最终停在了3米的刻度上。绝望中的阿基莫夫操纵开关，松开AZ-5控制棒的离合器，让它们可以在自身重力的作用下降入反应堆。但指针仍停止不动。已经太晚了。

1点24分，传来振聋发聩的一声巨响，或许是反应堆内部空间形成的氢氧混合物突然燃烧而引发的。四号反应堆被一场灾难性的爆炸，相当于点燃60吨TNT炸药，扯成两半，整栋大楼都为之颤抖。巨大的冲击力撞开了反应堆容器的四壁，扯裂数百根蒸汽管道和水回路，把上部生物屏障像一枚硬币一样抛起在半空中。它远远甩开350吨重的换料机，将高架桥式起重机扭离上方导轨，反应堆大厅上半部分的墙壁被炸得粉碎，混凝土的屋顶也被撞飞，露出了外面的夜空。

这时候，反应堆的堆芯已经完全炸毁了。近7吨铀燃料和炸成碎片的控制棒、锆通

道及石墨砌块一道，被化成齑粉后又被高高吸入大气层，形成了一团携带着众多放射性同位素的混合气体和气溶胶。那里面的碘131、镎239、铯137、锶90和钚239，是已知对人类危害性最大的物质。此外，还有25到30吨铀和高放射性石墨被抛射出堆芯，散落于四号机组附近，在落下之处燃起小火苗。暴露于空气中，反应堆堆芯中仍残留的1300吨炽热的石墨碎块立刻着火。

在亚历山大·谢甫琴科位于+12.5标记位置、离控制室只有几十米远的办公室里，他正在和一位进来拿油漆罐的同事说话。谢甫琴科听到“砰”的一声响，脚下的地面开始摇动。感觉好像有个挺重的东西，或许是换料起重机，砸倒在反应堆大厅的地面上。接着，他听到了爆炸声。谢甫琴科看见粗大的混凝土柱和厚厚的屋墙像橡胶一样弯曲起来，带着湿热浑浊的蒸汽与灰尘的冲击波，把房门从合页处整扇撕开撞飞。天花板上碎石瓦砾如雨般落下。“得，”他想着，“和美国的这一仗，终于开打了。”在涡轮大厅上方，涡轮发电机工程师尤里·科尔涅耶夫充满恐惧地抬头看着，八号涡轮发电机上方的波纹钢天花板，像巨大的扑克牌一样一块接一块地坍塌下来，砸向他，砸向下面的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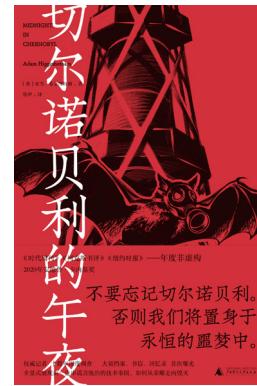
在中央大厅，以前当过核潜艇艇员的阿纳托利·柯尔克孜看见一道浓密的水蒸汽向他席卷而来。在被炽热的放射性蒸汽击倒之前，柯尔克孜奋力关上压力气密门，封闭了大厅，拯救了反应堆车间中的他的同事。这是他在失去知觉前做的最后一件事。值守在主循环泵邻近区域的瓦列里·赫德姆丘克是第一个丧生的人，或许在爆炸中瞬间化为齑粉，或许被坍塌的混凝土和机器压死。四号控制室里，砖块瓦片的灰尘从天花板上落下来。阿基莫夫、托图诺夫、副总工程师佳特洛夫不知所措地看着一切。空调通风口处涌出了灰色的烟雾，灯光也突然熄灭。回过神来的鲍里斯·斯托利亚尔丘克注意到，屋子里弥漫着一股刺鼻的机器的味道，和他以前闻到的别的味道都不同。在他身后的墙上，监视室内辐射水平的指示灯突然从绿色转为红色。

核电厂外面，冷却池的混凝土堤岸上，两个不当班的员工正在夜钓。听到第一次爆炸时，他们的钓线正垂在从核电站反应堆那里排出的温暖池水里。循声望去，他们正好听见了第二次爆炸，响如雷鸣，就像一架飞机突破音障时出现的音爆。大地在震颤，两个人随后都被冲击波震倒在地。黑烟从四号机组上方盘旋升起，四处溅射的火花和灼热碎片在夜空中划出弧线。随着烟雾逐渐消散，他们终于可以看见150米高的通风烟囱的全身，此时，它被下面一道奇异、冷白的光照射着。

在第二行政办公大楼的29号房间，工程师亚历山大·图马诺夫正在加班。从他办公室的窗户看出去，整个电厂北部一览无余。凌晨1点25分，他听到一声轰鸣，感觉整栋楼抖了一下。这之后，是什么东西爆裂的声音和两下重击。他看向窗外，发现从四号机组那里飞出了一连串火花，似乎有许多融化的金属碎片或燃烧的碎布正在从机组那里向四面八方抛射出去。就在他目睹这一切之时，大块熊熊燃烧的建筑碎片撞上了三号机组的屋顶和辅助反应堆设备大楼，开始在那里着了起来。

3公里之外，普里皮亚季的市民犹在沉睡。维克托·布留哈诺夫位于列宁大道的公寓里，电话铃响了起来。

\*本文摘自亚当·希金博特姆著、鲁伊译《切尔诺贝利的午夜》，将于2021年3月出版。



本文摘自《切尔诺贝利的午夜》

亚当·希金博特姆

[英]亚当·希金博特姆 Adam Higginbotham  
鲁伊译  
中文版将于2021年3月出版

1968年生于英国，为《纽约客》、《连线》、《史密森尼》、《纽约时报杂志》等英美刊物持续撰文。

切尔诺贝利的午夜

英国记者亚当·希金博特姆的非虚构著作将于2021年3月出版，它展现了由一连串谎言统治的技术帝国，如何从荣耀走向毁灭。



图片为从昆明湖鱼藻轩西望（德国摄影师赫达·莫里逊摄于1933—1946年间，照片由哈佛燕京图书馆提供）

## 非虚构

# 阴晴不定的日子

葛兆光 | 发现经典

生活常常被无情的筛子拒绝在历史书之外

我想写的是1927年6月2号所发生的事情。

我开始动笔的这天，已经是1997年6月2号，恰恰七十年，选择这一天来写这篇既算不上论文也算不上散文的东西，并没有特别的意思。其实，七十年前的事情了，那时的人与事，早已经成了“历史”，透过发黄的旧报纸、重新出版的日记和种种回忆录，纷纭的、没有头绪的事件，不时呈现在眼前，看上去杂乱无章，又朦朦胧胧。在这朦朦胧胧中，我回忆着那一天发生的事情，也体验着这一天存在着的各种人的心情。

一

1927年6月2日，农历五月初三，星期四。

早晨，在北京西郊的清华园里，王国维依然像往日一样，按时起床，在八点到了学校，只不过他的心情却很复杂，平静的面容稍稍显得有些疲乏，显然晚上并没有睡好。在上海，刚刚从日本回国不久的胡适，租到极司斐尔路49号甲的楼房，看看这座楼房，他心里并不很满意，不过，才收购来的甲戌本《石头记》倒让他心里很高兴，摩挲着这部旧书，他又想起在泛太平洋俱乐部所讲演的《中国文化之再生》，他觉得，可能真的中国有再生的希望，对于前不久发生的“清共”事件，他觉得蒋介石是对的，也许这样来，中国真的就有了秩序，自由主义的信奉者胡适对没有秩序的中国也有些担心。和胡适一样，在浙江的方豪早晨起来就给远方的陈垣写信，他对这个自己很佩服的学者说，自己在编《浙江公教史》和《圣教词典》，并希望陈垣能写成中国人自己的《中国基督教史》，想到外面的情景，在信中又添了一句，“杭州自厉行清党后，景象尚不恶劣”。而在广州，这个曾经是革命基地的城市里，气氛已经很紧张了，在中山大学辞职后的鲁迅蛰居在白云楼，一夜不眠后，推开窗户，让稍稍凉爽的晨风透进小屋，听见报童已经在沿街叫卖当天的《民国日报》，这一天的报纸上，头版用了半版刊登一幅口号，“肃清一切改头换面的中国共产党”，当年的联盟已经反目成仇。很多年以后，有一位当年的老报人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说，自己的心情真是彷徨，不知道是怎么了，为什么打起来了？明明北伐要胜利了，为什么又变成这样了？

那些天的情势真的是复杂。就在前一两个月，国民党中的蒋介石在上海宣布“清共”，与共产党分道扬镳，而这时在武汉，国民党的态度却还很暧昧，也许是在窥测方向，也许是在犹豫徘徊。

北京的人心浮动，有的对南方传来的消息鼓掌叫好，而有的对北京的未来忧心忡忡。有消息传来，奉军已经退出了郑州，而原来不表态的阎锡山决定悬挂国民党的旗帜，只是现在还与张作霖打着哈哈，阎老西真是脚踩两只船。街上传说，孙传芳等人准备拥护张作霖在北京当总统，和南方分庭抗礼，地坛边上，聚着一帮清晨喊嗓子唱京戏的老北京，一面听人唱着西皮流水二黄倒板，一面扎堆儿，忙里偷闲地谈论国事，有人猜测，说不定哪一天北京会成了战场，可一个据说在京城里住了几辈子的旗人不屑地从鼻子里哼了一声说，咱北京城是风水宝地，自打大清以来就从不兴刀兵。过了七十年后来看，好像他说的还真是个准。当然，也有人心里盼着发生些什么事，这一天，一个沙滩红楼的北大学生，买了一本4月底才出版的《革命哲学》，兴奋得一口气看完，作者朱谦之在里面用后来红卫兵才用的口吻写道：“最彻底的革命，是把宇宙间的一切组织都推翻”，毁灭宇宙，才能重建本体。看得不明不白的年轻人热血沸腾，从字里行间只体会出来两个字“革命”、“革命”、“革命”。

当时，“革命”几乎是一个具有无上权威性的词眼，在人们心中它和“民主”“科学”差不多，仿佛拿了它就拿了杏黄旗，说着它就等于说着真理。不过，究竟革谁的命，似乎已经有些弄不明白了，原来都说要革命的人打起来了，连革命者有时自己也遭到了革命，不止是共产党，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已经决定，对那些不合作的名人采取惩戒性的策略。他们商量好，打蛇先打头，把威望最高的章太炎作为惩戒的首要对象，他们宣称章太炎破坏国民革命，与军阀勾勾搭搭，一个上海市党部的年轻人正在起草明天见报的文件，这份文件斥责章太炎“妄冀破坏国民革命”，宣布没收他的油车及碾米厂两处股本三千七百大洋和二十七亩地。不过，“革命”还是很有吸引力，《民国日报》的副刊《现代青年》上发表了陈安仁的文章《革命的理论》，第九节里讽刺那些意志薄弱的人害怕革命的大潮，“见得眼前受些痛苦，对革命就怀疑起来，甚或反对起来，这是极大的错误”，理由是不容置疑的，因为革命是为大多数人的，革命的幸福，“非一部分的幸福，是全部的幸福”。不管是革谁的命吧，反正，很多年轻人都以为这一下，革命就要成功，中国就会统一，天下就会变得生气勃勃。可是，那个总是爱与众不同的梁漱溟在广州，却对兴奋不已的李任潮当头泼了一瓢冷水，说国家是不能统一的，党是没有前途的，凡你的希望都是做不到的。

二

当早晨的太阳升到清华学校工字厅的屋檐上的时候，喜鹊已经叫了很久。学校里的树，颜色渐渐由浅转深，6月的树荫下，多少还有些凉。而城里好像比郊外热，各个公园里的牡丹已经“姹紫嫣红”，据说，士女如云，一个画报的记者发现，北京的公园里奇装异服，有二女郎“遍身绿衣，剪发，墨绿长巾束其头”，仿佛荀慧生《元宵谜醉卧书房》里的装束，而太太们则戴大花，似乎出自程砚秋的京戏打扮。他把这个现象写在给《北洋画报》的“小消息”稿件中，心里却暗暗忧虑，想到时下的情势，他想，这是不是乱世的“服妖”，古代以来的那种对奇装异服的象征性意味的警惕传统，总是在心里使他不安。

不过，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有那么多心事，也不是那么多人在革命大潮中的。当旧事成为历史的时候，历史学家总是要替读者省略许多似乎“无关紧要”的细节，这种省略有时是越俎代庖，使后人看历史时不免错以为没有细节，所以看看那些被历史学家和历史著作省略过去的小事，却也更能知道旧时生活的真实图景和历史人物的真实心情。几十年以后，我在大学学近现代史，在那些被装订得整整齐齐的教科书里看到的，就是一个清理得干干净净的革命史或政治史，可是稍后自己去读当时的日记、当时的报纸，却发现历史其实已经被用筛子筛过，剩下的仿佛都是历史学家认可了的“大事”，而生活常常被无情的筛子拒绝在历史书之外。

其实在那一天，在中国普通人的生活里，在中国的东西南北，何尝有那么多惊天动地的大事。那时候，尽管外面大江东去，风起云涌间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生活在潮起潮落中的人们心中不免惴惴不安，但是1927年6月2日，四万万五千万中国人中，大多数还在生活中挣扎，为谋生而劳作着。虽然一部分人在革命的热潮中激情洋溢，为中国的前途而奋斗着，但大多数人仍然按着旧日的生活轨道前行。一篇署名“慎予”的文章《自述三大问题的经过》在《民国日报》上连载，说的是当时青年关心的三大问题，没有革命，而是“求学”、“恋爱”和“职业”。同样，悠闲的北京尽管已经听到了南方传来的消息，但中和戏院那天还是准备上演尚小云的《林四娘》，中天电影院那天还是准备上演西洋片《风流皇子》，一个江湖骗子叫什么金文弼，在《晨报》上大做广告，说他留学印度三十年，正准备作环球演出，要“证明人类能以精神克制物质”，在北京的演出中，他要让人们看一看，他可以“打破医学原理”、“打破力学原理”、“打破热学原理”，而证明科学失效的方法一是停止呼吸，二是以石击身，三是吞吐红铁，和现在的气功或魔术差不多。而天津出版的《北洋画报》则在连篇累牍地讨论，是否应当取消伤风化的饭店舞会，不过讨论归讨论，画报还是在下面刊出巴黎蓝磨坊演出裸体舞的照片。据称，荷兰某伯爵夫人为考察东方美术来北京游历，这天到梅兰芳宅中参观各种京剧的行头，一面看一面从鼻子里发出洋人惯有的“嗯哼”表示惊异。梅兰芳真是大忙人，他忙里偷闲又在饭店宴请英国公使蓝浦生(Milles Lampson)，席间有记者问及他的日程，他回答说赴美演出的事情正在安排中，不日可以成行。他在当时也真是红透了半边天，连南洋兄弟烟草公司都借了他的名，要生产“梅兰芳香烟”，《良友画报》刊登的广告中称，这种香烟的烟罐上有梅氏戏装像，买烟者可以一面吸烟一面晤对佳人，“梅郎倩影，置诸案头，不啻与梅郎晤言一室也”。不止是演艺界，文学界也有平静的日子和平静的人们。在北京，有消息说，著名作家谢冰心已经与清华某君订婚，前些年他们曾坐了一条轮船到美国留学，成就了这一段因缘。而刚刚从清华毕业的柳无忌则正准备步前辈的后尘，也在那里忙着订票放洋，清华毕业生出洋寻的是天经地义的前途。在杭州，那个写过《沉沦》的郁达

夫则处在温柔乡里，这一天，他到聚丰园订餐，是为了几天以后大宴宾客，宣布他与王映霞的情事，订餐后他去买了一件夏装，准备在宴会上穿，回到住所翻开日记本，前一天的日记上写着：“梦里的光阴过去得真快，日日和映霞坐在洞房，晚上出去走走，每日服药一帖，天气也好，饮食也好，世事全丢在脑后，这几天的生活，总算是安乐极了”，至于外面的天翻地覆，好像没有发生似的。

其实，怎么会什么事也没发生？不必说国共两党的分裂，也不必说中原的战火，那个时代的中国，积贫积弱之外，实在是多灾多难。教会了中国人如何现代化的外国人，有时很是使中国人感到自惭形秽，像徐永昌就在这一天的日记里不无感慨地写道，西洋人的差役很勤劳，而中国人的佣人很懒惰，因为“人家有科学知识，会用，亦因新气提起，旧习不敢逞”。可是，有“新气”的老是欺负有“旧习”的，不免让中国人生出抵抗的心情，报纸上的烟草广告就利用了这种心情，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广告就呼吁“请吸国货三爵香烟”，中国烟草公司的广告则自称“金牌”是“真正国货香烟”，可是，就在前一天，日本陆军二千余人曾在少将董田兼安的率领下，以保护济南的侨民为由，强行从青岛登陆，当局劝阻无效，这天，外长伍朝枢无可奈何之余，只能向日本外长田中发一份外交照会表示抗议了事，可是中国的知识界对这件事却很激动，觉得这真是“丧权辱国”。前几天的另一件事则更让人生气，一个英国军人强奸民女，本应由中国法院审理，但在英国领事馆的干预下，竟然被宣判无罪，理由实在是荒唐得可笑：“这不算强奸，只是睡觉。”

### 三

清华园的荷塘，还没有荷花，零零星星地，矗立在水面的荷叶在风中摇晃着，朱自清《荷塘月色》里写的景象还要一两个月才能出现，不过古月堂和藤影荷声之馆的杂花还是不少，心情复杂的王国维和研究院的人谈了谈事情后，借了两元大洋，回到了办公室，这时他已经没有心思看任何东西了，在办公室里，他吸了不少烟，烟雾缭绕中，他深深地吸一口气，慢慢地从桌旁站起身来，向外走去，招呼着差叫一辆洋车。

学术界和教育界好像跟社会政治有关，又无关，在那个时候的革命浪潮中，似乎学术与教育也还没有像后来“文化大革命”时那样，闹得都得停下来给革命让步，北京大学照样在这一天刊出“招考广告”，在《北京大学日刊》上登出考试规则，要广招天下英才。两个月前，中央研究院在南京成立，就在这个月，《燕京学报》在未名湖畔问世。但是实际上学术界和教育界的人们，心情实在是被政治风云搅得无法平静。三四个月前，康有为死了，这个月出版的《新生》十三期上，黄延毓写了一篇《康有为的生平与学术》，好像这个过时的学者倒不太被人注意，又能在学术界中混到冷猪头祭供了，相反，倒是像章太炎这样的当红学人，虽然曾经是革命中坚，却弄不好就要被权力严厉制裁，连家财都得被没收。这一天，胡适在上海，可是武汉的《中央日报》却在副刊上发表了一篇《何物胡适之》的文章，讽刺他依违于政治之中，自称不求“popular”，其实只是想当贵族，作超然状，其实说到底就是“吃不着葡萄说葡萄酸”。而王国维在北京，却想到不久前湖南发生的事情，那个有名的乡绅尽管有学问，却因为鱼肉乡里免不了被以革命的名义处死。也是在这个时候，当年《新青年》的盟友已经四分五裂，连表面上的友情都所剩无几，就连一道发表过关于建立“好政府”、主张“同心协力的拿这共同目标来向国中的恶势力作战”的朋友，其实也已经分化。虽然胡适还坚持着他的自由主义立场在文化界当领袖，但聪明的王宠惠当了官，而共产党人李大钊却已经在一个多月前为理想被杀害，五四时期短暂的精神一致似乎昙花一现地过去，相对较自由的思想出现在相对较混乱的时代，各种思想学说在混乱的时代中上演，各种政治权力则在上演各种思想时也不甘寂寞地要动刀兵趟浑水，这使得人心情更加混乱，于是一个词在当时很流行，叫做“彷徨”。

在武汉的《中央日报》不谈武汉，却连篇累牍地大谈北京，南方的力量显然对这个古都表现了太多的兴趣，这使得住在北京的人很有一些议论，身在北京的学人们也不免有些彷徨，王国维也彷徨，但是他太内向，心里的很多话不能向别人说，于是彷徨就成了苦闷，而苦闷郁积得太深，就只好自己找一个了断的方法。在离传说中屈原自沉的端午只有两天的时候，他坐着洋车，出了西门，直往不远的颐和园。这时不过十点左右，纤波不起的昆明湖水很柔和，闪着漾漾的光，他在鱼藻轩中又吸了一支香烟，这时，他的心情大概已经平静下来了。在那一刻，不知道王国维想了些什么，不过我想，他的心情一定很平静，因为很久以后，我的一个朋友吴方，曾经写过关于王国维的文章的学者，在他决心离开人世的时候，曾经也很平静地做着一件一件他觉得要做的事，然后才飘然而去。我想，王国维那个时候的心里可能也是很平静的，佛教说大彻大悟的时候，一切妄念顿消，心底里是一片澄澈。很巧，就在这一天，当年曾经大红大紫地当了一回“只手打倒孔家店”的英雄的吴虞替别人拟挽联，他琢磨了许久，写下了这样的句子：“柏林夜月，巴里春花，回首清游成昨梦。建业多才，全身无术，始识人生最可哀。”过了一会儿，他又觉得对这种丧气悲哀的话不满意，于是再写一首，想了半天，心里能想出来的竟然就是佛教的箴言：“百年本是浮生，地下埋忧，喂虎饲鹰同一视。三日不汗亦死，人间何世，老彭殇子总成空。”这一天，北京晴转多云，杭州阴有小雨，成都的人觉得闷热，盼着下场大雨。

###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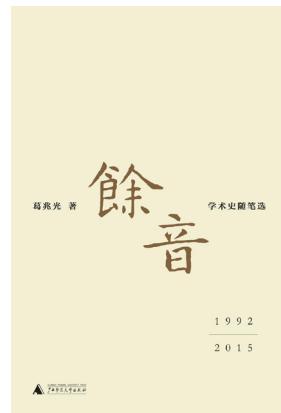
两天以后也就是 6 月 4 日，《晨报》第六版登了一条消息：“我国之世界的学者，王国维教授投昆明湖自杀。”记者说：“吾人接受惨报之余，不禁感觉我国学术界前途之寂寞矣。”可是，中和戏院的京剧依然上演，那个江湖骗子即将表演他打破各种科学定理的绝技，士女们还是遍身绿衣婷婷袅袅地穿梭于花间，中山公园的几百口大缸里，各色金鱼仍然悠闲地摇头摆尾，这一天恰逢端午，陶然亭的茶座酒馆，都

是宾客爆满，地坛那没有经过修缮的红墙里，那帮天天在那里听戏练嗓的老北京还是在那里聊大天，那个几辈子住在京城的旗人还是自信满满地在宣称咱北京风水宝地不动刀兵。

一个穿了夏布长衫的中年人独自登上景山。天色有些阴沉，站在山顶的亭中望去，近处的紫禁城上，炊烟笼罩而王气黯然，护城河边，杂草丛生。眺望南方，似乎浓密的云端隐隐地透出隆隆的炮声，随风飘来的云彩中，嗅一嗅，总觉得夹有一些硝烟。

1997 年 6 月 2 日 — 6 月 10 日断断续续写于清华园北

\* 本文最初发表于《天涯》1997 年 5 期。参考文献来自：《民国日报》《晨报》《中央日报》《新生》《良友画报》《北洋画报》《东方杂志》《北京大学日刊》《王国维年谱长编》《胡适年谱》《梁漱溟年谱》《章太炎年谱长编》《鲁迅日记》《吴虞日记》《陈垣来往书信》、《徐永昌日记》《郁达夫日记》等等。



本文摘自《余音》

葛兆光 著  
2017 年 1 月  
理想国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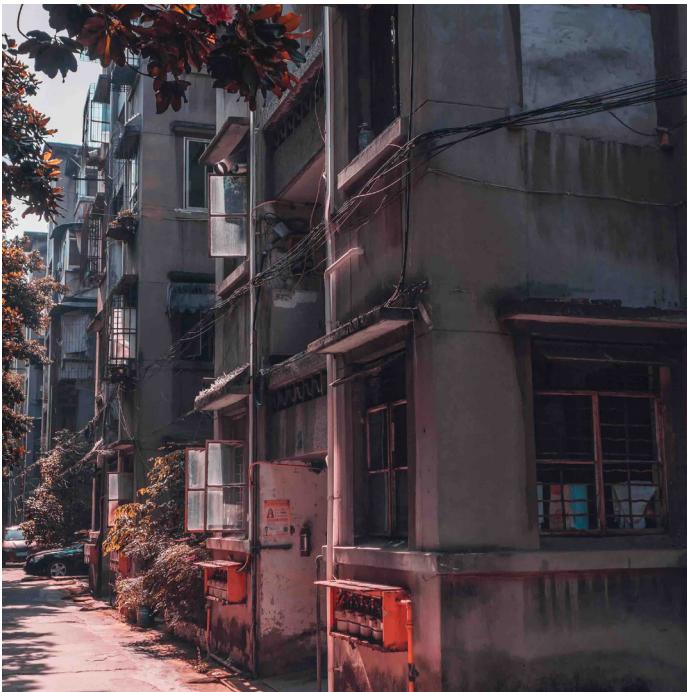


葛兆光

复旦大学文史研究院与历史系特聘教授。  
2009 年获选第一届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普林斯顿全球学者”。著有《中国思想史》两卷本、《宅兹中国：重建有关中国的历史论述》等。

### 发现经典

这里是已经出版、我们认为不应该被淹没、遗忘和打成纸浆的旧书。



图片来自 [cheng feng](#) on Unsplash

## 档案

# 手套换钱

伊险峰 | 废墟与纪念碑

「我们不产生废品。」

街上的人各有目的。

街边站着的是年轻人。开始时，喇叭裤列侬头蛤蟆镜，一点点替换成瘦腿的牛仔裤、被宠溺地称为娇衫的 Polo 衫（来自于一个品牌，叫梦特娇），偶尔新潮得烫了爆炸头。“一身黄土流氓”的说法还在，但已经是上一季的时尚了。不过，军大衣还要一直坚持到十年后。沈阳五中曾经禁止学生穿“一身黄”的旧军装，觉得过于社会不良青年，有一段时间还试图禁掉军大衣，未果。南方人不解北方为什么一到冬天就成了一座军营，其实只是无可替代。其顽固地流行到这个世纪末。毕竟冬天冷，这大衣保暖方便，赛过刚刚出来的臭哄哄的羽绒服——那时对羽绒的理解可能不像如今这么精细，而且制作工艺也可能过于粗犷，穿脱之际，味道是小事，更可怕的是总有惊起一片鸥鹭之感。

时髦这个词刚出现，西装皮夹克或者羽绒服之类总是可以归于此类。实际上究其本质，它建立于各个个体“各有不同”的基础之上。这是与过去年月里最大的变化。这是进步。同样进步的是，街上的人的心思与他们的穿着一样，也各有自己的章法了。

年轻人在街上越来越多。以往路边胡同口早早晚晚，各色人都有，没有人把年龄当成留意的指标。现在不同，年轻人占了大半，无所事事，三三两两，站在街边。这其中，一部分年岁略长，是下过乡的知识青年，另一部分这几年刚毕业，中学早就不再管就业的事。他们的共同点是，前程没有规划好，也没有破釜沉舟到去做生意，总想找个铁饭碗，哪怕是大集体也算有个正经班上。就这么僵持着过了一两年。老人会不大放心：这半大小子没事干，早晚是个麻烦。

各种大大小小的麻烦都会存在，有的在意料之中，有的在想像之外。大东门外的转盘里新修了一个喷泉，夏天配上串儿红之类的草花，就成了一个景点。那时候大东门的城门楼子早就扒掉了，那个现在看得到的仿制赝品抚近门还没有复刻，所以实在乏善可陈。但耐不住待业青年就业热情，就有小年轻的在这里支个照相摊，拍个黑白照片给路人。生意不怎么样，竞争对手还多，就难免心猿意马，看到有姿色的女子经过，就有露出流氓相的小子，拿着相机冲着人家大呼小叫，女子惊悚地用手遮住半边脸，跑过。这半大小子心满意足。如果他被人逮个正着，打了一顿，这就是意料之中的麻烦；如果赶上严打，判了刑，就是想像之外。

那都是 1980 年代的事。看不顺眼，磕磕碰碰，虽然总是有不知深浅手重手轻的血案

出来，但与十几年之后，因为钱财而你死我活比起来，还是没有那么残酷，1990 年代差不多到了末期才更容易铤而走险。如今性压抑的苦闷青年、没有钱的待业青年、胸怀大志对未来充满想像力的有理想青年，总体上来说都是贫穷的文艺青年，穷人的浪漫主义。

又过了几年，年轻人有了分化。街边的住宅都掏出门洞来，有的平房贴在路边，在自家的门梁上添个招牌，有的一楼把窗加了台阶让窗台变成门槛，或者干脆砸掉一段墙改成了门。这就是开店做生意了。这修理部那修理部，小饭店，发廊，杂货店，算是就业了。

我念高中的时候，有同学已经不甘寂寞发起发廊，拿另一个同学的头发练习，烫了几个卷凑成一个爆炸头，与霹雳舞一道成为青春期的见证。有一段时间一窝蜂地还开咖啡屋，那咖啡屋灯光昏暗，做神秘的生意，密度之高难以想像，现在复盘，大概会算得出全沈阳加在一起应该也找不出那么多要满足兽欲的兴冲冲的莽汉，更何况大概沈阳也没有那么多的供应。推测下来，这些生意大多徒有其表，惨淡经营，可能雀巢的速溶咖啡粉钱都赚不回来。另一些人，没到绝路，接了班去工厂做工人，换成父亲或者母亲提前退休了在家，工厂里做了几年之后下岗，全家一起在家那是后话，但在当时，这算有个正经活。那些需要文凭和专业技能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创造不出接班的机会给子女，但也不甘沉沦，径自开些门市部或者商店，卖些想像中好卖的乱七八糟的东西，把子女招进去。

家里没有沿街窗户可改铺面，父母单位又没班可接，考学考不上，还有一个出路是直接租个摊位做生意。卖服装鞋帽的多。沈阳的个体摊床最早出现在南顺城路上，地处沈河区与大东区交界处，就在小河一校门口往大南门去的路上。这市场很快就成了气候。那时已经有小河一校五年级学生田罡准备着进入这个市场投身商品经济。田罡家住文庙，就在市场边上，父亲据说在服刑，他是个狠角色，三年级时就已经敢用牛角刀在操场上扎伤同学，而且知道扎伤之后将凶器扔到楼顶，表现冷静。这市场后来挪至五爱街沈阳二中门口，得名为五爱市场，再挪至风雨坛，至今。三十多年的时间里，它一直是沈阳百万富翁的摇篮，诸多大案要案中铤而走险者的行凶目标。

田罡是我的小学同学，五年级后就没了联系。他曾经拉着我骑着倒骑驴去上货，那是下午，早市已经停掉，我和他东游西逛，说是上货，其实就是消磨时间。算起来这是我人生中唯一一次个体户生涯历练。小河一校现在是个幼儿园，就守在南顺城路和东顺城街交叉的角上，那楼依稀还在，原来是红砖的，现在跟所有妖艳的幼儿园一样刷上五彩图案。是否拆了之后重建我并不知道，每次路过那里，我都会想起楼顶上有田罡扔上去的牛角刀。

这是题外话。

国家鼓励个体户，国家还鼓励多种经营，国家还鼓励第三产业，因为国家还没想出什么招来解决就业，只好说这个体户的好。赞美有加。谨慎的人还是观望，观望一段时间，发现有人赚了钱，自己也蠢蠢欲动。那时节，农民刚赚到一点活钱，念及改革的好，工人兄弟觉得这改革想必不错，下一步就要轮到城里，逮住机会或者就可以摆脱贫困。他们念及那时的好，只是觉得命运大概还掌握在自己手里，身边舍得劳累自己值得放弃铁饭碗的那些人都已经赚到了大钱，我或可一试。

试的人越来越多，有的为了发财，掌控自己命运；有的生活所迫，世道艰难。走街串巷是那些新创生意中本钱最小的那种。省了门面，但都放在经营者的脚力和嗓门上。前现代社会这两样东西都不值钱——那会在现代社会与传统社会相交接的时间，生活中有些不计成本的东西，比如人的劳力，没有人看重它值几个钱，很多时候都忽略不计。到了现代社会，人开始就成资本了，它才变成可盘算的东西。

走街串巷者中自然卖冰棍的最多，渐渐增加各种吃食，豆腐、油炸糕之类；传统的游商也逐渐回来，比如收破烂，街上有人喊“破烂的卖”，1980 年代还有电视剧专门写这个东西，电视剧插曲还成了流行曲。还有一种，街上经常传来，刚出现的时候很不解那是在做什么，过了一段时间终于听了真切：手套换钱 ~~

## 02 福利

隔了四十余年，习惯了以国家视角来思考问题的人，看 1980 年代初的国营企业用四个字足以概括：积重难返。甚至不用四十年，记者凌志军在 1990 年代就已经看得真切：企业效率不彰。

如果对照着这些制造业企业其后的命运，效率不高，无非就是产出成本增高，就是产品缺少销路或者质次价高，就是企业本身竞争力不再，就是最后难免走向破产之路。路径确实如此。但如果单把这十几年拎出来，那是国营单位正是欢欣鼓舞着准备迎接改革开放大展宏图的时候，如果此时在沈阳这样的国企重镇，看到的只会是国营单位的开拓进取。事后的中国重工业城市研究者们，都会注意到中国国营企业在改革开放初期的扩张——说黄金时期也不为过。在摆脱了前二十年文革造成的种种乱象之后，它们减弱了国营企业作为政治单位的功能，更专注于企业本身发展，也试着去尊重经济规律——虽然没几个人知道这究竟是什么。而且，更重要的是，与它前二十年里始终摆着的阶级斗争脸比起来，它更人性化了一些。

跟东北大哥的爱情一样，刚刚琢磨着人性化的国营单位也不大会表达，能想到的也就是对你更好，给你买东西，福利。

事情需要两方面看。在凌志军那里说的是效率和浪费问题。但对于国营单位的职工来说，除了办公楼让他们觉得“坐办公室那帮王八蛋把厂子的钱都给造了”之外，其它都还不错。这些每 100 元“浪费”掉的 15 元就是就是他们所在的国营企业的竞争力，就是他们拥有“全民”身份的优越感。

魏昂德，斯坦福大学东亚问题研究中心荣誉主任，最早研究中国单位体制独特性的学者。中国大部分研究单位和单位转化的学者多多少少都受益于他的启发。他在《脱轨的革命》中总结单位体制的几大特征：

第一是员工单位终身制，只要没有刑事犯罪或者政治上出现错误需要服刑、职工不会被解雇；

第二是医疗保险、意外保险和养老金这些后来被称为“社会保险”的东西在单位体制里都是由单位来提供的——它表现为厂子里的医务室（或者医院）——在罗宝臣所在的黎明厂，拥有一个带番号的二四五医院），发生意外之后继续发工资和医疗费或者意外去世的抚恤金，退休金，这些都由单位财务发放，与之相近的，一般的单位可能会有托儿所，大单位一般来说肯定有幼儿园、子弟小学，甚至子弟中学，罗宝臣所在的黎明厂，在 1980 年代还有黎明工学院，它可不是简单的职业技校，它提供的可是西北工业大学的文凭；

第三是住房，毫无疑问这是最核心的单位福利，因为对于像沈阳或者中国大部分工业城市中，70% 以上的房子是由单位出面建造的；

第四是食堂、伙房以及围绕住房自然发育出来的小商店、理发店、理发廊等。建筑礼堂——作为一个有行政级别的单位，它拥有一个像人民大会堂一样的议事机构并不是一个过分的事，虽然最后它的政治功能只剩下表彰功能，但哪个会堂不是如此呢？当然，这是早期的计划，后来它开始兼着办演出以及放电影，或者只放电影。1980 年代的地方报纸兼有公告电影放映时间的功能，《沈阳日报》每天会有一个通栏，大约五分之一版面用来刊登时间表，大部分人对大工厂的印象来自于这个公告牌；第五类则是厂子里的副食供应，采购部门除了逢年过节要为职工采购油米鱼肉蛋之外，还会有额外的供应，只要产品是稀缺的，就是采购部门要完成的。

熟悉中国城市里市民阶层的文化消费和生活变化的人，会发觉上面说的五种单位福利类型中，有很多是改革开放后才出现的服务。恰好这也是那时单位表现得最有干劲的时候。实际上那也是单位体制包括了各种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事业单位，全民所有制企业，偶尔的上了规模的大集体企业的最有劲头的时候。

每个“好”单位都有一些匪夷所思的“好”，“那单位效益好，啥都发”，这是莫大的荣誉。“民航管理局多好啊，连热水器都发”。

有的时候发的东西确实摸不清头脑。沈阳铁路局曾经为每个员工发了一块丹东手表厂生产的孔雀手表。这听起来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但如果考虑到沈阳铁路局的全民职工达到了 38 万，你可能就会隐隐感觉到一个铁路局后勤处长只手救活一个手表厂的豪迈。

不能小看了这些大大小小国企的采购、后勤、财务之类的部门。1990 年代首屈一指的大单位，首钢，把自己的财务公司独立出来，成立了一个华夏银行。当然，首钢那时特殊，有的时候甚至有一种错觉，北京的石景山区都在首钢院子里。那时候中国城市实行的是如今自由派们梦寐以求的小政府，大社会；只是社会掌握在单位手里。魏昂德在 1980 年代中期对天津的一次调查，说明城市单位自给自足发展与它所产生的竞争力：

85% 的受访者表示他们可以在单位里享受到食堂、医疗诊所服务、澡堂；

三分之二的受访者表示单位提供婴儿日托中心和图书馆；

一半的受访者表示他们有礼堂、电影院，还可以享受到单位组织的假日旅行；

超过三分之一的受访者表示他们有运动队；

四分之一表示拥有理发店和单位内部运动设施；

五分之一表示单位提供班车接送。

听起来很美好的生活，这些没办法量化到个人生活中的托儿所假日旅行和电影票之类勉强可以看成是一种隐形收入。但最重要的那个却并不在此个调查当中：工资收入。在 1980 年代的转型期间，企业的工资水平和工资调整还控制在最高当局手中，一个工人对应他的资历和工作岗位，有相应的工资收入。除了工人，干部、专业人士也都是如此。因为国家始终忙于各种斗争，所以最高当局仿佛也早就忘了应该调整工资——即使经济再不景气，温和的通货膨胀还是会发生，社会创造的财富增加，全社会工资总水平占比不断降低，这导致的结果就是，穷。绝对意义上和相对意义上都穷。在改革开放前的 1977 年，中国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从 1957 年到 1977 年，国营工人实际工资下降了 19.4%——他们的最高工资出现在 1964 年，“到 1977 年国营工人工资下降 16.5%，以至于 1977 年的平均实际工资甚至比 1952 年还要低”。

1980 年代可以看作为过去对工人阶级的辜负做些补偿。但也仅此而已，因为工资管理虽然有了松动，1984 年之后有些地方还可以发奖金，但它还是像雷区一样，工人收入增加有限。想一想前面说过的沈阳市新华书店的那些树脂华达呢制服——管理者还要时刻提防着不小心就成了违反财经纪律甚至违法犯罪的典型。

所以，发些福利是比较稳妥的方案。魏昂德调查的数据显示国营工厂工人 1981 年的平均年收入为 854 元（看到这个数字无须太惊讶，而且它比城市集体企业工人的平均收入高 40%，比其它身份的工人要高出一倍多），但在 1978 年一个国营企业工人的各项福利加起来“相当于每人平均 527 元（等于增加了 82% 的工资）”。另外一个研究则表明在 1983 年国营工人补贴达到了 1000 元，相当于平均工资的 125%。

一年两套工作服，一年发一次的皮鞋，偶尔发的羽绒服，冬天的棉大衣，手套，毛巾……夏天的降温费，饮料费等等，这些东西统统与劳保有关。它是固定收益的一部分，值得期待，比如工作服和工作皮鞋，其价值大约相当于普通工人一个月的工资，但要把固定收益变成真正的收入，前提是得把它卖出一个合适的价钱。这个时候，走街串巷吆喝着“手套换钱”的这些人就用得上了。

### 03 利整

手套换钱。不止是手套。手套只是劳保用品的一个代表。在诸多劳保用品当中，手套是易耗品，尤其是线手套，每领一次都会一堆，省点用，一年下来可以省不少。把福利用品变现，是增加收入的方式。一副手套卖五毛钱，凑个十几二十副，也是一笔不小的收入。不过，这东西既然属于生产资料的一部分，理论上把生产资料变现，听起来就像是一个小规模的腐败——如果这么算的话，它可能也是人世间最卑微的腐败了。这是国营单位所能给予他们最后的馈赠了，这些贫困家庭除了这些东西也没有什么可卖的。

当几乎所有的收入都是固定的，而且是仅仅够维持最低的生活水平，这些来自于废品收购的一点小钱承担着给这些穷人带来意外之喜的职责。

这一年，你不但省下了一堆棉线手套，还有绝缘手套，甚至还省下了一双劳保三截头皮鞋，那种惊喜基本相当于突然得知自己增加了相当于三个月工资的年终奖。

我的采访对象赵晓刚家中，母亲杨素霞尽管长袖善舞，但也总是捉襟见肘为贫穷所困，因为他们家三个孩子，在很多领域里多生个孩子可能遵循边际成本递减的原则，但同样要知道，当基尼系数高企的时候，多一个人吃饭的成本要高出很多。

物尽其用。每个家庭也不会产生太多废品。没有断舍离，舍不得扔任何东西，任何东西都有它的价值，有的时候简直要怀疑这是万物有灵的萨满教留存。

切记，不能败家——这是一个人，不论男女，最重要的品质，超过仁义礼智信。

一个“利整”的家庭，利整的含义，干净在前，“有条理”紧随其后。

这条理可能只是家里的一个抽屉甚至只是一个破纸箱中：

一组绳子：玻璃丝绳，纸绳，尼龙绳，麻绳，还不算铁丝，分门别类盘好；

一组工具：（不是成套的，但保证可以对付所有问题的）钳子，改锥，羊角锤，活扳手，电工笔，卷尺……直到可以对付一个立杆生产的所有木工用具；

一组五金件：（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型号的）合页、锁扣、废弃钥匙、小锁头、门把手；

一组很难归类，不知道什么时候用得上的：钉子，螺丝帽，轴承，滚珠，螺栓，弹簧……这些东西代表着一个男人的持家水准。在任何需要它的时候，它恰到好处地出现，然后就准备迎接别人赞扬的目光吧。

对女人的要求更高。每一块布头每个线头似乎都要分门别类，这是最基本的要求。一个女人还要表现出她的美学造诣。罗医生的姥姥有一块布，纯粹用废弃的布拼接组成。它同时遵循几个原则：（1）几何图案规律；（2）色温色号的排列规律；（3）面料和质地的统一。它最初可能是一个包袱皮或者是盖在某个家用电器和家具上面的盖布。如今它是艺术品，被家族收藏。

还要注意的是，这里所有的布都不是棉布。棉布有更重要的出路。在用到无可用之后，它还可以成为一种叫“八分”的东西——由碎棉布连缀而成八寸见方的一个东西，可能是卖给什么地方做抹布，所以它一定是吸水性能良好的棉布。送到废品收购站，好像真的是可以卖八分钱。当废品收购站指出你的八分里混进了一块化纤面料的布头时，主妇们会很绝望。而后来八分不再成为高技术附加值的废品的时候，对于很多主妇来说其痛苦简直等同于失业。

从这个意义上说，你可能略微感知到一点废品收购的难处。当时的原则是：

我们不产生废品。

当然，还是有。废纸。旧瓶子（不包括汽水瓶和啤酒瓶，那基本上相当于固定资产，因为它可以在副食店里使用，而且你没有旧瓶子的时候，他们也不会卖给你汽水和啤酒）。偶尔的铁。罕见的铜。有的时候你甚至可能都会觉察到在整个沈阳流通的铜是一个常量，如果你这里突然多出一点成为废品的铜，警觉的废品收购者可能报案的心都有。他们当年确实被视为“特业”的一种。相当于现在街边便利店醒目位置标牌上写着：

“本店监控联网 110”。

在赵医生兄弟上高中那几年，家中负担越来越重。杨素霞不能再容忍赵岐倒班时闲在家里。更不能容忍他捧着一本书看。街上越来越多的人在想办法赚钱。得想点辙贴补家用。

父亲赵岐就成了“手套换钱”的一员。



图片来自 [August Lee@flickr](#)

## 档案

# 「我会用所有的时间来爱你」

伊险峰 | 废墟与纪念碑

那个时间的浪漫主义，  
是穷人的浪漫主义，还无关贫富不均

五中大楼是粉兮兮的颜色，三层，当时就这么一个楼。造楼的图纸可能是苏联那里直接拿过来的，沈阳好几个学校都是这样，没有什么创意。

靠南的那一面，都是教室，有几个长条的边边角角的细长房间是例外，记忆里好像是广播站、图书室，还有校长室。一楼大堂和大堂上面是会议室，学生不大出现在这里。大堂正对着楼梯，后门通向后院。

背阴的那一面是老师办公室。有一些垂直于大走廊的纵向小走廊，通向厕所，把厕所门藏在深处，这设计还很人性化，既照顾隐私又减少味道流窜。不过当时厕所并没有启用，可能原因是没有多少人用过抽水马桶，把这精密仪器直接交到这群半大孩子手里面，估计是场灾难。又因为更精密的仪器设备，比如门禁还没有开发出来，所以老师也没机会暗中享受这现代生活。他们跟我们一样要跑到楼外的旱厕。一视同仁。略有不同的是，老师们可以趁着上课时慢慢享用，不用在课间跟急三火四的学生们抢，应该也不会紧张。

纵向的小走廊，到头都有一个窄窗子。厕所门锁着，里面改了仓库，窗台上可以坐下一个人。总有人蹭地一下把自己撑到那窗台上。

正好让人蹲在窗台上。手搭在腿上。目光扭向窗外。最文艺最迷茫。

窗外没有什么景色。那时候的教学楼离奉海铁路还有一点距离，中间隔着几趟平房，破败，违章搭建的小棚子把空间挤占了。在三楼看下去，就是一些油毡纸，和横的竖的排在上面的砖，空隙处几乎被破木板子和各种帆布塑料布搭起来的空间，里面塞满没有人会在意的破东烂西，这些组合同时再把所有多余的空间填满。留下一点勉强挤过自行车的过道。

近处看，楼下似乎冬夏都有一个巨大的煤堆。冬天要烧锅炉，西北角上是锅炉房，东北角上是厕所。楼的正后方，是水房，热饭盒的茶水间，十点钟过后，传出百家饭味，让人饥肠辘辘，感觉生活艰难。饿到极处，到十二点十分才下最后一节课，团委觉得大家长身体，要搞点福利给大家。去面包厂买平价面包作为晚自习前的间食。我是那个采购面包的人，刚出炉的面包，烫嘴而且香甜，酸味还在形成的路上。此刻，所有的糖都尽力盛开，借着热气辐射出来，没羞没臊。特别好吃。团委王大飞老师说：少吃，这东西伤心。心，民间有时也指胃。心口疼，那是胃病。但这一句伤心，

倒是应景。

说回这窄窗台。黄棉袄大哥就在这里。留级生，不知道怎么沦落到我们这一届。那个时候黄军装已经不那么领风骚之先了。但如果你足够特立独行，还是可以拼出一点与众不同。比如窗台上这位大哥，就只穿军棉袄，不穿外套。与闪闪的大都成色很新的军大衣不一样，与各种时髦起来的衣服也不一样。走廊里的窗台上，大哥弄个不成调的吉他在那里春天的花开秋天的风以及冬天的落阳。

多是在星期天。上课时感觉不到他，可能一直躲在教室里不出来，也可能在外面闲逛。老师不大在意这些旁听的同学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周末。有些人假装温习功课，他在窗台上实践文艺。

大哥的文艺腔调可不是到童年为止，他的本行是打架。感觉他生命充实而且皮实，所以每天都打。不怎么恃强凌弱，也不调戏女同学。那些都是小混混，不是文艺腔。文艺腔只是像西西弗斯一样每天都打。且被打。且没有惧色。

周一的早上，如果细心，你可能会发现从校门口到操场到教学楼里有一道暗红的干涸的血迹，点点滴滴。有人挨打了。一定是黄棉袄吉他的。

什么人在跟他打，或者他在跟什么人打，没有人深究。缠着白绷带在头上，黄棉袄依旧在身上，走廊里依旧隔壁班的女孩怎么还没经过我的窗前。

太阳每天都是新的，诗人们喜欢这种调调。对于黄棉袄大哥来说，伤痛每天都是新的。这是一个文艺青年的故事。他的孤单，他的穷，他的黄棉袄，他的吉他，还有他对身体的挥霍和不以为意，集成了所有符号。这些符号放在一起，就是波希米亚。那时的浪漫主义。

工人阶级不兴文艺青年。他们可以有问题青年。所以，如果你敏感而又孤独，满脑子天马行空的奇思妙想，但你并不知道如何表达，你可能既没接触过诗，也没接触过人文，你也不知道如何表达细腻……某种意义上你就是个文艺战线上的肌肉萎缩性侧索硬化症患者——就是霍金那种病——他们的思想和意识被禁锢在一个躯壳内，直到呼吸衰竭。在 1980 年代，工人阶级中的文艺青年除了让人看到他的男性气概，别无所托，他只好去打架。

“20 世纪各种流派和宣言可以分为两大阵营，一方是挣钱花钱者，连同他们对工作的崇拜、他们的宗教和他们的爱国主义；另一方是波希米亚，他们的宗教是艺术，他们的道德是否定另一阵营的所有价值”。这话是得诺贝尔文学奖的那个米沃什说的。波希米亚从茨冈人那里走出，到法国变成艺术家，等到了纽约东村的时候，已经是主流文化一种了。在 1980 年代，在中国东北，在沈阳，波希米亚还是一种无法无天的浪漫主义。

最浪漫的故事在《沈阳日报》。这是一个骗子的故事。他骗了 120 根冰棍。五分钱一根，案值大约六块。批发价可能还要更便宜一点。事件发生在大东区。那报道的名字就叫“大东冰果厂受骗记”。那位骗子比较全面，综合素质好。基本上可以为后世骗子作教科书。先是说，我是记者。骗子表演记者不是太难的事，但他更用心一些，显然掌握了记者的最尖端技能——在大多数记者都不太懂什么是“卧底”的 1980 年代初——“我在付货室呆了四十二分钟，你们走了六十七支冰棍”。“走”是指未开票付款就把货物拿走了。所以“我要曝光你们”。有理有据，有身份有观察，冰果厂必须服软求情，由此，他网开一面，不能一棍子打死，决定先拿二十根冰棍。

我觉得有必要强调一下 1980 年代初，此时绝大部分中国人家里还没有冰箱。一个人即使狂爱吃冰棍，吃个三五根也差不多就够了，吃不完，就要化掉。所以他的冰棍多半是分给诸位兄弟。十有八九其目的就是要分给兄弟。这通常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吹牛。老子冰棍厂有人，可以随便拿，或者直接吹，老子可以去那冰果厂里骗出冰棍来，信不？另一种是把兄弟想在前面——既然兄弟们爱吃冰棍，那我来搞定这事。//

不管是哪一种，舍己而为博朋友一笑，以如此牺牲而赢得友之欢心，都算得上人格伟岸，浪漫非常。

专业人士的浪漫就是与众不同。这事并没有完。隔几日再来，说现在管得比以前好，不写你们批评报道了，看看你们有什么可以深挖的好素材——再拿几十根冰棍。再隔几日，说总编辑觉得素材不错，明天要来你们这里检查一下，然后定稿——再拿几十根。

第二天到了，他告诉厂领导，总编辑今天没空来。“我们记者开会，来取几把冰果。”事到如今，终于让某位员工心下狐疑，一查一核实，没这个人，就报警抓起来了。报道说，骗子为某厂工人，因堵截女青年和破坏生产，被开除了。

这个吉卜赛风格的故事，乍听起来让人心酸。但是，如此义薄云天之人，以如此高智商和高演技做如此微不足道的事，是一种幽默感。道格拉斯·亚当斯有小说名叫《全能侦探社》。那位发明了时光机器的教授，往来穿梭于过去与现在之间，倒转时光看错过了没来得及看的电视剧……旁人听了，大惊失色：等等，您回到过去就是为了看电视？

你费这么大劲，就是为了请朋友吃个要化掉的冰棍？

他们以为他会用这个机器拯救世界，至少用来拯救渡渡鸟。

但是波希米亚就是这样。没有什么章法，也没有什么束缚。很多时候价值观不是那么重要，荣誉观更重要。这荣誉观在成年人社会里有时被解读成面子，成了一种特别重要的东西不容置喙。在青年人的世界里被看成一种自由，谁也不要碰我的自由，如果不知道在哪里捍卫你的自由，那就捍卫头发，衣服。没有哪个时代像当年那样突显时尚的重要性，也没有哪个时代让时尚有更多的存在感。虽然时尚大约有点糟糕——不过，也还好，没糟糕到每隔三五年就让人感觉沙马特的地步。

我的采访对象赵医生高三那一年，跟留级生看了电影《霹雳舞》，开始学跳霹雳。他哥哥的同学辍学开了一个发廊，缺人练手，赵医生于是又成为烫了头的人。这事

的象征意义包括：他思想复杂了，他开始关注外表了，他不单纯了，他想女生了，他会把时间浪费在女生身上，他学习会变得不好，他会与社会青年混在一起……一句话，最聪明、最听话、学习最好的榜样赵晓刚可能要学坏了。这个推理过程毫不复杂，也完全合情理，所以班主任张老师才会如临大敌。担心青春期学生一念之差走上歧途，十几年辛苦可能就崩于一旦。可见黑恶势力有多强大，对于高中学生来说多有诱惑力。

《沈阳日报》上有一个高中女生写读者来信，说她学坏了，做了学生不该做的事，早恋了，还跟社会上的人混在一起。从快班学生到普通班，在普通班依旧昏昏沉沉赶不上趟……你看遍整篇报道也没看出来发生了什么大事，但把自己命名为失足女青年的冲动却从没动摇。这就是对一念之差走上歧途的恐惧——光是自己吓唬自己就会让自己进入到自责状态不能自拔。

就跟早恋天然具备反叛精神一样，它很多时候是争夺话语权的一部分，你要说是争取自由也不过分。在多元化的社会里——哪怕社会不是多元化，单纯就是服饰多元化就够了——人们是很难理解如何用穿衣服来表现反叛的。

美国的文化思想学者艾伦·布鲁姆以《美国精神的封闭》一书而知名，他讲起美国人好像一代之间就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不久前家长还对任性的女儿说，“别给我家丢人现眼！”而很快，他们对女儿的男友在家里过夜就再也不会抗议了。怎么会是这样呢？一个非常好、非常正常的年轻女子答道：

因为这不是什么大事。

如今的衣服不是什么大事了。但当年一个破牛仔裤都会争论上几年。

启蒙者田罡，那位把刀扔上天台的壮士，我的小学同学。瘦弱而精明，穿牛仔裤，短款夹克，皮或者PU，当时叫人造革，我分不大清。总之显得干练而且不与流俗为伴。同样身为小流氓，大都还穿着军衣军裤，走路恨不得八字脚起来，搭配起肥大的旧军装试图让自己看起来成熟，实际上只让人感觉颤颤。1981年，时尚就是这样。而田罡别有洞天。当然我的记忆可能也不一定很准确，印象中他还有一层薄薄的胡子，不过是小学五年级，是否有这种稳健配置，有点摸不着头脑。这是我人生中看到活的认识的同龄人穿牛仔裤，虽然不至于征服我，虽然洪水猛兽一样被诟病，但有一点能够确信：它可以让人好看。

洪水猛兽不是随便说说，经常看到伪装成报道的故事说这些喇叭裤牛仔裤等包屁股裤子的坏话。比如苹果牛仔裤如何让一个青年男性丧失了性功能，某爱慕虚荣女生穿这种裤子被坏青年诱拐如今痛不欲生悔不当初。辽宁大学那时刚刚引进留学生，有《沈阳日报》记者当选题去做。独辟蹊径，回来写报道。文章名字叫——

“他们都穿牛仔裤”

“弗朗哥穿蓝制服裤，裤腿肥得能钻进几只鸡”。而且，他们喝白开水。开放之初，我们围观野蛮人，他们不是都穿牛仔裤，野蛮人学会了喝热水。就是这样。关于此中矛盾还要多补充几句。如果今天说“裤腿肥得能钻进几只鸡”会以为说洋人的嘻哈街头风，那时候记者想要表达的只是说他穿成农民一样的大肥裤子，叫你们崇洋媚外，你看人家都不穿。矛盾在于你们年轻人要用包屁股裤子来表达你们的自由，但自由故乡的人们可不是这样。所以你们实在是表错了情。当年文化不像今天这样自信，所以拉出来一个现身说法的留学生，仿佛就此就有了坚持肥裤子的道路自信。野蛮与现代一起袭来，往往分不清到底谁是文明谁是野蛮。1988年，我刚上大学，与一女同学去留学生宿舍看望日本女生，第一次乘坐没有人值守的电梯，十分紧张，出得轿厢还要担忧这电梯空在那里敞着门是否合适，如果一楼有人叫怎么办呢，我们这样甩手走开是不是不文明不礼貌……不文明的事发生在其后一分钟。我自作聪明地摁了关门键，然后闪身而出，暗中得意，来到日本女生门前，叩门，女生大惊失色：你们怎么来了，你们怎么事先没跟我说，我有约过吗，我是不是忘了……原来，见人之前还要事先约啊。《沈阳日报》说，1986年沈阳个人自费住宅电话共有16户，我们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事先什么叫约。作家阿城说什么叫孤单，“我们七八十年代，有什么事，我得骑车到你家里，要不在的话，那骑回来才叫孤单”。

我们看到日本女生的慌张和窘迫，觉得自己又野蛮又孤单。其实所有这一切都来自于贫穷。还要补充说明的是，1980年代甚至1990年代初的沈阳的穷，其本质还不是社会财富分配出现偏差，实际上更是1970年代贫穷的延续。它是前30年的一个结果，而并非1990年代真刀真枪的下岗。到了2000年后东北再穷下来，那完全是国企转型失败，是真正在付出代价。

所以，那个时间的浪漫主义，是穷人的浪漫主义，还无关贫富不均。浪漫与今日东北文艺复兴的浪漫不可同日而语。

每个人都是浪漫主义者。

那个照片里举着枪的小男生，现在做了甲状腺外科医生。罗医生记得照片上的衬衫，“感觉挺好看的”，这是他不多的对自己衣饰的评价。对于别人“好看”的衣服的印象，罗医生说来自于初中英文课本，杰克的花格衬衫、底下长喇叭裤，好看。初二的时候第一次穿皮鞋，猪皮的。当然，再晚一点，对于“好看”认识会更多元一些，高二去隔壁城市本溪的水洞春游，前一天晚上，六七个男生会聚在一起商议第二天的装扮：如何让自己在明天的郊外活动中脱颖而出成为最青春活力最帅气的人，并且拍照留念。那应该是1987年，来自台湾的小虎队还没有面世，他们效仿的日本少年队已经有画片流传。就瞄着这样的形象。他们带来诸多自认为漂亮衣衫，不可少的还有一个吹风机。

一夜踌躇，各自取了中意的衣衫。第二天早上吹好头发，彼此再细细打量。你穿这

个好看。你这个合适。你应该配上这条裤子。此情此景，殊为梦幻，至今也是如此。只在盖·特立斯回忆他的家族往事之时，才依稀可以与之相提并论。

那是意大利南部地区男人们最能出风头的一个机会。……男人们却会在广场上散步，一边手挽手地漫步，一边聊天，吸着烟，相互审视，品评着对方的新衣服，尽管意大利南部地区很贫穷，也许正因如此，人们格外看重衣着和外表——换上一身新行头出风头是当地流行的一种风俗。聚集在马伊达广场上的大多数男人（在意大利南部这样的广场还有许多）都对裁剪艺术有着很深的研究。

不要忘了，罗医生那张照片上的四个字，它与这些虚荣的浪漫主义相得益彰：

“英雄本色”

那是周润发和张国荣他们的港片辉煌的时代，它吸引所有的年轻人。有人把它处理成帅气，想着自己有更好的衣衫；有人找到艺术，向着二倍速镜头的美感和古典音乐倾斜；有人动起了枪，把暴力融入生活，一个抚顺青年，偷了双卡录音机一台，录音带18盒，4个小时从抚顺逃到沈阳落网，本来他准备乘火车前往大连。即便大家当年警惕性并不高，但一个拎着双卡录音机的旅行者难免要被抓个现行。替《教父》辩护的人，会说这并不是写一个犯罪黑帮，而是写一个男人的成长。为《黑道家族》辩护的人会说这是一个一直在追寻自己人生意义的男人的故事。波希米亚的青春期男生，工人阶级的年轻人要个性化，要与老家伙们不同，越发标新立异，打架毕竟是胆大妄为者的言论自由，我们这些怯懦的人没有机会表达，服饰就成了重要的东西。保罗·威利斯观点与此相近，他觉得这是反抗老师和战胜“书呆子”的最明显、最个人化、也是最显而易见的元素，对帮派生存尤为重要。一个坏小子一旦决定投身于社团，“首要信号是服饰发型的迅速改变”。你向世界宣告，你要反叛了。

赵医生把学霹雳舞归结为求知欲强，愿意学新鲜事物。他哥哥混社会的同学不但为他烫了发，让大家担忧了一阵子，幸亏是虚惊一场。他还有卖“滚包西服”的同学，

为赵医生也买了几件，这让这对英俊挺拔的兄弟更加帅气。滚包西服是洋垃圾一种，那时多半从东洋而来，就是旧西装，都市传说中在西装兜里还会发现死亡证明，或者还会有血迹。不过都剪裁得当，价格便宜。《沈阳晚报》在1986年10月21日的新闻里说：

今天（21日），沈阳站工商检查站在浑河岸边焚烧了依法查扣的629件进口旧西服。最近以来，贩运、倒卖进口旧西服的违法行为有所抬头。从9月份以来，沈阳站工商检查站查获31起。广州市无业人员邹永全以旅游为名，于10月20日从广州携带96件进口旧西服到我市倒卖，被依法没收。

每个人都是浪漫主义者。

李海鹏说，大学食堂门口，经常打架，对面出来五六个人，将一人打倒，打得狼狈不堪，满头满脸都是灰。人散了，完了，这个人爬起来，这人的起身动作，以及整理衣服，整理饭盒，进食堂打饭的一系列动作，镇定自若。这是基本素质。你必须做到这样。在小河沿，我住在那里时，对面屋里曾住过一位大哥。高考落榜，壮志未酬。常喝了酒，找我聊天，想念他已经无缘的东工。说东工的图书馆有难以想像之多的书，东工，是个神奇的地方。我那时念小学，只知道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起义的第一件事是攻占冬宫，还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学校在沈阳。后来知道它叫东北工学院，后来改了名叫东北大学，后来成为沈阳唯一的985。最近一次出名是几年前它的一个毕业生因为陷入传销网络不明不白死掉了。它经常被人提及，是这个学校到底有没有资格进985。与东工无缘的对面屋大哥，偶尔拉小提琴，是我们整个院子里的灾难。“他念过书，骨子里就好学。我现在是这么想。他喜欢文学。我记得小时候，他一直想当作家，有的时候还想写点什么。”赵医生的哥哥说他的父亲赵岐。

在《东北游记》那本书里，我看到美国人梅英东引用了几个他在东北看到的征婚启事：

女，53岁，身高1.55米，已退休，有责任感，人品好，无负担。想要与你今晚一起观落日。

男，76岁，身高1.67米，有供暖房。无负担。寻找76岁以下的女性。外貌不拘。我会用所有的时间来爱你。



伊险峰

出生于辽宁海丰张，满族。人生第一份工作是沈阳铁路局职员，但大部分时间都在做媒体，也写东西。

废墟与纪念碑

这个栏目与过去几十年间我们的生活有关。它通过采访和对过去报章和书籍的梳理而完成。力争做到有趣。



1966 年，阿伦特在美国芝加哥大学 (Copyright ©Art Resource, New York, Hannah Arendt Bluecher Literary Trust)

## 档案

# 汉娜·阿伦特和小青蛙

王竞 | 作家笔记

「有些事要比人强大得多。」

## 01

### 什么是公众形象

过世 45 年之后，谁还能从亲人的角度给我们讲汉娜·阿伦特（1906–1975）的故事？她没有生过孩子，曾对朋友们这样解释：能要孩子的年纪，她和丈夫在流亡，穷得只能养活自己；等安定下来，也养得起孩子的时候，生育年龄又过了。但她在世上还有一个“小青蛙”，名叫艾德娜·布洛克（Edna Brocke），她是阿伦特的表侄女。阿伦特在高中毕业前成功地当过一次红娘，她把在柏林认识的好朋友介绍给自己的表哥。表哥表嫂于 1934 年离开纳粹德国，移居到巴勒斯坦。艾德娜 1943 年出生在耶路撒冷，是这桩美满婚姻中的第二个孩子。

2020 年，艾德娜把阿伦特生前的几件私人物品捐赠给了德国历史博物馆。捐献前她考虑了很久，因为不敢肯定，表姑如果活着，会不会激烈地反对她这么做。生前已经是公众人物的阿伦特，特别注意严格区分公共空间和私人领域。公共空间是政治行动的场所，私人领域不是。公共空间中的行动是履行公民的政治责任，做思想观点的发声，不是用于张扬个人。她极少出现在镜头前，报刊杂志上发表的照片都必须经她挑选和认可。流亡到纽约后的二十多年里，她都只请同为犹太难民的摄影师史泰恩（Fred Stein）给她拍照。照片上三十几岁的她到五十几岁的她，都是一贯的风格，冷静、优雅、自信，镜头选取的当然永远是她最迷人的角度。她生活的二十世纪幸运地远离我们的网络影像时代，她还能够尽情把控自己的公众形象。结果是，我们从照片上看到的阿伦特，一般都是她想让我们看到的样子。

忽然，对阿伦特思想着迷的观众们，可以在柏林的博物馆里打量她穿过的貂皮披肩和戴过的项链，亲眼看见从前只出现在照片上的香烟盒和皮书包，这两样阿伦特不离身的东西可称为思想家的标配。还有那些从家人相册里取下来的照片，各种她和亲戚朋友的私聚场景，有摆拍的和抓拍的，这样一来，阿伦特就挣脱本人控制，呈 360 度进入了公众视野。意想不到的是，参观者还能看到摄影爱好者阿伦特的作品。1961 年，她在给自己买了一架美乐时（Minox），这是当时世界上有名的迷你相机，大小不及一根雪茄，轻重不过一只打火机。今天的观众看到摆在玻璃展柜里的这个小东西，会误以为是阿伦特报道艾希曼审判时用的录音笔……且慢，我们不小心做了一次错误的穿越，阿伦特的年代应该还没设计出这么现代的录音笔。旁边的展台上，观众会看到阿伦特用她心爱的相机拍的很多照片，无一例外全是人物。她在美国当上教授后，每年夏天来欧洲两个多月，度假、写书和会友，除了亲戚，她拍了那么

多张马丁·海德格尔和卡尔·雅思贝尔斯。这两位被所有阿伦特研究者定位为她生命里重中之重的人，看来，阿伦特的镜头早就默许了这一判断。

看过这个展览的人，会被跟精神偶像突如其来的近距离搞得心慌意乱。艾德娜之所以最终下决心，让一个私人领域的阿伦特进入公众视野，跟 21 世纪发生的全球阿伦特热有关。她在多家媒体采访里重复她的惊讶，这可能也是阿伦特的惊讶：要是当年有人告诉汉娜，你身后会红得发紫，她一定哈哈大笑两声，坚决不信。

## 02

### 什么是跟时代精神做对

艾德娜在 12 岁那年第一次见到表姑阿伦特。艾德娜的姐姐被父母起名汉娜，为的是感念阿伦特做媒有功。住在纽约的那位汉娜本尊，就被家里人称作“大汉娜”，以便跟小汉娜区别开来。1955 年，大汉娜到特拉维夫来走亲戚，这是她跟表哥家分别二十多年后的首次重逢。

阿伦特在 1933 年从柏林逃到了巴黎，比她表哥家还早一年离开德国。1933 年，纳粹在柏林倍倍尔广场焚书，这个事件对她产生了双重作用。在多年后的一次反思中，她说，焚书让她切身感受到犹太人在德国的生存危险，同时也意识到生为犹太人要肩负的责任。在德军占领法国、她继续逃亡美国之前，她在巴黎一共生活了七年。这是远离学术，更远离哲学的七年，比中国知识分子在上世纪七十年代下干校的年头还要长。我们脑子里那个 20 世纪的精神偶像，那个阐述极权主义和平庸之恶的政治思想家，并不是一个生来就坐在书斋里写作和在大学教书的学者。在她成为众所周知的阿伦特之前，她曾经是一名失去财产、事业和故乡的难民、是十几年的无国籍者、是焦头烂额做无数事务性工作的社会工作人员。只是无论她身在何种处境，正背着怎样的身份，她都从来没有停止过思考和辩论。

艾德娜跟着大人去机场接表姑。小孩子记住的细节可能在大人世界里不值一提，可是，到了七十多岁的年纪，艾德娜还是喜欢把她对表姑的第一印象讲得津津有味。首先，小孩子期待已久的，是眼前出现一个巨人，可是“大汉娜”一点都不大，而且相当瘦；第二，虽然她的嗓音是沙哑的，嗓门却很大。艾德娜尤其喜欢她的微笑和大笑，都充满暖意。特别是她笑起来就往后倒气儿，很好玩。阿伦特马上给小姑娘起了个爱称，叫小青蛙。这个称呼一叫一辈子，直到艾德娜三十多岁，她们最后一次见面时也没改过口。小时候的艾德娜长着大大的眼睛，弯弯的眉毛，性格文静，为什么得了小青蛙这么个称呼，只有阿伦特知道。反正用德文说出小青蛙这个词（Fröschelei），再加上阿伦特暗哑的女中音，是无比可爱的。

那时的阿伦特正在纽约打拼。作为犹太文化重建委员会的总经理，她于 1949 年第一次回到战后的德国和欧洲，收集纳粹从犹太人手里掠夺的文化资产。在巴塞尔她跟她的博士导师、德国大哲学家雅斯贝尔斯重逢，从此续上了跟哲学中断过十四年的香火。她还去弗莱堡见了她的第一位哲学老师兼初恋情人海德格尔。此时来到以色列探亲的阿伦特，已经拿到了美国国籍，那本护照被她欢呼成世上最美的书，有了国籍，才有公民的政治身份。她还不到五十岁，风韵依然，在美国出版社当过编辑，负责卡夫卡的英文出版；她对犹太命运的剖析和对欧洲战后未来的思考，已经汇集成一本名叫《极权主义的起源》的书，用英文出版了。美国知识界刚刚得以见识她的思想能量。

1961 年，艾德娜长成了 17 岁的大姑娘，正在准备高考。她学校的老师里有三位波兰犹太人，都十分关注纳粹罪犯艾希曼在耶路撒冷开庭的新闻，并把这个话题带到课堂上讲给学生们听。除此之外，当地的老百姓对这个事件并没有过多关注。那时一般人家还没有电视，只能靠听广播来跟踪一些法院审理的进展。艾德娜比老师和同学们多有了点“特权”，阿伦特来了，作为《纽约客》的特派记者，她可以带人进法庭旁听。艾德娜被表姑从特拉维夫带到耶路撒冷，成了法庭审判艾希曼的亲历者。

她记得自己头一次接触同传耳机，非常兴奋。阿伦特对技术一窍不通也毫无兴趣，她有些恼火，反复告诫小侄女不要玩设备，要专心听内容。艾德娜讲希伯来语长大，德语不是很好，她陪着全神贯注的阿伦特，自己耳边只听见艾希曼对很多提问都重复一个德语单词：“正是！正是！”（Jawohl）。他给艾德娜留下粗俗生硬的印象。1963 年，夏天快结束的时候，大学生艾德娜收到表姑的一封信，请她给自己当四天的私人司机。阿伦特的著作《艾希曼在耶路撒冷》从当年 2 月起在《纽约客》上连载，在美国和以色列的犹太群体中引起了公愤。她没有顺从大众的心理预期，把纳粹罪犯描写成恶魔，而是正相反，她使用一种嘲讽的驱魔笔法，指出了艾希曼身上的平庸性，平庸比魔鬼更可怕，因为在纳粹这样的极权主义统治下，平庸的、放弃独立思考的个体，谁没有作恶的可能呢？恐吓信、绝交信、谩骂信在她纽约的公寓里摞得到处都是。已然众叛亲离，阿伦特依然固执地相信，观点是可以讨论的。她一个人悄悄飞到以色列，想跟老朋友们一一当面解释。

艾德娜开着车，陪她走访了很多人，但到处都是闭门羹。这是一段自取其辱的暗访，没人给她一个说话的机会。艾德娜陪着表姑一家一家地跑，把四天下来积累的敌意、羞辱和尴尬全看在眼里。除了开车，她帮不上其它的忙。

“她受了很深的伤，”艾德娜在 2013 年的一次采访中回忆这可怕的四天。友谊对汉娜·阿伦特太重要了，是她作为流亡者在世上生存的一张网。这张网不是结在湖畔或林中，而是结在悬崖边上，保护她不至于坠落深渊粉身碎骨。为平庸之恶这本书，阿伦特付出了不可想象的代价，许多从青年时代就交心的朋友，至死都没有再搭理过她。

艾德娜在上世纪六十年代末移居德国，终生致力于犹太文化和德国社会的交流，阿伦特思想也是她研究的课题。她跟她的表姑有别人达不到的亲近。从13岁起，艾德娜就跟阿伦特保持频繁的通信，一直到阿伦特去世。两人每年都不放过任何能见面的机会，有时是艾德娜去纽约，更多的时候是阿伦特到德国来出差或者度假。

2013年，德国女导演特罗塔（Margarethe von Trotta）借《艾希曼在耶路撒冷》发表50周年之际，执导了传记电影《汉娜·阿伦特》。这是阿伦特比较近期的一次“复活”，电影媒介把她从深奥的政治理论象牙塔里释放出来，“平庸之恶”几乎成了每个文青挂在嘴边的术语。艾德娜的观影感受是，除了汉娜的丈夫被演得跟真人风马牛不相及之外，电影把汉娜的狂乱感和孤独感处理得相当到位。她记得当年陪表姑从庭审回到家里，父母和表姑每次都争论得火星四射，而她必须在两拨长辈中间充当调停人。汉娜的激动和抓狂，是因为她被自己的发现吓了一大跳，就好像不小心瞥见了自己的深渊和人性的深渊。

直到今天，尽管“平庸之恶”这个理论被越来越多的人心平气和地接受，艾德娜仍然不改她的调停人身份，她坚持认为，她理解当年的双方，既理解汉娜的立场，钦佩她跟时代精神做对的勇气，和她在众毁之下对自己的坚信不疑。但另一方面，艾德娜也非常理解被汉娜激怒和伤害的人们。“这本书的发表时间是个错误，”她说，“六十年代初，绝大部分的犹太人，不管有没有被关进集中营，都有流血的伤口，你怎么让他们去接受汉娜的观点呢？对平庸之恶的发现，其实是严厉地要求人人内省，去发现你自己的丑陋面。这个要求提得太早了。”

### 03 什么是爱

人们最想从艾德娜嘴里问出来的话，还有关于阿伦特和海德格尔的爱情。记者们总是把这个问题放到最后，以为可以趁她放松警惕，或者幻想通过前面的谈话已经跟她熟络了。但艾德娜每次都摇摇头，说自己从来不敢跟汉娜提这个话茬，汉娜自己倒是有时候暗示几句，但又暗示得过于模糊，艾德娜只好聪明地选择闭嘴。

1933年是阿伦特的逃亡之年，也是海德格尔与纳粹合流当上弗莱堡大学校长的一年。这样的分野，按常理讲是没有回头路的。更何况，从战争结束到生命临终，海德格尔对自己在纳粹期间的所思所为一概保持沉默，既无反思，更没有忏悔，只有一言不发。时至今天，不管其他国家怎样推崇《存在与时间》的作者，德国社会对这位哲学家仍然抱着一种绝不轻松的复杂态度。

最近，有德国研究者提出，在上世纪20年代，衷心追随海德格尔哲学的学生，包括阿伦特在内，大都是犹太人，而反讽的是，被追随者却一度沉沦为纳粹的信徒。研究者试图对这个怪异现象提出追问，为什么海德格尔的存在主义哲学对他年轻的犹太追随者格外具有吸引力？是因为他对人生而被抛和向死而生的此在描述，暗合了犹太民族的历史命运感？可以肯定的是，他给学生们提供了敏感而重要的思想激发，里面包含对启蒙运动的怀疑，对此在的岌岌可危状态的哲学思考。

艾德娜说，她父母家有一个规矩，如果让所有人都离开客厅，只剩父母和汉娜谈话，那么，他们肯定就是要谈海德格尔了。每次汉娜来，他们都要跟她反反复复谈这个问题。

艾德娜的父母，一个是阿伦特的表哥，一个是她的闺蜜，他们会跟阿伦特说些什么呢？艾德娜曾说，父母跟汉娜分开的二十年，造成的隔阂是双倍的。他们生活在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里，一边在中东，另一边在巴黎和纽约。艾德娜觉得，表姑尽管对自己的犹太身份有强烈的自觉，可在她父母眼里还是太德国化了，这也许跟她的知识分子气质有关。她和已婚的海德格尔1925年产生的师生恋，除了在世俗伦理上显得大逆不道之外，又加上了海德格尔后来的那段纳粹史，还嫌复杂得不够吗？

复盘一下1949年二人在弗莱堡的重逢，阿伦特43岁，是来自美国的有影响力的教授，海德格尔60岁，是战后德国的一个有污点的哲学家。重逢得出的一个重要结果，是海德格尔终于向妻子坦白了这段感情，他承认，他隐瞒了25年的事实是，正是这位女学生在他写《存在与时间》期间，给了他思想的激情和写作的动力。这次难得的坦诚，让阿伦特和海德格尔接下来的交往变得艰难。1951年，海德格尔写信给阿伦特，请她不要再来信，也千万别再登门，暗示他在家里跟妻子的日子很不好过，两人的交往由此又中断了15年。直到阿伦特60岁生日那天，海德格尔给她发来祝福，他们才再度恢复联系，可离两人的相继离世，只剩不到九年的时间。

艾德娜的父母对这位表妹进行反复开导的时候，世界上只有极少的几位密友知道这段关系。1982年，阿伦特的学生布鲁尔（Elisabeth Young-Bruehl）出版了第一本阿伦特传记《爱这个世界》，书中披露了两位哲学家的私情。此前的风言风语第一次正式曝光于天下。海德格尔的文字遗产执行人是他的小儿子赫尔曼。赫尔曼的亲生父亲并不是海德格尔，而是母亲的一位医生情人，海德格尔对此也是知情的，但他生前还是屈从了妻子对阿伦特的妒意。赫尔曼耐心地等到母亲去世后，公布了海德格尔和阿伦特的全部通信。他这样做的目的之一，也是为了澄清后来上市的一些传记对这段恋情的曲解。

公布出来的早期文献里，有一个明显的不对等：在海德格尔那里，除了几首诗，连一封阿伦特热恋期间写给他的信都没有留下；而阿伦特这边，则完整地保存了海德

格尔写给18岁的她的情书。无论过着怎样颠沛流离的生活，在一次次逃亡中要丢掉和失掉多少件东西，这些信都被阿伦特珍藏得像文物一样。

读过全部通信的研究者，都感觉得到这二位在彼此生命中的意义。在他们之间流动不息的，是爱欲和哲学这两股能量的汇涌。尽管阿伦特在她的政治学研究中部分地批评了海德格尔哲学的苍白，但是，海德格尔的哲学自始至终存在在她的思想里，不是作为背景就是作为对立面。

没有人说得清，阿伦特为什么会原谅海德格尔，既原谅他作为一个学者犯下的政治错误，也原谅他作为一个男人表现出来的自私、软弱和傲慢。比如在他们晚年的通信中，他从来没有对阿伦特的著作表示过任何兴趣，两人主要在讨论阿伦特帮助《存在与时间》在美国的出版事宜。阿伦特的助理兼好友洛特（Lotte Köhler）曾说，阿伦特从海德格尔那里要的是一种连贯性，有了这种连贯性，她的流亡者一生才不至于分崩离析。在她18岁的时候，海德格尔教会了她一样东西，那就是思考，并把思考和存在合二为一。

产生于独立思考的判断力是阿伦特思想的罗盘，有人说，她把康德美学中的判断力渡到了政治哲学中。喜欢下判断的阿伦特曾对海德格尔作了如下的判断：他是最后一个浪漫派哲人，梦想着一个理想的德国，就像柏拉图梦想着他的理想国。他生活在“哲学的天空”下，对现实政治一无所知，是一个沉溺于思维中的天才思想家，自恋，政治上幼稚，毫无责任心。

1975年7月下旬，艾德娜去德国小城马尔巴赫跟阿伦特相聚，她们一起过了四五天。阿伦特在那里的德国文学档案馆已经工作了一个月。这次的工作内容很特殊。雅思贝尔斯已经去世五年，作为他的文字遗产执行人，阿伦特天天在档案馆里整理雅思贝尔斯和友人的通信，为结集出版做准备。那是一个令人怀念的书信时代，有打字机打出来的，也有手写的长信，思想、感情和日常都记录在这些频繁往来的纸上，带着特有的温度。而且，没有网络第三方的插手，一切只在写信和读信的双方私密地传递。如果有朝一日被公诸于世，那么，所有的文件一定经过最受信任的目光检验。七月的最后一个周日，是艾德娜和表姑告别的日子。她开车送阿伦特去火车站，开往弗莱堡的火车已经停靠在站台上了。这将是阿伦特最后一次去见海德格尔，四个月后，汉娜·阿伦特在纽约的寓所里心脏病突发去世。她把这次见面记录在了1975年8月22日写给好友的一封信里：我去了弗莱堡，心情非常沮丧地离开。跟去年相比，海德格尔突然老了好多，耳朵也聋得厉害。他变得落落寡欢遥不可及，是我从来没见过的样子……

艾德娜陪着表姑走到站台上，她看见火车上挂着开往弗莱堡的标识。这个地名说明了一切——海德格尔生活的地方。艾德娜鼓起勇气，在表姑的耳边轻声问了一句：“非去不可吗？”

阿伦特的回答至今响在她的耳边，因为这是她听到表姑说的最后一句话：“小青蛙，有些事要比人强大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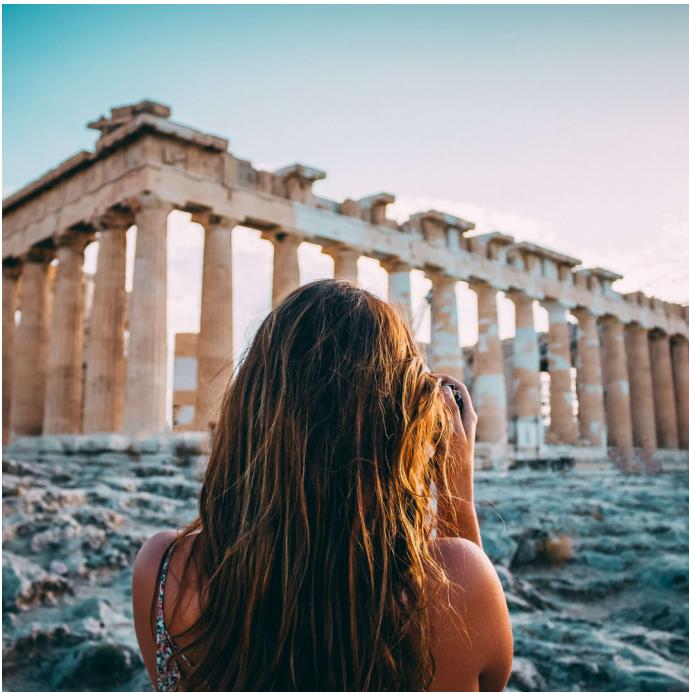


王竞

中西文化项目策划人 / 写作者 / 德国当代文学翻译者。198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1991年赴德国工作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和教育学博士。2013年至今生活在汉堡。

### 作家笔记

王竞是中德两国文学的游历者，她将在这个专栏中记录作家们生活和精神的种种碎屑，并让这些碎屑神奇地闪出文学的幻彩。



图片来自 Arthur Yeti@Unsplash

## 档案

# 帝国什么都没做错

顾天鹂 | 18 号车间笔记

关于这个世界，本月有至少 8 条笔记。

Cara Dune 是个反抗银河帝国势力的共和国义军战士，作为迪士尼星球大战衍生剧《曼达洛人》里为数不多的常驻女角色，她以勇气、忠诚和强壮的身体赢得了观众的喝彩，她本会拥有自己的独立剧。

这个角色即将遭到删除或是被改头换面，起因在于一条推特。

2 月 10 日，卢卡斯影业和迪士尼宣布开除 Dune 的扮演者、综合格斗选手 Gina Carano，因为她在推特将美国分裂的政治局面与纳粹德国做了类比：“今天的很多人都没意识到，纳粹之所以能轻易地围捕成千上万的犹太人，首先是政府的政治宣传令犹太人的邻居仅因为犹太人的身份就憎恨他们。这和当前因为政治分歧而憎恨某个人有什么不同吗？”

虽然这条推特之后被删除，但是她的雇主终于找到了解雇她的直接理由。Carano 是位特朗普支持者，经常在社交媒体发表政治感言，嘲笑过戴口罩的人并暗示大选结果作假，还被质疑恐跨性别。管理一个和好莱坞主流政见不同的演员，对于迪士尼来说似乎过于有风险。

因为工作之外“令人厌恶”的社交媒体言论遭解雇，无疑将加固 Carano 对分裂社会的评判，并将她进一步推向对立面。她已经被右翼媒体人 Ben Shapiro 邀请合作电影。不知这是否是人们想见的结果：业务能力没问题的职业人士因发表诚实观点而中止了职业生涯，将删除文化和社交媒体审判贯彻到底的网民委员会和享有最大话语权的文娱巨头，以现实惩罚拒绝了深度对话以及两个阵营的潜在和解（和解？谁说要和解？）、警告了业内像 Carano 一样的不同政见者——不想失业就最好闭嘴，至少表面上看起来要和我们一样。

双重标准显示了对“言论自由”解读的明显偏向性，Carano 的同行们、肆无忌惮地开着对立阵营玩笑或是发表过更越线言论的左翼公共人物不曾因此丢掉工作，或是丢掉了又被重新雇佣；“正确”的政治立场成了大公司哗众取宠的工具，从体育竞技联盟到娱乐公司，他们可以决定什么时候应该谈论政治，什么时候不应该，哪些议题最讨喜最值得被推广，而另外的一些骷髅最好锁在柜子里。这一切似乎印证了 Helen Lewis 对于“觉醒资本主义”（Woke Capitalism）的解读：“品牌会采用低成本、高声量的姿态替代真诚的改革，为的只是确保自己的生存……它是无法容忍任何争议的权力机构的膝跳反射。如果你寻求一个进步社会，觉醒资本主义绝不是你的朋友。”

## 02 它

任何一位追剧十年的海外剧爱好者都知道两种字幕组的存在，一种是在论坛提供免费字幕，行事低调，从来不提商业化；一个同样提供免费字幕，但同时贩卖零食和含有其他字幕组出品资源的硬盘。后者又被二次加工成独立的（盗版）视频应用，盈利方式升级得更贴合主流：包括代孕和基因检测在内的贴片广告与订阅会员服务（你可以猜一猜底层字幕工作者能否拿到报酬），并在 1 月 26 日达成了与重庆广电打造流媒体平台的官方合作。

选择与该应用分家的人影视字幕组引起了诸多同行的不满，过于高调的盗版盈利行为无异于引火烧身，还可能牵连所有人。最近的一次针对其经营者的查封可能彻底摧毁了它，同行们对此冷静的态度在观众的愤怒和悲鸣中显得格格不入，但也值得理解——靠着无论在何处都绝对违法的盗版商业化和不那么得体的衍生经营，人人得以活到今天，它是一个有污点的盗火者。

你知道这一切本不至于发生。在正版引进困难甚至不可能的情况下，将盗版视为恶显然搞错了重点，这个话题早在因特网诞生之前就被反复讨论，不过更让人难过的是另一些事实——

10 年前的追剧人不会想到 10 年后的字幕组经历了反向优胜劣汰，观众的选择非但没有多元化反而退化为只能依赖于垄断市场的收费应用；海外剧引进没有变得更容易，搜狐版权剧集在 7 年前的下架还是让人心有余悸，《权利的游戏》第八季如今在腾讯视频上也仍然没有最后一集。在人人相关话题被豆瓣小组被设为不允许回复的这一年，“最伟大的翻译项目”逐渐步入消亡，它不会再有脍炙人口的继任者，也许只能依赖于小范围的群组推荐。

我们变得更无能为力了吗？

## 03

### 《关于全年龄平台全站主推深夜档动画这件事》

没人会使用 Bilibili 的青少年模式，所以日本深夜档动画《无职转生》作为主推番出现在了大多数人的视界。它关于一名自闭却猥亵的家里蹲穿越至异世界的旅程，充满了男主对全年龄女角色的性幻想、大收后宫、美化性侵等厌女倾向明显的情节。这在定向的日系动漫里并不少见，“不喜勿看”、“圈地自嗨”作为默认原则一直被执行得很好，不存在谁端了谁的快乐老家这回事。但当平台通过开屏广告和首页推荐把它推到了目标观众之外，它必定要接受公众的审视。

你可以想象到，主流观众尤其是女性用户对疑似恋童和乱伦、洗白性侵等情节深感不适，键盘大战很快在 B 站打响。当批评者发现自己的言论遭投诉、账号遭封禁、年会员费因而下落不明时，他们在豆瓣用一星将《无职转生》的分数刷至了 3.8。与此同时，B 站百大 Up 主之一 LexBurner 在发布了批评该番的视频后，被套上了“引战、攻击、不尊重他人”的口袋罪，遭到平台解约和处罚。这让争端陷入了白热化。动画很快被投诉下架（仍然是港澳限定），投诉者隶属哪个阵营尚是疑团——很遗憾，各个领域如今都陷入了反串、栽赃的恶性斗争。上万条微博留言督促着广告商中断与 B 站的合作，即时回应的品牌得到了热切的销量回馈。

呼吁动画分级和平台加强年龄设限是最直接的反映，也显然是个避重就轻的切入点；大力批驳“投诉举报”的不正当和不体面、谴责投诉方试图引导公权力的介入符合自由派毫无破绽的叙事，然而无视系统性厌女、无视维权诉求的难以传递，让这样的批评显得优越感十足。

这起事件实际上和 Gamergate 一样，成为了性别文化战争的前线，是永远担心无底线快乐空间遭平权人士侵犯的部分男网友，终于迎来了噩梦——在承受尺度不一的男性凝视和口嗨的几十年后，女性网络用户对被迫直面的厌女内容大声表达了不满，并以同等的凶猛程度试着夺回一些空间，从而损害了前者享受快乐的权利，他们此前已习惯弱势者毫无反抗的沉默。当然，人们几乎立刻就发现，在男性友好的空间里“打拳”可能会经历显而易见的平台偏向，同样是付费会员，她们尝试讲道理的回复更容易遭删除，即便是高等级账号也会被轻易封禁。“尊重”是个被滥用的公关词汇，当前它肯定不是双向的。

你大概会对频率渐高的线上性别冲突深感不适，毕竟对战双方不会使用文雅的字眼，姿态显得难看。可你需要做好心理准备，它来源于本土女性主义的朴素觉醒，会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重构由男性主导的网络现实。

## 04

### 退回安全区

当 Google 在两年后决定关闭为云游戏服务 Stadia 而开设的第一方游戏工作室时，没人对此感到奇怪，因为它符合这家公司一贯的创新项目轨迹（手机模块化的 Project ARA，订阅消息的 Reader，即时聊天工具 Talk 等，详情见记录了 200 多个消逝项目的 KilledbyGoogle），而整个云游戏项目自一开始因策略模糊而不被看好，虽然它听起来真的很好听。

通过一段并不吉利的历史影像剪辑（其中包括导致了 1983 年游戏市场大崩溃的 E.T.），Google 在 2019 年的游戏开发者大会上高调官宣了 Stadia：允许消费者在任何设备上运行游戏的云服务，同时也宣布成立工作室开发平台独占游戏，看起来在严肃地计划进军游戏界。

然而游戏开发不会一蹴而就，在平台搭好的几年后才能上架这些游戏，意味着运营平台的巨大的成本付出，这个顺序的制定就显得匪夷所思；而 Stadia 对缝隙市场的预计有所偏差，云服务对网络要求极高，带宽和手机网络的问题也许会在若干年后被解决，可是基建完善的速度明显远低于电子消费品的升级速度，升级设备远比等

待 5G 网络全面覆盖更可行，没人会在拥有硬件设备的情况下购买游戏的云版本，所以 Stadia 永远只能锦上添花，只能做更好的游戏设备和体验的替代品。唯一可以改变这点的就是云独占作品，如果能有只能于云端体验的作品诞生，它会变得独一无二。然而 Google 也许是发现自己作为纯粹的 B2B 公司更为安全舒适、比创造 B2C 内容更加容易，能稳定商业模式单纯为其他发行商提供云服务，大约是愿景模糊阶段较为正确的事，因此他们退回了安全区。至此 Google 对云游戏的梦想和野望已然无法实现。它可能是唯一一家具备资源开发出云游戏不同于“代餐”身份的公司、全力探索这个类别可以如何扩展世界而不是甘于做备选。那个未来看起来已经没了。

## 05 广场

“你不会也不能质疑你所相信的，我却必须。”

——《城市广场》（2009）

通过锁区、一人一码的邀请制和马斯克的现身，由无数实时语音聊天室集合而成、不时有名入驻的 Clubhouse 在 2 月初炙手可热，邀请码一度被炒到 300 元。谁不愿意成为“高质量用户”和被选择的少数一员呢？在短时间内，注册 Clubhouse 成为了另一种身份象征。

人们很快发现了它的诸多缺点：表达欲强盛者不见得是最好的发言人，但他们喜欢抢占话筒；与精心制作的广播节目比，聊天室信息密度低，可能只适合进行闲聊；女性用户感到了更胜以往的“男言之隐”（Mansplaining）；隐私安全引起担忧，有用户将多个房间的音源转向了第三方网站，应用的原始音频文件也被怀疑储存在为其提供核心服务的中国声网（Agora）服务器上，有遭到泄露的风险，“Clubhouse 不能为全球任何地方举行的对话提供任何隐私承诺”。

上述所有缺陷和风险都与公民在现实广场议事的经历无半点不同，无论是自由民在古希腊城邦广场（Agora）上的演讲，还是 18 世纪的巴黎民众于公共场合交头接耳并提防着秘密警察。一个开放的、杜绝任何形式审查、允许所有背景人群加入房间、欢迎一切话题的聊天场所，足以吸引渴望交流的人承担风险进入对话。他们甚至愿意为此突破同温层、克服面对异见的不适，并尽力摈弃自我审查的不良习惯。控场主持人的存在和真实的声音交流让它比匿名社区多了一份亲密，人们会首先意识到与“人”对话的尊重原则。它自然有可能变成其他的社交网站，抱团与群体极化成为主旋律，但它至少提供了另一些可能性。

这显然不是所有人乐意见到的。在经历了短暂的全网消失后，当它再次出现时已经和推特、脸书、Instagram 们无异，人们谈论它的方式好像谈起任何一个不存在的海外网站——假装它存在并可以被所有人获取。

## 06 星球化疗的第一步

哈佛科学家计划在瑞典上空释放一个测试气球，为探索地球工程遏制气候变化的方案做准备。该计划在 2 月遭到了瑞典环保组织的强烈反对，目前正处于独立机构的审查中，因为它被认为是迈向“危险的、不可预计的、失控的技术”的第一步。

地球工程（geoengineering）是近两年愈发获得关注的气候方案，通过在大气中释放反射光的粒子，它旨在将太阳能反射回太空，给地球人工降温，为人类削减碳排争取更充足的时间。“就相当于给星球化疗，如果其他方法都不管用了，你就试试这个吧。”

这种类似火山灰的效果足以引起一些警惕，印尼坦博拉火山 1815 年的爆发曾带来了“无夏之年”，覆盖北半球的火山灰导致了气候反常、粮食减产和饥民暴动。人们对这些粒子会如何影响臭氧层、平流层和大范围的生态系统并未掌握足够的信息。更让人担忧的是，争取时间也许反而会导向拖延症，此间政府和大公司可能心安理得地继续碳排轨迹。

主导哈佛项目的 Frank Keutsch 教授认为，拒绝测试的风险胜于实施它的风险，“我们要考虑所有选项，因为不大可能出现一颗能解决所有问题的银子弹。我们得考虑一切方案，并开始做研究。”

如果测试得以继续，那么下一步就是在 2021 年秋或 2022 年春向平流层释放 2kg 的碳酸钙粉尘。

其实风险更小的手段就在人类眼前，但是严格自控大概比星球改造还要难，以至于我们需要用可能反噬自身的黑魔法打败魔法。

## 07 Give Me A Sign

1998 年，成名于米老鼠俱乐部的童星布兰妮·斯皮尔斯发行了首专 Baby One More Time，它以 2500 万张的成绩登顶历史最畅销首专，一位青春逼人的歌手向流行天后迈进，成为席卷全球的文化标志。

9 年后，她被前夫拒绝了探视权，剃光了头发，用雨伞敲打包围她的狗仔队车窗，黑夜中眼神疯狂的照片登上了无数八卦杂志的封面，“如果布兰妮可以活过 2007，你也可以。”

这是《陷害布兰妮》呈现的事实，它们虽然早已被揭示，但首次被《纽约时报》重组成了纪录片。通过后 Metoo 时期的现代视角，纪录片名义上聚焦布兰妮和担任她监护人的父亲的关系，实际上在回顾一名闪光灯包围下失去自由的女性持续十几年遭受的控制。它在 2 月中旬甫一开播就开始病毒流行，无数观众在要求机构和个人# 向布兰妮道歉。

人们花了十几年才承认流行天后也是人——或者他们知道这点，但在面对一个完美偶像时无法克制地乐见其滑入深渊。自 90 年代中期开始，布兰妮的私人空间就被狗仔和小报逐渐侵蚀，她与贾斯汀·汀布莱克的过往、和前夫失败的婚姻、成为母亲、失去抚养权、被诊断出心理疾病、被父亲送入精神疗养院，所有痛苦的经历都被迫为围堵她的媒体输血，供看热闹的公众群嘲。从凝视她逐渐成熟的女性身体，到评判她在感情关系中的角色、身为母亲是否称职，到围观曾经活力四射的“小甜甜”当众出丑，任何人都在任何场合都能拿她的窘境开玩笑，“布兰妮今年失去了什么？”，社会完成了一场对女性公众人物的全方位狩猎。

布兰妮的遭遇难以被重现，它属于那个仍然严苛地将明星非人化的 90 年代，任何一个不足为道的缺陷和偶尔的情感外露都能让他们成为笑话，因为人们不知道如何对待光鲜包装下泄露的个性，以及本该完美的雕塑没有达到完美的标准；年轻美丽的女艺人在系统性厌女的滤镜下经受着更严苛的审视，担负更多的责任和风险，珍妮特·杰克逊超级碗中场秀上的被迫失误辅助说明了一切——撕下她胸衣的是合作者贾斯汀·汀布莱克，职业生涯遭受打击的却仍然是她。

如今，社交媒体的流行剥除了明星自带的神秘性和八卦小报的独家性，公众想要窥探偶像皮下真实人格的欲望，被他们主动的社媒发言和自拍瓦解了些许，注意力被更多的信息所分散。然而那个时代离我们并不远，陷害布兰妮的那些企图以更隐性的方式存在。

遗憾的是，纪录片给予不少笔墨的 #FreeBritney 运动，连同观众对纪录片的狂热或许一样，都成为了那种“迷恋”的注脚，并揭露了这个问题的无解——我们仍然在花尽心思窥探布兰妮到底是谁、她身上发生了什么，而这本应该是她自己的事。

## 08 一年

我们中的很多人在个人简介里理应加上“雨果奖获得者”这个头衔并当之无愧。该头衔在 2019 年 8 月被授予了千万用户的创作结晶 ArchiveofOurOwn (AO3)。这个最具声誉的科幻类奖项把“最佳相关作品”颁给了 AO3 全站，该类别通常用以表彰包括评论在内的幻想类相关论文合集，如今却被授予一整个长期处于边缘、曾被污名化的社区，这还是头一回。

AO3 的建站历史是个漫长而精彩的故事，它也许可以被这样概括：作为一个非盈利性的同人写作网站和社区，它为了对抗剥削同人作者的商业性同人站 Fanlib 而生，组织者、架构者和设计者全为女性；它保护非盈利性的二次创作（Transformative Work），维护作者的合法权益，建立了被广泛赞誉的过滤和搜索机制，创建收录粉丝文化的档案馆；它改变了人们认知同人的方式，从自带耻感的“圈地自萌”逐渐转入主流；它鼓励想象力、跨文化交流和多元身份，欢迎以往被阻隔在粉丝文化之外的女性肆意表达。不少作者从此开始写作之路，包括创始人娜奥米·诺维克，她在 2016 年凭借《无根之木》获得星云奖。

AO3 用热爱和创作激情将不同国界的用户相连。这样一个网站在简中互联网世界消失已有一年。它源于举报，源于内娱粉圈的党同伐异，事件中心的主人公所出演的“耽改”剧集仍然保持在 AO3 热门榜前列，成为令人哑然失笑的冷知识。

在“227 事件”一年后，一部国产剧获得了 73 万人的 C 型评分，是同类剧的数倍；简中创作站点噤若寒蝉，将自我审查发挥至极致；同人作者继续流浪，随时搬家，通过嵌套链接和反转图片躲避着主流眼光。

这当然不只是同人作者面对的问题。“创作自由”本来就不属于举报就能成功的地界，我们只是做了个转瞬即逝的梦。



顾天鹂

不要恐慌，好些人我也不认识。莉雅说我是恶作剧型写手。谢谢莉雅，我很喜欢。

## 18 号车间笔记

本栏目每月末更新，它记录一个月内全球文化的重要话题，以及围绕这些话题展开的争论和分析。



《失控玩家》电影海报

## 专栏

# 依然拿不到通行证

顾天鹂 | 存档点

我们准许你参与绝地大师的会议，  
但并不授予你绝地大师的头衔。

“我们希望你像驻外记者一样，进入丛林，报道一个我们读者完全不懂的世界。我们想要你从那个丛林发回报道。”2005年，《纽约时报》的第一位全职游戏记者Seth Schiesel接到了这样的要求。

2021年，《纽约时报》的丛林专区消失了近6年，而他们最后一次窥探这片丛林是在2020年12月底。

你会以为整片丛林都消失了，或者它们已经糊到不值一提。而实际上游戏产业去年的总收入来到了1800亿美元，超过了全球电影产业收入(2019)和北美体育业收入的总和，20%的增幅在疫情后世界让所有产业都眼热。

没有说《纽约时报》不好的意思。毕竟《滚石》也在2018年关闭了游戏专区，《纽约客》只允许游戏文字上电子刊而绝对不上纸刊，虽然游戏界的巨头众多，但他们似乎连无聊的商业报道都不配获得。

如果试图解答“为什么”的问题，它可能会陷入对于游戏价值的（谁也无法说服谁的）争论——我希望自己拥有约翰·胡伊青加早在1938年就拥有的底气，“人是游戏中(Homo Lu-dens)，文明是在游戏中并作为游戏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这个结论不太可能获得所有人的同意，但我乐意借用他主要论点的框架：大众媒体迄今给予游戏概念的强调太少，没有重视游戏因素对于文化的极端重要性；当他们真的把目光转过来时，保守年代、偏见滤镜、简化叙事和习惯性迟缓阻碍了他们对新世界的深度探索。

### 01

#### 恐惧与偏见

来看看肖恩的朋友艾德的遭遇。艾德已经死了。

艾德生前身材肥胖，没有工作，白天宅家打游戏，晚上泡在温彻斯特酒吧。他通常对室友要求清理垃圾的请求充耳不闻，因为他的目光往往黏在游戏画面上。

在席卷英国的丧尸瘟疫中，时常作死的玩家艾德成为了活死人中的一员。但是没关系，艾德仍然保留了握手柄的本能。他被套上铁链，乖乖呆在工具屋里打游戏（这甚至帮他战胜了对人肉的渴望）。当肖恩想念朋友时，就会拿起另一个手柄在旁边坐下，玩家二号进入战斗。

这样的生活与过去并没有什么区别。英国黑色喜剧片《僵尸肖恩》（2004）通过一个角色死亡的“快乐”结局告诉了我们这点，当你生前所为不过是陷在沙发里沉迷游戏，

那你好像早就是活死人了。

没关系。其实街角踢足球的小孩，便利店老板和上班族室友都变成了丧尸。逐渐从瘟疫中恢复的人类开始拿丧尸同胞当免费劳力，它们从事和之前毫无二致的生产工作，甚至连生无可恋的表情都如此相似。通过毫无节制却足够好玩的自嘲，漫淫电子游戏文化的主创们为银幕上的玩家实现了另一种程度上的平等——看，我们谁也没比谁更高级。

这是一种罕见的待遇。在主流媒体近半个世纪的呈现中，玩家群体是另一个物种，在一个陌生的虚拟世界做些正常人类难以理解的事情。他们要么是住在老妈地下室里的失败者，要么是奇迹般地利用游戏专业知识逆转命运、拯救世界的少年（往往是在《安德的游戏》和《歪小子斯科特》这样的死宅宝典中），“电子游戏存在了这么长时间，人们描写玩家的方式还是这么老套，真的很致郁”，Wired一档名为“极客的银河系漫游指南”的电台在2015年评价道。

先别生气。主流媒体对新物种的评价系统自上世纪初以来就没怎么变过。比如——“这种新兴消遣在儿童中流行得非常迅速，也带来了很多令人担忧的影响。家长们已经意识到了孩子身上正出现无解的变化。他们不得不面对新问题，对此感到毫无准备、惊恐、厌恶和无助。他们无法把这个入侵者挡在门外，因为它已经搬住了孩子的心。”“它”是广播。这出自1936年的一篇《儿童与广播节目》。上世纪20年代出现的广播，在带给人们对新媒介打开新领域的憧憬的同时，亦引起了不少担忧。人们担心听广播这一行为会填充其他更有意义的活动时间，比如阅读经典和前往教堂做礼拜。报纸大肆报道家长的怨言，因为孩子们在餐桌上狼吞虎咽、就为了之后赶得上最爱的广播节目；它们会在夜里尖叫着醒来，因为广播里的睡前故事过于生动；它被认为宣扬暴力、给予了青少年犯罪灵感和路径、致使这一年龄段犯罪率上涨等等。面对家长愤怒的信件，电台只能停播一些最受抵制的节目。

Ellen Wartella和Byron Reeves（1983）总结了媒体对新兴媒介的评价体系和态度变化。起初，学术研究和媒体文本将着重描述它的应用，之后便转向关于它是否会影响健康的讨论，最终的焦点则落在它会否影响人们的态度、价值观和行为上。

在广播之外，电影和电视经历了同样的评价体系：响应宗教和教育机构对“电影可能腐化儿童或成人、引诱他们犯罪”的担忧，美国电影协会在1930年引入《海斯法典》，界定了可被道德接受的电影内容，它在1968年被电影分级制度所替代；当电视在1948年诞生后，反对者开始细数它的弊端，其中包括那些较为陈旧的说辞——勾引青少年犯罪、让人成瘾、占据了人们阅读、面对对话和……听广播的时间，以及一些新问题，比如导致少儿发育迟缓。就算它不曾造成实质性的伤害，电视节目普遍被认为无聊又没营养，其毫无文化内涵的属性、对宗教和教育问题的无视，都遭到了强烈的鄙夷和谴责。此后几十年，关于罪案类电视节目是否会导至犯罪率上升、它们是否会影响儿童价值观和行为、不同节目是否会造就少儿语言能力和认知发展差异的学术研究如“雪崩”般降临，并在70年代末80年代初达到顶峰。

直到下一个目标成熟到足以吸引主流火力——电子游戏。它不过是在走媒介前辈走过的老路，但然而首个具备互动性的多媒体，其经受的审视更为严苛。它虽然激发了对充满潜力的新世界的想象，也在强化特定时期的社会焦虑。这些焦虑映射在了媒体呈现中，而研究这些媒体所选取的新闻事件、引用的学术论文、刊登的专栏立场、常用关键词、跨越时间的态度变化，就是在还原社会对于电子游戏的建构：它看起来并不中立。

Dmitri Willian在《电子游戏避雷针》（2003）一文里，通过三家主流媒体（《时代》、《新闻周刊》和《新闻和世界周刊》）在1970—2000年间对电子游戏的报道，叙述了一个“污名化和半救赎”的故事，传统的保守派焦虑导向了对新技术负面影响的恐惧，“救赎”依赖于媒体对游戏存在这一现实的逐步接受和年纪见长的用户群。

“电子游戏，像在它之前的大多数新媒介技术一样，成为了整个社会希望和恐惧的试金石”。

我们曾回顾过电子游戏的源起——在二战余烬中诞生，于冷战阴霾下成长。1962年麻省理工学生写出的Spacewar!风靡于校园和程序员社群，但这个类别在1971年才通过Com-puter Space进入商业领域。次年雅达利的成立推动着这个新兴产业成型，它在70年代末迎来了第一个黄金期，街机厅遍地开花，游戏终于进入主流视界。

在这一阶段，媒体带着新奇的眼光褒扬其新工具的一面：和静止看电视相比，它可以帮助提高手眼协调能力；它能够作为解压阀，甚至能充当心理医生，帮专业人士缓解压力，通过操纵手柄获得一些控制力；街机厅让孩子们远离混乱的街道和帮派，是一个总体而言积极而安全的场所。如今还有一种主流观点是，第一波游戏热推动了孩子们对主机和个人电脑产生兴趣，他们在日后成为了信息技术开发的主力军。

和其他新媒介一样，游戏一度还被视为超越自然，在某种软件和硬件构成的社会主义中扩散了平等主义和民主价值。譬如《新闻周刊》在1981年一篇名为“电子生物的入侵”的报道里这样描述街机厅：“看看这些聚在一起的人——黑人，白人，波多黎各人，中国人。这大概是波士顿唯一一个没有种族纷争的地方了”，配图则是儿童和成年人站在同一台街机前操作。在这个场景中，街机厅成为了一个无视种族隔阂的文娱沙龙，任何人都能在这里收获乐趣和结交同伴。

评价在80年代初迎来了第一个主要转折。1980年前后，雅达利主机凭借《太空侵

略者》等热门游戏销量大增，家喻户晓；动视作为首批第三方开发商制作出的《陷阱》卖出了 400 万份，大量想复制其成功的第三方因而涌入游戏市场，导致市场饱和。这最终会导向 1983 年的游戏市场大崩溃。然而在崩溃前夕的两年，电子游戏确实成为了人人想分一杯羹的热门产业，它因而招致了重点关注。

《吃豆人》发行的次年（1981），游戏成为主流消遣之一。美国人这年往街机里投入了几十亿个 25 美分，游戏总时长达到了 75000 个小时。同年，罗纳德·里根成为美国总统。作为对前二十年反建制运动、女权运动、嬉皮文化造成的“不良”影响的矫正，里根政府呼吁传统家庭观念的回归。人们对流浪孩童、不负责任的单身母亲和全社会世风日下的担忧，让电子游戏成为了最明显的靶子。同期流行的电视自然也被视为同谋。它们时常并列成为评论员的谴责对象，他们称这些“电子保姆”制造了放弃监管责任的家长和浪费大好人生的孩童。

而街机厅作为各个阶级和种族友好碰撞的场所，见证着 60 年代末民运后一个经历剧变和愈加多元化的社会，成就进步派乌托邦愿景的同时，也让保守派愈发感到不适。到了 1982 年，30% 的美国人支持对街机厅的全面封禁。

两种对于新媒介的传统恐惧——恐惧其替代传统媒介、影响儿童从事有价值的活动；恐惧儿童身心遭负面影响——开始在主流叙事中占据主导。1983 年的大崩溃后，这些担忧随着产业的几近隐形而消失，又在 1985 年以任天堂和世嘉为代表的日系家庭主机进入美国后复燃，并延续至今。几乎所有对游戏的批评都可以落在两种恐惧的范畴内，只是随着开发技术的升级、游戏主题的进化和消费游戏方式的改变而侧重点不同。

玩家们出现了“吃豆人肘”和“游戏手”；孩子们在街机厅浪费钱，他们可能为此偷窃或赌博；他们不再读莎士比亚；在家用机普及后孩子们不再外出游玩，“对于很多家长而言，问题不在于他们的孩子在任天堂上干什么，而是因为沉迷于《真人快打》，孩子们没有干什么——读书，到室外玩耍和交朋友”，[1993 年的《时代》这样写道](#)，虽然同一篇文也在描述复兴后的游戏产业取得了关键性的技术进步和商业前景。电信运营商和娱乐业巨头希望向游戏业取经，试图把被动的影视观看改造成立向的互动媒体。

进入 90 年代，电子消费品的降价、个人电脑的普及、3D 技术越来越纯熟的运用和主机大战，让电子游戏迎来了又一个黄金期。技术升级让画面和互动更加逼真，产业成熟让它的题材变得更加多样化和迎合成年玩家。只是技术细节过多作为信息高速叙事中的一小片而存在，它可能在秘密的领域被重视，比如军队的仿真训练项目，却在应用于台前的娱乐产品时被忽略，它毕竟关于“玩”。而当游戏收获头条，它往往和重大社会事件关联，也往往不是好事。基于其独一无二的互动性和参与感，它很快迎来了另一项重大指控——暴力煽动者、校园枪击案的唆使犯。两起事件成为了催化剂，让 90 年代媒体对游戏的评价几乎都聚焦在了社会威胁论上。

一是格斗游戏《真人快打》的发售（1992），其过于暴力和真实的图像引起的争议，让国会在次年召开针对暴力游戏营销的听证会，直接导向了两年后 ESRB（娱乐软件分级委员会）的成立，游戏世界和主流成年社会的裂隙在事件中足够显眼，因而它被看做对玩家来说文化的定调；二是 1999 年造成 15 人死亡的科伦拜恩高中枪击案，所有媒体报道都指出暴力游戏是悲剧发生的主要原因之一，因为凶手喜欢玩射击游戏《毁灭战士》，像《真人快打》、《毁灭战士》、《杀手本能》这样的电子游戏，令两个年轻人如此沉迷，最后导致了多条生命的凋零，它让我们的孩子在模拟暴力中变成了更主动的参与者。”克林顿评价道，在（至今）没有任何学术研究支持的情况下。

1997 – 1999 年间，美国经历了 5 次大型校园枪击案。每次事件发生后，政客和媒体人都例行谴责流行文化对青少年的影响，煽动的罪名被安给了“在电视、电影、网络、歌曲和电子游戏里美化暴力的媒体文化”。甚至在 2012 年的桑迪虎克校园枪击案后，国家步枪协会还可以列出若干电子游戏作为挡箭牌，[“这是一个暗影产业，在自己人民头上收割暴力”](#)。

一个显著的转变是，和新兴媒介互联网、旧媒介电视电影一起，电子游戏从特定时期里集火最多的避雷针，变成了众多社会威胁之一。在将近 20 年的高速发展后，主流社会总算接受了电子游戏永远将占据娱乐生活一席之地的现实，但他们仍把它和其他具有争议的媒介打包进了“不太好”的文档。温和的说法是，玩家被游戏嵌入了“暴力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的情境，极端的说法则直指游戏本身即危险。对加强审查和家长 / 发行商及时干预的要求撑起了主流叙事。

即便是最具声誉的媒体也陷入了同样的归罪循环。[Brian McKernan 对 1980 – 2010 年间《纽约时报》游戏报道的分析呈现了类似的结论](#)。从被单独拎出批评，到成为挨批的一员，电子游戏不曾得到认可。通过引用偏向自己观点的论文、描绘那些看起来没有个人意志的、遇到发育障碍的玩家，报纸为游戏构筑了这样的身份——它干预了玩家的智商发展、是浅薄的文化表达、是对国家繁荣的最大威胁，甚至危害了美国未来一代。“就我观察而言，任天堂是孩子们没头脑的消遣，这让整个社会进一步迈向无脑自动化，情感和机器交流而不是和人类，只是锻炼他们的手腕和手指，而不是全身与精神”（1989）。而在 90 年代批判游戏导向暴力行为的大潮后，《纽约时报》在 2000 年左右更换了新叙事：游戏，和其他娱乐一起，造成了美国肥胖率的飙升。似乎这是关于游戏唯一重要的事情。

在成熟游戏市场之外，除去上述威胁，游戏成瘾后来居上成为批判重点。

如果说在早期单机时代，上瘾还在威胁列表中靠后，那么网络多人游戏的盛行推动其在列表上一路爬升。不断更新的任务与道具、不时触发的升级快感、无止境的战斗和虚拟世界的紧密社群，让现代玩家愈发难以从其中抽身。

WHO 在 2019 年将“游戏障碍”列入疾病列表，它和成瘾有点类似，但有所区别，它强调病患对游戏失去控制力，以至于其他兴趣和日常活动都必须让位于游戏，即便已经出现负面后果，游戏仍会继续下去。这引起了一些争议，有人认为它更多基于“道德恐慌”，有人说游戏障碍的背后更可能藏着其他心理疾病，将根源归咎于游戏并不公平。

但是有一点几乎可以肯定——较为成熟的市场售卖的大多数作品中，已经形成体系的关卡设计不会刻意寻求玩家的病理性成瘾，成瘾往往被归于个体控制力的缺失，因而它很少成为人们大肆谈论的话题，几乎只作为嘲讽和自嘲出现；但是在欠缺分级体系和基本节操的不成熟市场，摆不上台面的盈利手段成为争相模仿的对象，它建立在故意的体验剥夺上，依托于 pay to win（充钱就能赢）和类似赌博的机制，收割自控能力低下的玩家钱包和心智。在后一种情境下，“成瘾”被精心地设计，游戏设计的原罪是一个真命题。

但当它成为以偏概全的唯一命题时，你能意识到这是懒惰写作造成的结果，选取不会出错的素材，摘录学术论文的只言片语，加深既定的刻板印象，收获最小的争议，激起更便宜的情绪反馈。

## 02

### 丛林深处

[“好的吧，孩子们，你们可以在我草坪上玩。”](#)

罗杰·伊伯特妥协了一点点。这位普利策奖影评人在 2010 年陷入了一场“电子游戏到底算不算艺术”的争端。从未玩过任何电子游戏的他在拆解了 Kelle Santiago（《风之旅人》工作室 thatgamecompany 的创始人）有关此议题的 TED 演讲后，得出了自己的结论：“我直说了吧，没有一个现今的游戏玩家能活着看到游戏变成艺术”，而 Santiago 选择展示的三部游戏（Waco Resurrection, Flower, Braid）“没有一部能让我有兴趣开玩，太可悲了”。这篇文章的标题也十分直白[《电子游戏永远不会成为艺术》](#)。

经历了两个半月 4547 条留言（意外的是，它们大多数都十分理性）的轰炸后，伊伯特更新了博客，“我当初提到游戏就是个傻子。我从未对自己没看过的电影表态，然而我却宣布电子游戏没可能成为艺术。我仍然坚信这点，但我本不应该说出来，有些观点还是只有自己知道的好。”

伊伯特拒绝了所有玩家包括熟人希望他亲自玩一两个游戏的请求，也对索尼寄来的 PS3 无动于衷。学文学和哲学出身、同时是电影制作人和游戏设计师的 Clive Barker 试图弄清他的立场，“我认为艾伯特的想法是，当叙事存在大量的可塑性时，艺术不可能诞生。比如莎士比亚不可能把《罗密欧与朱丽叶》写成游戏，因为那样可能会导向一个快乐结局……那让我们来创造一个玩家能经历所有可能的、充满情感的路线的世界吧。那就是艺术。”

伊伯特回应，“如果你能提供所有可行的道路，那不是让每一条路贬值了吗？艺术带你走向无法回避的结论，而不是一堆乱七八糟的选择。”



《艾迪芬奇的记忆》游戏截图

假定伊伯特对于艺术的定义是唯一正确的理解（他一定会对 Netflix 借鉴电子游戏机制的 Bandersnatch 嗤之以鼻），可惜他没能看到 7 年后的《艾迪芬奇的记忆》——它只提供了唯一的路径，是一个全员死亡的悲剧，具备最有想象力的叙事，以无可辩驳的美丽画面和新奇互动呈现。当然，面对这些形容，伊伯特本人也可能不会动心，因为他不想玩游戏。

主流媒体和文化看门人不想玩游戏，他们仍在以怀疑审慎的目光打量异世界和新物种，即便是在游戏确定自己将稳稳占据文化一角的情况下。如前文所述，它从公众眼中有点意思但也有缺陷的纯粹消遣，到涉及现实悲剧和特定问题的社会威胁，始终污点缠身；而成长中的新产业在关键人物的眼中还不具备跨越门槛的水平，这让它难以与书影音并列，获得一个专区报道和评论的地位，忽冷忽热的关系贯穿了他们和严肃游戏报道包括游戏评论的拉扯史，“我们准许你参与绝地大师的会议，但并不授予你绝地大师的头衔。”

实际上在伊伯特的年代，[首个游戏设计的本科专业](#)已经存在了 11 年，大型游戏的制作和营销预算已经与好莱坞大片持平，全球玩家来到了 10 亿左右，囊括了微软和任天堂等巨头的娱乐软件协会成立了 16 年，在立法机构早已拥有自己的游说集团，他们筹措的游戏展会 E3 举办了 15 届，它将很快从业内行会变成狂欢节。当年的流行游戏《荒野大镖客》、《质量效应 2》、《刺客信条：兄弟会》、《暴雨》、《辐射：新维加斯》、《地狱边缘》已经让人一瞥未来游戏的潜力，它们中的一些进驻了经典科幻殿堂，一些被改编成好莱坞电影，成为出圈的流行文化元素。革命性的《孢子》在 2008 年诞生，它邀请玩家从单细胞生物入手，模拟物种和文明演化，白手起家设计整个星系，并光顾其他玩家的文明。

严肃游戏的概念也早已被提出，它从任天堂 80 年代 Game Boy 上的教育游戏，演化至 2015 年嵌入大型多人游戏 Eve Online 的公民科学计划 [Project Discovery](#)。它利用玩家群体智慧帮助科学家识别人体细胞中的蛋白质，又在最近变成了流式细胞仪模拟器，让玩家划出细胞簇分界线，为解码新冠病毒出力。类似 Project Discovery 的作品激发简·麦格尼尔写作了名为《游戏改变人生》的畅销书，“游戏化”的概念自此无孔不入。

“只有游戏能做到的事情”逐渐凸显，但这并没有改变它“锦上添花”的地位——虽然涉及前沿技术、创新教育方法、医疗康复、文艺批评、概念出口甚至是博物馆展览的一部分，它的重点依然是“玩乐”，是毛病不少的小圈子，这似乎自动虚弱了其严肃性。它依然拿不到通行证。除了专门的游戏爱好站点外，很少有媒体愿意在报道少量新闻之余，专门探索其艺术和文化价值。

若干力图扭转局面的新闻人做出过努力，他们的游戏文字在科技版、娱乐版甚至是书评区横跳，迟迟找不到一个专属落脚点，或者曾经找到但被很快关停，其中一个原因可能是传统媒体的坠崖式衰败。在 Seth Schiesel 离开时报的三年后（2015），把游戏内容外包给自由撰稿人的时报还是砍去了游戏区。他们正从线下转型线上，预算削减后，第一个选择裁去的便是游戏区，因为读者想必不愿看到更有历史的版块消失。

类似的事情也发生在了《滚石》和 Variety。在短暂运作后，《滚石》在 2018 年关闭了游戏垂直版块 Glixel，主编 Brian Crecente 前往 Variety 继续写游戏，[又在一年后遭遇了历史重演](#)。当前，在需要报道游戏时，多数媒体会把它囊括进科技版。

Schiesel 将之形容为“代际近视”——文化版的看门人并不相信游戏能与其他的娱乐奠基石放在一起。成长于 80 年代的玩家如今已具备写作游戏的专业水平，但是决策人仍属于伊伯特的年代。游戏是不可忽视的领域，可也没有重要到与传统媒介并列的程度。在需要迎合读者喜好的关键时刻，它自然是头号牺牲品。所以，即便碰上了 Steam 兴起、独立游戏大爆炸等激动人心的大事件，电子游戏在主流报刊的地位仍然如同浮萍，尤其在后者已经无力自保的情况下。

而报道游戏并不是件容易事。它是电子消费品，又可能是艺术品，也涉及到复杂的商业动机、最前沿的科技和公共事件。一个对自我有要求的媒体会思考，一篇游戏报道在满足大众读者好奇心和对好文章追求的同时，如何对玩家有用？如果一味迎合玩家，公众又会对高门槛和专业术语望而却步。



Kill Screen 杂志封面

试图解决这个问题的 [Kill Screen](#)（2009 – 2016）失败了，作为一本以游戏为主题的文学杂志，它被《时代》嘲讽“看起来太智性太优美，以至于它也许真能说服怀疑者游戏的确值得严肃对待”。另外的批评更实际一点：玩家嫌弃它不够聚焦游戏，高端读者嫌弃它过于聚焦游戏。两边不可能被同时讨好。当它 2020 年重新上线时，已经变成了一个颇具格调的行业网站，其过于业内的标题大概率不会吸引任何路人读者。

可是关闭了若干版块的主流媒体终究得将目光重新投向它。它已成为印钞和造梦的

庞然巨物，传统行业和网红名人正在挖掘它的跨界价值。当 ESPN 开始报道电竞，当好莱坞将之视为剧本库，当 Ninja 直播《堡垒之夜》成为了 2018 年时代广场跨年夜的主题，当 Youtube 头号游戏主播 PewDiePie 在 Z 世代中的知名度在 2019 年就超过了勒布朗·詹姆斯，当奢侈品牌连同潮牌开始在《动物之森》里做营销，当民主党红人 AOC 在大选前夕直播玩《我们之中》赚取好感，当《赛博朋克 2077》侵入所有人的社媒时间线，当所有的大型游戏公司都在力图把全世界每一个人转化成玩家，无论是在移动端，还是在云端；[27 亿人](#)（超过全球人口的三分之一）在玩游戏——那个曾经睡在老妈地下室的亚文化群体如今正主导着一些公共事件的走向，对假想中庸俗娱乐产品再不屑的人都无法忽视游戏信息的轰炸。

然而丛林仍然是丛林，它仍然是异地。当《华盛顿邮报》在 2019 年开设游戏专区 [Launcher](#) 时，他们仍认为自己有必要解释“我们这家严肃媒体为什么要报道电子游戏”的问题。“我们相信，这么做可以在对现代游戏一无所知的读者，以及每天沉浸于此的那些玩家之间建立桥梁。其他主流网站只是涉及了游戏话题，我们为此而生。”而该版块区别于普通版面的特别装帧，仍在有意无意地传达出“他者”的意味。

缺乏信心和安全感的严肃游戏写作者不在少数，这可能是延续半个世纪的煤气灯效应。即便电子游戏正在逐渐脱离恐惧打底的保守叙事，我们中的很多人还是忍不住强调丛林与文明社会界限的消失，并为文明对它的接纳奔走呼喊。这种疑似虐粉的心态大约有点讨厌，不由令人期待这种心态完全消失的那一刻。



顾天鹂

不要恐慌，好些人我也不认识。莉雅说我是恶作剧型写手。谢谢莉雅，我很喜欢。

存档点

看起来像在聊游戏的地方。也许这里的文字能解答你“我们为什么要关注游戏”的疑问。



图片来自 Clay Banks on Unsplash

## 专栏

# 活的中国园林

唐克扬 | 展览十书

除了「真的假」，我们还要「弄假成真」

为什么我的第一个展览的题目叫做“活的中国园林——从幻境到现实”？我本人来自江南，但是我并不就当然清楚“中国园林”应该如何展示——历史归历史，现实是现实。在那里，这种特殊的营造环境已经成为我们生活的一部分，业已改造完成，毋需特意展示。

我也是通过这个题目，才理解了美术馆“展示”本身的意义。起笔就难，入行不易，我模糊地知道，我要展示的对象竟然是空间，是自然，是生活方式，不是“十七世纪法国宫廷绘画”，或者，“一苇山人藏唐人墓志”。否则，我就会焦虑于一些具体的选择而非整个架构的全体。在后来，为了这个展览去德国出差的飞机上，几个孔武有力，拎着各种灯具样品的商人和我攀起了同行——我意识到，他们一定是把“艺术策展”当成了他们常做的“国际展会”。是啊，假如我只是充当了经纪人的角色，只是把一些貌似相关却来源不明的物品——不管它们在文化人的心目中有多重要——放在同一个异国的空间里招徕主顾，那么，我们干的事情还真没什么区别呢。

Curator 这个英语单词很长时间并不为国内艺术界熟悉。据说，是台湾的陆蓉之女士首次将它翻译成“策展人”——其实是“艺术展览策划人”的简称。在市面上如今确实有着大大小小的“策划人”，从王老吉和加多宝品牌的各自定位，到一个城市的首脑都会关注的招商引资，这些“策划人”“主持人”把事情做成做大的能力，并不逊于我们这样由学院里的理论课撞进美术馆的“策划人”，因此，去德国营销灯具的那几位朋友并不是故自多情。

我不清楚“策展人”面对的挑战。但是在艺术史的世界里驻足过，又在设计学院之中度过了五年，展览我是并不陌生的。只是大约在 2005 年，还算年轻的我尚未意识到，“活的中国园林”的命名中潜藏着一个可能摧毁整个计划的 bug，在异国生活了十年，我实在太盼望“活着”的，作为完整生命呈现给外国人的中国文化了——“活的中国园林”断然不是印刷在《中国园林史》封面上那个“过去时”的园林了，但我没有想过，它有可能也不适合纽约的美术馆。

时任中国美术馆馆长范迪安拯救了我这个一厢情愿的创意。2007 年秋天，适逢德累斯顿国家收藏馆（SKD）的馆长马丁·罗特（Martin Roth, 1955–2017）先生访问中国美术馆，作为围绕着北京奥运会的中德友好文化交流，德方将送出两个展览来北京，而中国美术馆以两个展览作出回应，展览场地应在柏林和德累斯顿的十数个场馆中选择。一切终于敲定了，我要去德国德累斯顿，在以格哈特·里希特（Gerhard

Richter），琥珀珍宝和拉斐尔的《西斯廷圣母》闻名的德国国家收藏馆，做一个挺独特的当代艺术展览，这个展览的名字并未一锤定音，但是我知道，那就是《活的中国园林》。

我不敢低估“跨文化交流”的难度。虽然在美国已经度过了整整十年，只有在古老的欧洲我才真正意识到文明的异质。在下榻的旅馆一觉醒来，打开窗帘，我看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所在，与中国固然绝缘，和“现代”也甚为隔膜。汽车隆隆地碾过弹石路面，发出很大的响声，城市按照自己的逻辑，就像百年前那般悠悠运行着。我不通德语，原属东德的此地，甚至也不爱说英语。无论是在时间上或是空间上，由德国同行帮助找到的展览场地，都是同样遥远的。

——但意外的是，它却是属于“他们”的“我们”，是一奇怪的旧友新识。

第一次看到它，是在一个寒冷的冬日下午，离开德累斯顿大约半个小时车程，在易北河畔，一座著名的历史建筑皮尔内茨宫出现在我们的视野中，这座建筑也是德累斯顿国家收藏馆的一部分，和它联系在一起的是强人奥古斯都二世（Augustus II, 或 Augustus Frederick, Augustus the Strong, 1670–1733）的名字。<sup>[1]</sup> 在登上波兰王位前，奥古斯都是神圣罗马帝国的萨克森选帝侯（称腓特烈·奥古斯都一世，1694 年至 1733 年在位），他不遗余力地将德累斯顿变成了“易北河上的佛罗伦萨”，其名言是“君王通过他的建筑而不朽”。

原本，无论是德国还是德累斯顿，对我和“中国园林”都是一个疑问。但是，我却在这里发现了意外的惊喜。皮尔内茨宫及其园林，最有趣的地方在于它自身就是十八世纪欧洲“中国风”（Chinoiserie）的一个著名实例，它是“真的假中国园林”。除了它收藏的大量中国瓷器，宫殿建筑和园林景观的一部分号称是“中国式”的——事实上只是巴洛克建筑加上了欧洲建筑师想象中的中国式屋顶——在檐下、室内、天花……都绘满似是而非的“中国图像”，渔夫，宝塔，亭台……在冠以如此“中国”之称的西洋景中进行展示，明明是把“活的中国园林”带回了欧洲，而非“带去”。

包括我们展出的场地“山宫”在内的三幢建筑都是萨克森州的文物保护单位，逃过了 1944 年盟军那场毁灭性的轰炸，也尚未被蜂拥而至的游人过度破坏，大部分的地板依旧不能刮擦，天顶无法像普通画廊那样悬挂，旧有的陈设（壁画、壁炉、吊灯、门窗）保持着原状；据说，现在充作展厅的宫殿原本其实是幢用于日常起居的建筑，在用作仓库的某一个大厅里，我看到到处堆放着昔日猎取的鹿头，墙壁挂满出猎的华丽械具，使人有某种对于西洋式皇家奢华的遐想。

兴奋劲儿过去之后，我才发现了一个巨大的问题，那也就是我事先没有预计到的中—西，古—今的双重错位，一种展品和展场间的罅隙。虽然眼前“中国式”的园林夏宫既有园林，也有生活，却不十分适合常规的现代展出——至少，对不上我们在熟见的画廊式展出里习惯的那种调调。因为即使严肃的当代中国“园林艺术家”也已经习惯了“四白落地”的展厅，在其中只有他们的作品是当仁不让的主角。按照某些只看重卓然自立的“作品”的艺术家的愿望，即使一只瓶子也不应该和其它瓶子一样放在博古架上，如果联系到自然的语境，如同华莱士·斯蒂文斯的《瓶子的轶事》（Anecdote of the Jar）或者约翰·济慈的《希腊古瓮颂》（Ode on a Grecian Urn）的诗歌中歌咏的对象一样，艺术品应该丢落在时间的大荒之中才好——在其中“作者”依然是极为强势的。

不像卢浮宫那样的巴洛克建筑，有着轩敞高大的空间可以用于公共展示，“山宫”的大部分房间都比较窄小，除去中央大厅和宴会厅，相当部分展厅不过二三十平方米大小，这就限制了可以展出的展品数目，展品尺寸；此外，建筑房厢式的零散布局，大大削弱了展示空间的整体感，对于门廊窗户等参观流线的节点，德方有着公共安全、防火规范等一系列的限制条件，使得通常展览场地中可轻易做到的一些安排变得十分困难。

经过对场地面积的估算，室内和室外展出结合的方案已不可避免。

更意外的一点是我原先不曾多想的。那就是“园林”似乎归于不言而喻的古典，“展示”如今却是不可避免的当代。它们的关系到底是什么？我所做的是一个当代艺术的展览，如今我却要把它送入一个博物馆——德国人信誓旦旦地告诉我，既然他们既有里希特也有奥古斯都的珍宝，两者不妨都是一回事，而且，西方人的博物馆（museum）大多也就是美术馆（fine art museum）。

更深刻的话题，即使对德国博物馆—美术馆的同行也是成立的。假如不是当代艺术，不是讨好观众理解能力的艺术，艺术展览中不讨喜的历史——乃至异文明的历史——意义并不是透明的，它们和现实之间的隔膜，就像萨克森的森林到大都市的距离。对于昔日习惯关起门来唱戏的人而言，这好像是个多余的问题，然而，作为一个文化交流的“导演”，我在这僻静的郊外想到的第一个问题，不是如何演戏，而是会有谁来看戏？他们又想要看什么？

显然，关于如何去展示文化的历史，我们需要的不是大多省市新博物馆里的沙盘与蜡像。一个有关曾经存在的生活方式的展览，首先是启发人们如何感受到时间的大海，甚至潜泳其中，而不是把它浓缩成一滴鱼油。

除了“真的假”，也就是貌似原真，实则走形的山寨，我们还要“弄假成真”，在当代的异国语境里变化出“假的真”。

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线索都依稀是在夏宫内的壁画上——从 1243 年英诺森四世派西班牙方济各会会长柏郎嘉宾 (Giovanni da Pian del Carpino) 到蒙古帝国的上都传教，西方人似乎就已分不清农耕的中国人和游牧的“鞑靼人”的区别，英国诗人柯勒律治梦中的“中国园林”是充满了冰窟和洞穴的香格里拉，选帝侯奥古斯都看到的或许稍稍靠谱些，起码有了真人，但装饰他宫殿的也不过是些有着欧洲人面相的“日本人”——后来，我在德累斯顿大街小巷寻找中国餐馆，餐馆拿来垫桌的月份牌图画上，我还经常看见这些“日本人”的身影——习惯了这样的“中国”和“中国人”的老番们，要求他们理解异国深院里的园林意趣，我觉得实在是太勉为其难了。

把德国博物馆同行和“园林艺术家”拉到一起来的过程，更不是想象中的那般顺利。这些“园林艺术”有艺术有设计，有古雅有新潮；既有叙事论事地描绘中国园林的水墨画，也有在“园林”上涂抹血腥色彩的当代实验艺术；有抽象如刘丹那样的画家在做装置，也有实际建造“当代园林”的王澍，在展出他的建筑模型……面对如此多样而“创造性”地阐释中国园林理念的当代艺术品，德国同行会不乏疑惑地发问，这当然很有意思，可是，这和大家熟知的“中国园林”有什么关系呢？

是啊，什么才是“中国园林”？总是想要努力突破一点什么，我们的很多想法是假的“真中国园林”，也就是秉承了中国园林精神，却不符合它古典定义的艺术作品。这些艺术家们想要寻找的，和“真的”假中国园林，是已不再是当代生活一部分的中国园林，两者不能不找到一种平衡？也许，这种平衡本来就存在于中国园林的历史之中，比如：斜体：……华南和华北的平衡，“高等文化” (high culture) 和民间传统的平衡，主观观念和客观现实的平衡，哲学抽象和技巧手法的平衡，等等。这些平衡之中自然地浮现了从地理概念、历史叙事、图绘表现、设计原则到社会生活、工艺传统、个人历史、意识形态等理解中国园林的不同角度……[2]

以上是我的“八解中国园林”，主展览外的一个平行展想要介绍的，藉此，德国的观众将有机会了解到“事实如此”的中国园林，也可以更好地理解中国艺术家面向未来的姿态。由于篇幅和深度所限，背景介绍里即使是相对少争议的“事实”也不可能真正的园林史教科书，在非常有限的时间内编订的“八解中国园林”，只能力争选取那些最富于代表性的和最能引起欧洲观众兴趣的事实，这些事实，最好是已经发生的，而不是自作聪明的事后阐释。例如，既然是在德国展览，我们就要多举留学德国的早期中国建筑师的例证，还要时不时引用歌德和荷尔德林的名句。

更糟的，也是更致命的打击是战线背后的突袭。无论我多么鼓动唇舌，某位著名建筑师总是一本正经地跟我说：克扬，你这展览我没法做啊，我理解的“中国园林”其实不需要展示的，如果展示了，那还叫中国园林吗？我好像是禅宗故事里被老和尚打了一棍的小和尚，被这高妙的启示打击得半晌说不出话来。是的，乍想起来，寻常人心目中中国园林的乐趣，确实同如禅宗公案里的“自明”[3]——没错，历史上的“中国园林”并不是一座建筑，而是一种“文脉”，它展示的不是若干件物体，三两种造型，而是一种琐碎而内向的生活方式。或者，转回开始的那个老话题，它是一台随缘而至的堂会，只有宾客到齐方能开演，至于演什么，很可能是各花入各眼，戏码甚至还有待与会者现场决定，和外人觊觎的眼光无关。

构造一个现实的园林空间讨论现实的园林问题，如此，就好像只剩下唯一一种选择了？回到苏州去，品味和苏州有关的东西，像日常生活中那样对待日常生活。我们不乏有着这样坚持的文化人和艺术家，有一部分的古代生活，比如饮茶、饮酒、音乐、戏剧，似乎还可以原汁原味地在园林之中恢复，在园林中演出的昆曲比如《牡丹亭》，都还穿着穿着中国传统的戏装——其实在这方面究竟有多“传统”，依然要看我们选择回到什么样的戏剧之中。作为妥协，贝聿铭的苏州博物馆中很难展出某些“当代气味”浓厚的当代艺术。

可是“活的中国园林”注定是在萨克森的森林中。“中国园林”的主题意味着这将是一个注重上下文 (contextual) 的展览，只是这更是一个异国的“中国园林”的上下文，它在中西之间，介于古今，腹背受敌。室内和室外，“看”与“被看”，或是“看见”与“看不见”，摇摆的二元命题里呼之欲出的，不是必居其一的结论，而是一种调和矛盾的可能——就是在餐馆用餐的时候，双方也没有忘记讨论这个听起来不可能的任务：如此一个饱满“中国”特色的展览，如何和现有的同样棱角鲜明的德国场地和不明就里的观众发生关系？这就如同考究剧院里的实际尴尬，在没有太多引座员的情形下，黑暗中迟来的看客们怎样才能各就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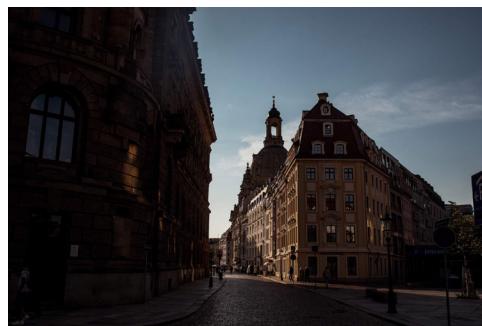
我还记得那个靠近中心市场的小餐馆：面对着马丁·罗特，德累斯顿国家收藏馆的馆长——后来，他又成了维多利亚·阿尔伯特艺术馆的馆长，并在卸任后不久突然去世——我在餐巾纸上画了一张整个场地的草图，在脑海中测试想象中的游览流线：巴洛克式样园林的麻烦就是它的一丝不苟，在上帝之眼或是阳台上君主的望中井然有序的布局，一个人从地平线上看去却是多少有些繁乱的；平行于建筑长轴的易北河，以及贯穿“山宫”前后的园林的长长的漫步道，一字伸开，几无曲径通幽的乐趣——无论如何，像克里斯托 (Christo and Jeanne-Claude) 那样大手笔改变场地的物理面貌是不可能的，我们所能做的，只是如何能调动观众的视角——还有情绪——与想象中的“中国园林”相契无间。

这样的“活的中国园林”，真地成了一幕由幻境融入现实又从现实生发出幻想的戏剧。如果抽离那些具象的符号：湖石，假山，宝塔，盆景……中国园林还可以用什么样的方法来表达呢？设想我们有两出戏要演，面积有限的“山宫”室内展厅代表静态“园林”的横轴，在其中观众可以用鉴赏家的眼光，以较为传统的画廊方式探究各种按主

题铺开的艺术品；那么那条由易北河岸开始，跨越数个不同风格的园林的室外“画廊”，则构成了“活的园林”的纵轴，它比室内的展线长得多，是更为散漫无边的发现之旅，艺术品在无拘无束的自然空间内得到展示，并成为空间自身的一部分。

告别地处僻野的皮尔内茨宫，回到车马隆隆的德累斯顿市中心，完全是另一个世界。说句实话，天天奔波在世界各地的美术馆，寻找一个更够实现他们想法的美术馆空间的策展人，对于他们来说每个城市都只是一个暂时的下榻处罢了，尤其是从东方城市来的人们，对眼前也像初次跳下汽船拍摄的西方殖民者那样懵懂。难道德累斯顿就比米兰、布鲁塞尔、维也纳……更特别吗？可是当我躺在旅馆床上，阅读这座貌似古老城市的历史时，我忽然想起来一个有意思的事情，这，不就是从前读过的库尔特·冯内古特 (Kurt Vonnegut, 1922—2007) 的《第五号屠宰场》的故事地点吗？作家本人恰好在我到访德累斯顿的那一年去世了。

我情不自禁地冲出门去，再次打量先前忽视的建筑立面上的斑驳，有的沧桑，有的崭新。原来，两德统一后，怀着复杂感情的德累斯顿人，刚刚原样修复了他们引以为豪的，二战中被大轰炸摧毁的巴洛克城市，现在市中心的肃穆街道完全是十九世纪的模样，丝毫看不出六十年前的那场浩劫——怀有这种心结的萨克森市民，反而刻意把他们业已消失而又复建的历史，凝结在一个永恒的瞬间里。马背上奥古斯都的高大戎装铜像身后，是著名的建筑师森伯 (Gottfried Semper, 1803–1879) 设计命名的歌剧院，从森严的古典主义立面上看不出丝毫建筑内部的动静。那里面该是另一出盛大的演出——其实，这一切就像皮尔内茨宫的中国花园一样，也是“真的假”混和着“假的真”。



德累斯顿市。图片来自 Tobias on Unsplash

场地状况的改变，吸引我思考的不只是展览设计，还有展览策划——最终，是有关“中国园林”自身的一些问题。

园林内含的某种不确定性是展览的第一个话题，仍是“看与被看”。“幻觉”是古典中国艺术的一个恒常主题——展览中，实际起了另一个更好听，也符合中国文化情调的名字：“化境”。尽管中国画论上偶然也渲染说“点墨成蝇”“见画巫山宛相似”，大多数时候物象的“真”实在只是一种“戏弄”，貌似巧合的是，对于当代的博物馆而言，这种不确定实在是掀开文化帷幕的一只无形之手，让你很难在这个领域之中有某种“结论”。“活的”中国园林展览中的当代艺术家作品，不管是洪浩的“雅集”，还是姚璐的“山水”，这主题更像是一种当代文化里常设的游戏心理：大人们常说，说得多好，就像真的一样呢，瞧你，又当真了……

出于这种园林文化中脆弱的真实感，“活的中国园林”挑战着我们看待寻常展览的方式，既是“原则”，也是具体的“物”，乃至“空间”。室内展出“艺术品”的历史大概从罗马人的时代就已经开始，但是列在恢弘柱廊间的画像瓶，或是使人顶礼膜拜的神祇，和它们的环境本是莫分轩轾的；后来，“艺术”逐渐成了一种生意，展出才有了浓重的人工意味，“博物馆”变作了菜市场，老丹尼尔·迈腾斯 (Daniel Mytens, 约 1590–1647) 的绘画中时常出现这样的画廊，其中各种作品挂满了高大的墙壁，几乎没有留下一丝呼吸的空间。人们对于“作品”的重视慢慢超过了它出现的情境。对盎格鲁－撒克逊气息愈趋浓厚的当代中国艺术而言，阴差阳错重新成了展出题目的“中国园林”，又放置于半真半假的德累斯顿的“中国园林”里面，是一个有趣的多重悖论：又要低调，又要炫耀——在英文中，人们常把一个艺术展览叫做一场“秀” (show)。“中国园林”既是展出的主题也是展出的背景，既是展出的手法也是展出的理论。

展览设计最终解决问题的手法，与喜好突出自身的建筑师没有太大关系，它从叙事论事的装修师傅的眼光开始，甚至比最谦卑的装修师傅还要实际——如何处理那些材质纤弱的水墨画的装裱，让它不再是一张模糊的照片，而是变成一个“窗口”？怎样制作尺寸合宜风格搭配的展台，这样，细小的中国瓷器才不至于被奥古斯都金碧辉煌的室内压倒？如何才能统合种类繁多的艺术作品，好让喜好品类之盛的当代文化不至于在古代园林里喧宾夺主？

“山宫”的展出区域粗略地分成了三个区域：有着许多窗户和廊道的东翼改造成一个适合二维艺术品展出的区域（展览的“化境”板块），通过组合漏窗纹样的半透明帷幕和隔断，摆布图像和投影，这一部分体现了亦幻亦真的视觉效果，像是一块开始融化的瑞士奶酪；中央大厅比较整块，适于建筑装置和空间营造的展示（展览的“现实”板块），其中既可以窥见构造细节，也有整体的空间感受；西翼的数个重点文物

保护房间（Monument Room），它们的空间尺度和照明条件则有效地突出了观者和“物”之间的亲密关系（展览的“尤物”板块）。这三个区域加上室外的“戏剧”板块就构成了展览的全部内容。

不要策展人过度操心，聪明的艺术家已懂得为自己的展品创造出独立的园林“上下文”。或者，他的作品本身就可以是一座“园林”。吕胜中的“山水书房”，一间不满四十平米的斗室被布置成既可以“读”也可以“看”和“游”的空间，近六千本真实的图书，五花八门，特别装裱之后密匝地排列在八个大书架上，书封本身是画的一部分，露出来的数千个书脊，与墙面本身的画面一起，组成一幅五代董源的山水画《夏景山口待渡图》。德国观众即使不知这幅画的来历，也可以欣赏画中充溢的运动、气脉和诗意——最紧要的部分：山水画与书架的结合也是“活”的，使得“山水”带有了一丝游戏的意味。观众可以在书房中央的草垫上坐下来，随意抽出一本书来读，当他再把这本书放回去的时候，画面就会因为他的参与而改变。随着展览日久，“山水”逐渐消溶，直至消失。

展览最成功的部分：是它内含的问题吸引了一些艺术家，为了这个展览量身定制出更切题的作品。徐冰是一位曾经获得过“麦克阿瑟天才奖”的跨门类的中国艺术家。他的装置“人生到处知何似”，扩大到了园林本身——它不是一件展品，而是一条路，由 76 块采自北京房山的石头组成，每块石头上都镌刻着徐冰专利的“字体”。对外国人而言它们看上去像中文，其实却是英文单词用中国文字的逻辑重新组装的“英文书法”。读懂了，这条“石径”就是一首关于“路”的诗歌，译自北宋诗人苏轼（1037–1101）的《和子由渑池怀旧》：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  
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那复计东西。  
老僧已死成新塔，坏壁无由见旧题。  
昔日崎岖还记否，路长人困蹇驴嘶。

这些石头隐没在皮尔内茨宫外“中国花园”的树林中，组成一条弯弯曲曲的小径，当人们一路走来，念完最后一句诗时，他们也被引入到绿荫间，引入一个晦明变幻的去处。由作品本身蕴涵的错解、意义的发现直到阐释的不知所终，正是诗意图“人生到处知何似”的所在，也是展览主题的要旨——室外展场和室内或许有本质的不同，后者无法完全避免展品和展出环境分离，两者也许产生强烈的对立关系，或者只好生造出一个眼前的幻境；室外，任何“展品”却不能不屈从于它置身的这个真实世界——也许，“屈从”这个词不是十分妥当，因为“活的中国园林”同样意味着，人们一旦“越过藩篱”，走出博物馆宫殿阴森的室内，他就会和沃波尔（Horace Walpole, 1717–1797）一样，“看到整个自然都是一座园林”。

飞鸿和雪泥的譬喻是园林之中常见的话题，园林虽然是基于物质文化的艺术，但它总联系着一种脆弱，微妙，随时湮灭的物质性——园林的一切都有关于“变化”，和寻常“历史建筑”不同，“历史园林”或许是不存在的。但是对于“坏壁无由见旧题”的理解也不总是苏轼诗中那样悲观，也许“中国园林”的生命，有一部分也就是由朽坏之中产生，靠不那么坚固的媒介而传递，肉身无存，但是活着的“园林的历史”更加长久。

2008 年的 6 月，我终于可以回答前面提到那位建筑师的问题了，在别处的园林中体会“中国”，就像美国学生们时常组织的寻宝游戏（Scavenger），宝物的意义是否张扬确凿并不重要，有趣的是若隐若现的线索，以及发现这种意义的过程——“活的中国园林”，主要是促成不同的人们之间对这个话题的交流。自然，这一切能够发生还得有个必要的前提。那就是室外展场的所在地毕竟也是个园林，此“园林”与彼“园林”的互通之处，超过了当代中国与历史中的萨克森不相似的地方，皮尔内茨宫及其属地也是有垣墙的，守门人的存在，多少吊起了园外游人的胃口，“内”和“外”区分了最基本的戏剧情境，生与死的城市与兀自生长的万物两相映照。正是在遥远的易北河畔这些“中国”的存在，才能引起我们对于更深层次“中国”的反省；有幸入了墙内，想要编戏，导戏，乃至看戏的人们，不大容易想到其实他们自己也是历史舞台的演员，他们自居的“外在”角色，导致了此刻更彻底的“内在”。

话说回来，在“外人”面前，表演的兴味也更浓郁，甚至进入了一种自发的状态。

---

七、八、九月的展览时间，正是络绎不绝的游客造访夏宫的时候。做完了繁縟的布展工作，忍不住在我的“作品”里四处溜达，看看有没有什么要收拾的，蓦然抬首，就见三两游人，已经开始好奇地打量散布在林间的“中国园林”了，他们一定在想，这些是什么玩意儿？它们为什么会在这里？

我知道欧洲的报纸将会注目这古老园林中的节目。我不知道的，是与此同时还有一场更大规模的夏季狂欢节就在周围发生。

皮尔内茨夏天的天色依然像是黑得很早，博物馆也早早关门大吉，园中只剩下若有若无的光亮静悄悄闪烁，艺术品的灯烛“自明”，并没有想象中的绮红翠绿和彻夜歌舞；可巧的，是开幕式赶上了德累斯顿最大的年度狂欢节——白天从柏林，从捷克，乃至从巴黎、布鲁塞尔来的数百艺术达人，哗啦啦走了个精光，到了晚上，是从乡间来的本地农夫淹没了森林，他们看见了我，一个此地罕见的东方人，就像三百年

前的奥古斯都见了“中国”。

他们吓了一大跳，起先一怔，随之又开怀大笑起来。

“今年的狂欢节……不错，连中国人也来参加了，不过这些东方玩意儿也是狂欢节的一部分吗？”

[1] 在法国大革命期间，数位君主正是在此地联合发表了《皮尔内茨宣言》表达他们对于路易十六的支持，使得此地从此闻名于欧洲。

[2] 《活的中国园林》的回溯参见《风景园林》“活的中国园林”专辑。唐克扬等，“活的中国园林”，《风景园林》，2009 年 6 期，18–75 页。专辑全面回溯了“活的中国园林”展览的来龙去脉，收录了中国园林史研究的相应资料，包括“八解中国园林”，“展览研究笔记”，“参考书目”以及杰出园林写作的名录。在这个专辑中试图从一个多棱镜中去考察中国园林的历史，包括：“作为地理概念的中国园林”，“作为历史叙事的园林”，“作为图绘表现的中国园林”，“作为设计手法的中国园林”，“作为社会生活的中国园林”，“作为工艺传统的中国园林”，“作为个人历史的中国园林”，“作为意识形态的中国园林”。



唐克扬

佛大学设计学博士，曾修习工程，文学与艺术史。有研究和创作作品如《从废园到燕园》《长安的烟火》等多种著作刊行。

展览十书

独立策展人、建筑师唐克扬会晤及他亲身经历的各种空间：无论是作为策展人、设计师、编辑还是参展艺术家。空间不是作秀，是一种日常生活。



题图为明代画家唐寅的《陶谷赠词图》

## 专栏

# 青楼小曲和家国情怀

王永智 | 王伯伯脑保健操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  
有粉词艳曲的地方就有青楼夜总会

英雄配宝剑，大英雄配大保健，一个说的是纵横江湖、刀光剑影，一个讲的是声色犬马、温柔之乡。不论是在现实生活中还是在武侠小说里，能让英雄好汉服软的，除了皇帝就是美人了，一个叫千秋万代、江山一统，一个是儿女情长、英雄气短。这是生活的两面性，也是人的两面性，一面是唱一曲忠诚的赞歌，一面是唱一个骚情的小调儿，一面是在庙堂之上，一面是在夜总会里。生活中有很多这样的两面人，且十八大后仍不收敛，比如说一个礼拜要至少游泳三次的赖小民，意识到了锻炼身体的重要性，却没意识到身体的归属属性，他的身体没有为人民服务，而是荒废在夜总会里。据他最喜欢点的年方 23 北大毕业的丽丽说，赖董事长最喜欢唱的是《铁窗泪》，真是念念不忘必有回响，初听不识曲中意，再听已是狱中人，地狱的狱，一路走好。

阿城老师说，“我亦是偶有颓丧，就到热闹处去张望女子”，前阵子颓丧的我跟同样颓丧的卢中强老师相约鼎红 KTV 张望女子，卢老师一首《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技惊四座，女子们纷纷表示要给卢老师小费，从艺三十多年，这是卢老师在音乐表演上收入最高的一次，不禁老泪纵横，我让一个女子为他献唱一首《舞女泪》，女子却职业代入感很强，认为这首歌对自己伤害性不大但侮辱性极强，我略感不得体不禁陷入沉思，卢老师却给女子们上起了音乐课，“莫扎特说过，生活的苦难压不垮我，我心中的欢乐不是我自己的，我把欢乐注入音乐，为的是让全世界感到欢乐。”一个女子提出了质疑，“全世界都感到欢乐，那就是都不欢乐了，胡总编锡进前几天刚说过，有的国家给每个人发钱，那属于哄大家，都发钱就基本等于都不发钱。”谨遵胡总教诲，我们走的时候，并不是每个女子都给了小费。

其实那位拒唱《舞女泪》的女子不必那么敏感，一是不符合职业要求，二是没有了解这首歌的行业地位，它的地位相当于早年间的《知心客》。《知心客》这类小曲早年在扬州的茶馆和青楼的流行程度，超过今天的流行歌曲《爱情买卖》，并且风靡整个十里洋场烟花地。文艺工作者贺绿汀为了给电影《马路天使》配曲，经常深入夜总会一线搜集音乐素材，功夫不负有心人，在一次喝花酒的时候，偶然被他听到了《知心客》，这才有了周璇借以红遍天下的歌曲《天涯歌女》。

《知心客》所表达的内容是风尘女子渴望遇到知心恩客，把她从青楼里解救出来，给她一个从良的机会，这类题材在元明戏剧中有很多，《警世通言》中的杜十娘，《玉壶春》中的李素兰，《青衫泪》中的裴兴奴，《云窗梦》中的郑月莲……都是渴望

爱情和救赎的女子。虽然现在是文明社会，不存在逼良为娼和罚入乐籍一说，但通过歌曲表达一下行业艰辛、诉说一下心路历程，还是很有效的打动客人的方式，“一步踏错终身错，下海伴舞为了生活，舞女也是人，心中的痛苦向谁说”，这就是未成曲调先有情，等唱到“为了生活的逼迫，颗颗泪水往肚吞落，难道这是命，注定一生在那风尘过”基本就能让客人达到“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的效果了，这时候再起高潮部分“伴舞摇呀摇搂搂又抱抱，人格早已酒中泡”，我相信客人一定会相信你是“可怜一片无瑕玉，误落风尘花柳中。”含泪将你抱紧：对不起，我来晚了。给恩客唱个小曲儿，总比干巴巴地说“奴是好人家儿女，误落风尘……，若要我倚门献笑，送旧迎新，宁甘一死，决不情愿。”或是发个短信“天凉了，王哥多穿点，今晚包厢还有，需要找我”要来得有氛围有意境得多。青楼和夜总会是娱乐大众的地方，但这并不等于是卖笑，卖笑是偷懒的表现同时也矮化了这个行业，身体取悦客户永远是最后一步也是最不重要的一步，重要的是前面的琴棋书画，类似于相声行业的说学逗唱四门功课。大家都是靠嘴吃饭的，即便是德云社这样的顶级娱乐团体，在说相声的过程中也要穿插着唱：京剧、评剧、太平歌词、十不闲莲花落、小曲小调……最受人民群众欢迎的还是那些小曲小调，郭德纲早年唱过的《青楼悲秋》、《照花台》、《探清水河》都是源于汉族的民间小调，这些小曲小调大部分流传于茶馆、青楼等场所，曲子稳定歌词不固定，这也便于面向不同客户时，用不同的词表达不同的意。

青楼和夜总会都是讲究氛围的场所，这氛围不一定是开怀大笑，但一定是适合男欢女爱的，你可以哀怨愁愁地唱着“一等也不来，二等也不来，莫不是才郎在外贪恋女裙钗”，也可以妩媚妖娆地唱陈村路的黄昏从来没见过晚霞，她撩弄着头发站在大树下，遮住屁股的裙子遮不住流水的年华，还可以楚楚可怜地唱“有谁能够了解，做舞女的悲哀，暗暗流着眼泪，也要对人笑嘻嘻”，但就是不能像《夕阳红》一样温馨又从容地唱《烛光里的妈妈》。这是职业道德。

与其说人民群众需要青楼夜总会，不如说人民群众需要的是那里自由洒脱的氛围，只不过这种需求具体体现在了对淫词艳曲的欣赏上。第一次看到“淫词艳曲”这个词是在《红楼梦》第二十三回，回目是“西厢记妙词通戏语 牡丹亭艳曲警芳心”，说的是贾宝玉在沁芳闸桥边的桃花树下跟林黛玉偷偷看少儿不宜的《会真记》。等黛玉看完，宝玉一脸坏笑地问道：“妹妹，你说好不好？”林黛玉笑着说：“果然有趣。”宝玉接着说“我就是个‘多愁多病身’，你就是那‘倾国倾城貌’。”林黛玉听了又羞又恼，“你这该死的胡说！好好的把这淫词艳曲弄了来，还学了这些混话来欺负我，我告诉舅舅舅母去。”虽说两个小孩不欢而散，但这也算是情窦初开吧，开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有粉词艳曲的地方就有青楼夜总会，它不需要具体的建筑空间，它是一种精神依托，有人歌唱它就存在。即便是在一望无际的黄土高坡上，土地上的一切都是死气沉沉的，大自然都放弃了希望，然而人并没有，他们生机勃发，因为他们还有艺术，“圪梁梁光光任你走，一夜里三次你吃不够。村东的河水哗哗地响，妹妹我快活的直喊娘。”、“大雁雁南飞秋声声凄，慌了责任田你富了自留地。白花花的大腿水灵灵的 X，这么好的地方留不住你。”这是老一辈的呐喊，而新一代又有他们的曲调，比如甘肃张尕怂的《谈恋爱》，“春天来了，把你手拉上，兰州的商场逛一逛，给你买衣裳。”、“新衣裳穿上，新包包领上，电影院转一趟，酒店我们住上。”、“手儿手拉上，嘴儿嘴对上，热炕上被包上，要娶到天亮。”这三段歌词，既有物质生活，又有精神指引，最后在肉体上达到小康目标，是最好的灵与肉、社会与个体的结合。

粉艳小曲还有一种表演形式叫宣卷，宣讲宝卷的意思，它是始于唐代的一种说唱艺术形式，《金瓶梅》里有提到过。上世纪二十年代，很多上海的私人广播电台为了吸引听众，定期会播放宣卷，上海电报局曾接到朝阳群众举报，怒斥私人电台“竟以低级趣味之词曲为号召，各界听众对各台时播淫秽词句极表不满”，限制各台每日播放时间不得超过三小时，且不得在黄金时段播放。在我看来，这些电台是活该，放着传统文化不播放，反而播放一些低级糟粕。

宣卷大概是世界上最早的说唱艺术了吧，事实证明中国早就有嘻哈了，但不能嘻嘻哈哈，更不能嗯嗯啊啊，要放一些经典的传统作品，比如说唐朝的嘻哈歌手孟浩然的代表作《春晓》：春眠，它不觉晓！处处，那闻啼鸟！夜来，哟风雨声！花落，你知多少！这比现在抖音上那些“我沉沦几回，因你倾城的美，千红百媚偏偏只为你醉”、“我饮过风咽过沙，浪迹天涯浮云下”高到不知哪里去了。

另外一名唐朝现实主义嘻哈歌手白居易曾说，“花枝缺处青楼开，艳歌一曲酒一杯。美人劝我急行乐，自古朱颜不再来。”这实在是太现实了，这种享乐主义恐怕要教坏青少年，别说美人美酒了，光是艳歌这一项青少年就受不了。上世纪八十年代，一些音乐界的老前辈还在北京召开了一场专门针对粉词艳曲的讨论会，一些专家对于以邓丽君为代表的港台音乐表达了否定的观点，称其“软绵绵、萎靡不振”，是含低级趣味、反映腐朽颓废情调的乐曲，老专家们认为这些歌曲“模糊了政治立场，夸张了个人的情感。”情感尚未成熟的青少年是经受不住这样的腐蚀的，我少年时期就被这样的粉词艳曲腐蚀过，它的名字是《纤夫的爱》，那时候我还上小学，村里的小姑娘经常哼哼：“只盼日头落西山头，让你亲个够噢.. 噢.. 噢.. 噢.....”幸好那时候我已经加入了少年先锋队，并熟练掌握了队歌，“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继承革命先辈的光荣传统，爱祖国，爱人民，鲜艳的红领巾飘扬在胸前。”一举击败这些粉词艳曲。

在上世纪六十年代，粉词艳曲一度被封禁得无影无踪，顺带一起消失的还有其他内

容形式，人们嘴上传唱的歌曲都是斗志昂扬积极向上的，心里所想却不被外人所知，连老舍先生都参与创作，写了一篇科学养猪的嘻哈作品《陈各庄上养猪多》：“新农村，真方便，一来来到顺义县。顺义县，好风光，渠水浇田稻麦香。好光景，说不完，雄心壮志，庄稼增产赶江南。说不完，咱们挑着说，介绍介绍陈各庄上养猪多。”1966年8月24日老舍先生自沉于太平湖，被认为是“自绝于人民”，我想如果当年的境遇不是非要写养猪歌谣那些东西，即便写《骆驼祥子》里的“窑调”，他也不会做那样的选择。他曾说“我想写一出最悲的剧，里面充满了无耻的笑声”，他没写出来，活出来了。

人的生活里除了宏大叙事，光荣正确的主旋律，作为个体，他们需要的更多的是活生生的充满生命气息的旋律，就像黄土高原的信天游，青海甘肃的花儿，不能用一句伤风败俗、淫词艳曲就扼杀了它们。在电影《霸王别姬》里葛优有这样一段台词，“方才检察官声言，程之所唱为淫词艳曲，实为大谬！！！程当晚所唱是昆曲《牡丹亭》《游园》一折，略有国学常识者都明白，此折乃国剧文化中最精萃，何以在检察官先生口中竟成了淫词艳曲了呢？！如此糟践戏剧国粹，到底是谁，专门辱我民族精神，灭我国家尊严？”



王永智

曾用艺名王五四，自媒体行业从良者，资深互联网创业失败者，百余微信公众号被剥夺者，坚信哪有什么岁月静好，只不过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部分结果未显示。

#### 王伯伯脑保健操

秦楼楚馆声犹在，黑夜总会过去，一个别有用心良苦的专栏，希望读者不明真相大白。



小鸟文学出品  
卷一，2021.1  
可以留档  
请勿商用  
有事联系  
[info@aves.art](mailto:info@aves.art)